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 239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不超过7,000.00万股，且发行数量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10%。本次发行均为新股，不安排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45,320.00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目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7
一、普通术语.....	7
二、专业术语.....	13
第二节 概览	16
一、重大事项提示.....	16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9
三、本次发行概况.....	19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1
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22
六、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4
七、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25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6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6
十、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6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7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8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8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2
三、其他风险.....	3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7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7
三、发行人成立以来重要事件.....	60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情况.....	67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67
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68
七、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情况	80
八、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85
九、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85

十、发行人股本情况.....	85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97
十二、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112
十三、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16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120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120
二、主要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123
三、发行人所处的行业.....	139
四、发行人产品生产、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165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及服务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69
六、发行人的主要资产情况.....	173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213
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226
九、境外经营情况.....	227
十、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过程和模式成熟度、经营稳定性和行业地位....	228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30
一、财务报表.....	230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235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	238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及分部信息....	238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41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72
七、主要税种、税率及税收优惠.....	273
八、主要财务指标.....	279
九、经营成果分析.....	281
十、资产状况分析.....	321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353
十二、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371
十三、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及重大诉讼、担保等事项....	372
十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377
十五、盈利预测情况.....	378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79
一、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379
二、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382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90
四、公司发展战略.....	391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394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缺陷及改进情况.....	394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情况.....	394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400
四、公司最近三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及为其担保的情况.....	402
五、独立性情况.....	403
六、同业竞争.....	405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08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436
一、发行人现行股利分配政策.....	436
二、报告期内实施股利分配情况.....	436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438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441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442
一、重大合同.....	442
二、对外担保.....	446
三、对发行人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449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49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近 3 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450
六、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450
第十一节 声明	451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51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452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453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455
五、审计机构声明.....	456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57
七、验资机构声明.....	459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461
第十二节 附件	462

一、招股说明书附件.....	462
二、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470
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471
四、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 事项.....	491
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497
附件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商标.....	539
附件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556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名词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股份公司、公司、安佑生物、发行人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佑有限	指	公司前身安佑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安佑（中国）动物营养研发有限公司
安佑科技	指	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股东
安佑中国、控股股东	指	安佑集团（中国）有限公司，英文名：ANYOU GROUP (CHINA) CO., LIMITED，注册于中国香港，曾用名：香港瑞凯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邦万顾问	指	邦万顾问有限公司，英文名：BONDMAX CONSULTANTS LIMITED，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时富控股	指	时富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TIME WEALTH HOLDINGS LIMITED，注册于萨摩亚，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九江高昱	指	九江高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厦门高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年5月11日至2022年7月25日）、厦门高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5月11日）、西藏高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4年5月28日至2021年3月15日）、西藏高立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3年12月10日至2014年5月28日），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景宁晟洪	指	景宁晟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西藏晟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2月25日）、西藏鸿远盛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4年5月27日至2021年1月19日）、西藏鸿远盛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3年12月13日至2014年5月27日），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景宁博纳	指	景宁博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西藏博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2月25日）、西藏博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4年5月27日至2021年1月19日）、西藏博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3年12月10日至2014年5月27日），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安佳控股	指	安佳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Best Grow Holding Limited，注册于萨摩亚，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国际金融公司、IFC	指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世界银行集团的成员组织，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景宁兴远	指	景宁兴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景宁兴胜	指	景宁兴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中农基金	指	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天津安信	指	天津安信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工盈投资	指	嘉兴工盈本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温润投资	指	温润安心（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浙江同能	指	浙江丽水同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现有股东
鼎晖投资	指	天津鼎晖嘉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系发行人股东
富能投资	指	富能投资有限公司，英文名称：POWER RICH INVESTMENTS LIMITED，注册于萨摩亚
星伟控股	指	星伟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称：STAR GREAT HOLDINGS LIMITED，注册于萨摩亚
纯星投资	指	Pure Star Investments Limited，注册于萨摩亚
富日控股	指	富日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称：RICH DATE HOLDINGS LIMITED，注册于萨摩亚
欣晔投资	指	欣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英文名称：Xiny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注册于萨摩亚
东颜世界	指	Oriental Color Worldwide Limited，注册于萨摩亚
隆佑兴业	指	隆佑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中国台湾控股子公司
香港欣佑	指	香港欣佑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香港全资子公司
辉业环球	指	辉业环球控股有限公司，Brightworks Global Holdings Limited，系香港欣佑注册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全资子公司
越南安佑	指	越南安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Vietnam Anyou Biotechnology Joint Stock Company，系发行人越南控股子公司
广东安佑	指	广东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高州安佑	指	高州市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广西安佑	指	广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漳州日高	指	漳州日高饲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广汉安佑	指	广汉安佑饲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天佑饲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乐山安佑	指	乐山安佑山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重庆安佑	指	重庆安佑饲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云南安佑	指	云南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宜良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大理安佑	指	大理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江西安佑	指	江西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赣州安佑	指	赣州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信丰安佑	指	信丰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长沙安佑	指	长沙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希杰（长沙）饲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湖南安佑	指	湖南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怀化安佑	指	怀化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太仓安佑	指	太仓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江苏安佑	指	江苏安佑科技饲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南通安佑	指	南通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山东安佑	指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指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明分公司
浙江安佑	指	浙江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嘉兴安佑	指	嘉兴安佑饲料有限公司，系浙江安佑全资子公司
荆州安佑	指	荆州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襄阳安佑	指	襄阳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安徽安佑	指	安徽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宣城安佑	指	宣城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泾县安泰饲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河南安佑	指	安佑（河南）科技饲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驻马店安佑	指	驻马店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陕西安佑	指	陕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山西安佑	指	山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邢台安佑	指	邢台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天津安佑	指	天津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辽宁安佑	指	辽宁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吉林安佑	指	吉林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安佑	指	黑龙江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山川生物	指	山川生物科技（武汉）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安又泰	指	武汉安又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湖北津津	指	湖北津津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广西普乐益	指	广西普乐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四川纽克泰德	指	四川纽克泰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江苏普立兹	指	江苏普立兹智能系统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上海森昶	指	上海森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昶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苏州穗满德	指	苏州穗满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江苏腾鲲	指	江苏腾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普立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清远安佑	指	清远市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文昌青牧原	指	文昌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玉溪安佑	指	玉溪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兰州安佑	指	兰州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贵州安佑	指	贵州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汉川安佑	指	安佑饲料（汉川）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安佑养殖服务	指	江苏安佑养殖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苏州安佑	指	苏州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重庆安佑生物	指	重庆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元生肽	指	武汉元生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山川进出口	指	山川生物（武汉）进出口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安佑	指	安佑（内蒙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抚州安佑	指	抚州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宜宾安佑	指	宜宾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广西中良旺	指	广西中良旺饲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爱维信	指	武汉爱维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安徽安佑生物	指	安徽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江西安佑生物	指	江西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云南安佑生物	指	云南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武汉安佑	指	武汉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汉川安佑科技	指	安佑生物科技（汉川）有限公司，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岳阳鸿佑	指	岳阳鸿佑饲料有限公司，2018年10月对外转让
江苏和佑	指	江苏和佑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江苏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20年11月对外转让
成都安小佑	指	安佑（四川）科技饲料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安小佑食品科技（成都）有限公司，2020年10月对外转让
黑龙江和佑	指	黑龙江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11月对外转让
绵阳伍丰源	指	绵阳市伍丰源食品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绿岸	指	江苏和佑绿岸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旭川	指	武汉旭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山川生物的参股公司，已于2021年11月注销
农信众帮	指	北京农信众帮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博益生	指	北京博益生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重庆国猪	指	重庆国猪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润和生物	指	兰州新区润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健健美	指	江苏健健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武汉瑞林丰	指	武汉瑞林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塞舌尔金佑	指	塞舌尔金佑有限公司（Jin You Co.,LTD.），已注销
华佑国际	指	华佑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已注销
上海安佑饲料	指	上海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四川永屹	指	四川永屹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华惠	指	杭州华惠贸易有限公司
益大香港	指	益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佳和农牧	指	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山川控股	指	山川控股有限公司，已注销
上海牧泰	指	上海牧泰科升饲料有限公司，已注销
香港福佑	指	香港福佑投资有限公司，已注销
上海昆昌	指	上海昆昌饲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注销
武汉欣川	指	武汉欣川牧业有限公司，已注销
杭州丰足	指	杭州丰足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成都天屹	指	成都天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华佑	指	武汉华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
江苏佑硕	指	江苏佑硕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佑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天津世昌	指	天津市世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拓赢	指	成都拓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海大集团	指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嘉吉投资	指	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中粮集团	指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益海嘉里	指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象屿	指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	指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德康农牧	指	四川德康农牧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邦科技	指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希望	指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天邦食品	指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罗牛山	指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傲农生物	指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蓝思种业	指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林氏生物	指	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林氏实业	指	东莞林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银租赁	指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金远华	指	江苏金远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康达律所、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银信评估、评估师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农业部、农业农村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本招股说明书、本招股说明书	指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6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蛋白饲料	指	粗纤维含量低于 18%，粗蛋白含量不少于 20%的饲料
6S 技术服务	指	6S 是“success、solution、sincerity、service、satisfaction 和 system”，6 个英文单词的缩写
CWQC	指	全面质量控制，是一种综合的、全面的经营管理方式和理念，它以组织全员参与为基础，包含全面控制、全面质量两层含义
种猪	指	是一个统称，主要用于繁育仔猪，包括种公猪、种母猪，种猪一般具有良好的生产成绩、繁殖性能及遗传潜力
育肥猪	指	也称“肉猪”，正在催肥的猪，体重 30 公斤至出栏阶段的猪，在育肥舍内饲养
仔猪	指	刚出生至体重 30 公斤左右的猪，可以用于继续育肥、育种或者直接出售
非洲猪瘟、非瘟	指	由非洲猪瘟病毒（ASFV）引起的猪的一种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动物传染病，发病过程短，猪死亡率高，2018 年 8 月 3 日我国确诊首例非洲猪瘟疫病，随后开始爆发，对我国生猪养殖行业造成了较大的冲击，是我国重点防范的一类动物疫病
生物安全	指	生物危害的检测、评价、监测、防范和治理的科学技术体系
禁抗	指	是根据农业农村部第 194 公告规定，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饲料生产企业应当停止生产含有药物饲料添加剂的商品饲料
替抗	指	在畜牧生产过程中，通过综合措施，替代抗生素的使用
无抗	指	在养殖过程中不使用抗生素、激素以及其他外源性药物
DDGS	指	干酒糟及其可溶物，一种饲料生产用蛋白类原料
氨基酸	指	含有碱性氨基和酸性羧基的有机化合物，氨基酸是构成动物营养所需蛋白质的基本物质
益生菌	指	通过定殖改变宿主某一部位菌群组成的一类对宿主有益的活性微生物。通过调节宿主黏膜与系统免疫功能或通过调节肠道内菌群平衡，促进营养吸收保持肠道健康的作用，从而产生有利于健康作用的单微生物或组成明确的混合微生物
酶制剂	指	酶制剂是指酶经过提纯、加工后的具有催化功能的生物制品，主要用于催化生产过程中的各种化学反应，具有催化效率高、高度专一性、作用条件温和、降低能耗、减少化学污染等特点
抗生素	指	由微生物或高等动植物在生活过程中所产生的具有抗病原体或其他活性的一类次级代谢产物，能干扰其他生活细胞发育功能的化学物质
营养因子	指	食物中可给机体提供能量、机体构成成分和组织修复以及生

		理调节功能的成分
合生素	指	益生菌与益生元结合使用的生物制剂，其特点是同时发挥益生菌和益生元的作用
净能	指	代谢能减去体增热（热增耗）能，可以分为维持净能和生产净能
植物精油	指	萃取植物特有的芳香物质，取自于草本植物的花、叶、根、树皮、果实、种子、树脂等以蒸馏、压榨方式提炼出来的
发酵	指	借助微生物在有氧或无氧条件下的生命活动来制备微生物菌体本身、或者直接代谢产物或次级代谢产物的过程
酶解	指	由酶催化的分解作用
膨化	指	一种加工方法。含淀粉物料加热加压后，突然卸除外力和热源，使其迅速膨胀的过程
CNAS	指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的缩写，即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有机肥	指	施于土壤以提供植物营养为其主要功能的含碳物料，富含大量有益物质
油粉	指	一种饲料原料，主要成份为乳化脂肪粉、膨化玉米粉、变性淀粉、蛋白等
次粉	指	小麦加工的一种副产物
油脂	指	油和脂肪的统称，其主要生理功能是贮存和供应热能，在代谢中可以提供的能量比糖类和蛋白质约高一倍
成新率	指	反映评估对象的现行价值与其全新状态重置价值的比率
小肽	指	分子量一般在 1,000 道尔顿以下的小分子活性肽，小肽能完整地吸收并以二、三肽形式进入血液循环，在蛋白质营养中有着重要的作用
抗原	指	能引起抗体生成的物质，是任何可诱发免疫反应的物质
发酵乳	指	在乳中添加乳酸菌（保加利亚乳杆菌和嗜热链球菌），经乳酸发酵制成的凝乳状产品。成品中必须含有大量与之相应的活性微生物
枯草芽孢杆菌	指	芽孢杆菌属的一种,广泛分布在土壤及腐败的有机物中，有抑制其他致病菌生长、提高群体免疫力的作用
酸化剂	指	与酶制剂、微生态制剂等并列的重要添加剂，是一种无残留、无抗药性、无毒害作用的环保型添加剂
益生元	指	不易消化的食物成分，它可以通过选择性地刺激结肠中的一种或少数几种细菌的生长或活性而对宿主产生有益影响，从而增进宿主健康
抗菌肽	指	一类具有抗菌活性的碱性多肽物质，天然抗菌肽具有选择性免疫激活和调节功能，具有广谱抗菌活性，可以快速查杀靶标
ω -3	指	ω -3 为一组多元不饱和脂肪酸，常见于深海鱼类、海豹油、和某些植物中，对人体健康十分有益
净能体系	指	以饲料净能值衡量饲料能量价值和以净能表示家畜对能量需要量的体系
料肉比	指	饲养的畜禽增重一公斤所消耗的饲料量，是评价饲料报酬的一个重要指标
精准营养	指	根据喂养对象的营养需求，定制化制定个性化饲喂方案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重大事项提示

（一）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 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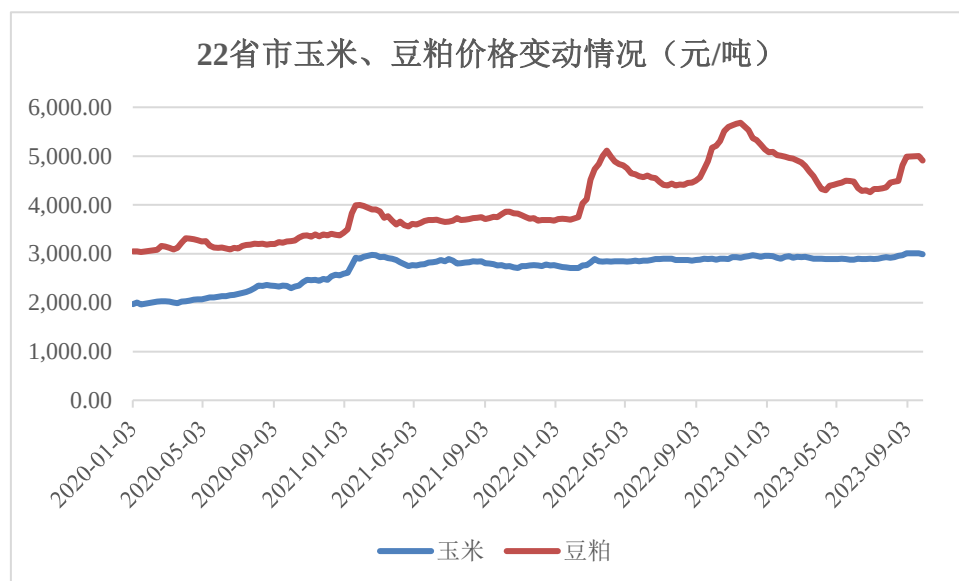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在公司饲料产品成本的构成中，原料成本占成本的比例在 95%左右，公司饲料产品的成本主要由原料价格决定。公司饲料产品的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小麦、米糠、面粉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料采购占总采购金额比重分别为 73.00%、77.42%、78.05%和 **80.62%**，主要原料的平均采购价格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种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玉米	2,939.96	-0.21%	2,946.18	1.66%	2,897.94	22.05%	2,374.36
豆粕	4,360.37	-4.37%	4,559.45	23.51%	3,691.62	16.61%	3,165.78
米糠	2,776.92	-0.96%	2,803.70	8.86%	2,575.58	23.79%	2,080.68
小麦	2,876.69	-5.80%	3,053.95	11.02%	2,750.89	10.95%	2,479.37
面粉	3,310.17	-4.81%	3,477.38	17.19%	2,967.38	8.16%	2,743.60
糙米	2,985.51	1.97%	2,927.91	10.09%	2,659.64	6.54%	2,496.43
次粉	2,816.97	-3.11%	2,907.53	17.53%	2,473.81	14.61%	2,158.42
碎米	3,181.27	7.10%	2,970.45	2.38%	2,901.34	8.91%	2,664.06
麸皮	2,515.36	-1.81%	2,561.63	15.11%	2,225.37	20.23%	1,850.97
DDGS	3,118.40	-2.09%	3,185.06	11.87%	2,847.00	20.49%	2,362.80
油脂	8,556.95	-17.04%	10,314.72	16.46%	8,857.00	35.93%	6,515.94
鱼粉	13,233.38	11.61%	11,856.82	12.87%	10,505.12	-3.60%	10,897.66
大麦	2,758.28	7.22%	2,572.47	6.26%	2,420.94	15.34%	2,099.05

近年来主要原料（玉米及豆粕）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同花顺

饲料原料价格容易受到短期供求关系、气候及自然灾害、国际局势变化、国家粮食收储拍卖政策、通货膨胀等经济金融环境和贸易关税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上下波动。饲料行业的毛利率普遍较低，一般情况下饲料原料价格发生波动，饲料加工企业将通过及时调整饲料售价向下游传导，如果原料价格的波动幅度较大，一方面市场价格暴涨时，公司未能及时调高售价向下游传导原料成本上涨的压力，或未能及时加大库存，将有可能面临成本上升的风险，导致竞争优势降低；另一方面市场价格暴跌时，公司未能及时下调售价或采购未能及时降低库存，将可能面临客户丢失、销量下降、高成本原料库存积压的风险，上述两个方面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行业下游需求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以猪用饲料为主。近年来受疫病、猪周期及行业政策等因素影响，下游生猪存栏波动较大，特别是 2018 年非洲猪瘟爆发以来，由于非洲猪瘟具有高致病性和致死率，导致部分猪场出现大量生猪被扑杀，同时因可靠有效的非洲猪瘟疫苗尚未研发成功，中小养殖户的猪场防疫水平较差，养殖意愿较低，甚至主动退出养猪行业，导致产能下降，受此影响，2019 年国内生猪存栏大幅下降。其后，随着政府出台多项行业支持政策、养殖企业生物安全防控水平的提升和补栏意愿的增加，国内生猪存栏量逐步恢复。近年来我国生猪期末存栏量、出栏量与猪用饲料产量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生猪存栏 (万头)	生猪出栏量 (万头)	当年猪用饲料产量 (万吨)
2017 年/2017.12.31	43,325	68,861	9,809
2018 年/2018.12.31	42,817	69,382	9,720
2019 年/2019.12.31	31,041	54,419	7,663
2020 年/2020.12.31	40,650	52,704	8,923
2021 年/2021.12.31	44,922	67,128	13,076
2022 年/2022.12.31	45,256	69,995	13,598
2023 年 1-6 月 /2023. 6. 30	43, 517	37, 548	-

数据来源：同花顺

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来自于猪用饲料，如果下游生猪受疫病等因素影响而出现存栏大幅下降，导致饲料需求量减少，市场竞争加剧，从而可能会对公司的收入及盈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饲料加工企业大部分仍然是中小企业，管理水平参差不齐，企业低水平经营、产品科技含量不高、市场无序竞争等问题突出，行业集中度较低。近年来，我国饲料行业的集中度加速提高，饲料加工企业数量呈现明显的下降趋势，众多技术水平低、规模小的企业，逐步退出市场，而具备技术和营销服务等优势的企业业务规模不断提高，取代了中小企业退出的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规模企业家数持续提升。

未来几年，饲料行业的集中度仍将进一步提高，行业内将出现若干大型的龙头企业，大型企业在规模效益和技术等综合竞争实力方面优势明显，市场竞争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综上，如果公司不能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营销服务以及品牌方面的优势，扩大自身市场份额，提高综合竞争力，公司将面对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和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事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_附件”之“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 年 5 月 6 日
注册资本	38,3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洪平
注册地址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 23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 239 号
控股股东	安佑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洪平、苏美俐、洪婉玲、洪翊棠、洪福佑
行业分类	“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如有）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不存在	
(三) 本次发行其他有关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收款银行	【】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7,00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10.00% 且不超过 15.4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7,00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10.00% 且不超过 15.4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适用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适用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5,32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或按中国		

	证监会规定与市场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标明计算基础和口径）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
发行市净率（标明计算基础和口径）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预测净利润（如有）	【】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人民币普通股（A 股）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玉溪安佑年产 20 万吨饲料项目		
	高州安佑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		
	宜宾安佑年产 24 万吨饲料建设（一期）项目		
	驻马店安佑年产 10 万吨饲料项目		
	陕西安佑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项目		
	吉林安佑年产 8 万吨饲料项目		
	内蒙古安佑年产 20 万吨饲料项目		
	重庆安佑生物年产 41 万吨饲料项目		
	汉川安佑年产 18 万吨幼畜禽饲料建设项目		
	数字化智能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若公司决定实施高管及员工战略配售，则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前，履行内部程序审议该事项的具体方案，并依法进行披露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不适用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如有）	不适用		

(二)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专注于动物精准营养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秉承“科技安佑、幸福中国、低碳地球”的使命，定位于提高畜牧生产效益、促进资源高效利用、保障动物食品安全、实现环境友好，促进乡村振兴，致力于成为“全球动物精准营养领导品牌”。

公司产品主要涵盖猪、禽、水产和反刍饲料，其中猪饲料为主要产品。除上述饲料产品外，公司向上游延伸并开发出功能性饲料原料和添加剂等相关产品。依托丰富的饲料产品矩阵，公司向下游客户提供精准营养方案、饲养技术管理、疫病防控技术和智能养殖设备等下沉式的综合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动物营养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重视研发和人才体系建设，组建以博士、硕士为核心的研发团队，于2009年成立安佑研究院，下设猪营养研究所、微生物研究所、副产品研究所、低碳环保研究所、禽料研究所、水产研究所和智能研究所等7个研究所，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与累积，公司掌握有行业较为领先的教槽料配方技术、高产母猪料配方技术、低蛋白日粮配方技术、客制化精准饲养配方技术和替抗、免疫类添加剂等相关产品技术，在国内幼畜料、种猪料营养系统等细分领域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了“一种教槽及早期断奶乳猪饲料及其配制方法”“一种母猪分娩前之保健及调理饲料”和“一种可提高动物健康水平的复合饲料添加剂”等发明专利共计30项。同时，公司作为行业内代表性企业参与或牵头《GB-T5915-2020 仔猪、生长育肥猪配合饲料》《GBT40465-2021 畜禽肉追溯要求》和《T/CFIAS1001-2023 仔猪代奶粉》等饲料行业权威标准的制定工作。

公司为江苏省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获得“全国三十强饲料企业”“农产品加工百强企业”“工信部两化融合企业”“苏州市质量奖”等多项荣誉，2012年“安佑”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依托扎实的研发实力，2016年公司被评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在2022年获批“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近年来公司多款产品获得“中国十大饲料及添加剂爆品奖”“教保料类匠心产品”“全国十大经典母猪料品牌”等荣誉。

公司坚持“品质、科技、服务——永远争先”的经营理念，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在业内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范围覆盖较广，依靠品质管控优势，公司开发了通威股份、德康农牧等大型养殖集团客户，依靠“产品+服务”，公司直接或间接服务了上千家规模化养殖场及广大中小养殖户，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尤其注重为中小养殖户提供综合养殖解决方案，提升中小养殖户市场竞争力。2022年公司联合国家生猪技术创新中心等单位牵头成立“现代家庭农场发展联盟”，致力于推动我国中小养殖户转型升级，助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饲料	566,539.05	98.59%	1,133,552.07	98.67%	1,063,026.32	98.12%	624,283.38	86.27%
养殖	-	-	-	-	-	-	81,413.95	11.25%
其他	8,094.97	1.41%	15,227.54	1.33%	20,381.76	1.88%	17,946.68	2.48%
合计	574,634.03	100.00%	1,148,779.61	100.00%	1,083,408.08	100.00%	723,644.01	100.00%

注：公司于2020年11月已将养殖业务剥离。

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一）公司业务模式成熟

公司主要产品为饲料产品，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已搭建了一套成熟的饲料原料采购、饲料生产和饲料销售等业务模式和灵活的调整机制。

当前，公司主要采取“集采与地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集中生产和属地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和“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

通过践行上述模式机制，公司搭建了成熟的原料采购、产品矩阵和销售体系。公司基于“集采和地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发挥规模采购的成本优势和地域采购的灵活优势，有效应对原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基于“集中生产和属地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进一步把控了核心预混料及教槽料等高端产品质量，并通过属地生产配合料以降低整体运营成本；公司基于“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通过“产品+服务”的方式为客户提供综合养殖解决方案，与多家大中型规模养殖场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另通过专门的技术服务部门和“技术服务站”赋能经销商和终端养殖户，增强经销商及终端客户粘性。

自我国进入现代化饲料工业阶段以来至今，公司采取的前述业务模式系行业主流的、成熟的业务模式，包括公司在内的行业内大型饲料生产企业不断在此基础上进行完善，谋求更高的管理效率和盈利水平。

（二）公司经营业绩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25,313.35 万元、1,084,271.26 万元、1,149,520.56 万元和 **574,991.22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53,157.20 万元、38,701.45 万元、27,446.79 万元和 **13,138.63 万元**，其中 2020 年净利润中包含了养殖业务 2020 年 1-11 月的经营净利润及公司出售养殖业务的资产转让收益，报告期内剔除养殖业务因素影响后模拟计算可比净利润分别为 25,424.47 万元、38,701.45 万元、27,446.79 万元和 **13,138.63 万元**。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受上游原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净利润业绩水平有所波动，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574,991.22	1,149,520.56	6.02%	1,084,271.26	49.49%	725,313.35
净利润	13,138.63	27,446.79	-29.08%	38,701.45	-27.19%	53,157.20

注：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将生猪养殖业务剥离，2020 年 1-11 月收入、净利润中包括养殖业务。

（三）公司规模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依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经营规模不断增长。截至目前，公司已形成一定的经营规模，公司产品销量和营业收入位居同行业上市公司中

游水平，可以满足主板对于发行人规模较大的定位要求。

（四）公司具有行业代表性

根据饲料工业协会出具的公司产量行业排名证明，2022 年公司在内地饲料产量排名行业第 17 位，猪饲料产量排名行业第 11 位。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饲料总产量占全国饲料总产量的比例分别为 0.77%、0.97%和 0.93%，其中主要产品猪饲料占全国猪饲料总产量的比例分别为 1.79%、1.95%和 1.74%。基于当前饲料行业较为分散的行业特征，公司的饲料及主要产品猪饲料产量及占比排名均处于行业前列，同时公司参与了多项权威的国际、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公司具有行业代表性。

六、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3]361Z0454 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如下表：

（一）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资产总计	395,837.73	394,376.96	344,946.80	362,341.10
负债合计	246,672.80	241,484.65	205,169.55	218,103.08
股东权益合计	149,164.93	152,892.31	139,777.25	144,23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289.67	147,885.55	134,951.89	140,118.31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574,991.22	1,149,520.56	1,084,271.26	725,313.35
营业利润	17,028.44	34,479.75	49,063.68	60,225.76
利润总额	16,907.23	34,441.64	48,464.36	57,334.55
净利润	13,138.63	27,446.79	38,701.45	53,157.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39.45	27,365.34	38,736.97	53,162.28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0.90	19,079.99	51,043.11	42,967.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1	-21,729.60	40,099.55	-16,91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44	10,322.23	-78,478.22	-27,469.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82.76	7,846.07	12,647.55	-1,364.1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04.96	61,422.20	53,576.13	40,928.5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3 年 1-6 月 /2023.06.30	2022 年度 /2022.12.31	2021 年度 /2021.12.31	2020 年度 /2020.1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43,289.67	147,885.55	134,951.89	140,118.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26%	61.97%	60.42%	59.46%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32%	61.23%	59.48%	60.19%
营业收入（万元）	574,991.22	1,149,520.56	1,084,271.26	725,313.35
净利润（万元）	13,138.63	27,446.79	38,701.45	53,15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839.45	27,365.34	38,736.97	53,16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177.09	26,380.27	39,388.17	43,193.4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71	1.01	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7%	19.16%	31.49%	3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400.90	19,079.99	51,043.11	42,967.86
现金分红（万元）	18,010.40	15,328.00	46,998.40	30,963.2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24%	0.24%	0.26%	0.32%

七、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3.1.2 条之“（一）最近三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三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或者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

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3,193.49 万元、38,736.97 万元和 26,380.27 万元，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为 11.31 亿元，累计不低于 1 亿元，营业收入累计金额为 295.91 亿元，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符合所选具体上市标准。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的特殊安排。

十、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7,000.00 万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数额
1	玉溪安佑年产 20 万吨饲料项目	12,530.25	9,850.00
2	高州安佑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	5,373.63	5,350.00
3	宜宾安佑年产 24 万吨饲料建设（一期）项目	11,000.00	10,950.00
4	驻马店安佑年产 10 万吨饲料项目	4,953.11	4,950.00
5	陕西安佑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项目	3,584.20	3,580.00
6	吉林安佑年产 8 万吨饲料项目	3,380.81	3,380.00
7	内蒙古安佑年产 20 万吨饲料项目	10,000.00	10,000.00
8	重庆安佑生物年产 41 万吨饲料项目	16,528.24	15,900.00
9	汉川安佑年产 18 万吨幼畜禽饲料建设项目	13,471.39	13,460.00
10	数字化智能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12,984.50	12,980.00
11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13,806.13	110,4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运营的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实施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的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通过自筹资金予以解决。

未来，公司将依托“产品+服务”双轮驱动的经营策略，聚焦前期料产品优势、打造并丰富差异化产品，在现有优势产品基础上，继续扩大产品类型，增强产品技术含量，推动销售规模持续发展。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等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代表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子公司管理风险

由于饲料行业利润水平偏低，过远的运输距离会提高运输成本，故饲料销售存在一定的销售半径。为了降低成本，大型饲料企业往往通过在不同市场设立子公司等形式，实行集团统一管理、属地经营的经营模式。

参照行业经营模式，公司采取“统一管理、属地经营”的经营模式，即在全国畜禽养殖重点区域设立子公司等进行经营，该经营模式有利于节约运输、采购、销售和技术服务等成本，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61 家子公司。预计未来几年公司产销规模仍将持续增长，仍需设立更多的子公司。

若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及各子公司间业务协调、信息沟通、内部资源配置等方面不能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面临管理效率降低和管理风险增高的挑战。

（二）产品质量风险

饲料产品的质量最终关系到城乡居民的身体健康，保证饲料产品的安全意义重大。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问题，严格按照《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的要求建立了从原料采购到产品销售的全程质量控制。但由于公司产品种类多、生产过程较为复杂，如果因某一环节质量控制疏忽而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或纠纷事项，这将对公司品牌带来不利影响，影响公司的市场开拓，进而可能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技术研发的风险

由于饲料业竞争激烈，各个饲料企业除了在服务、营销、价格等各方面进

行激烈竞争之外，还争相开发各种新产品，配方升级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的创新，并具有长期研发技术积累优势，尤其在饲料行业特别是教槽料和保育料领域技术水平较高，但在当前饲料行业竞争日益加剧，饲料配方需要根据饲养区域、动物营养需求、国家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变化而不断调整。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地进行科研创新，不能及时应用新技术、新成果研发出更安全、高效的饲料产品，有可能导致产品竞争优势减弱，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725,313.35 万元、1,084,271.26 万元、1,149,520.56 万元和 **574,991.22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3,162.28 万元、38,736.97 万元、27,365.34 万元和 **12,839.4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3,193.49 万元、39,388.17 万元、26,380.27 万元和 **12,177.09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72%、10.28%、8.55%和 **9.08%**。

饲料行业受到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以及下游养殖行业景气度及存栏量的影响，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虽然饲料行业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行业内公司一般将通过调节售价的方式向下游传导，但是价格调整易受下游景气度影响，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上游原料市场易受到供求关系、气候、自然灾害、国际局势变化、收储政策、贸易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下游养殖易受到生猪周期性波动影响，上下游的波动一定程度将影响饲料企业的调价策略。因此，若上下游大幅波动等不利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从而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2,011.17 万元、38,573.57 万元、41,990.87 万元和 **49,142.99 万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1%、3.56%、3.65%和 **8.55%**，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相对较高。

对于公司应收账款，公司制定了《应收账款及客户融资担保管理制度》，针

对部分资信较好、抵押或担保充足、符合公司制度要求的客户提供一定期限的客户授信额度，并制定了严格的审批、跟踪及管控措施，严控信用风险。但公司所处饲料业务下游客户为生猪养殖户，如果客户信用管理制度未能有效执行或者客户在经营过程中，因受自然灾害、养殖病害、产品价格不理想等因素影响，导致资金无法正常回笼从而拖欠饲料款，将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存在无法及时收回或者不能收回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短期偿债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快速增加，公司目前主要利用银行借款筹集资金。**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06,766.6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3,920.66 万元**，以上两项合计占公司所有金融机构借款余额的比例为 **81.21%**。**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为 **1.03**，速动比率为 **0.70**。尽管公司目前拥有较大金额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但如果公司未来出现应收账款回款困难、存货周转率降低等影响流动资产变现能力之情形，或未来出现银根紧缩等银行借款渠道受限情形，可能导致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压力，以致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七）对外担保的风险

报告期内，为加强饲料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缓解其资金压力，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和品牌效应，发行人或子公司与浦发银行淮安支行、农业银行太仓支行等金融机构合作，为符合标准的饲料客户提供定向贷款担保，贷款资金用途为支付发行人的饲料货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分别为 7,075.15 万元、4,288.94 万元、4,781.91 万元和 **6,761.39 万元**，银行等金融机构会根据饲料客户的资信情况审核其贷款资格。在银行为下游客户进行贷款时，公司作为推荐方，承担了一般或连带的担保责任风险。

尽管公司对饲料客户的资信进行严格考评，并建立了一系列风险控制措施，但如果非洲猪瘟等疫病影响或市场行情变化等导致部分饲料客户延期偿还贷款或无法偿还贷款，公司可能承担担保代偿责任，从而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饲料生产、数字化智能平台升级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饲料产品产能和产量将得到提升，信息智能化管理水平将得到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提升市场地位，增强抗风险的能力。

尽管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工艺技术方案、设备选型、工程方案等方面进行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该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现有技术基础等因素做出的，若这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均存在着一定不确定性。在项目建设投产后，政策环境的不利变化、市场总体容量受到经济环境和行业波动的不利变化、竞争对手产能扩张引发的市场竞争加剧以及产品价格的不利变化等都会对项目取得预期回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和丰富公司饲料产品的生产能力，提升信息智能化管理能力等，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如果目标市场的开拓不能达到既定目标，募投项目的收益存在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折旧摊销费用大幅增加的风险

根据对公司往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趋势的分析，在市场不出现重大变化的情况下，随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和募投项目的投产，公司能够消化该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导致的风险。但是，由于募投项目设计的达产期为投产后第2年或第3年，若在此期间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市场需求变化等各种因素导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则公司存在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的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3、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一段时期，募集资金短期内可能对公司业绩增长贡献较小，利润增长幅度将可能小于净资产增长幅度。因此，本次发行后，在短期内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九）部分不动产短期无法取得产权证书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的部分自有房屋建筑物和土地存在因历史报建手续缺失等原因导致短期内无法取得产权证书的瑕疵情形。上述瑕疵房产建筑面积合计约 14,286.41 平方米，占公司自有房屋总建筑面积的 3.08%；上述瑕疵土地面积合计约 46,657.58 平方米，占公司自有土地面积的 3.81%。由于上述不动产存在短期无法取得产权证书的瑕疵，存在被罚款、拆除或因瑕疵不能继续使用的风险。

虽然公司已获得相关政府部门对上述大部分瑕疵不动产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确认且控股股东已承诺承担该等瑕疵不动产导致的全部损失，但该部分不动产仍面临被处罚的风险，且如果被责令拆除或搬迁，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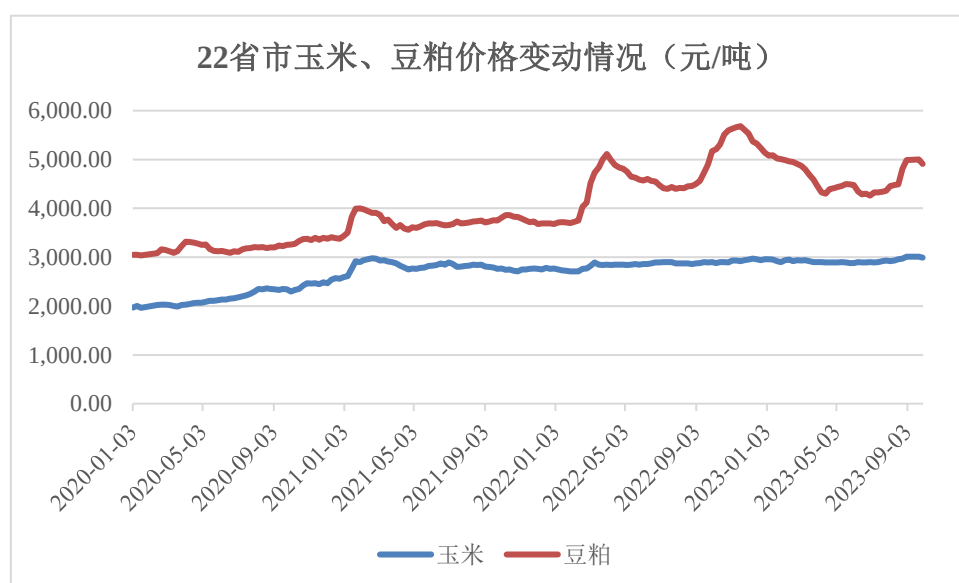
在公司饲料产品成本的构成中，原料成本占成本的比例在 95%左右，公司饲料产品的成本主要由原料价格决定。公司饲料产品的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小麦、米糠、面粉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料采购占总采购金额比重分别为 73.00%、77.42%、78.05%和 **80.62%**，主要原料的平均采购价格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种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玉米	2,939.96	-0.21%	2,946.18	1.66%	2,897.94	22.05%	2,374.36
豆粕	4,360.37	-4.37%	4,559.45	23.51%	3,691.62	16.61%	3,165.78
米糠	2,776.92	-0.96%	2,803.70	8.86%	2,575.58	23.79%	2,080.68
小麦	2,876.69	-5.80%	3,053.95	11.02%	2,750.89	10.95%	2,479.37
面粉	3,310.17	-4.81%	3,477.38	17.19%	2,967.38	8.16%	2,743.60
糙米	2,985.51	1.97%	2,927.91	10.09%	2,659.64	6.54%	2,496.43
次粉	2,816.97	-3.11%	2,907.53	17.53%	2,473.81	14.61%	2,158.42
碎米	3,181.27	7.10%	2,970.45	2.38%	2,901.34	8.91%	2,664.06
麸皮	2,515.36	-1.81%	2,561.63	15.11%	2,225.37	20.23%	1,850.97

种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DDGS	3,118.40	-2.09%	3,185.06	11.87%	2,847.00	20.49%	2,362.80
油脂	8,556.95	-17.04%	10,314.72	16.46%	8,857.00	35.93%	6,515.94
鱼粉	13,233.38	11.61%	11,856.82	12.87%	10,505.12	-3.60%	10,897.66
大麦	2,758.28	7.22%	2,572.47	6.26%	2,420.94	15.34%	2,099.05

近年来主要原料（玉米及豆粕）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同花顺

饲料原料价格容易受到短期供求关系、气候及自然灾害、国际局势变化、国家粮食收储拍卖政策、通货膨胀等经济金融环境和贸易关税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上下波动。饲料行业的毛利率普遍较低，一般情况下饲料原料价格发生波动，饲料加工企业将通过及时调整饲料售价向下游传导，如果原料价格的波动幅度较大，一方面市场价格暴涨时，公司未能及时调高售价向下游传导原料成本上涨的压力，或未能及时加大库存，将有可能面临成本上升的风险，导致竞争优势降低；另一方面市场价格暴跌时，公司未能及时下调售价或采购未能及时降低库存，将可能面临客户丢失、销量下降、高成本原料库存积压的风险，上述两个方面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行业下游需求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以猪用饲料为主。近年来受非洲猪瘟、猪周期及行业政策等因素影响，下游生猪存栏波动较大，特别是 2018 年非洲猪瘟爆发以

来，由于非洲猪瘟具有高致病性和致死率，导致部分猪场出现大量生猪被扑杀，同时因可靠有效的非洲猪瘟疫苗尚未研发成功，中小养殖户的猪场防疫水平较差，养殖意愿较低，甚至主动退出养猪行业，导致产能下降，受此影响，2019年国内生猪存栏大幅下降。其后，随着政府出台多项行业支持政策、养殖企业生物安全防控水平的提升和补栏意愿的增加，国内生猪存栏量逐步恢复。近年来我国生猪期末存栏量、出栏量与猪用饲料产量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生猪存栏 (万头)	生猪出栏量 (万头)	当年猪用饲料产量 (万吨)
2017 年/2017.12.31	43,325	68,861	9,809
2018 年/2018.12.31	42,817	69,382	9,720
2019 年/2019.12.31	31,041	54,419	7,663
2020 年/2020.12.31	40,650	52,704	8,923
2021 年/2021.12.31	44,922	67,128	13,076
2022 年/2022.12.31	45,256	69,995	13,598
2023 年 1-6 月 /2023. 6. 30	43, 517	37, 548	-

数据来源：同花顺

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来自于猪用饲料，如果下游生猪受疫病等因素影响而出现存栏大幅下降，导致饲料需求量减少，市场竞争加剧，从而可能会对公司的收入及盈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饲料加工企业大部分仍然是中小企业，管理水平参差不齐，企业低水平经营、产品科技含量不高、市场无序竞争等问题突出，行业集中度较低。近年来，我国饲料行业的集中度加速提高，饲料加工企业数量呈现明显的下降趋势，众多技术水平低、规模小的企业，逐步退出市场，而具备技术和营销服务等优势的企业业务规模不断提高，取代了中小企业退出的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规模企业家数持续提升。

未来几年，饲料行业的集中度仍将进一步提高，行业内将出现若干大型的龙头企业，大型企业在规模效益和技术等综合竞争实力方面优势明显，市场竞争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综上，如果本公司不能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营销服务以及品牌方面的优

势，扩大自身市场份额，提高综合竞争力，公司将面对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三、其他风险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税收政策享受多项税收优惠，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不能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一定影响。

（一）增值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销售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如果国家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企业所得税税率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2020]23号）、《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1号）等规定，公司部分西部地区、赣南地区子公司在企业所得税方面享受诸多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2018年11月和2022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8年-2020年及2023年-2025年享受税收优惠，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太仓安佑于2019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评定，2019年-2021年享受税收优惠，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减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含子公司）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06%、5.43%、6.52%和5.91%。

若公司产业政策和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期满后，公司及子公司将不能享受减免及低税率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境外股东向中国大陆投资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境外股东住所地包括中国香港、萨摩亚、英属维尔京群岛等国家和地区，上述国家和地区均实行自由贸易政策，对于向中国大陆投资或技术转让无特殊的法律、法规限制。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台湾籍，中国台湾地区主管部门制定的所谓“《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人民关系条例》”及其施行细则“《在大陆地区从事投资或技术合作许可办法》”与“《在大陆地区从事投资或技术合作审查原则》”“《大陆投资负面表列——农业、制造业及服务业等禁止赴大陆投资产品项目》”等规定对中国台湾地区自然人、法人到中国大陆地区投资的范围进行了限制，并区分为禁止类与一般类。发行人所处行业不在上述禁止赴中国大陆地区投资项目的规定之列，属于一般类项目。

尽管目前海峡两岸的经贸合作相对稳定，但两岸政治环境的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中国台湾地区对中国大陆地区投资方面的规定发生变化，对在中国大陆地区投资范围采取较为严格的限制措施，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投资的收益与风险共存。多种因素均会对公司股票的价格产生影响，如宏观层面的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国家重大经济政策的调整等，微观层面的公司的业绩水平、股市的供求关系、投资者心理的变化等。股票价格的波动将会影响公司股票投资者的投资收益，投资者应对股票市场价格的波动具有清晰的认知，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nyou Bio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38,3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洪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9 年 5 月 6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17 日
住所: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 239 号
邮政编码:	215437
联系电话:	0512-33006720
传真号码:	0512-33006720
公司网址:	www.anschina.cn
电子信箱:	dongban@anschina.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部门负责人:	叶权
电话号码:	0512-33006720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安佑有限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核发的苏外经贸资审字[2009]第 19038 号《关于同意设立安佑（中国）动物营养研发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安佑科技投资设立。2009 年 5 月 4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核发了商外资苏府资字[2009]第 8220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9 年 5 月 6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54000139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安佑有限注册资本为 750 万美元，全部由安佑科技出资。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安佑科技	750.00	100.00%
合计		750.00	100.00%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方式

公司系经太仓市商务局《关于同意安佑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太商外资[2014]89 号）批准并经江苏省商务厅确认，由安佑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28 日，安佑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将安佑有限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29 日，安佑有限全体股东签订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约定以安佑有限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母公司）49,061.50 万元按照 1: 0.6861 的比例折股，即股份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 33,660 万元，将安佑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6 名发起人以其拥有的安佑有限的净资产出资，按照原投资比例认购股份公司的股份。

银信评估于 2014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0561 号《安佑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5 月 31 日，安佑有限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74,609.75 万元。

2014 年 8 月 12 日，太仓市商务局核发了《关于同意安佑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太商外资[2014]89 号）并经江苏省商务厅确认，同意安佑有限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4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141253 号）验证，截至 2014 年 8 月 14 日，发行人已将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49,061.50 万元中的 33,660.00 万元折为 33,660.00 万股，净资产余额 15,401.50 万元列入资本公积。

2014 年 9 月 5 日，安佑生物召开了创立大会。

2014 年 9 月 17 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52.76%
2	景宁博纳	7,397.5255	21.98%
3	九江高昱	4,089.1178	12.15%
4	邦万顾问	1,756.5808	5.22%
5	景宁晟洪	1,753.4840	5.21%
6	时富控股	903.7373	2.68%
合计		33,660.0000	100.00%

（三）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股本和股东的变化情况如下：

1、2021年3月，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

为激励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60.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8,3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权激励对象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景宁兴远以现金方式认购。景宁兴远就本次增资事宜与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

2021年3月29日，公司本次增资事项在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1年3月31日，容诚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361Z0038号），对公司本次增资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本次股权激励增资价格为3.5元/股，该价格系依据公司2020年末账面每股净资产3.90元，并考虑扣减即将实施的两次股利分派金额的基础上，结合激励对象对公司的贡献等因素综合确定。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46.3454%
2	景宁博纳	7,397.5255	19.304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	九江高昱	4,089.1178	10.6710%
4	鼎晖投资	2,500.0000	6.5240%
5	邦万顾问	1,756.5808	4.5840%
6	景宁晟洪	1,753.4840	4.5759%
7	国际金融公司	1,450.0000	3.7839%
8	时富控股	903.7373	2.3584%
9	景宁兴远	560.0000	1.4614%
10	安佳控股	150.0000	0.3914%
合计		38,320.0000	100.0000%

2、2021年9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1年7月至9月期间，因部分股东退出及解决部分代持股份问题，公司进行了以下股份转让：

（1）鼎晖投资股份转让

2021年7月22日，鼎晖投资与天津安信、中农基金、工盈投资、温润投资四家投资机构以及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不含国际金融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平共同签署了《投资协议》，约定鼎晖投资将其持有的 459.84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3,000.00 万元转让给工盈投资、将其持有的 720.42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4,700.00 万元转让给中农基金、将其持有的 11.57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75.50 万元转让给天津安信、将其持有的 646.80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4,219.70 万元转让给温润投资，前述转让定价均为 6.524 元/股。本次转让定价依据为股权转让双方结合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所处行业和未来发展前景协商确定。

同日，鼎晖投资与景宁兴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661.3738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2,314.81 万元转让给景宁兴远，转让价格为 3.50 元/股。景宁兴远系公司为实施股权激励而新设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均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中高层核心骨干员工。本次转让定价依据为鼎晖投资根据其入股时与发行人及其股东签署的认购协议中约定的卖出选择权条款，考虑前次股权激励增资价格，经与发行人及其股东协商确定。

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鼎晖投资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鼎晖投资股份转

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对价总额 (万元)	转让价格 (元/股)
鼎晖投资	中农基金	720.4160	4,700.0000	6.524
	天津安信	11.5726	75.5000	6.524
	工盈投资	459.8400	3,000.0000	6.524
	温润投资	646.7976	4,219.7000	6.524
	景宁兴远	661.3738	2,314.8083	3.500
合计		2,500.0000	14,310.0083	-

(2) 浙江同能、熊玲玲及李滔受让股权

公司部分间接股东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通过景宁博纳、景宁晟洪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浙江同能、熊玲玲及李滔，具体情况如下：

①2021年8月12日，浙江同能与景宁博纳及其合伙人蔡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蔡丰将其通过景宁博纳间接持有的 68.5805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396.4234 万元转让给浙江同能，每股转让价格为 5.78 元，具体转让方式为景宁博纳直接向浙江同能转让公司股份，蔡丰相应减少其在景宁博纳的合伙份额；

②2021年8月12日，李滔与景宁博纳及其合伙人余俊平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余俊平将其通过景宁博纳间接持有的 50.00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299.00 万元转让给李滔，每股转让价格为 5.98 元，具体转让方式为景宁博纳直接向李滔转让公司股份，余俊平相应减少其在景宁博纳的合伙份额；

③2021年8月12日，李滔、熊玲玲分别与景宁博纳及其合伙人朱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朱华将其通过景宁博纳间接持有的 140.00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837.20 万元转让给李滔、将其通过景宁博纳间接持有的 460.00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2,751.00 万元转让给熊玲玲，每股转让价格为 5.98 元，具体转让方式为景宁博纳直接向熊玲玲、李滔转让公司股份，朱华相应减少其在景宁博纳的合伙份额；

④2021年8月12日，熊玲玲与景宁晟洪及其合伙人朱志平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朱志平将其通过景宁晟洪间接持有的 122.3723 万股公司股份作价 731.8350 万元转让给熊玲玲，每股转让价格为 5.98 元，具体转让方式为景宁晟洪直接向熊玲玲转让公司股份，朱志平相应减少其在景宁晟洪的合伙份额。

本次股份转让的受让方浙江同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平夫妇及其子女控制的企业，熊玲玲、李滔为外部投资人，本次浙江同能、熊玲玲、李滔受让股份的定价系交易双方在参考同期外部投资机构转让价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

本次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所在平台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对价总额 (万元)	转让价格 (元/股)
1	景宁博纳	蔡丰	浙江同能	68.5805	396.4234	5.78
2		余俊平	李滔	50.0000	299.0205	5.98
3		朱华	李滔	140.0000	837.2000	5.98
4		朱华	熊玲玲	460.0000	2,751.0000	5.98
5	景宁晟洪	朱志平	熊玲玲	122.3723	731.8350	5.98
合计				840.9528	5,051.4584	-

(3) 景宁兴胜受让股份

因部分自然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对外转让，但一直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为解决该问题，公司于 2021 年 8 月进行了以下股份转让：

①为解决潘秉学、郑瑞茁和余俊平在景宁博纳间接持有的股份，实际已转让，但一直未办理工商登记而形成的代持问题，2021 年 8 月 12 日，景宁博纳及其合伙人潘秉学、郑瑞茁、余俊平分别与 3 人名下 10 名被代持人及景宁兴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景宁博纳转让 384.9813 万股公司股份给景宁兴胜，将原来由潘秉学、郑瑞茁、余俊平在景宁博纳代持的股份，通过本次转让还原至景宁兴胜，由 10 名实际持有人通过景宁兴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②为解决陈红在景宁晟洪间接持有的股份，实际已转让，但一直未办理工商登记而形成的代持问题，2021 年 8 月 12 日，景宁晟洪及其合伙人陈红分别与其名下 6 名被代持人及景宁兴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景宁晟洪转让 22.2495 万股公司股份给景宁兴胜，将原来由陈红在景宁晟洪代持的股份，通过本次转让还原至景宁兴胜，由 6 名实际持有人通过景宁兴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采用新设持股平台还原方式，主要系该部分被代持人员取得的股份成本与景宁博纳、景宁晟洪其他合伙人成本不一致，新设合伙平台方便后续缴纳股份转让所得税。

本次股份转让前后景宁博纳、景宁晟洪和景宁兴胜的合伙人间接持股数量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代持方			被代持方 (还原至景宁兴胜)		变化原因
	所属平台	合伙人	持股变动数	合伙人	持股变动数	
1	景宁博纳	余俊平	-190.0000	曹小玲	115.0000	代持还原
2				凌全良	10.0000	代持还原
3				姜劲峰	25.0000	代持还原
4				周海泳	20.0000	代持还原
5				文学平	8.5000	代持还原
6				舒晓华	6.5000	代持还原
7				安永斌	5.0000	代持还原
8		郑瑞茁	-174.9565	郑磊	174.9565	代持还原
9		潘秉学	-20.0248	张晓娜	10.0124	代持还原
10				朱建军	10.0124	代持还原
11	景宁晟洪	陈红	-22.2495	褚国董	9.2495	代持还原
12				业武	5.0000	代持还原
13				任庆海	3.0000	代持还原
14				姚智方	3.0000	代持还原
15				吴淼禄	1.0000	代持还原
16				张国强	1.0000	代持还原
合计			-407.2308	-	407.2308	-

2021年9月26日，公司就前述鼎晖投资转让股份及浙江同能、熊玲玲、李滔、景宁兴胜受让股份涉及的股份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备案。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46.3454%
2	景宁博纳	6,293.9637	16.4247%
3	九江高昱	4,089.1178	10.6710%
4	邦万顾问	1,756.5808	4.5840%
5	景宁晟洪	1,608.8622	4.1985%
6	国际金融公司	1,450.0000	3.783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7	景宁兴远	1,221.3738	3.1873%
8	时富控股	903.7373	2.3584%
9	中农基金	720.4160	1.8800%
10	温润投资	646.7976	1.6879%
11	熊玲玲	582.3723	1.5198%
12	工盈投资	459.8400	1.2000%
13	景宁兴胜	407.2308	1.0627%
14	李滔	190.0000	0.4958%
15	安佳控股	150.0000	0.3914%
16	浙江同能	68.5805	0.1790%
17	天津安信	11.5726	0.0302%
合计		38,320.0000	100.0000%

3、2021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份转让

为解决郑磊通过景宁博纳间接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问题，2021 年 10 月 8 日，景宁博纳及其合伙人郑磊分别与景宁兴胜及其 8 名合伙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景宁博纳转让 120.0247 万股给景宁兴胜，将原来由郑磊在景宁博纳代持及回购的股份，通过本次转让还原至景宁兴胜，由实际持有人通过景宁兴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采用新设平台还原方式，主要系该部分被代持人员取得的股份成本与景宁博纳其他合伙人成本不一致，新设合伙平台方便后续缴纳股份转让所得税。

本次景宁博纳和景宁兴胜的合伙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景宁博纳		景宁兴胜		变化原因
	转让合伙人	持股变动数	受让合伙人	持股变动数	
1	郑磊	-120.0247	郑磊	91.5000	其中，90.50 万股为其回购的被代持人退出的股份，1.00 万股为其本人持有的股份
2			赖小青	3.5000	代持股份还原
3			徐现平	2.0000	代持股份还原
4			时运昭	2.0000	代持股份还原

序号	景宁博纳		景宁兴胜		变化原因
	转让合伙人	持股变动数	受让合伙人	持股变动数	
5			李文德	4.0000	代持股份还原
6			万志生	2.0000	代持股份还原
7			王晓宇	10.0000	代持股份还原
8			顾莞婷	5.0247	代持股份还原
合计		-120.0247	-	120.0247	-

2021年12月16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工商变更备案。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46.3454%
2	景宁博纳	6,173.9390	16.1115%
3	九江高昱	4,089.1178	10.6710%
4	邦万顾问	1,756.5808	4.5840%
5	景宁晟洪	1,608.8622	4.1985%
6	国际金融公司	1,450.0000	3.7839%
7	景宁兴远	1,221.3738	3.1873%
8	时富控股	903.7373	2.3584%
9	中农基金	720.4160	1.8800%
10	温润投资	646.7976	1.6879%
11	熊玲玲	582.3723	1.5198%
12	景宁兴胜	527.2555	1.3759%
13	工盈投资	459.8400	1.2000%
14	李滔	190.0000	0.4958%
15	安佳控股	150.0000	0.3914%
16	浙江同能	68.5805	0.1790%
17	天津安信	11.5726	0.0302%
合计		38,320.0000	100.0000%

4、2023年3月，股份公司第三次股份转让

2023年3月，景宁博纳将其持有的公司66.1247万股股份转让给景宁兴胜，本次股份转让的背景如下：

2023 年 1 月，公司部分间接自然人股东余俊平、高书甫、朱建军因个人资金需求转让股份，分别与受让方张晓刚及转让平台景宁博纳、受让平台景宁兴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通过景宁博纳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转让给张晓刚，张晓刚通过入伙景宁兴胜的方式间接持有该部分股份。

本次股份转让中，针对余俊平、高书甫、朱建军通过景宁博纳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采用跨平台转让的方式，即景宁博纳将对应的股份转让给景宁兴胜，受让方张晓刚以景宁兴胜合伙人身份间接持股，转让方相应减少其在景宁博纳的合伙份额。

本次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所在平台	转让方	受让方所在平台	受让方	转让股数 （万股）	对价总额 （万元）	转让价格 （元/股）
1	景宁博纳	余俊平	景宁兴胜	张晓刚	30.00	212.41	7.08
2		高书甫			25.00	177.01	7.08
3		朱建军			11.1247	78.77	7.08
合计					66.1247	-	-

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份转让的工商变更备案。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46.3454%
2	景宁博纳	6,107.8143	15.9390%
3	九江高昱	4,089.1178	10.6710%
4	邦万顾问	1,756.5808	4.5840%
5	景宁晟洪	1,608.8622	4.1985%
6	国际金融公司	1,450.0000	3.7839%
7	景宁兴远	1,221.3738	3.1873%
8	时富控股	903.7373	2.3584%
9	中农基金	720.4160	1.8800%
10	温润投资	646.7976	1.6879%
11	景宁兴胜	593.3802	1.5485%
12	熊玲玲	582.3723	1.519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3	工盈投资	459.8400	1.2000%
14	李滔	190.0000	0.4958%
15	安佳控股	150.0000	0.3914%
16	浙江同能	68.5805	0.1790%
17	天津安信	11.5726	0.0302%
合计		38,320.0000	100.0000%

5、发行人历史上的出资瑕疵

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的出资瑕疵问题如下：

2009 年 5 月，发行人前身安佑有限设立时，股东安佑科技存在未在规定期限内缴足出资的情形，即最后一笔出资的日期与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两年完成出资的期限相差 6 个月。

2013 年 12 月，安佑有限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时，新增股东存在未按规定期限出资的情形，即新增股东时富控股、邦万顾问于 2014 年 1 月底之前完成了首期出资，首期出资日期与公司章程规定的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首期各自新增注册资本额 20%出资的期限相差 1 个月。

2014 年 12 月，发行人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时，新增股东安佳控股存在未按规定期限出资的情形，即最终完成出资的日期与公司章程规定的 2014 年 12 月完成出资的期限相差 1 个月。

针对上述问题，太仓市商务局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出具了《关于对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情况的说明》，说明公司虽然存在逾期出资行为，但在短期内已全部缴足注册资本，并办理验资和工商变更手续；公司持有的批准证书依然合法有效，延迟出资不影响公司作为外商投资企业的合法存续，太仓市商务局不会就此追究公司的任何责任。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的出资瑕疵问题均已纠正，发行人注册资本真实缴足，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发行人未因前述出资瑕疵事项受到过行政处罚，该等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不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四）发行人历史股权代持情况

发行人间接股东层面因历史原因曾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具体股权代持的形成、演变及解除情况如下：

1、2013 年，景宁博纳、景宁晟洪在入股发行人时形成的股权代持

景宁博纳、景宁晟洪系发行人股东，于 2013 年 12 月通过增资方式入股发行人。为方便持股平台设立及后续管理，王真、赵刚、段绍钧以景宁博纳合伙人身份，陈红、葛晓群、肖森木以景宁晟洪合伙人身份间接取得的发行人部分股权存在代持安排，具体代持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平台	代持人	被代持人	对应公司股份数（万股）	取得成本（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1	景宁博纳	王真	朱建军	11.1247	1.79	平台内还原
2		赵刚	刘俊	5.0000	1.79	平台内还原
3		段绍钧	陈克宏	81.8404	1.79	平台内还原
4		段绍钧	童荣兵	35.0010	1.79	平台内还原
5		段绍钧	高书甫	125.7433	1.79	平台内还原
6	景宁晟洪	陈红	熊娟	8.8998	1.79	平台内还原
7		陈红	陈晓兵	3.3374	1.79	平台内还原
8		陈红	余义平	3.3374	1.79	平台内还原
9		陈红	杨红军	2.2250	1.79	平台内还原
10		陈红	胡林军	2.2250	1.79	平台内还原
11		陈红	张发勇	18.9121	1.79	平台内还原
12		陈红	胡琴	5.5624	1.79	平台内还原
13		葛晓群	曹勇	113.2679	1.79	平台内还原
14		葛晓群	樊青	27.5396	1.79	平台内还原
15		葛晓群	翟平	7.5512	1.79	平台内还原
16		肖森木	张发勇	48.5813	1.79	平台内还原
17		肖森木	覃晓斌	53.8961	1.79	平台内还原
18		肖森木	谭六艳	7.5512	1.79	平台内还原
19		肖森木	夏红光	7.5512	1.79	平台内还原
20		肖森木	李国宏	7.5512	1.79	平台内还原
21		肖森木	朱文亮	7.5512	1.79	平台内还原

序号	所属平台	代持人	被代持人	对应公司股份数（万股）	取得成本（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22		肖森木	孙朋勇	7.5512	1.79	平台内还原
23		肖森木	樊青	2.5628	1.79	平台内还原

注：以上代持股份系各实际出资人在公司改制前以 2.08 美元/注册资本通过代持方式增资至发行人，按照改制折股比例折算改制后该部分股份的取得成本约为 1.79 元/股。

上述股权代持关系在 2013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股权代持存续期间未发生变动。

2021 年 8 月，前述股权代持双方分别签署了《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协议书》，按照《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协议书》约定，代持双方在原合伙企业平台内进行股权还原，即代持人将代持股份对应的合伙企业合伙份额以零对价转让给被代持人，并相应办理了合伙企业工商变更登记，还原后，各被代持人以原合伙企业合伙人身份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代持双方的代持关系相应予以解除。截至 2021 年 11 月，景宁博纳和景宁晟洪完成了本次代持还原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

2、2015 年-2016 年，发行人实施员工持股形成的股权代持

2015 年，景宁博纳合伙人邓猛、蔡丰，九江高昱的合伙人许恋凤、黄涛、陈健仁因资金需求拟减持或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看好公司未来发展，有较多发行人员工有受让意向，同时发行人为增强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经与意向员工协商，决定由景宁博纳合伙人郑磊（时任公司副总经理）和九江高昱合伙人吴东华（为时任公司副总经理段绍钧之配偶）集中受让上述转让方在景宁博纳和九江高昱的合伙份额，通过二人为持股员工代持股份的方式实施员工持股。本次员工持股受让价格，除员工王晓宇与公司签署了服务期协议，授予价格为 2 元/股外，其他员工均为 8.3 元/股，定价依据为参考最近一次股权融资价格即鼎晖投资入股公司的 8 元/股价格并经协商确定。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在景宁博纳和九江高昱层面形成的股权代持及后续清理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平台	代持人	被代持人	对应公司股份数（万股）	取得成本（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1	九江高昱	吴东华	曹勇	25.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16 万股，剩余 9 万

序号	所属平台	代持人	被代持人	对应公司股份数 (万股)	取得成本 (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股还原至原平台
2			胡幕程	4.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3			黄丰益	5.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4			戈迪	3.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5			姚智方	3.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6			张国强	1.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7			熊成祥	5.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8			杨峻	5.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9			李兵	5.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10			余大华	4.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11			郑笔丰	15.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8.6 万股，剩余 6.4 万股还原至原平台
12			范启军	1.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13			杨黄谦	1.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14			郑邦钦	1.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15			卢富忠	20.00	8.30	还原至原平台
16			万卫民	5.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17			李俊	10.00	8.30	由郑磊回购
18			李小素	20.00	8.30	还原至原平台
19			王爱华	3.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20			黄建华	2.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21			任小花	3.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22			舒祖超	8.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23			徐贻权	18.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4 万股，剩余 14 万股还原至原平台
24			任庆海	3.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25			李建功	10.00	8.30	由郑磊回购
26			徐秀彬	10.00	8.30	由郑磊回购
27			王改琴	3.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28			陈莹莹	3.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29			陈佐邦	30.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序号	所属平台	代持人	被代持人	对应公司股份数 (万股)	取得成本 (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30			熊娟	50.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31			叶芳	3.00	8.30	还原至原平台
32			郑晓燕	3.00	8.30	还原至原平台
33			张晓娜	7.5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34			赵阿虎	1.5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35			党晓宇	3.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36			艾周平	1.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37			邹毅	2.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38			田惠	1.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39			姚炳香	1.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40			韩立雄	1.5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41			马丽颖	2.00	8.30	还原至原平台
42			李娟	2.50	8.30	还原至原平台
43			鲁云芳	2.00	8.30	由浙江同能回购
44	景宁博纳	郑磊	梁绍彬	10.00	8.30	由郑磊回购
45			刘俊	9.00	8.30	由郑磊回购
46			张孝才	5.00	8.30	由郑磊回购
47			代平川	5.00	8.30	由郑磊回购
48			唐祖周	4.00	8.30	由郑磊回购
49			赖小青	7.00	8.30	由郑磊回购 3.5 万股，剩余 3.5 万股还原到景宁兴胜
50			张仕铭	5.00	8.30	由郑磊回购
51			李伟	3.00	8.30	由郑磊回购
52			张金明	2.00	8.30	由郑磊回购
53			李华富	2.00	8.30	由郑磊回购
54			陈成	2.00	8.30	由郑磊回购
55			徐现平	2.00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56			时运昭	2.00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57			彭曙明	1.00	8.30	由郑磊回购
58			聂斌文	5.00	8.30	由郑磊回购
59			寇恒华	10.00	8.30	由郑磊回购

序号	所属平台	代持人	被代持人	对应公司股份数 (万股)	取得成本 (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60			舒立挺	10.00	8.30	由郑磊回购
61			李文德	7.00	8.30	由郑磊回购 1 万股、还原 6 万股到景宁兴胜
62			李岩	8.00	8.30	由郑磊回购
63			艾周平	3.00	8.30	由郑磊回购
64			殷振河	2.00	8.30	由郑磊回购
65			王晓宇	10.00	2.00	还原到景宁兴胜
66			顾莞婷	5.02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合计				426.02	-	-

此外，前述股权代持关系存续期间内，吴东华名下的被代持人曹勇、郑笔丰、熊娟、徐贻权、卢富忠，郑磊名下的被代持人梁绍彬、刘俊、赖小青、聂斌文、寇恒华、舒立挺、李岩、李文德、殷振河，因对下属员工激励或个人资金需求等原因，通过向公司其他员工或部分外部人员转让其持有的股份的方式，形成了第二层代持关系，

在发行人 2020 年 6 月开始集中清理股权代持前存在的第二层股权代持关系及清理情况如下：

所属平台	第一层被代持人	序号	第二层实际持有人	持股数量 (万股)	取得成本 (元/ 股)	代持清理方式	备注
九江高昱	曹勇	1	夏红光	1.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	李国宏	1.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	翟平	1.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4	朱文亮	4.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5	孙朋勇	4.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6	樊青	2.3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7	张莹	2.7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8	谭六艳	1.00	8.3	还原至原平台	-
		9	聂斌文	3.00	8.3	还原至原平台	-
		10	曹勇	5.00	8.3	还原至原平台	-
		小计		25.00	-	-	-
	郑笔丰	11	陈加琦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所属平台	第一层被代持人	序号	第二层实际持有人	持股数量 (万股)	取得成本 (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备注
		12	张光镇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13	李英彬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14	吴志远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15	陈细斌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16	石丽凤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17	叶琪敏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18	林远华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19	吴燕红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0	郑笔富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1	蚁雪岗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2	陈伟成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3	杨祖银	0.3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4	王育聪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5	彭建华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6	何小刚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7	蔡永全	0.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8	范翔	0.3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29	郑笔丰	6.40	8.3	还原至原平台	-
		小计		15.00	-	-	-
	熊娟	30	武文斌	12.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1	胡艳杰	2.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2	陈继春	6.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3	程福桥	2.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4	雷建虎	20.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5	王维	7.5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小计		50.00	-	-	-
	徐贻权	36	陈德军	2.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7	葛明光	1.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8	丁长征	1.00	8.3	浙江同能回购	-
		39	徐贻权	14.00	8.3	还原至原平台	-
		小计		18.00	-	-	-

所属平台	第一层被代持人	序号	第二层实际持有人	持股数量 (万股)	取得成本 (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备注
	卢富忠	40	唐祖周	2.00	8.3	还原至原平台	由卢富忠回购后，还原至卢富忠名下
		41	卢富忠	18.00	8.3	还原至原平台	-
		小计		20.00	-	-	-
景宁博纳	梁绍彬	42	王立江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43	刘正情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44	毛威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45	郭正乾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46	平伟娟	0.50	8.3	由郑磊回购	-
		47	梁绍彬	5.50	8.3	由郑磊回购	-
		小计		10.00	-	-	-
	刘俊	48	曾高珠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49	殷金容	2.00	8.3	由郑磊回购	-
		50	张立秀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51	向毅	2.00	8.3	由郑磊回购	-
		52	刘俊	3.00	8.3	由郑磊回购	-
		小计		9.00	-	-	-
	赖小青	53	赖小青	5.50	8.3	其中2万股由郑磊予以回购，3.5万股还原至景宁兴胜	赖小青持股5.5万股中，其中3万股系其本人出资认购，2.5万股原系李郑、彭金发、邱俊敏、张衡4人认购，后因上述4人离职，在发行人集中清理代持前将其所持合计2.5万股股份转让给赖小青。
		54	朱月兰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55	黎民闽	0.50	8.3	由郑磊回购	-
		小计		7.00			
	聂斌文	56	聂斌文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57	肖森木	4.00	8.3	由郑磊回购	-
		小计		5.00	-	-	-
	寇恒华	58	雷金辉	2.00	8.3	由郑磊回购	-
		59	朱丽华	2.00	8.3	由郑磊回购	-
		60	胡鹃华	2.00	8.3	由郑磊回购	-

所属平台	第一层被代持人	序号	第二层实际持有人	持股数量(万股)	取得成本(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备注
		61	吴玉绢	4.00	8.3	由郑磊回购	吴玉绢持有的4万股股份分两部分构成：(1)其本人直接出资认购3万股；(2)李小慧曾通过舒立挺代持1万股，代持期间，李小慧因个人原因，经协商转让股权给吴玉绢
		小计		10.00	-	-	-
	舒立挺	62	霍玉亮	4.00	8.3	由郑磊回购	-
		63	蒋兆玉	6.00	8.3	由郑磊回购	蒋兆玉持有的6万股股份分两部分构成：(1)其本人直接出资认购4万股；(2)苏勇曾通过舒立挺代持2万股，代持期间，苏勇因个人资金需要，经协商将该2万股转让给蒋兆玉
		小计		10.00	-	-	-
	李岩	64	李岩	2.00	8.3	由郑磊回购	-
		65	鲍树生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66	万志生	4.00	8.3	由郑磊回购	万志生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原系李风雷(2万股)、刘才(1万股)、齐怀镇(1万股)持有，代持期间，三人因离职或个人资金需要，将实际持有的股份转让给万志生
		67	王迅	1.00	8.3	由郑磊回购	王迅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原系刘毅持有，代持期间，刘毅因离职，将实际持有的股份转让给王迅
		小计		8.00	-	-	-
	李文德	68	李文德	2.00	8.3	还原到景宁兴胜	-
		69	王迅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70	万志生	4.00	8.3	还原到景宁兴胜	-
		小计		7.00	-	-	-
	殷振河	71	殷振河	1.00	8.3	由郑磊回购	-

所属平台	第一层被代持人	序号	第二层实际持有人	持股数量 (万股)	取得成本 (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备注
		72	孙超峰	0.50	8.3	由郑磊回购	孙超峰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原系贾卫朋持有，代持期间，贾卫朋因个人资金需要，将实际持有的股份转让给孙超峰
		73	侯涛	0.50	8.3	由郑磊回购	-
		小计		2.00	-	-	-

(1) 清理股权代持的总体原则

出于规范公司股权结构、明晰股权的目的，2020年6月至2021年12月，发行人对前述股权代持关系进行了集中清理，各代持关系对应的代持双方分别签署了《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协议书》，对清理股权代持关系进行了约定。本次股权代持清理依照以下原则进行：

①代持股份的实际持有人在入股时为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员工的，依照其个人意愿，将被代持股份还原至其本人名下（通过还原至原平台或还原至景宁兴胜），或以8.3元/股的价格由浙江同能或郑磊予以回购；

②代持股份的实际持有人系发行人外部人员的，将被代持股份以8.3元/股的价格由浙江同能或郑磊予以回购。

(2) 清理股权代持的具体操作

前述代持清理方式中，回购、原平台内还原、还原至景宁兴胜的具体操作方式如下：

①回购

对于代持股份的实际持有人系外部人员或公司员工经协商同意回购的，将被代持股份以8.3元/股的价格由浙江同能或郑磊予以回购，其中：

针对工商登记在九江高显平台内吴东华名下的代持股份实际持有人，吴东华历史过程中代持股份总数为330万股，拟以回购方式清理代持关系的股份数为250.10万股。经综合考虑各方资金支付能力，与各被代持人、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浙江同能出资回购其中220.10万股股份，公司副总经理郑磊出资回购其中30万股股份。浙江同能和郑磊均以自有/自筹资金

出资回购，将回购款支付给各被代持人。回购后，原登记在吴东华名下的被代持股份对应的九江高显合伙份额分别转让给浙江同能、郑磊，浙江同能、郑磊通过九江高显间接持有该部分发行人股份。

针对工商登记在景宁博纳平台内郑磊名下的代持股份实际持有人，均由郑磊作为回购方，以自有/自筹资金出资予以回购，将回购款支付给各被代持人。回购后，景宁博纳将该部分回购股份转让给景宁兴胜，由郑磊以景宁兴胜合伙人身份间接持股。该部分股份对应的景宁博纳合伙份额办理减资，并相应办理发行人股份转让和景宁博纳、景宁兴胜合伙份额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

②在九江高显平台内还原

针对工商登记在吴东华名下的代持股份实际持有人，符合还原条件且依照其个人意愿选择继续持股的，按照《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协议书》约定，代持双方在原合伙企业（九江高显）平台内进行股权还原，即代持人将代持股份对应的九江高显合伙份额零对价转让给被代持人，并相应办理九江高显合伙人工商变更登记。还原后，各实际持有人以九江高显合伙人身份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代持关系相应解除。

③由景宁博纳还原至景宁兴胜

针对工商登记在郑磊名下的代持股份实际持有人，符合还原条件且依照其个人意愿选择继续持股的，按照《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协议书》约定，由景宁博纳将对应的代持股份转让给景宁兴胜，各被代持人以景宁兴胜合伙人身份，还原至景宁兴胜层面间接持股，代持关系相应解除。原代持股份对应的景宁博纳合伙份额办理减资，并相应办理发行人股份转让和景宁博纳、景宁兴胜合伙份额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

3、景宁博纳、景宁晟洪入股发行人后，部分合伙人转让股份所形成的股权代持

景宁博纳、景宁晟洪入股发行人后，其合伙人陈红、余俊平、郑瑞茁、潘秉学等人因个人资金需要将其通过景宁博纳/景宁晟洪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转让给公司其他员工或外部人员，但未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因而形成了股权代持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平台	代持人	被代持人	持股数量 (万股)	取得成本 (元/股)	代持清理方式
1	景宁博纳	余俊平	曹小玲	115.0000	8.33	还原到景宁兴胜
2			凌全良	10.0000	8.40	还原到景宁兴胜
3			姜劲峰	25.0000	8.50	还原到景宁兴胜
4			周海泳	20.0000	8.60	还原到景宁兴胜
5			文学平	8.5000	8.60	还原到景宁兴胜
6			舒晓华	6.5000	8.60	还原到景宁兴胜
7			安永斌	5.0000	8.60	还原到景宁兴胜
8		郑瑞茁	郑磊	174.9565	6.00	还原到景宁兴胜
9		潘秉学	张晓娜	10.0124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10			朱建军	10.0124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11	景宁晟洪	陈红	褚国董	9.2495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12			业武	5.0000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13			任庆海	3.0000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14			姚智方	3.0000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15			吴淼禄	1.0000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16			张国强	1.0000	8.30	还原到景宁兴胜

上述股权代持情形在代持关系形成后至 2021 年 9 月股权代持存续期间未发生变动。

2021 年 8 月，余俊平、郑瑞茁、潘秉学、陈红分别与其被代持人签署《委托持股关系解除协议书》，约定由代持人的持股主体景宁博纳/景宁晟洪将对应的代持股份转让给景宁兴胜，转让后被代持人作为景宁兴胜合伙人间接持股，代持人在景宁博纳/景宁晟洪相应减持合伙份额。同时，景宁博纳、景宁晟洪分别与景宁兴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相应办理发行人股份转让和景宁博纳、景宁兴胜合伙份额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至此，上述股权代持关系解除。本次采用新设持股平台还原方式，主要系该部分被代持人员取得的股份成本与景宁博纳、景宁晟洪其他合伙人成本不一致，新设合伙平台还原方便后续缴纳股份转让所得税。

4. 张晓刚股权代持情形

张晓刚系发行人间接股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其通过景宁兴胜间

接持有发行人 821,371 股股份，其具体入股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五）发行人申请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情况”。张晓刚在入股发行人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部分存在代持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1 月，张晓刚入股发行人前，其朋友陶玉岭自张晓刚处得知此次投资机会，基于对发行人发展前景的认可希望参与本次投资，遂与张晓刚协商，由其实际出资认购其中 40 万股股份，并由张晓刚显名代为持有。陶玉岭入股价格与张晓刚本次受让股份价格一致，即 7.08 元/股。2023 年 1 月，陶玉岭向张晓刚支付了上述出资款。

发行人及中介机构核查张晓刚入股资金流水时发现上述股权代持情况。在发行人及中介机构的规范要求下，2023 年 5 月张晓刚经与陶玉岭协商一致，将陶玉岭的出资款以原价全额退还，回购了其代陶玉岭持有的股份，从而解除了双方股权代持关系。

针对本次代持关系的形成、解除事项，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对代持双方均进行了访谈，双方确认解除股权代持是其真实意愿，对股权代持关系的解除不存在任何异议，双方之间以及与公司、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前述发行人间接股东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共涉及主体（即代持方及被代持方，不含在发行人集中清理代持关系前已自行退股的被代持人）154 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对其中的 139 人进行了访谈，访谈比例为 90.26%。无锡市梁溪区公证处、邢台市任泽公证处对其中的 133 人进行了公证，公证比例为 86.36%。经访谈及公证机构公证，发行人历史过程中股权代持涉及的各方已确认其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且确认未因代持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此外，发行人已于全部股权代持关系清理完毕后，在《扬子晚报》《江苏经济报》及公司官网（<http://www.anschina.cn/>）上发布对公司股权结构进行确权的公告，截至确权截止日，无任何第三方根据公告向公司提出异议。

综上，公司股本演变过程中部分间接自然人股东之间曾存在股权代持关系，该等关系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股权代持关系的形

成、演变及解除均系各当事人真实意思的表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代持关系已全部解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发行人股权清晰，不存在重大争议、权属纠纷，发行人现有股权结构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成立以来重要事件

（一）2012 年-2014 年公司为搭建上市主体进行的股权重组情况

1992 年，公司创始人洪平先生在中国台湾创立“安佑”饲料品牌。1999 年，安佑品牌进入中国大陆市场，洪平先生和中国大陆饲料行业内人士合资先后设立多家安佑品牌的饲料公司，以拓展中国大陆市场。

2009 年 5 月，安佑有限在江苏省太仓市成立。2012 年至 2014 年，为实现集团化管理目标，同时筹划上市方案，发行人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的从事饲料业务的各合资公司进行股权收购，并将业务进行有效整合，整合后各公司成为发行人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从而搭建了以发行人为拟上市主体的平台，以完成整体上市的目标。收购完成后，各公司的合资方股东通过景宁博纳、景宁晟洪、九江高昱、时富控股等持股平台增资入股发行人，同时，部分人员进入公司管理层，对公司进行统一的集团化管理，以发挥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

发行人自成立后，2012 年至 2014 年，具体资产重组的情况如下：

序号	年度	工商变更完成日	重组对象	交易对方	协议定价	定价依据	重组前持有重组对象股权比例	重组后持有重组对象股权比例
1	2012 年	2012.3.22	太仓安佑 100%股权	安佑中国	719 万元	审计净资产	-	100%
2		2012.5.23	安徽安佑生物 100%股权	安佑中国	465 万元	审计净资产	-	100%
3		2012.5.30	上海诸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上海安佑饲料	100 万元	出资额	-	100%
4		2012.6.6	广汉安佑 70%股权	成都安小佑	70 万元	出资额	-	70%
5		2012.6.15	武汉安佑 50%股权	山川控股	1,484 万元	评估净资产	-	50%
6		2012.6.18	驻马店安佑 65%股权	安佑中国	819 万元	审计净资产	-	65%
7		2012.6.21	江西安佑生	安佑科技	237 万元	评估净资产	-	51%

序号	年度	工商变更 完成日	重组对象	交易对方	协议定价	定价依据	重组前持有 重组对象股 权比例	重组后持有 重组对象股 权比例
			物 51%股权					
8		2012.6.25	山川生物 80%股权	上海昆昌/ 香港福佑	782 万元/ 469 万元	评估净资产	-	80%
9		2012.6.26	天津安佑 60%股权	安佑中国	708 万元	审计净资产	-	60%
10		2012.7.16	广东安佑 69%股权	黄发海/蒋 丽琳	888 万元/ 55 万元	评估净资产	-	69%
11		2012.7.18	云南安佑生 物 80%股权	安佑中国	372 万元	出资额	-	80%
12		2012.7.23	陕西安佑 100%股权	安佑中国	292 万元	审计净资产	-	100%
13		2012.8.7	岳阳鸿佑 51%股权	洪平/陈佐 邦	228 万元/ 34.8 万元	评估净资产	-	51%
14		2012.8.9	成都安小佑 70%股权	安佑中国	215 万元	审计净资产	-	70%
15		2012.8.14	浙江安佑 60%股权	隆佑兴业	373 万元	评估净资产	-	60%
16		2012.8.30	河南安佑 100%股权	安佑中国	2,314 万元	审计净资产	-	100%
17		2012.11.2 6	武汉爱维信 56%股权	武汉华佑/ 苏武峰	83 万元/ 95.8 万元	评估净资产	-	56%
18		2012.12.7	漳州日高 47%股权	华佑国际/ 安佑科技	214.28 万美元 /34.82 万美元	出资额	-	47%
19		2012.12.2 7	江苏安佑 51%股权	上海牧泰/ 山川控股	45.8 万元 /2,291 万元	评估净资产	-	51%
20	2013 年	2013.9.26	驻马店安佑 35%股权	武汉瑞林丰	709.63 万元	评估净资产	65%	100%
21		2013.9.26	云南安佑生 物 20%股权	赵刚	173.01 万元	评估净资产	80%	100%
22		2013.10.1 6	岳阳鸿佑 49%股权	佳和农牧	500.01 万元	评估净资产	51%	100%
23		2013.10.1 7	漳州日高 53%股权	黄涛/陈健 仁/江苏佑 硕/张鹤翔	920.13 万元 /364.22 万元 /306.71 万元 /2,472.85 万元	评估净资产	47%	100%
24		2013.10.2 3	江苏安佑 49%股权	上海牧泰	3,027.09 万元	评估净资产	51%	100%
25		2013.10.2 5	成都安小佑 30%股权	四川永屹	409.5 万元	评估净资产	70%	100%
26		2013.11.4	浙江安佑 40%股权	杭州华惠/ 杭州丰足	672.83 万元 /672.83 万元	评估净资产	60%	100%
27		2013.11.6	广汉安佑 30%股权	赵刚	1,214.21 万元	评估净资产	70%	100%
28		2013.11.1 2	天津安佑 40%股权	郑磊/万志 生	377.55 万元 /377.55 万元	评估净资产	60%	100%
29		2013.11.2	江西安佑生	杭州华惠	31.51875 万元	评估净资产	51%	100%

序号	年度	工商变更完成日	重组对象	交易对方	协议定价	定价依据	重组前持有重组对象股权比例	重组后持有重组对象股权比例
		8	物 49%股权	/杭州丰足 /益大香港	/31.51875 万元 /142.89 万元			
30		2013.12.5	山川生物 20%股权	武汉欣川	1,068.57 万元	评估净资产	80%	100%
31	2014 年	2014.1.13	武汉爱维信 44%股权	武汉欣川/ 李嘉敏	148.232 万元 /317.64 万元	评估净资产	56%	100%
32		2014.3.11	广东安佑 31%股权	张紫恩/塞 舌尔金佑/ 江苏佑硕	23.73 万元 /403.33 万元 /308.43 万元	评估净资产	69%	100%
33		2014.7.31	隆佑兴业 49%股权	苏祯祥等 14 名自然 人	8,098.23 万新 台币	协商定价	-	49%

1、本次股权重组对公司业务层面的影响分析

(1) 2012 年至 2014 年，发行人为搭建上市主体进行的历次股权收购均为对相同、类似业务进行的重组，所涉及公司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前述股权重组未改变发行人的业务范围，公司主营业务仍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上述股权重组行为夯实了公司主营业务，同时，还有效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减少了关联交易。

(2) 本次股权重组前，安佑品牌各饲料公司的生产、采购、销售均相对独立管理，各公司之间的联系较为松散。本次股权重组后，各饲料公司成为发行人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发行人开始对各公司生产、采购、销售等各业务环节实施集团化管理，制定统一的、标准化的采购、生产、销售、品控等各业务流程以及财务、人事等内部控制制度，从而更好的发挥规模效应和品牌优势，有利于公司业务长远发展。

2、本次股权重组对公司管理层、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公司在股权重组过程中，安佑品牌各饲料公司的部分合资股东如赵刚、朱华、郑磊、张晶等人先后进入到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管理层亦进行重组。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权重组过程中未发生变更。

3、本次股权重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股权重组将安佑品牌各饲料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大幅提升了公司

的资产规模和经营业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次股权重组于 2014 年实施完成，至本次申报前已经运行超过 36 个月，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3 号》的有关规定。

（二）2020 年公司剥离养殖业务情况

为聚焦公司饲料主业，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剥离了以生猪养殖业务为主业的江苏和佑及其下属控参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业务剥离的背景和必要性

公司自 2009 年成立以来即主要从事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2012 年成立江苏和佑，开始逐步涉足下游生猪养殖业务。鉴于生猪养殖行业“猪周期”行业特性对公司业绩波动影响较大，同时公司为聚焦饲料主营业务，公司全体股东于 2020 年 11 月协商决定，将公司持有的江苏和佑 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江苏健健美（为公司当时除邦万顾问、鼎晖投资和国际金融公司之外的股东专门设立的持股平台公司），从而将生猪养殖业务从公司业务中剥离出去。本次业务剥离后，公司专注于更具优势的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不再从事生猪养殖相关业务。

2、本次业务剥离的基本情况和履行的法定程序

2020 年 9 月 4 日，容诚会计师厦门分所对江苏和佑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江苏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0]361F2146 号），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江苏和佑经审计净资产为 24,264.45 万元。

2020 年 9 月 4 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涉及的江苏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大学评估评报字[2020]第 840058 号）。根据上述评估报告，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江苏和佑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44,5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江苏健健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转让江苏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 100%江苏和佑股权转让给江苏健健美。

转让江苏和佑股权时江苏健健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安佑中国	18,247.65	60.8255%
2	景宁博纳	6,082.20	20.2740%
3	景宁晟洪	1,441.72	4.8057%
4	许恋凤	999.05	3.3302%
5	吴东华	629.33	2.0978%
6	黄涛	558.24	1.8608%
7	王英海	424.11	1.4137%
8	王政华	424.11	1.4137%
9	赵艳	192.78	0.6426%
10	陈健仁	134.43	0.4481%
11	时富控股	743.06	2.4769%
12	安佳控股	123.32	0.4111%
合计		30,000.00	100.0000%

注：江苏健健美设立时的股东许恋凤、吴东华等 7 名自然人股东为公司当时股东九江高昱的 7 名自然人合伙人，江苏健健美设立时该 7 名自然人按其在九江高昱的合伙份额比例直接持股。此外，公司当时股东邦万顾问、鼎晖投资和国际金融公司所放弃认购的江苏健健美的股权主要由公司控股股东安佑中国认购。

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与江苏健健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大学评估评报字[2020]第 840058 号”评估报告确定的江苏和佑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值 44,500.00 万元为定价依据，即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确定为人民币 44,500.00 万元。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江苏和佑剥离后，公司与江苏和佑之间的业务划分、经营场所/人员转移、往来款清理、融资担保变更、未来业务合作等进行了约定。2020 年 11 月 27 日，江苏和佑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3、本次业务剥离涉及的具体资产、人员转移等交易安排情况

（1）资产转移情况

本次业务剥离前，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相关的资产在江苏和佑及其下属子公司，故资产转移主要通过向江苏健健美转让公司持有的江苏和佑 100%股权的方式进行。为确保江苏和佑剥离后完全独立经营，在完成交割前，公司与江苏和

佑签订了相关资产转让合同，将养殖业务相关的 ERP 系统、财务软件系统及部分固定资产参考账面净值以 209.76 万元转让给江苏和佑。

(2) 人员转移情况

为配合本次剥离，公司与生猪养殖业务相关的人员解除了劳动合同，上述人员与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重新签署了劳动合同，劳动关系随之转移至江苏和佑。

(3) 未来业务合作

业务剥离后，公司与江苏和佑将根据各自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市场化原则在业务上保持合作，包括不限于江苏和佑向公司采购饲料等。在发生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各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各自《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公司对江苏和佑的信用政策如下：公司对江苏和佑原则上采取集团综合授信总额控制并遵循 90 天的账期，且公司有权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对该等信用政策随时调整。

(4) 融资担保

业务剥离后，公司不再为江苏和佑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融资担保。对于公司剥离江苏和佑前为江苏和佑下属子公司黑龙江和佑融资提供的担保，公司、江苏和佑与黑龙江和佑及其主债权人浙银租赁已于 2021 年 1 月签署相关协议，将黑龙江和佑上述融资租赁担保方变更为江苏和佑。

4、生猪养殖业务剥离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战略的影响

本次剥离完成后，公司不再经营生猪养殖相关业务，专注于更具优势的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逐步扩充产能，加强产品研发、丰富产品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饲料行业内的市场地位。本次剥离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的需要。

(2) 对公司管理层的影响

本次生猪养殖业务剥离前后，公司管理层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本次生猪养殖业务剥离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洪平夫妇及其子女，未发生变化。

(4) 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期间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①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剥离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江苏和佑的股权，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报表的合并范围。剥离前一年（2019 年度）江苏和佑的主要财务数据以及占重组前公司相应项目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江苏和佑	公司	占比
总资产	71,861.91	324,404.17	22.15%
净资产	-20,927.70	126,604.14	-16.53%
营业收入	92,672.72	540,794.45	17.14%

江苏和佑的上述各项财务指标占比均不超过 50%，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生猪养殖业务剥离后，公司已运行 2021 年、2022 年两个完整会计年度。

②对公司报告期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I、剥离江苏和佑对发行人当年即 2020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的影响

经模拟测算，剥离当年即 2020 年剔除生猪养殖业务后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剔除生猪养殖业务后	644,401.52	25,424.47
剔除前	725,313.35	53,157.20
占比	88.84%	47.83%

发行人 2020 年的净利润 53,157.20 万元其中包含处置江苏和佑的投资收益 11,460.87 万元，不考虑该部分投资收益，2020 年发行人剔除生猪养殖业务后的净利润占比为 60.98%，因此，剥离江苏和佑后，未对发行人当年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II、剥离江苏和佑后新增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剥离江苏和佑后，江苏和佑自 2020 年 12 月起成为发行人的关联方，发行人新增与江苏和佑之间的关联交易。该部分关联交易主要为发行人向江苏和佑销售饲料，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联销售收入	16,915.93	29,174.02	61,424.33	5,965.91
占发行人销售收入比例	2.94%	2.54%	5.67%	0.82%
对利润总额影响金额	1,167.03	1,943.49	3,453.75	-57.99
占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例	6.90%	5.64%	7.13%	-0.10%

剥离江苏和佑后，发行人新增与江苏和佑的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影响较小。

综上，剥离江苏和佑未对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③对公司未来期间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鉴于生猪养殖业务具有周期性，业绩存在较大波动，本次业务剥离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对公司未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剥离涉及的股权转让属于同一控制下的股权转让，已经过审计、评估，股权转让价格参考评估值定价，定价公允，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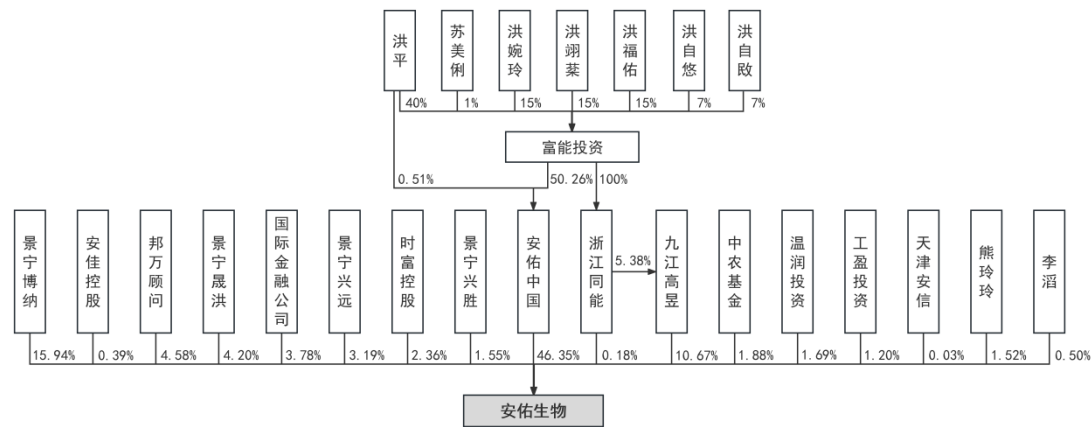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情况

公司未曾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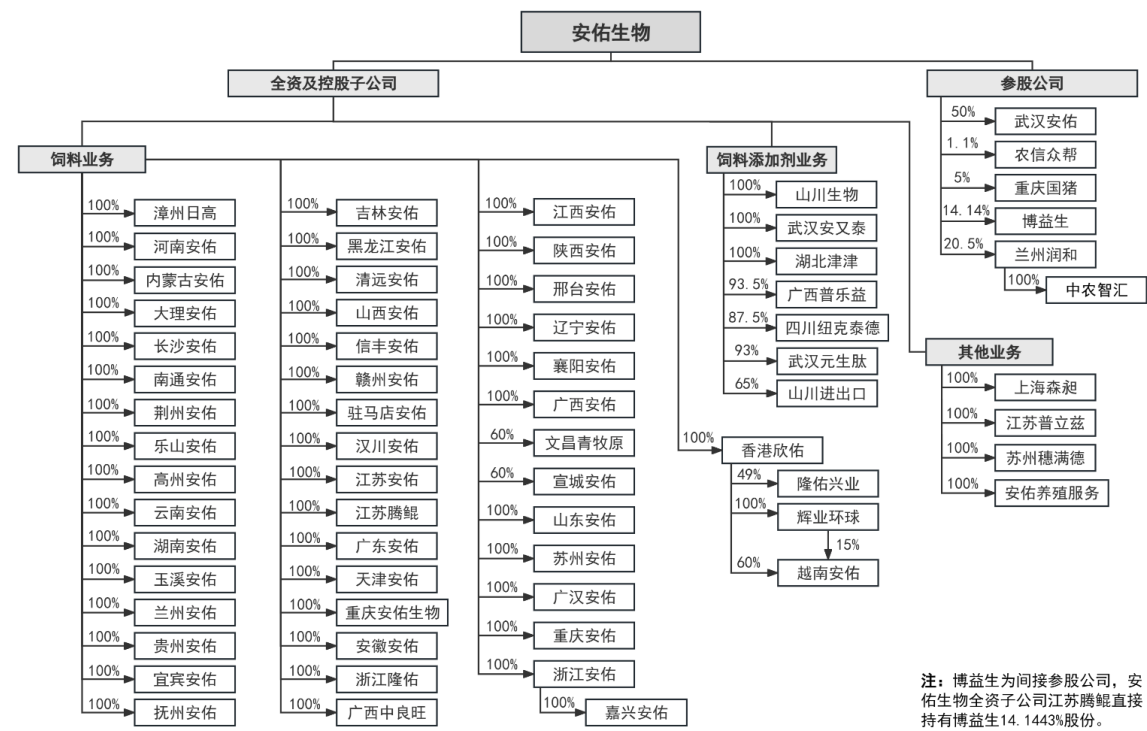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5 名机构股东和 2 名自然人股东，经穿透后的股东人数为 145 人，未超过 200 人，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参股公司示意图如下：



注：博益生为间接参股公司，安佑生物全资子公司江苏腾鲲直接持有博益生 14.1443% 股份。

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和经营业绩情况

1、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61 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及控 股情况	注册地址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要经营 业务
1	苏州穗满德	2012/4/13	8,000.00/ 8,000.00	公司持股 100%	太仓市沙溪镇 岳王新港中路 239号	江苏太仓 市	饲料原料 贸易、饲 料销售
2	南通安佑	2013/11/2 6	5,500.00/ 5,500.00	公司持股 100%	如皋市如城街 道如港路86 号211室(经 营场所:如皋 市如城街道中 山西路609 号)	江苏如皋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3	江苏安佑	2003/4/9	5,000.00/ 5,000.00	公司持股 100%	江苏省淮安市 淮安区经济开 发区山阳大道 69号	江苏淮安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4	江苏腾鲲	2016/12/5	1,000.00/ 1,000.00	公司持股 100%	太仓市沙溪镇 台北路6号1 幢	江苏太仓 市	饲料销售
5	江苏普立 兹	2014/5/16	3,600.00/ 3,600.00	公司持股 100%	太仓市沙溪镇 台北路6号2 幢	江苏太仓 市、上海 市	智能养殖 设备生 产、销 售;智慧 养猪服务
6	安佑养殖 服务	2021/11/0 5	1,000.00/ 800.00	公司持股 100%	苏州市太仓市 沙溪镇岳王新 港中路239号 1幢	江苏太仓 市	兽药经 营;生猪 养殖技术 服务
7	苏州安佑	2021/11/2 6	500.00/ 10.00	公司持股 100%	苏州市太仓市 沙溪镇岳王新 港中路239号 1幢	江苏太仓 市	饲料销售
8	上海森昶	2014/5/8	500.00/ 500.00	公司持股 100%	上海市虹口区 欧阳路196号 26室	上海市	饲料电子 标签制 作、销售
9	浙江安佑	2009/2/5	2,700.00/ 2,700.00	公司持股 100%	浙江省龙游县 东华街道龙游 城南工业新城 城南路33号	浙江衢州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10	嘉兴安佑	2013/4/16	2,000.00/ 2,000.00	浙江安佑持股 100%	桐乡市乌镇镇 南栅斜尖角 (嘉兴华炯机 械有限公司内 1幢)	浙江嘉兴 市	饲料原料 贸易、饲 料销售
11	漳州日高	2007/5/24	6,656.00/ 6,656.00	公司持股 100%	漳州市芗城区 石亭镇鳌门村 (石亭镇产业 园内)	福建漳州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及控 股情况	注册地址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要经营 业务
12	高州安佑	2013/10/30	4,500.00/ 4,500.00	公司持股 100%	高州市金山街道高茂大道	广东高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
13	广东安佑	2007/8/28	3,500.00/ 3,500.00	公司持股 100%	英德市英红镇英红大道以西、三隅大道以北英德市石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综合楼	广东英德市	饲料生产、销售
14	清远安佑	2019/8/16	2,000.00/ 16.00	公司持股 100%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一路6号A6栋3层301-64号	广东清远市	无实际经营业务
15	文昌青牧原	2019/11/29	6,250.00/ 6,250.00	公司持股60%，海南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持股40%	海南省文昌市东路镇约亭工业园内1号	海南文昌市	饲料生产、销售
16	广西安佑	2012/7/13	3,000.00/ 3,000.00	公司持股 100%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集中区石鼓岭园区凤凰路西段南面	广西南宁市	饲料生产、销售
17	广西普乐益	2015/1/16	15,000.00/ 15,000.00	公司持股93.50%，武汉清水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3.50%，游茗卉持股2%，陈志祥持股1%	广西宾阳县黎塘镇司园路6号	广西南宁市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
18	江西安佑	2013/6/4	3,000.00/ 3,000.00	公司持股 100%	江西省赣江新区直管区慈菇西路66号	江西南昌市	饲料生产、销售
19	赣州安佑	2014/5/23	2,000.00/ 2,000.00	公司持股 100%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洋电西大道	江西赣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
20	信丰安佑	2014/7/1	2,500.00/ 2,000.00	公司持股 100%	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大塘埠镇和丰村	江西赣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
21	长沙安佑	2006/3/27	5,232.25/ 5,231.66	公司持股 100%	湖南望城经济开发区仁和路8号	湖南长沙市	饲料生产、销售
22	湖南安佑	2009/8/24	3,500.00/ 3,500.00	公司持股 100%	湖南省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湖南临湘市	饲料生产、销售
23	荆州安佑	2012/8/29	4,000.00/ 4,000.00	公司持股 100%	荆州市观音垱工业园主干道	湖北荆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及控 股情况	注册地址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要经营 业务
					3号		
24	襄阳安佑	2012/8/21	3,000.00/ 3,000.00	公司持股 100%	襄阳市襄州区 伙牌工业园 01 号	湖北襄阳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25	汉川安佑	2021/10/2 7	6,000.00/ 2,028.44	公司持股 100%	湖北省孝感市 汉川市马口镇 庙马路 7 号	湖北孝感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拟建)
26	山川生物	2008/12/1 0	4,091.56/ 4,091.56	公司持股 100%	武汉市东湖新 技术开发区神 墩一路 199 号 办公楼(自贸 区武汉片区)	湖北武汉 市	饲料及饲 料添加剂 的生产、 销售
27	湖北津津	2013/5/8	1,000.00/ 1,000.00	公司持股 100%	湖北省云梦县 隔蒲潭镇云应 路 369 号	湖北孝感 市	饲料及饲 料添加剂 生产、销 售
28	武汉安又 泰	2010/7/5	1,200.00/ 1,200.00	公司持股 100%	汉川市马口镇 庙马路 7 号山 川生物科技园	湖北孝感 市	饲料及饲 料添加剂 生产、销 售
29	武汉元生 肽	2022/5/6	3,000.00/ 3,000.00	公司持股 93%，襄阳市 楚渔食品销售 有限公司持股 7%	仙桃市郭河镇 镇东工业园	湖北省仙 桃市	饲料及饲 料添加剂 生产、销 售
30	山川进出 口	2022/10/1 8	100.00/ 100.00	公司持股 65%，北京英 惠尔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持股 35%	武汉东湖新技 术开发区豹澥 街道神墩一路 199 号办公楼 一楼 1008 号 (自贸区武汉 片区)	湖北武汉 市	饲料及饲 料添加剂 销售
31	安徽安佑	2012/5/15	6,000.00/ 6,000.00	公司持股 100%	安徽省寿县新 桥国际产业园 创业大道	安徽淮南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32	宣城安佑	2012/9/6	1,000.00/ 1,000.00	公司持股 60%，蔡志祥 持股 40%	安徽省宣城市 泾县经济开发 区箬帽路	安徽宣城 市	无实际经 营业务
33	山东安佑	2011/2/24	4,500.00/ 4,500.00	公司持股 100%	山东省潍坊市 高密市咸家工 业区咸家社区 红光大街 3457 号	山东潍坊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34	河南安佑	2006/7/18	3,000.00/ 3,000.00	公司持股 100%	中牟县官渡镇 雨舟路西辉煌 四路南	河南郑州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及控 股情况	注册地址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要经营 业务
35	驻马店安佑	2011/1/10	2,500.00/ 2,500.00	公司持股 100%	汝南县工业集中区	河南驻马店市	饲料生产、销售
36	邢台安佑	2012/10/23	3,500.00/ 3,500.00	公司持股 100%	河北省邢台市南和区河郭乡岗头村西（城西工业园区）	河北邢台市	饲料生产、销售
37	天津安佑	2006/11/22	554.42/ 554.42	公司持股 100%	天津潘庄工业区一纬路	天津市	饲料生产、销售
38	黑龙江安佑	2014/8/5	3,000.00/ 3,000.00	公司持股 100%	兰西县工业示范基地	黑龙江绥化市	饲料生产、销售
39	吉林安佑	2015/7/1	3,000.00/ 3,000.00	公司持股 100%	吉林省长春市长德新区聚德大街 1170 号	吉林长春市	饲料生产、销售
40	辽宁安佑	2012/8/28	3,500.00/ 3,500.00	公司持股 100%	辽宁省沈阳法库辽河经济区安佑路 1 号	辽宁沈阳市	饲料生产、销售
41	山西安佑	2014/9/23	2,500.00/ 2,500.00	公司持股 100%	山西省晋中市祁县经济开发区	山西晋中市	饲料生产、销售
42	陕西安佑	2013/1/15	4,500.00/ 4,500.00	公司持股 100%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东环路 5 号	陕西杨凌示范区	饲料生产、销售
43	兰州安佑	2021/1/18	4,500.00/ 4,500.00	公司持股 100%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秦川园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孵化基地 811 室	甘肃兰州市	饲料生产、销售（建设中）
44	四川纽克泰德	2014/8/27	600.00/ 600.00	公司持股 87.50%，武汉清水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2.50%	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工业东区幸福路	四川成都市	啤酒酵母粉生产、销售
45	广汉安佑	2011/7/21	5,500.00/ 5,500.00	公司持股 100%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小汉镇洛阳村 7 组	四川广汉市	饲料生产、销售
46	乐山安佑	2014/11/4	5,000.00/ 5,000.00	公司持股 100%	夹江县新场镇红旗村 6 社	四川乐山市	饲料生产、销售
47	重庆安佑	2014/1/3	5,500.00/ 5,500.00	公司持股 100%	重庆市荣昌区荣隆中国台湾工业园区	重庆市荣昌区	饲料生产、销售
48	重庆安佑生物	2022/3/4	3,000.00/ 1,000.00	公司持股 100%	重庆市万州区新田镇新田园 5 号地块（万州经开区）	重庆市万州区	饲料生产、销售（拟建）
49	贵州安佑	2020/12/7	5,000.00/ 5,000.00	公司持股 100%	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永靖镇坝上工业园区	贵州贵阳市	饲料生产、销售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及控 股情况	注册地址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要经营 业务
50	云南安佑	2013/1/23	4,000.00/ 4,000.00	公司持股 100%	云南省昆明市 宜良县北古城 镇工业园区	云南昆明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51	大理安佑	2017/3/31	4,000.00/ 4,000.00	公司持股 100%	云南省大理白 族自治州祥云 县财富工业园 区	云南大理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52	玉溪安佑	2021/5/28	3,000.00/ 3,000.00	公司持股 100%	云南省玉溪市 高新区研和工 业园区滇中 (玉溪)粮食 物流产业园	云南玉溪 市	饲料生 产、销售 (建设 中)
53	内蒙古安佑	2022/12/1 2	3,000.00/ 460.00	公司持股 100%	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市经 济技术开发区 富源北路1号 管委会406室	内蒙古巴 彦淖尔市	饲料生 产、销售 (拟建)
54	香港欣佑	2012/10/9	500.00 万美 元/3,194.04 万元	公司持股 100%	RM.1501 (531),15/FS PACTR53- 55LOCKHAR TRDWANCH AI	中国香港	投资平台
55	隆佑兴业	1995/6/1	7,870.00 万 台币 /7,870.00 万 元	香港欣佑持股 49%，郭丁逢 等20名自然人 持股51%	中国台湾台南 市仁德区保安 里开发七路5 号	中国台湾 台南市	饲料生 产、销售
56	辉业环球	2015/11/1 0	75.00 万美 元/487.73 万元	香港欣佑持股 100%	英属维尔京群 岛托尔托拉岛 罗德城	英属维尔 京群岛	投资平台
57	越南安佑	2016/4/8	1,118.00 亿 越南盾 /1,118.00 亿 越南盾	香港欣佑持股 60%，辉业环 球持股15%， 越南聚能投资 有限公司持股 25%	越南兴安省金 洞县正义乡 TaTrung村	越南金洞 县	饲料生 产、销售
58	宜宾安佑	2023/2/1 3	3,000.00/ 400.00	公司持股100%	珙县巡场镇珙 县经济开发区 余菁小区16 幢1号	四川省宜 宾市	饲料生 产、销售 (拟建)
59	抚州安佑	2023/3/1 4	3,000.00/ 0.00	公司持股100%	江西省抚州市 临川区抚北工 业园	江西省抚 州市	饲料生 产、销售 (拟建)
60	浙江隆佑	2023/4/1 9	3,000.00/ 0.00	公司持股100%	浙江省衢州市 龙游县东华街 道城南开发区 城南路33号	浙江省衢 州市	饲料生 产、销售 (拟建)

序号	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及控 股情况	注册地址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要经营 业务
61	广西中良旺	2017/5/17	3,000.00/ 463.75	公司持股 100%	钦州市钦北区 皇马工业园四 区	广西钦州市	饲料生 产、销售 (拟建)

注：1、根据隆佑兴业注册地境外律师出具的关于隆佑兴业的《法律意见书》，香港欣佑持股 49%，同时与股东郭丁逢签订委托投票权协议书取得股东郭丁逢就持有隆佑兴业 3.087% 股份的投票权授权，因此香港欣佑在隆佑兴业的股东会已拥有过半数的股东投票权，可以通过对公司股东会议之投票决议掌控公司的董事及监事人选、公司营运方向及重大决策。因此，香港欣佑对隆佑兴业具有实际控制权，隆佑兴业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发行人子公司清远安佑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年份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苏州穗满德	2022.12.31/ 2022 年度	11,467.31	8,166.66	33,694.60	-62.17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0,514.07	8,030.32	7,650.47	-136.34
2	南通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4,818.28	4,688.88	40,568.48	133.55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7,277.27	6,036.08	23,866.96	347.20
3	江苏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1,673.69	5,978.24	39,003.91	-115.40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1,848.58	6,907.30	14,480.34	-70.93
4	江苏腾鲲	2022.12.31/ 2022 年度	893.58	856.73	1,159.00	-35.01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037.02	804.66	1,275.81	-52.07
5	江苏普立兹	2022.12.31/ 2022 年度	1,482.58	-250.42	889.96	-35.54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566.58	-181.58	555.06	68.87
6	安佑养殖服务	2022.12.31/ 2022 年度	381.43	191.17	118.05	-157.6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655.64	463.19	94.13	-177.98
7	苏州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3,318.00	-557.85	16,389.74	-567.77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0,300.53	-428.64	13,085.72	129.21
8	上海森昶	2022.12.31/	471.73	53.47	496.00	146.31

序号	公司名称	年份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度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606. 21	151. 21	375. 08	97. 74
9	浙江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2,749.91	4,465.50	44,674.51	1,492.99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9, 837. 14	5, 404. 44	20, 479. 75	938. 94
10	嘉兴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8,354.18	595.27	27,974.59	590.62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0, 510. 66	646. 01	21, 928. 99	50. 74
11	漳州日高	2022.12.31/ 2022 年度	17,425.49	8,640.96	64,052.28	1,396.1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7, 025. 36	9, 427. 08	29, 714. 43	778. 06
12	高州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4,791.13	3,970.00	70,959.15	1,165.10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0, 459. 33	5, 358. 24	27, 524. 26	380. 17
13	广东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4,929.71	2,305.88	18,072.93	334.79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2, 947. 23	4, 266. 69	9, 463. 44	-39. 19
14	清远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51.04	-29.72	-	-36.42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5. 60	-29. 72	-	-
15	文昌青牧 原	2022.12.31/ 2022 年度	13,272.54	5,238.09	7,359.98	-112.63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3, 279. 22	5, 835. 71	16, 186. 35	67. 91
16	广西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1,107.48	4,076.88	58,500.89	1,247.02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9, 457. 45	4, 416. 71	23, 252. 29	339. 82
17	广西普乐 益	2022.12.31/ 2022 年度	9,144.75	7,565.25	2,665.96	-1,041.00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9, 359. 13	7, 533. 54	3, 436. 40	-31. 71
18	江西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5,706.25	1,254.86	15,405.81	-302.41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4, 855. 69	979. 69	5, 339. 98	-275. 17
19	赣州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8,276.25	2,798.82	45,113.07	1,155.82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8, 465. 54	3, 450. 49	22, 299. 41	635. 54
20	信丰安佑	2022.12.31/	8,412.34	2,444.09	28,263.14	814.01

序号	公司名称	年份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度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7,267.17	3,320.02	14,408.57	375.93
21	长沙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3,008.51	1,625.72	12,562.40	181.44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2,811.67	1,754.97	7,153.11	129.25
22	湖南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6,013.31	1,330.29	13,017.70	-265.90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5,454.86	1,202.98	6,082.67	-127.31
23	荆州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7,587.95	2,046.11	18,253.88	-598.07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8,879.20	2,178.38	17,839.05	132.26
24	襄阳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8,422.05	4,135.14	22,110.80	753.93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7,729.21	4,608.78	15,074.73	472.43
25	汉川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858.52	1,854.00	65.70	-102.91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886.89	1,879.38	32.27	-44.62
26	山川生物	2022.12.31/ 2022 年度	12,770.02	4,646.68	10,617.10	1,060.27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2,007.04	5,848.37	4,181.20	281.16
27	湖北津津	2022.12.31/ 2022 年度	3,724.88	1,383.82	6,229.98	239.5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2,651.78	1,445.05	1,811.26	61.23
28	武汉安又泰	2022.12.31/ 2022 年度	3,789.92	1,059.64	7,168.68	195.14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4,503.75	1,725.36	3,636.80	65.73
29	武汉元生肽	2022.12.31/ 2022 年度	2,801.95	2,176.90	-	-133.10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4,525.23	2,754.50	201.84	-112.40
30	山川进出口	2022.12.31/ 2022 年度	-	-	-	-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96.02	96.02	-	-3.98
31	安徽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2,878.09	3,478.72	33,848.11	343.45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3,831.36	7,181.45	19,867.55	702.73
32	宣城安佑	2022.12.31/	833.78	811.41	-	-16.34

序号	公司名称	年份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度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824. 06	801. 69	-	-9. 72
33	山东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5,804.40	4,283.67	52,474.53	667.85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8, 476. 54	5, 932. 36	12, 144. 03	295. 69
34	河南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9,027.75	3,245.91	16,009.41	616.21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7, 509. 70	4, 333. 82	8, 761. 42	648. 76
35	驻马店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8,420.56	2,660.58	24,142.95	647.20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7, 802. 69	3, 709. 25	20, 247. 78	476. 10
36	邢台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8,450.99	3,720.37	23,066.32	525.61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7, 131. 39	4, 369. 98	9, 097. 84	145. 58
37	天津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7,150.87	699.36	16,004.98	48.05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6, 501. 97	545. 81	5, 900. 62	-153. 55
38	黑龙江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7,368.18	2,850.17	14,968.12	77.49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6, 264. 54	3, 462. 33	9, 027. 92	112. 16
39	吉林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6,976.36	1,976.48	10,390.93	134.7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5, 662. 75	2, 366. 35	4, 760. 86	-110. 13
40	辽宁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7,856.49	3,621.27	19,293.94	477.3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6, 837. 93	4, 211. 20	7, 583. 97	89. 93
41	山西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6,765.27	2,269.62	23,789.77	259.1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5, 029. 17	2, 923. 58	11, 978. 19	153. 95
42	陕西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3,031.28	4,541.18	43,762.39	1,924.58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0, 821. 13	7, 134. 93	21, 812. 93	1, 093. 75
43	兰州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5,413.50	2,880.34	-	-83.92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6, 992. 44	4, 245. 78	-	-134. 56
44	四川纽克	2022.12.31/ 2022 年度	1,461.68	829.21	1,366.66	30.81

序号	公司名称	年份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泰德	2022 年度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 279. 29	825. 02	557. 32	-4. 19
45	广汉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21,969.35	7,897.99	44,315.04	3,394.10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2, 519. 36	5, 904. 03	21, 965. 00	455. 93
46	乐山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9,021.34	3,895.29	65,897.55	1,132.71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8, 354. 36	6, 035. 32	36, 379. 85	623. 90
47	重庆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5,572.31	3,666.98	68,549.64	2,686.65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7, 129. 03	8, 157. 98	27, 849. 35	982. 94
48	重庆安佑 生物	2022.12.31/ 2022 年度	600.26	600.26	-	0.2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985. 54	985. 52	-	-14. 73
49	贵州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6,283.95	2,821.93	-	-122.65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2, 319. 86	4, 560. 93	3, 266. 02	-261. 00
50	云南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9,638.60	6,239.42	101,880.32	2,722.2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6, 155. 51	7, 926. 11	47, 024. 93	1, 178. 63
51	大理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22,822.18	4,114.37	85,409.00	2,171.41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21, 418. 85	6, 040. 66	37, 042. 74	926. 29
52	玉溪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2,796.95	2,385.84	-	-96.33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5, 500. 41	2, 806. 42	-	-79. 42
53	内蒙古安 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	-	-	-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439. 13	436. 24	-	-23. 76
54	香港欣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16, 334. 63	12, 034. 31	34, 620. 81	1, 162. 24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16, 963. 78	13, 011. 02	16, 519. 46	859. 75
55	隆佑兴业	2022.12.31/ 2022 年度	6,851.40	4,550.87	14,226.72	356.46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7, 282. 87	4, 799. 94	6, 828. 67	415. 66
56	辉业环球	2022.12.31/	487.94	462.52	-	-3.86

序号	公司名称	年份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度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488. 08	461. 02	-	-1. 51
57	越南安佑	2022.12.31/ 2022 年度	5,219.77	3,906.02	20,394.09	747.61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5, 315. 24	4, 444. 89	9, 690. 79	386. 34
58	宜宾安佑	2022. 12. 31/ 2022 年度	-	-	-	-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398. 20	398. 20	-	-1. 80
59	抚州安佑	2022. 12. 31/ 2022 年度	-	-	-	-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	-	-	-
60	浙江隆佑	2022. 12. 31/ 2022 年度	-	-	-	-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	-	-	-
61	广西中良旺	2022. 12. 31/ 2022 年度	-	-	-	-
		2023. 6. 30/ 2023 年 1-6 月	421. 70	420. 70	-	-19. 30

注：以上控股子公司财务数据均为未经合并抵消的单体报表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5 家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所

示：

序号	公司简称	入股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注册地址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要经营业务
1	武汉安佑	2012/6/15	502.00	公司持股 50%，湖北金旭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	武汉市江夏区金口街长山村	湖北武汉市	饲料生产、销售
2	农信众帮	2019/4/8	9,877.3254	公司持股 1.10%，北京大有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8.24%，其他 3 名合伙人持股 0.66%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 16 层 1602H	北京市	北京农信互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农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持股平台
3	博益生	2021/6/17	1,414.14	公司子公司江苏腾鲲持股 14.14%，张伟持股 42.43%，其他 4 名合伙人持股 43.43%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2 号综合科研楼 3 层 3014	北京市	博益德（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持股平台

序号	公司简称	入股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注册地址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要经营业务
4	重庆国猪	2021/10/12	10,000.00	公司持股 5%，生猪技术创新中心（重庆）持股 35%，其他 9 名股东持股 60%	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昌龙大道 53 号“重牧硅谷星创天地”2 楼 207 号 9 区域	重庆市	饲料及养殖行业技术研发、服务
5	润和生物	2022/3/25	2,400.00	公司持股 20.5%，润维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61.50%，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持股 18%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内	甘肃兰州市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及销售

七、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情况

安佑中国持有公司 46.35%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佑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nyou Group (China) Co., Limited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5 日
注册资本	10,715,816 港币
实收资本	10,715,816 港币
注册地址	Room1902,19/F, LeeGarden One,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香港
主营业务	投资持股平台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安佑中国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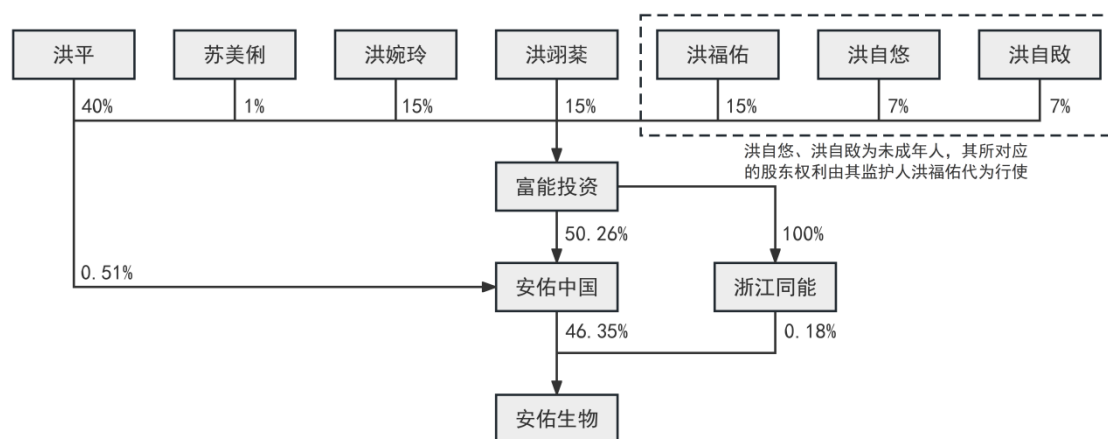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富能投资	5,385,417	50.2567%
2	星伟控股	2,008,480	18.7431%
3	欣晔投资	2,007,966	18.7383%
4	东颜世界	526,360	4.9120%
5	富日控股	515,802	4.8135%
6	林文祥	189,456	1.7680%
7	洪平	54,196	0.5058%
8	陈佐邦	21,886	0.2042%
9	苏武峰	6,253	0.0584%
合计		10,715,816	100.0000%

2、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洪平、苏美俐夫妇及其子女洪婉玲、洪翊茱、洪福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洪平持有富能投资 40%的股权，苏美俐持有富能投资 1%的股权，洪婉玲、洪翊茱、洪福佑分别持有富能投资 15%的股权，洪福佑的两名未成年子女洪自悠和洪自啟分别持有富能投资 7%的股权；富能投资持有安佑中国 50.26%股权，洪平直接持有安佑中国 0.51%的股权；安佑中国持有公司 46.3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另外，富能投资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浙江同能持有公司 0.18%的股份，鉴于洪自悠、洪自啟为未成年人，不参与公司任何经营管理，其所对应的股东权利由其监护人洪福佑代为行使，故洪平夫妇及其子女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洪平夫妇及其子女对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最近 3 年内，安佑中国始终为公司控股股东，洪平夫妇及其子女始终为安佑中国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最近 3 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始终为洪平夫妇及其子女。

洪平，男，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台湾身份证号码为 N101304***。

苏美俐，女，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台湾身份证号码为 S221305***。

洪婉玲，女，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台湾身份证号码为 N223472***。

洪翊棻，女，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台湾身份证号码为 N223716***。

洪福佑，男，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台湾身份证号码为 N124465***。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安佑中国和实际控制人洪平夫妇及其子女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诉讼纠纷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刑事犯罪及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二）其他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安佑中国外，公司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景宁博纳、九江高昱。

1、景宁博纳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景宁博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认缴出资额	10,980.4976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0,980.4976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华
注册地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红星街道金鹤路 9 号 2 幢 4013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丽水市
主营业务	对安佑生物及江苏健健美的股权投资平台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 合伙人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景宁博纳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朱华	2,776.1189	25.2823%	普通合伙人
2	郑磊	1,421.3248	12.9441%	有限合伙人
3	万志生	1,397.3248	12.7255%	有限合伙人
4	赵刚	1,276.7727	11.6276%	有限合伙人
5	段绍钧	703.8999	6.4105%	有限合伙人
6	邬本成	653.4454	5.9510%	有限合伙人
7	胡志伟	618.9444	5.6368%	有限合伙人
8	张晶	531.1614	4.8373%	有限合伙人
9	余俊平	292.8788	2.6673%	有限合伙人
10	高书甫	181.1142	1.6494%	有限合伙人
11	王真	174.1136	1.5857%	有限合伙人
12	陈克宏	147.1310	1.3399%	有限合伙人
13	王玉平	122.9216	1.1195%	有限合伙人
14	袁越	95.0566	0.8657%	有限合伙人
15	魏明	68.3766	0.6227%	有限合伙人
16	童荣兵	62.9240	0.5731%	有限合伙人
17	詹鹏辉	48.0000	0.437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8	徐贻权	48.0000	0.4371%	有限合伙人
19	徐文元	44.0000	0.4007%	有限合伙人
20	褚国董	44.0000	0.4007%	有限合伙人
21	余际新	40.0000	0.3643%	有限合伙人
22	阳元洪	40.0000	0.3643%	有限合伙人
23	黄浩	40.0000	0.3643%	有限合伙人
24	程彬	40.0000	0.3643%	有限合伙人
25	乔彦硕	36.0000	0.3279%	有限合伙人
26	李洪波	36.0000	0.3279%	有限合伙人
27	业骏	32.0000	0.2914%	有限合伙人
28	刘俊	8.9889	0.081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980.4976	100.0000%	-

2、九江高昱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九江高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认缴出资额	7,351.30万元
实缴出资额	7,351.3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政华
注册地	江西省九江市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城路121号恒盛科技园科技大楼1-3层西侧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
主营业务	对安佑生物的股权投资平台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2）合伙人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九江高昱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王政华	927.3330	12.6145%	普通合伙人
2	张鹤翔	1,092.2446	14.8578%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3	许恋凤	1,092.2445	14.8578%	有限合伙人
4	黄涛	1,220.6156	16.6041%	有限合伙人
5	王英海	927.3330	12.6145%	有限合伙人
6	吴东华	782.8113	10.6486%	有限合伙人
7	赵艳	421.5136	5.7339%	有限合伙人
8	浙江同能	395.6895	5.3826%	有限合伙人
9	陈健仁	293.9400	3.9985%	有限合伙人
10	郑磊	53.9331	0.7337%	有限合伙人
11	李小素	35.9554	0.4891%	有限合伙人
12	卢富忠	35.9554	0.4891%	有限合伙人
13	徐贻权	25.1688	0.3424%	有限合伙人
14	郑笔丰	11.5057	0.1565%	有限合伙人
15	曹勇	8.9889	0.1223%	有限合伙人
16	聂斌文	5.3933	0.0734%	有限合伙人
17	叶芳	5.3933	0.0734%	有限合伙人
18	郑晓燕	5.3933	0.0734%	有限合伙人
19	李娟	4.4944	0.0611%	有限合伙人
20	马丽颖	3.5955	0.0489%	有限合伙人
21	谭六艳	1.7978	0.0245%	有限合伙人
合计		7,351.3000	100.0000%	-

八、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九、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十、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38,320.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7,000.00 万股股票，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00%且不超过 15.45%。本次发行均为新股，不安排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假设本次发行 7,000.00 万股股票，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46.3454%	17,759.5546	39.1870%
2	景宁博纳	6,107.8143	15.9390%	6,107.8143	13.4771%
3	九江高昱	4,089.1178	10.6710%	4,089.1178	9.0228%
4	邦万顾问	1,756.5808	4.5840%	1,756.5808	3.8760%
5	景宁晟洪	1,608.8622	4.1985%	1,608.8622	3.5500%
6	国际金融公司	1,450.0000	3.7839%	1,450.0000	3.1995%
7	景宁兴远	1,221.3738	3.1873%	1,221.3738	2.6950%
8	时富控股	903.7373	2.3584%	903.7373	1.9941%
9	中农基金	720.4160	1.8800%	720.4160	1.5896%
10	温润投资	646.7976	1.6879%	646.7976	1.4272%
11	景宁兴胜	593.3802	1.5485%	593.3802	1.3093%
12	熊玲玲	582.3723	1.5198%	582.3723	1.2850%
13	工盈投资	459.8400	1.2000%	459.8400	1.0147%
14	李滔	190.0000	0.4958%	190.0000	0.4192%
15	安佳控股	150.0000	0.3914%	150.0000	0.3310%
16	浙江同能	68.5805	0.1790%	68.5805	0.1513%
17	天津安信	11.5726	0.0302%	11.5726	0.0255%
18	社会公众股	-	-	7,000.0000	15.4457%
股本总额		38,320.0000	100.0000%	45,320.0000	100.0000%

（二）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46.3454%
2	景宁博纳	6,107.8143	15.9390%
3	九江高昱	4,089.1178	10.6710%
4	邦万顾问	1,756.5808	4.5840%
5	景宁晟洪	1,608.8622	4.1985%
6	国际金融公司	1,450.0000	3.783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7	景宁兴远	1,221.3738	3.1873%
8	时富控股	903.7373	2.3584%
9	中农基金	720.4160	1.8800%
10	温润投资	646.7976	1.6879%
前十名股东合计		36,264.2544	94.6353%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熊玲玲	582.3723	1.5198%	无
2	李滔	190.0000	0.4958%	无
合计		772.3723	2.0156%	-

（四）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持股情况

1、国有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中农基金为国有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国有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农基金	720.4160	1.8800%
合计		720.4160	1.8800%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36号）相关规定，如安佑生物在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国有股东中农基金的证券账户应标注“SS”标识。发行人国有股东中农基金正在办理发行人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相关事宜，预计在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注册文件前取得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

2、外资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是经江苏省太仓市商务局《关于同意安佑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太商外资[2014]89号）并经江苏省商务厅确认，由安佑有限改制变更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外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46.3454%	境外法人股
2	邦万顾问	1,756.5808	4.5840%	境外法人股
3	国际金融公司	1,450.0000	3.7839%	境外法人股
4	时富控股	903.7373	2.3584%	境外法人股
5	安佳控股	150.0000	0.3914%	境外法人股
合计		22,019.8727	57.46%	-

（五）发行人申请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情况

1、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直接股东的情况

发行人于 2023 年 6 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材料。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新增直接股东的情况。

2、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间接股东的情况

发行人的现有 15 名机构股东中，国际金融公司系世界银行下属的根据其成员国（含中华人民共和国）间协定而成立的国际组织，中农基金、温润投资、工盈投资系已履行备案登记的私募基金投资机构，天津安信系中农基金的跟投平台，邦万顾问的上层股东存在 2 名自然人和 1 名境外私募基金。除上述 6 名机构股东外，发行人剩余 9 名机构股东均为仅投资发行人或同时投资发行人和江苏健健美（承接了发行人剥离的生猪养殖业务的控股公司）的持股平台，上述 9 名机构股东穿透后，于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存在新增 3 名间接自然人股东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间接自然人股东张晓刚入股情况

2023 年 1 月，公司部分间接自然人股东余俊平、高书甫、朱建军、任庆海、姚智方因个人资金需求或从公司离职，将其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份转让给自然人张晓刚。

本次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所在平台	转让方	受让方所在平台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量（万股）	对价总额（万元）	转让价格（元/股）
1	景宁博纳	余俊平	景宁兴胜	张晓刚	30.0000	212.4123	7.08
2		高书甫			25.0000	177.0102	7.08
3		朱建军			11.1247	78.7674	7.08
4	景宁兴胜	朱建军			10.0124	70.8878	7.08
5		任庆海			3.0000	21.2400	7.08
6		姚智方			3.0000	21.2400	7.08
合计					82.1371	581.5577	-

发行人申报前 12 个月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具体如下：

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张晓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25231969*****
入股原因	张晓刚系从事饲料行业的业内人士，看好安佑生物发展前景，为获取股权投资收益
入股价格	7.08 元/股
定价依据	转让双方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规划在最近一次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的基础上协商定价

新增股东张晓刚的入股价格系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规划在最近一次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的基础上进行一定溢价，具有合理性。张晓刚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晓刚的股权曾存在股权代持情况，详见本节“二/（四）/4、张晓刚股权代持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张晓刚已将被代持人股权进行回购，张晓刚入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张晓刚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本人在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内新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且自本人取得该部分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新增间接自然人股东洪自悠、洪自啟入股情况

2023 年 3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苏美俐分别转让其持有的富能投资 7% 的股权给洪自悠、洪自啟。2023 年 3 月 24 日，各方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富能

投资层面完成股东变更登记。富能投资系发行人股东安佑中国和浙江同能的上层股东，故洪自悠、洪自啟通过受让富能投资的股权成为发行人间接股东。

洪自悠、洪自啟入股的基本情况、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具体如下：

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洪自悠，女，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2019 年 4 月出生，中国台湾身份证号码 D2247*****。 洪自啟，女，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2023 年 1 月出生，中国台湾身份证号码 D2249*****。
入股原因	洪自悠、洪自啟系苏美俐孙女，苏美俐基于家庭内部财产规划、税收筹划等考虑，无偿赠与股份给两位孙女。
入股价格	0 元/股
定价依据	亲属间无偿赠与

洪自悠、洪自啟系实际控制人洪福佑的女儿、洪平及苏美俐的孙女、洪婉玲及洪翊棻的侄女，除此之外，洪自悠、洪自啟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洪自悠、洪自啟以股权受赠方式间接取得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本次股权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家族财产作出的合理安排，新增间接股东洪自悠、洪自啟入股不存在异常情况。

洪自悠、洪自啟系未成年人，无民事行为能力，其监护人洪福佑已出具承诺函：“洪自悠、洪自啟在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内新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取得该部分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安佑中国	17,759.5546	46.3454%	均为洪平夫妇及其子女控制的企业
2	浙江同能	68.5805	0.1790%	
3	景宁兴远	1,221.3738	3.1873%	景宁兴远为赵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安佳控股是赵刚全资控股的企业
4	安佳控股	150.0000	0.3914%	
5	中农基金	720.4160	1.8800%	天津安信为中农基金的员工跟投平

6	天津安信	11.5726	0.0302%	台

（七）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八）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中不设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方案。

（九）公司股东中的私募投资基金及其备案情况

发行人股东中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定范围的私募投资基金及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农基金	720.4160	1.8800%
2	温润投资	646.7976	1.6879%
3	工盈投资	459.8400	1.2000%
合计		1,827.0536	4.7679%

上述私募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编号
1	中农基金	SD1546	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00639
2	温润投资	SQU347	温润（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73529
3	工盈投资	SQW944	工盈（天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0650

除中农基金、温润投资、工盈投资外，发行人其他 12 名机构股东均为以自有资金从事经营或对外投资的企业，在设立过程中均未向任何投资者发出基金募集文件，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其本身亦未募集设立或参与管理私募投资基金。因此，上述机构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程序。

综上所述，发行人股东中的私募投资基金已按《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十）穿透计算的股东人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2 名自然人股东和 15 名机构股东，现有股东穿透后计算最终持有人合计为 145 名，未超过 200 人。股东穿透计算过程如下：

直接股东	最终持有人数量及类型	去重后最终股东人数	备注
安佑中国	26 名自然人	26	-
景宁博纳	28 名自然人	28	-
九江高昱	27 名自然人	18	剔除重复主体：洪平、苏美俐、洪婉玲、洪翊棠、洪福佑、洪自悠、洪自欧、徐贻权、郑磊
邦万顾问	2 名境外自然人、1 家境外私募基金	3	-
景宁晟洪	23 名自然人	21	剔除重复主体：曹勇、谭六艳
国际金融公司	1 家境外国际组织	1	-
时富控股	16 名自然人	16	-
景宁兴胜	21 名自然人	15	剔除重复主体：舒晓华、郑磊、王志生、王晓宇、赖小青、褚国董
安佳控股	1 名自然人	0	剔除重复主体：赵刚
浙江同能	7 名自然人	0	剔除重复主体：洪平、苏美俐、洪婉玲、洪翊棠、洪福佑、洪自悠、洪自欧
天津安信	10 名自然人、1 家上市公司	11	-
景宁兴远	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	1	-
中农基金	私募基金	1	-
温润投资	私募基金	1	-
工盈投资	私募基金	1	-
熊玲玲	1 名自然人	1	-
李滔	1 名自然人	1	-
合计		145	-

（十一）与股东之间的对赌协议及其他特殊条款情况

1、鼎晖投资入股协议涉及的特殊条款

2015 年 5 月 20 日，鼎晖投资在入股发行人时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洪平以及发行人相关股东安佑中国、邦万顾问、安佳控股、时富控股、景宁博纳、九江

高昱、景宁晟洪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鼎晖投资享有“反摊薄保护权”、“随同出售权”和“卖出选择权”、“重大事项投资者同意权”等特殊权利。

其中根据协议中对投资者“卖出选择权”的约定，鼎晖投资有权在卖出期要求公司的创始人洪平、发行人除国际金融公司外的其他股东的其中任何一位以卖出价格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卖出期指鼎晖投资支付认购价款后的第四个周年纪念日或至第八年周年纪念日或其股份上市流通日的期间，以二者较早者为准，卖出价格的计算方法为根据下列正 / 负现金流和该现金流发生日期计算的内部收益率（IRR）达到 12%：投资者认购价款（负现金流）、投资者收到的现金补偿额（如有，正现金流）、投资者收到的所有股息（如有，正现金流）、最终的投资者卖出价格（正现金流）。

2021 年 7 月，鼎晖投资因基金投资期限届满，向发行人发出“卖出通知”，行使卖出选择权。2021 年 7 月 22 日，鼎晖投资与发行人、洪平及发行人相关股东签署《资金偿付安排协议》，各方约定，为使得鼎晖投资得以行使各方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的卖出选择权，景宁兴远以每股 3.5 元的价格受让鼎晖投资持有的公司 661.3738 万股股份；其他外部投资者以每股 6.524 元的价格受让鼎晖投资持有的公司其他 1,838.6262 万股股份。2021 年 9 月，中农基金、天津安信、工盈投资、温润投资四家投资机构和景宁兴远合计向鼎晖投资支付股权转让款 14,310.01 万元。

除上述股权转让款外，2021 年 7 月，发行人向鼎晖投资分红 1,324.16 万元，发行人相关股东将获得发行人分红的税后金额作为鼎晖投资行使卖出选择权的股份卖出价格的差额 15,415.78 万元支付给鼎晖投资，合计 16,739.94 万元。经与发行人协商，考虑对发行人管理层的股权激励，景宁兴远与外部投资者之间股份受让价格的差额部分为鼎晖投资放弃的股份卖出价款。至此，鼎晖投资已收到行使卖出选择权的全部股份卖出款项。

2021 年 10 月，鼎晖投资出具了《鼎晖投资关于股份事项の確認函》，确认上述《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已经终止，协议中涉及的洪平、发行人及发行人相关股东的任何现有或未来的债务和义务均已终结，各方之间不存在因《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冲突或索

赔。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鼎晖投资已自发行人退股，其曾经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已全部终止。

2、中农基金、天津安信、工盈投资、温润投资四家投资机构入股协议涉及的特殊条款

2021年7月，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平、公司股东安佑中国、时富控股、邦万顾问、景宁博纳、九江高昱、景宁晟洪、安佳控股与中农基金、天津安信、工盈投资、温润投资签订的《关于投资者受让天津鼎晖嘉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存在股份回购或其他特殊股东权利约定的情况。

（1）股权回购条款约定

中农基金、天津安信、工盈投资及温润投资四方投资者在卖出期内的任何时间或下列“额外卖出触发事件”发生时，拥有向“关键持股人”（指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平、公司股东安佑集团、时富控股、邦万顾问、景宁博纳、九江高昱、景宁晟洪、安佳控股）出售股份的卖出选择权。卖出期指自投资者根据认购协议支付认购价款日的第二个周年纪念日或第七个周年纪念日或流通日（以二者较早者为准）的期间；卖出价格计算方法为：“卖出价格=投资者的转让价款 $\times$ （1+8%*投资年限）-投资者已收到股息，投资年限为交割日至投资者实际收到卖出价格之日之间的天数除以365”。

额外卖出触发事件为：

“1.公司、主要股东方或其他现有股东严重违反交易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未遵守与和投资者同意权相关的约定、定期报告的约定、有关股份保持和转让限制的义务）；

2.集团公司的厂区经相关主管部门（于本协议签署日为农业农村部）抽检，累计至少两次（包含两次）被认定为不合格或者累计被认定为不合格的厂区至少有两个（包含两个），且公司上市辅导券商认定其可能给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集团公司因环保相关的任何问题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处罚金额单次或累计多次等于或大于 100 万元人民币，且公司上市辅导券商认定其可能给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集团公司的生产经营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5.集团公司的审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有保留意见的、否定意见或无法发表意见；

6.关键持股人基于超出上述 1 至 5 项的额外触发事件回购本轮任一投资人的股份。

（2）强制分红条款

《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第六条 6.01 创始人和主要股东应承诺之“（e）”——“投资者股权交割日至公司实现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前，公司每年应进行至少一次现金分红，且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年未分配利润（指会计年度期末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净利润）的 30%，此处未分配利润以投资协议 7.01 条（a）款所述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所载金额为准，如次年存在重大资本开支（即该等资本开支金额超过当年未分配利润的 50%），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适当降低分红比例，但不得低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 20%。

上述分红由所有股东按照各自的股权比例分配，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表决通过，利润派发时间（以股东收款时间为准）不得晚于下一年度 6 月 30 日。创始人和主要股东应保证其自身并促使委派董事及关联股东在审议上述分红事项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上述承诺行使表决权。

2021 年 12 月，经各方协商一致签署了《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约定，上述《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第六条 6.01 约定的关于创始人和主要股东承诺公司每年强制分红的条款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无条件终止、自始无效并不再执行，且任何情形下均不再恢复效力。

（3）其他主要特殊权利约定

根据协议各方签署的《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中农基金、天津安信、

工盈投资及温润投资四方投资者享有反摊薄保护权、随同出售权、重大事项同意权等特殊权利。

《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上述股份回购及其他主要特殊权利约定自公司提交上市申请并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如果公司撤回上市申请或上市未成功则协议效力自动恢复。

3、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相关股东与鼎晖投资签署的包括特殊条款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已经终止，协议中涉及的洪平、安佑中国、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任何现有或未来的债务和义务均已终结，各方之间不存在因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冲突或索赔。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相关股东与中农基金、天津安信、工盈投资及温润投资签订的相关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发行人并未作为其中任何特殊权利条款的义务人；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与中农基金、工盈投资、温润投资、天津安信签订的相关补充协议，其中可能影响实际控制人股份变化的条款为“卖出选择权”。若发生约定的卖出权触发情形，中农基金、工盈投资、温润投资、天津安信可主张控股股东、洪平或除国际金融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回购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中农基金、工盈投资、温润投资、天津安信主张控股股东、洪平履行回购义务，股份回购将直接增加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数量和比例，不会导致发行人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即使出于谨慎考虑，中农基金、工盈投资、温润投资、天津安信（合计持有发行人 4.7981%的股份）主张由控股股东、洪平以外的其他股东回购全部股份，实际控制人仍将处于控股地位，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发生变化；

（4）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与中农基金、天津安信、工盈投资及温润投资签订的相关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不存在与市值挂钩的相关条款或安排；

（5）根据相关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自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或交易

所正式报送上市申请材料并被受理当日，前述投资机构根据投资协议享有的卖出选择权、反摊薄保护权、随同出售权、重大事项同意权等特殊股东权利条款自动终止执行，如发行人成功上市，即不存在恢复效力的情形；前述“强制分红”条款自《补充协议（二）》签订之日起无条件终止、自始无效并不再执行，且任何情形下均不再恢复效力。相关特殊权利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或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综上，上述股东间特殊权利约定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

1、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任，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职务	性别	任期	提名人
洪平	董事长	男	2023.9.13-2026.9.12	安佑中国
赵刚	董事	男	2023.9.13-2026.9.12	安佑中国
陈佐邦	董事	男	2023.9.13-2026.9.12	安佑中国
洪婉玲	董事	女	2023.9.13-2026.9.12	安佑中国
黄敏华	董事	女	2023.9.13-2026.9.12	安佑中国
朱华	董事	男	2023.9.13-2026.9.12	景宁博纳
陈露	董事	女	2023.9.13-2026.9.12	温润投资
姚民仆	独立董事	男	2023.9.13-2026.9.12	董事会
张利庠	独立董事	男	2023.9.13-2026.9.12	董事会
李婉丽	独立董事	女	2023.9.13-2026.9.12	董事会
李磊	独立董事	男	2023.9.13-2026.9.12	董事会

公司现任董事的简历如下：

洪平，男，1952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台湾中兴大学农学院畜牧兽医学系，动物营养专家，中国畜牧业协会猪业分会副会长。历任惠胜有限公司（中国台湾）课长，昌勇饲料公司经理，隆

佑兴业董事长、总经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洪平先生致力于动物营养的研究，从事饲料行业 30 余年，著有《饲料原料要览》《科学饲料》《水产动物营养与饲料》《水产营养与实习》等著作；作为发明人参与“一种用于仔猪的代母乳奶及其配制方法”等 20 多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多项）已授权专利的研发工作。2007 年被《饲料科技与经济》评为中国农牧企业品牌风云榜之“隐形冠军”风云人物；2009 年被全国饲料工作办公室评为改革开放三十年推动饲料工业发展的十大开拓人物之一；2010 年荣获中国畜牧学会颁发的“畜牧事业奖”；2013 年作为第一完成人承担的“仔猪的人工哺育及早期断奶综合技术”项目获得太仓市政府科技进步一等奖；2014 年被中国饲料经济专业委员会评为中国畜牧饲料行业年度经济人物，被中国畜牧业协会评为“第三届中国畜牧行业先进工作者”；2016 年获得太仓市人民政府颁发的“2015 年度太仓市科学技术奖”，被世界环保大会授予“国际碳金奖——绿色低碳发展变革力人物”；2020 年，被江苏省粮食行业协会和江苏省粮食经济学会评为“江苏省粮食行业优秀企业家（2019-2020）”；2021 年，被中国农业国际合作促进会品牌建设委员会评为“中国大农业终身成就奖”。

赵刚，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南农业大学食品工程系。历任四川省牧工商总公司经理，四川永屹总经理，成都安小佑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佐邦，男，1967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台湾中兴大学畜牧学系。历任隆佑兴业业务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现任公司董事。

洪婉玲，女，1982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台湾东华大学。历任隆佑兴业技术部助理，公司总裁助理、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董事、总裁办主任。

黄敏华，女，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毕业于安徽师范大学中文系。历任安徽工程大学财务部会计、上海国成塑料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大金空调（上海）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内部监察室长，现任公司董事。

朱华，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上海牧泰科升饲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安佑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等，现任公司董事。

陈露，女，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中泰证券研究所分析师、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温润（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总经理、公司董事。

姚民仆，男，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大学。曾任南通正大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北京大发正大有限公司总经理，正大集团农牧企业中国区助理副总裁、总裁、资深副总裁、副董事长、资深副董事长。现任生物饲料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首席战略官、公司独立董事。

张利庠，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曾任山东济南大学教师、社会科学系副主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司独立董事。

李婉丽，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曾任原陕西财经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副主任，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与财务主任、MPAcc 中心主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院长、特聘教授等。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与财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司独立董事。

李磊，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获法学本科及硕士学位。历任 McKinsey & Company 助理副总裁、北京鼎晖创新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 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Hong Kong）Limited 董事总经理，并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根据《公司章程》，非职工监事由股东大会任免，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

连任。

公司现任监事会成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监事会职务	性别	任期	提名人
1	张晶	监事会主席	男	2023.9.13-2026.9.12	监事会
2	万志生	监事	男	2023.9.13-2026.9.12	监事会
3	彭鹏	监事	男	2023.9.13-2026.9.12	职工代表大会

公司现任监事的简历如下：

张晶，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海军工程大学工程管理专业。曾任湖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业务经理、武汉安佑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万志生，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动物营养学。曾任天津市畜牧局万达食品总公司质量办主任、康地万达（天津）有限公司饲料厂经理、辽宁安佑总经理，现任天津世昌董事、公司监事。

彭鹏，男，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安徽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电子自动化专业。曾任陕西安佑出纳、太仓安佑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财务中心核算经理、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组成。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6 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高管职务	性别	任期
1	赵刚	总经理	男	2023.9.13-2026.9.12
2	苏美俐	副总经理	女	2023.9.13-2026.9.12
3	郑磊	副总经理	男	2023.9.13-2026.9.12
4	阳元洪	副总经理	男	2023.9.13-2026.9.12
5	王真	财务总监	女	2023.9.13-2026.9.12
6	叶权	董事会秘书	男	2023.9.13-2026.9.12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赵刚简历详见本节之“十一/（一）/1、董事会成员”。

苏美俐，女，1958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本科就读于中国台湾台南高等商业学校商学系，硕士就读于中国台湾交通大学 EMBA。曾任安佑科技总经理、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郑磊，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畜牧系。曾任职天津安佑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阳元洪，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宜宾卫校。历任四川特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安佑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华南事业部总裁兼禽料事业部总裁。

王真，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万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员，上海国成塑料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等，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叶权，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历任安徽宝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安徽华星化工有限公司审计主管、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百川名品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公司审计监察中心总监等，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4、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有 3 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1	洪平	男	董事长
2	洪翊棻	女	首席技术官、研究院院长
3	刘春雪	女	研究院副院长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如下：

洪平简历详见本节之“十一/（一）/1、董事会成员”。

洪翊棻，女，1983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

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美国肯塔基大学动物科学博士。现任公司首席技术官、研究院院长，分管研究院、产品中心等研发部门。洪翊霖 2018 年入选为苏州市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2021 年，其参与起草了国家行业标准 NY/T4069-2021《 ω -3 多不饱和脂肪酸强化鸡蛋》；2023 年其主导的生物饲料发酵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荣获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刘春雪，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江西农业大学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专业。曾任湖北省农科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公司技术中心研发部经理、公司研究院猪营养研究所所长，现任公司研究院副院长。刘春雪系高级畜牧师，江苏省第一批产业教授，全国饲料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76）委员。长期从事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研究，主持江苏省重点研发项目（现代农业）——新型液态发酵生物饲料的创制及应用（BE2017312），参与省级科研项目 5 项；获得省级科学技术一等奖 1 项，市级科技进步奖 3 项；参与起草 1 项国家标准 GB/T 5915-2020《仔猪、生猪育肥猪配合饲料》及多项团体标准；作为主要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 12 件，在国内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80 余篇。2014 年被中国饲料行业信息网评为“十大最具创新力动物营养师”；2017 年，被江苏省饲料工业协会评为“江苏省饲料行业先进工作者”；2020 年，被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养猪学分会授予“无抗先锋十大创新动物营养师”称号；2021 年，获国家畜牧科技创新联盟颁发“2020-2021 年度畜牧饲料科技传播奉献奖”；2022 年入选姑苏乡土人才名单，获得“兴农科研英才”称号。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或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姓名	任职情况或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洪平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37,754,397	9.8524%	否
苏美俐	副总经理、洪平之妻	921,405	0.2405%	否
洪婉玲	董事、洪平和苏美俐之女	13,971,074	3.6459%	否
洪翊棠	核心技术人员、洪平和苏美俐之女	14,021,074	3.6589%	否
洪福佑	洪平、苏美俐之子	13,821,074	3.6068%	否
洪自悠	洪福佑之女	6,449,834	1.6832%	否
洪自旼	洪福佑之女	6,449,834	1.6832%	否
苏武峰	苏美俐之弟	787,511	0.2055%	否
赵刚	董事、总经理	12,951,946	3.3799%	否
赵健坤	赵刚之子	3,284,955	0.8572%	否
陈佐邦	董事	33,022,321	8.6175%	否
廖美雪	陈佐邦之妻	311,044	0.0812%	否
陈君伟	陈佐邦之子	316,332	0.0826%	否
叶子	董事黄敏华之女	33,278,457	8.6844%	否
朱华	董事	15,441,940	4.0297%	否
张晶	监事会主席	2,954,543	0.7710%	否
葛晓群	张晶之妻	3,802,198	0.9922%	否
万志生	监事	7,812,508	2.0387%	否
郑磊	副总经理	10,870,571	2.8368%	否
阳元洪	副总经理	1,242,497	0.3242%	否
王真	财务总监	1,312,231	0.3424%	否
叶权	董事会秘书	150,000	0.0391%	否
邬本成	核心技术人员刘春雪之夫	3,634,738	0.9485%	否
合计		224,562,484	58.6019%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通过发行人股东对发行人的投资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主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公司职务/关系	投资公司	出资/持股比例
洪平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富能投资有限公司	40.00%
苏美俐	副总经理	富能投资有限公司	1.00%
洪婉玲	董事	富能投资有限公司	15.00%
		鸿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洪翊棻	核心技术人员	富能投资有限公司	15.00%
		齐运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赵刚	董事、总经理	成都天屹	63.60%
陈佐邦	董事	星伟控股	98.12%
		纯星投资	98.94%
黄敏华	董事	海南敏烨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00%
陈露	董事	承润（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7%
姚民仆	独立董事	博益德（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8%
		慈溪正勤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4%
		慈溪助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1%
		北京广明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
阳元洪	副总经理	屏山县东煌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33.33%
		屏山县洪升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10.00%
张晶	监事会主席	武汉瑞林丰	59.00%
万志生	监事	天津世昌	50.00%
郑磊	副总经理	天津世昌	50.00%
		景宁昱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975%
王真	财务总监	上海韵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1、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除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础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构成。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标准、程序、体系的主要方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

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2023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为每位独立董事提供10.00万元/年的津贴。

2、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占公司各期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薪酬总额	770.48	1,266.19	1,246.99	1,169.40
利润总额	16,907.23	34,441.64	48,464.36	57,334.55
占比	4.56%	3.68%	2.57%	2.04%

3、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

2022年度，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位	薪酬金额
1	洪平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149.00
2	赵刚	董事、总经理	180.23
3	陈佐邦	董事	82.16
4	黄敏华	董事	-
5	洪婉玲	董事	35.70
6	朱华	董事	89.23
7	陈露	董事	-
8	李婉丽	独立董事	7.92
9	李磊	独立董事	-
10	姚民仆	独立董事	7.92
11	张利庠	独立董事	7.92

序号	姓名	职位	薪酬金额
12	张晶	监事会主席	74.96
13	万志生	监事	71.49
14	彭鹏	职工监事	23.00
15	苏美俐	副总经理	92.00
16	郑磊	副总经理	103.65
17	阳元洪	副总经理	93.17
18	王真	财务总监	69.34
19	叶权	董事会秘书	38.72
20	洪翊棠	核心技术人员	84.93
21	刘春雪	核心技术人员	46.35
合计			1,257.71

注：洪婉玲、李磊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开始分别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董事黄敏华和陈露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不存在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未在公司及公司的关联方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員的主要兼职情况（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任职除外）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洪平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安佑中国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和佑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同能	执行董事、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重庆国猪	监事会主席	公司参股公司
陈佐邦	董事	安佑中国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健健美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和佑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武汉安佑	董事	公司合营企业
		纯星投资	董事	否
		星伟控股	董事	否
黄敏华	董事	欣晔投资	董事	公司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海南敏烨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有限合伙)		
		上海并茂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洪婉玲	董事	江苏和佑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同能	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鸿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润和生物	监事	公司持股20%的企业
		兰州新区中农智汇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间接持股20%的企业
赵刚	董事、总经理	成都天屹	监事	否
		景宁兴远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安佳控股	董事	否
		润和生物	董事	公司持股20%的企业
		兰州新区中农智汇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间接持股20%的企业
朱华	董事	景宁博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江苏和佑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陈露	董事	温润（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总经理	否
		陕西梅里众诚动物保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天津市中升挑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珠海温润创新挑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珠海温润创荣挑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温润农科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温润煦兴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温润煦兴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温润煦兴叁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承润（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上海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广东煦兴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温润安享科盛（广州）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温润安享科益（海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李婉丽	独立董事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姚民仆	独立董事	生物饲料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首席战略官	否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畜牧饲料产业研究中心	首席战略官	否
		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清华大学中国农村研究院	学术委员会委员	否
		上海正宜机器工程技术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清华大学互联网产业研究院食品安全研究中心专家委员会	主任	否
		北京理工大学化工与环境学院	兼职教授	否
张利庠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否
		正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大赢家品牌管理（深圳）公司	顾问	否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李磊	独立董事	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Kong) Limited	董事总经理	否
		深圳市鼎益华恒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和创数字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全美在线（北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广东国坤恒阳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晶	监事会主席	武汉瑞林丰	董事长	否
		江苏和佑	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健健美	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万志生	监事	天津世昌	董事	否
郑磊	副总经理	天津世昌	董事长	否
		景宁昱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阳元洪	副总经理	屏山东煌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真	财务总监	武汉安佑	监事	公司合营企业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洪翊棻	核心技术人员	齐运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洪翊棻持股100%的企业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洪平、苏美俐为夫妻关系，洪平与洪婉玲、洪翊棻为父女关系，苏美俐与洪婉玲、洪翊棻为母女关系，王真为黄敏华弟弟的配偶。除上述亲属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关协议及重要承诺

1、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

公司同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同独立董事签订了聘任协议。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依照协议履行其相应职责，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及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2、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进行锁定等事项作出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之“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作出的承诺均正常履行，不存在与所承诺事项不符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刑事处罚或曾经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形。

公司现任四名独立董事均不属于中共中央纪委、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监事的通知》、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高校党员领导干部兼职管理的通知》中规定的中管干部、党政领导干部、高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或直属高校党员领导干部，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组部、教育部等部门的相关规定。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0年1月1日	洪平、苏武峰、陈佐邦、黄敏华、李磊、朱华、段绍钧、张天西、陈玉祥、耿建涛、乔文湘	-
2020年9月14日	洪平、苏武峰、陈佐邦、黄敏华、李磊、朱华、赵刚、桂建芳、李婉丽、王兴华、姚民仆	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因管理岗位调整，非独立董事由段绍钧变更为总经理赵刚；四名独立董事张天西、陈玉祥、耿建涛、乔文湘因任期届满，全部变更为桂建芳、李婉丽、王兴华、姚民仆
2021年6月30日	洪平、苏武峰、陈佐邦、黄敏华、李磊、朱华、赵刚、张利庠、李婉丽、王兴华、姚民仆	独立董事桂建芳因个人原因离任，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张利庠为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29日	洪平、苏武峰、陈佐邦、黄敏华、陈露、朱华、赵刚、张利庠、李婉丽、王兴华、姚民仆	因鼎晖投资退出在发行人的持股，其委派董事李磊离任，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股东温润投资委派的陈露为新任董事
2023年4月15日	洪平、洪婉玲、陈佐邦、黄敏华、陈露、朱华、赵刚、张利庠、李婉丽、李磊、姚民仆	董事苏武峰、独立董事王兴华因个人原因卸任，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洪婉玲为董事，补选李磊为独立董事

2、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监事	变动情况及原因

时间	监事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0年1月1日	张晶（监事会主席）、郭莉真、叶芳（职工监事）	-
2021年10月29日	张晶（监事会主席）、万志生、叶芳（职工监事）	监事郭莉真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万志生为监事
2021年11月22日	张晶（监事会主席）、万志生、彭鹏（职工监事）	监事叶芳因个人原因离任，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补选彭鹏为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0年1月1日	洪平、苏美俐、陈佐邦、朱华、段绍钧、赵刚、郑磊、邬本成、褚国董、王真	-
2020年4月13日	苏美俐、陈佐邦、朱华、段绍钧、赵刚、郑磊、邬本成、褚国董、王真	洪平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公司内部培养的原副总经理赵刚为公司总经理
2020年9月14日	赵刚、苏美俐、段绍钧、郑磊、王真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监高换届，陈佐邦、朱华、邬本成、褚国董因公司优化管理体系于本次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1年11月18日	赵刚、苏美俐、郑磊、王真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因工作调整变动，免去段绍钧的副总经理职务
2022年4月28日	赵刚、苏美俐、郑磊、王真、叶权、阳元洪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王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公司审计监察中心总监叶权为董事会秘书，并聘任公司内部培养的原华南事业部总裁阳元洪为副总经理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一直为洪平、洪翊棻和刘春雪三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综上所述，发行人最近三年涉及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必要程序。最近三年，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系相关人员因个人原因离职更换，除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外，新任人员主要为发行人内部培养产生，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本次发行上市构成不利影响。

十二、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基本情况

1、对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和总经理的股权激励情况

（1）2014 年 12 月，安佳控股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和总经理洪平的持股平台以 2 元/股增资入股发行人，该价格与最近一次外部投资者国际金融公司入股价格 6.1724 元/股差异较大，实际为对洪平的股权激励，发行人已进行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2）2021 年 1 月，出于对公司新任总经理激励的目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平将其通过公司股东安佳控股间接持有的 150 万股股份无偿转让给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转让后安佳控股的唯一股东变更为赵刚。本次股权激励发行人已进行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2、对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实施的股权激励情况

为稳定核心团队和业务骨干，充分调动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凝聚力，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和 2021 年 9 月，依法履行决策程序后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景宁兴远作为员工持股平台。

2021 年 3 月 17 日，安佑生物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等议案，并制定了公司《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560 万元，由股权激励对象赵刚、阳元洪、褚国董、徐贻权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景宁兴远以现金方式认购，认购价格为 3.5 元/股。

2021 年 9 月 4 日，安佑生物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会议决议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并修订公司《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合计 32 人，经各方协商一致，激励对象将通过持股平台景宁兴远以 3.5 元/股的价格从鼎晖投资受让公司 661.3738 万股股份。

根据公司《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安排，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景宁兴远于 2021 年 3 月以增资入股的方式认购公司 560 万股股份，并于 2021 年 9 月受让鼎

晖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 661.3738 万股，合计持有公司 1,221.3738 万股股份。两次入股价格均为 3.5 元/股，该价格系依据公司 2020 年末账面每股净资产 3.90 元，并考虑扣减即将实施的两次股利分派金额的基础上，结合激励对象对公司的贡献等因素综合确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景宁兴远合计持有发行人 3.1873%股份，全部激励对象通过持有合伙企业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1) 持股平台及人员构成情况

公司名称	景宁兴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4,274.8083 万元
成立日期	2021 年 3 月 3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红星街道金鹤路 9 号 2 幢 4019 室
主营业务	景宁兴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主要业务为对安佑生物的股权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景宁兴远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合伙人类型
1	赵刚	1,522.5000	35.62%	董事、总经理	普通合伙人
2	阳元洪	357.0000	8.35%	副总经理兼华南事业部、禽料事业部总裁	有限合伙人
3	褚国董	353.5000	8.27%	华中事业部兼水产事业部总裁	有限合伙人
4	徐贻权	353.5000	8.27%	反刍事业部总裁	有限合伙人
5	舒晓华	70.0000	1.64%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6	赖小青	140.0000	3.28%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7	夏宝建	70.0000	1.64%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8	卢运进	70.0000	1.64%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9	卢富忠	70.0000	1.64%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10	梁绍彬	140.0000	3.28%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11	郑笔丰	70.0000	1.64%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12	陈浩	52.5000	1.23%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13	程彬	105.0000	2.46%	华北事业部总裁	有限合伙人
14	刘刚政	70.0000	1.64%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15	熊娟	105.0000	2.46%	添加剂事业部总裁兼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合伙人类型
				子公司总经理	
16	张发勇	10.5000	0.25%	子公司总经理	有限合伙人
17	洪婉玲	52.5000	1.23%	董事、总裁办主任	有限合伙人
18	洪翊棠	70.0000	1.64%	首席技术官、研究院 院长	有限合伙人
19	何小刚	52.5000	1.23%	产品中心水产开发部 总监	有限合伙人
20	叶权	52.5000	1.23%	董事会秘书	有限合伙人
21	郑晓燕	70.0000	1.64%	财务中心总监	有限合伙人
22	陈莹莹	52.5000	1.23%	人力资源中心总监	有限合伙人
23	王晓宇	17.5000	0.41%	信息中心总监	有限合伙人
24	吴宝明	52.5000	1.23%	法务投资部总监	有限合伙人
25	杨海峰	52.5000	1.23%	财务中心助理总监	有限合伙人
26	王真	120.3083	2.81%	财务总监	有限合伙人
27	王成	52.5000	1.23%	禽料产品线高级总监	有限合伙人
28	李俊波	70.0000	1.64%	禽料产品线高级总监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274.8083	100.00%	-	-

(2) 平台内部的流转、退出机制，以及股权管理机制

根据公司《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持股平台股份锁定期为自授予日起至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分两批次进行，2021 年 3 月股权激励对象获授股份对应的服务期为自激励对象获授激励股份之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9 月股权激励对象获授股份对应的服务期为自激励对象获授激励股份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服务期内，如有激励对象因负面行为离职，则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人有权以其认购时的原价收回其剩余财产份额；如有激励对象非因负面行为离职、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且法定继承人不愿意继承合伙企业合伙份额的、因离婚发生财产分割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则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人有权以其认购时的原价加每年 6% 的单利收回其剩余财产份额。锁定期满后，持股平台减持相关事宜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授权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进行办理。

（3）持股平台合伙人变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激励对象中有 4 名员工因离职在员工持股平台退股，其退股的合伙份额均由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赵刚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约定回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项	具体情况
1	2022.6.15	激励对象朱传波退股	激励对象朱传波因离职，将其持有的景宁兴远 52.50 万元出资额（对应公司 15 万股股份）转让给赵刚
2	2022.8.16	激励对象任庆海退股	激励对象任庆海因离职，将其持有的景宁兴远 7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公司 20 万股股份）转让给赵刚
3	2022.11.9	激励对象罗小张退股	激励对象罗小张因离职，将其持有的景宁兴远 52.50 万元出资额（对应公司 15 万股股份）转让给赵刚
4	2023.2.8	激励对象李小素退股	激励对象李小素因离职，将其持有的景宁兴远 7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公司 20 万股股份）转让给赵刚

（4）是否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景宁兴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对安佑生物进行投资外，并无投资或参与经营其他经营性实体的情形，亦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其自身不存在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其出资或接受委托管理其他投资人出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5）股份锁定

景宁兴远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的影响

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体现增强公司凝聚力、维护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导向，建立健全激励约束长效机制，有利于兼顾员工与公司长远利益，为公司持续发展夯实基础。实施上述股权激励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因此上述股权激励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公司对上述股权激励情形已按照服务期摊销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其中 2021 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429.46 万元，2022 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920.72 万元，

2023年1-6月确认股份支付费用462.73万元。

（三）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激励已实施完毕，不存在未授予或未行权的情况，不涉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十三、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下的在职员工人数如下：

报告期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员工人数（人）	3,494	3,364	3,171	2,792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在职员工的具体情况如下：

1、岗位分布

专业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779	22.30%
财务人员	141	4.04%
研发技术人员	88	2.52%
销售及服务人员	1,233	35.29%
生产人员	1,253	35.86%
合计	3,494	100.00%

2、教育程度

教育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117	3.35%
本科	578	16.54%
大专	867	24.81%
大专以下	1,932	55.29%
合计	3,494	100.00%

3、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18-30 岁	550	15.74%
31-40 岁	1,333	38.15%
41-50 岁	1,006	28.79%
50 岁以上	605	17.32%
合计	3,494	100.00%

（二）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按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保障员工享受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并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上述各项保险费用。公司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其符合条件的在职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手续。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员工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日期	项目	境内员工人数	退休返聘人数	应缴人数	缴纳情况	
					实缴人数	缴纳比例
2023.6.30	养老保险	3,321	111	3,210	3,126	97.38%
	医疗保险				3,117	97.10%
	失业保险				3,124	97.32%
	生育保险				3,117	97.10%
	工伤保险				3,134	97.63%
	住房公积金				3,130	97.51%
2022.12.31	养老保险	3,188	102	3,086	3,017	97.76%
	医疗保险				3,006	97.41%
	失业保险				3,018	97.80%
	生育保险				3,014	97.67%
	工伤保险				3,027	98.09%
	住房公积金				3,015	97.70%
2021.12.31	养老保险	2,991	95	2,896	2,813	97.13%
	医疗保险				2,785	96.17%

日期	项目	境内员工人数	退休返聘人数	应缴人数	缴纳情况	
					实缴人数	缴纳比例
2020.12.31	失业保险				2,813	97.13%
	生育保险				2,784	96.13%
	工伤保险				2,823	97.48%
	住房公积金				2,817	97.27%
	养老保险	2,605	76	2,529	2,368	93.63%
	医疗保险				2,379	94.07%
	失业保险				2,383	94.23%
	生育保险				2,382	94.19%
	工伤保险				2,395	94.70%
	住房公积金				2,079	82.21%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有少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主要原因在于：

（1）大部分未缴纳社会保险的为当月新入职员工，由于各地政策差异，社会保险账户开立及迁移需要一个过程，部分新入职员工社会保险账户正在开立或迁移过程中，公司暂无法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2）部分员工在原单位已趸缴社会保险至退休年龄或维持在原单位缴纳，无须重复缴纳社会保险；

（3）部分员工已在当地农村或城镇参加个人社会保险缴纳，无须重复缴纳；

（4）部分员工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有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主要原因在于：

（1）大部分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为当月新入职员工，由于各地政策差异，住房公积金账户开立及迁移需要一个过程，部分新入职员工住房公积金账户正在开立或迁移过程中，公司暂无法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

（2）部分员工在原单位已趸缴住房公积金至退休年龄或维持在原单位缴纳，无须重复缴纳住房公积金；

（3）部分员工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

2、合规证明及承诺情况

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了合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各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安佑中国、实际控制人洪平夫妇及其子女出具承诺：

“（1）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任何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受到追溯，包括但不限于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的款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以保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本公司/本人将敦促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为员工按期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专注于动物精准营养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秉承“科技安佑、幸福中国、低碳地球”的使命，定位于提高畜牧生产效益、促进资源高效利用、保障动物食品安全、实现环境友好，促进乡村振兴，致力于成为“全球动物精准营养领导品牌”。

公司产品主要涵盖猪、禽、水产和反刍饲料，其中猪饲料为主要产品。除上述饲料产品外，公司向上游延伸并开发出替抗、功能性饲料原料和添加剂等相关产品。依托丰富的饲料产品矩阵，公司向下游客户提供精准营养方案、饲养技术管理、疫病防控技术和智能养殖设备等下沉式的综合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动物营养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重视研发和人才体系建设，组建以博士、硕士为核心的研发团队，于2009年成立安佑研究院，下设猪营养研究所、微生物研究所、副产品研究所、低碳环保研究所、禽料研究所、水产研究所和智能研究所等7个研究所，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与累积，公司掌握有行业较为领先的教槽料配方技术、高产母猪料配方技术、低蛋白日粮配方技术、客制化精准饲养配方技术和替抗、免疫类添加剂等相关产品技术，在国内幼畜料、种猪料营养系统等细分领域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了“一种教槽及早期断奶乳猪饲料及其配制方法”“一种母猪分娩前之保健及调理饲料”和“一种可提高动物健康水平的复合饲料添加剂”等发明专利共计30项。同时，公司作为行业内代表性企业参与或牵头《GB-T5915-2020 仔猪、生长育肥猪配合饲料》《GBT40465-2021 畜禽肉追溯要求》和《T/CFIAS1001-2023 仔猪代奶粉》等饲料行业权威标准的制定工作。

公司为江苏省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获得“全国三十强饲料企业”“农产品加工百强企业”“工信部两化融合企业”“苏州市质量奖”等多项荣誉，

2012 年“安佑”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依托扎实的研发实力，2016 年公司被评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在 2022 年获批“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近年来公司多款产品获得“中国十大饲料及添加剂爆品奖”“教保料类匠心产品”“全国十大经典母猪料品牌”等荣誉。

公司坚持“品质、科技、服务——永远争先”的经营理念，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在业内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范围覆盖较广，依靠品质管控优势，公司开发了通威股份、德康农牧等大型养殖集团客户；依靠“产品+服务”，公司直接或间接服务了上千家规模化养殖场及广大中小养殖户。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尤其注重为中小养殖户提供综合养殖解决方案，提升中小养殖户市场竞争力。2022 年公司联合国家生猪技术创新中心等单位牵头成立“现代家庭农场发展联盟”，致力于推动我国中小养殖户转型升级，助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猪、禽、水产和反刍饲料，其中 2020 年公司产品中含有部分生猪类产品，主要为育肥猪和仔猪，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将生猪养殖相关业务剥离，自剥离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产品均为饲料相关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类型如下：

大类	品种分类	阶段分类	图片	介绍
配合料	猪饲料	仔猪代乳粉		适用于 2 日龄以上仔猪，其能量和营养成分可全部或部分替代猪母乳（不含初乳）的配合饲料。包括替代型仔猪代乳粉和补充型仔猪代乳粉。公司的优势产品，作为牵头单位起草了中国饲料工业协会《仔猪代乳粉》团体标准
配合料		教槽料		主要用于饲喂 7 日龄至断奶后两周的猪只，利用高消化率优质蛋白源、预消化谷物和多种能量来源，结合免疫因子、膳食纤维、益生菌，以促进仔猪肠道发育及健康，并最大限度减少断奶应激，发挥仔猪生长潜能。公司在教槽料领域具有多年技术沉淀，该产品系公司的优势产品，具有数项相关发明专利

大类	品种分类	阶段分类	图片	介绍
		保育料		适用于断奶两周后至 70 日龄的猪只；采用高消化率易吸收的原料、适口性好；补充多种能量源，平衡脂肪酸；添加多种替抗和免疫营养，提升猪只健康水平；保育料系公司的优势产品，具有数项相关发明专利
		仔猪料		主要用于饲喂保育结束的生长猪，此阶段为猪只生长的关键阶段，该阶段所需的饲料有一定的技术含量。公司在仔猪料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仔猪料为公司销量最大的猪配合料产品，公司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 GB/T 5915-2020《仔猪、生猪育肥猪配合饲料》，具有数项相关发明专利
		中大猪料		主要用于饲喂中大阶段的猪只，该类饲料市场空间大，是公司重点发展的产品之一
		种猪料		主要用于饲喂种猪类型猪只，种猪主要用于猪只繁育，对饲料的要求区别于肉猪，该类饲料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是公司的优势产品之一
	禽饲料			包括肉禽、蛋禽系列饲料产品，系公司产品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幼禽饲料为公司重点发展方向
	水产饲料			包括淡水鱼、海水鱼、甲壳类等饲料产品，其中鱼虾开口料、功能饲料和特种水产料是公司的重点发展方向
	反刍饲料			包括肉牛料、肉羊料等系列产品，其中犏牛料、羔羊料是公司的重点发展方向

大类	品种分类	阶段分类	图片	介绍
	浓缩料			公司外销的浓缩料以猪浓缩料为主，包括乳猪浓缩料和肉猪浓缩料等。浓缩料采用优质蛋白原料，添加多种替抗和免疫营养成分，满足各阶段猪营养需要。浓缩料产品技术含量高，是公司的优势产品之一
	预混料			生产饲料的核心料型，公司外销的预混料以猪预混料和禽预混料为主，产品具有高含量的维生素、矿物质和微量元素，可满足各种动物在各个生产阶段的营养需要，技术含量最高，是公司的具有竞争优势的产品之一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饲料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分类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饲料	566,539.05	98.59%	1,133,552.07	98.67%	1,063,026.32	98.12%	624,283.38	86.27%
养殖	-	-	-	-	-	-	81,413.95	11.25%
其他	8,094.97	1.41%	15,227.54	1.33%	20,381.76	1.88%	17,946.68	2.48%
合计	574,634.03	100.00%	1,148,779.61	100.00%	1,083,408.08	100.00%	723,644.01	100.00%

注：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已将养殖业务剥离

二、主要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公司采取“统一管理、属地经营”的经营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共有 61 家子公司，业务范围覆盖全国绝大多数省份，并在越南设立子公司。公司总部负责对各子公司的统一管理，各子公司负责相应区域的生产及销售。

（一）采购模式

1、原料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集采和地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根据采购物料的不同，实施的是条线负责集采以及片区负责地采相结合的原料采购模式。

采购中心是集采和地采的管理和决策主体，采购中心分为条线、片区两大组织架构，分别负责集采和地采。具体情况如下：

集采是由三条原料线负责，分别为能量条线、蛋白油脂条线和添加剂条线，品种范围包括玉米、小麦、谷物加工副产品、进口谷物、豆粕、杂粕、鱼粉、乳清粉、氨基酸等饲料原料主要组成部分。各条线根据《合格供应商名录》，按照各子公司实际原料需求，结合年度战略合作协议以及原料行情分析研判，制定采购策略。

地采是由三大片区负责，分别为华南片区、华中片区和华北片区，品种范围包括除集采原料之外的其他原料。片区地采是在条线集采的基础上，子公司根据所处区域的优势地产原料情况，按照原料需求计划自行采购相应的优势地产物料，片区地采是对条线集采的有效补充。

条线集采和片区地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可以有效发挥集团的规模化采购和地产原料灵活采购的优势，互为补充，更好地保障公司原料供给和降低成本。

2、采购策略

采购策略分为日常采购和战略采购两种方式，日常采购主要是根据预期销量计划分解出的原料需求计划进行现货购买，保证生产计划供应，是公司主要的采购策略；战略采购主要是根据国际国内原料行情、下游市场需求等变化因素，灵活运用签订远期采购合同等提前锁定原料及价格，降低原料总体成本。

日常采购方面，公司根据年度销售和 production 计划，在每年 12 月制定《年度采购计划和安全库存》，作为全年统筹采购的基础依据。公司销售部每月 25 日前制定销售计划，并由配方管理负责人根据配方分解预期销售产品的配方原料计划用量，采购部则根据分解后的原料计划用量、库存及在途和未执行合同，结合原料行情、安全库存天数等影响因素制定《月度采购计划》和安全库存，经审批后，由采购中心条线和片区安排原料采购。《月度采购计划》和安全库存是公司采购的重要依据。

公司制定了询价议价机制，同质量、交期和账期的原料寻求合理价位，通过询比议价管理办法选择优质的供应商。一般来说，采购人员根据《月度采购计划和安全库存》在最新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中对比询价，获得三家以上供应商报价信息，同时将询价结果与目录外供应商询价进行市场化对比，并对供应商的供应能力、交货时间、产品质量及服务进行确认。最后，公司根据供应商的

报价进行价格及合同条款的进一步谈判，确定最终的原料供应商。

3、供应商管理措施

原料供应商是公司重要的战略资源，针对供应商，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

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首先建立供应商基础数据库，并评选出合格供应商目录。新进入供应商一般由集团采购人员或其他人员推荐，并要求供应商具有相应的资质、顺畅的采购渠道、雄厚的资金实力、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社会关系及较强的沟通能力等特质。在样品原料试验或化验合格后，价格合适的供应商进入公司或子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为保证原料的稳定供应，每种原料须有三个以上的供应商，针对同一种原料，公司按照一定的比例向不同供应商进行采购。对于集采的战略级供应商，采购中心条线人员每年拓展和维护公司级战略供应商，并和配方、品管人员从质量、价格、交付、服务等层面严格评估，从供应链安全稳定角度逐年加大战略级供应商合作比例，并和重点供应商如嘉吉投资、厦门象屿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加深彼此战略合作关系，为及时交付、原料品质、成本控制保驾护航。

在供应商日常管理方面，公司每年从合作次数、争议次数、采购价格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评估、评级。公司根据评估及评级结果，对供应商进行相应淘汰、更新、替换，并形成最新年度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公司原料采购稳定、品质可靠。

（二）生产模式

1、集中生产和属地生产

根据饲料品种不同，公司采取集中生产和**属地**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方式，其中，预混料、教槽料和高端水产饲料对生产技术、设备水平要求较高，投资额大，生产工艺相对复杂，为更好地把控饲料产品质量，主要采取集中生产的方式。而其他饲料出于运输成本考虑，主要采取**属地**生产的生产方式，于属地工厂进行加工生产。集中生产和**属地**生产相结合，有利于公司在把控饲料产品质量、改进技术水平的时候，满足各区域下游客户个性化需求，进一步提升生产和销售效率，保证公司产品品质，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2、自主生产为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37 个饲料生产基地，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生产的生产模式，有少量产品因区域产能限制、客户维护需求等原因，公司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委托加工的模式下，公司向受托方主要提供配方和预混料，并对该部分质量承担责任，受托方提供其他主要物料，并负责加工为成品，公司品管部门按照合同约定对委托加工产品进行验收。

3、生产排程

在生产排程方面，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和“合理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排程方法。公司根据规划及市场行情，制定《年度销售计划》《月度销售计划》和《周销售计划》，并通常要求客户提前 3 天下单。整体来说，《月度销售计划》和《周销售计划》是安排生产的重要依据。

（三）品控模式

公司实行 CWQC 体系，该体系包括从标准建立、原料采购到产品出厂以及市场跟踪的全过程质量控制，通过标准化的管理流程和操作规范，保证产品符合质量标准 and 客户需求。

1、原料管理

公司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并不断更新，每年会对所有供应商进行多部门评价，所有在使用原料都经过严格的评估。公司建立有原料验收标准，同时区别验收使用在不同动物饲料中的同种原料，保证原料使用的科学性和经济性。每批原料入库前会进行严格检验。公司尤其注意原料霉菌毒素、生物安全等风险，对使用量最大的玉米等原料每批均进行霉菌毒素检测，对动物源性原料由总部中心实验室统一进行生物安全检测。

2、制程管理

公司对生产各流程制定了标准作业程序，覆盖原料领用、防交叉污染、生产异常处理等方面。公司对各生产岗位均制定了质量控制关键点，现场品控人员依据标准每日对各岗位进行巡检，同时将巡检情况照片与采集的数据上传公司自主开发的“安佑现场质量巡查信息化平台”，总部根据系统数据分析，针

对性核查、监管，确保生产过程的严格管理。

3、成品管理

公司对每一批产品均进行严格的出厂检验，借助近红外光谱分析技术，实现了成品出厂高精度检测。公司采用产品标签即时打印技术，每一包饲料的标签均印有唯一二维码，客户通过扫描二维码可以查询到该包饲料的产品名称、生产批次、生产厂家等信息，避免客户买到假冒伪劣产品。同时，公司通过内部系统能够追溯到饲料的原料使用和生产信息，便于市场反馈后的核查。

（四）销售与定价模式

当前我国养殖行业中大型养殖集团、规模化养殖场和中小养殖户并存，基于养殖行业特点，按照目标客户群体的不同，饲料行业的销售模式通常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销售模式。其中直销对象主要以各地的大型养殖集团、规模化养殖场为主，经销是指采取买断的方式销售给经销商，经销主要对象为各地的饲料经销店，终端客户以中小养殖户为主。

1、不同客户类型销售及定价模式

报告期内，根据客户的养殖规模不同，公司大致形成了以下三种主要的销售定价模式：即对大型养殖集团进行原料成本加成的方式定价直销、对规模化养殖场进行市场化定价直销、对中小养殖户通过各地经销商进行销售。

（1）对大型养殖集团进行原料成本加成的方式定价直销

大型养殖集团养殖用饲料通常为自产自用，但该部分客户养殖产能布局较广，因饲料产品具有运输半径，在其自身饲料产能无法覆盖的区域，该类型客户会通过外购饲料的方式进行养殖。该类型客户对于饲料行业有着较为深刻的理解，对饲料品质要求较高，通常会向公司提出配方需求或提供核心预混料，要求公司按照其品质要求进行生产，该部分客户通常销量较大，议价能力较强，行业通用的定价方式主要为原料成本加成，也即在《饲料购销合同》中约定配方结构，根据配方结构确定原材料价格的计算标准、每吨饲料的生产加工费用以及加工中的合理损耗费用作为定价依据确定饲料产品销售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原料成本加成方式进行直销的客户包括通威股份、德

康农牧、正邦科技、新希望、天邦食品等大型生猪养殖集团。公司依托自身的品牌美誉度和行业领先的品质管理水平，赢得了诸多大型养殖集团客户的信任，成为了部分国内知名养殖集团的供应商。

（2）对规模化养殖场客户以市场化定价直销为主

近年来，受国家环保政策影响，我国畜禽养殖行业呈现出规模化趋势，2018 年非洲猪瘟的爆发加速了该进程，国内猪场养殖结构发生了较大的变化，部分中小型散养户因资金、技术、疫病等原因不断退出市场，而部分经营较好的中小型散养户通过不断进化，升级成为规模化养殖场。规模化养殖场相对大型养殖集团而言体量较小，在原料采购、饲料配方、生产加工和资金实力等方面均较弱，对饲料企业产品、服务和资金支持等方面均有较高的需求。规模化养殖场是公司重点目标客户群体，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

通常情况下，规模化养殖场不具备自产饲料的技术能力，其饲料供应主要来自于包括公司在内的大型饲料生产厂商。对于规模化养殖场客户，公司主要采用市场化定价直销，也即由公司向客户提供猪场饲料产品配方和服务方案，并根据市场情况议定供场饲料产品的价格，如遇到原料波动或产品配方变化，由公司在标准产品定价的基础上根据原料市场波动等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地调整产品价格。

自创立以来公司一直坚持“品质、科技、服务——永远争先”的经营理念，依托于自身的技术和品质管理优势，研发出高效、环保、健康的饲料产品，前瞻性地提出 6S 服务理念，搭建服务站，为客户提供定制化饲料、技术指导等全方位的解决方案。公司依托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不断加强对规模化养殖场客户的开拓和维护，该部分客户类型养殖规模不断增长，成为公司直销模式的主要客户。

（3）对中小养殖户通过各地经销商为主进行销售

近年来，尽管我国畜禽养殖行业规模化进程不断加速，但目前依然存在大量的小型终端散养户，多数终端散养户养殖知识结构欠缺，信息获取渠道有限，生产管理粗放、资金不足、成绩较差，对于品牌的辨识能力较差。而经销商在局域市场内具有融资、信息传递、仓储配送、市场拓展与维护及技术服务的功

能，这些特性决定了一定时期内经销商在整个行业中具有其不可替代的作用。

对于中小养殖户客户群体，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通过经销模式，饲料生产企业可以减少渠道建设和维护的成本，可以降低与终端用户的沟通成本，并可通过经销商迅速实现销售网络布局，实现对终端养殖客户的最终销售。

公司对经销商进行属地化管理，在交易模式上采用买断式经销模式，在销售定价方面采取市场化定价模式，也即由公司向经销商提供各类型饲料产品，并根据市场情况议定各类饲料产品的价格，如遇到原料波动或产品配方变化，由公司在标准产品定价的基础上根据原料市场波动等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地调整产品价格。

2、不同模式的具体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的销售模式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模式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373,660.51	65.95%	708,336.55	62.49%	603,957.67	56.81%	322,425.40	51.65%
其中：市场化定价直销	243,644.84	43.01%	448,317.63	39.55%	391,072.16	36.79%	206,838.38	33.13%
原料成本加成定价直销	130,015.68	22.95%	260,018.92	22.94%	212,885.52	20.03%	115,587.02	18.52%
经销	192,878.54	34.05%	425,215.51	37.51%	459,068.65	43.19%	301,857.99	48.35%
合计	566,539.05	100.00%	1,133,552.07	100.00%	1,063,026.32	100.00%	624,283.38	100.00%

3、经销商管理

(1) 经销商开发

公司针对经销商设定了合作准入标准，在开发经销商时需进行详细尽调，了解考察经销商的基本情况及周边市场需求情况，考察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开发经销商的地理位置、从业情况、资金实力、预期销量规模、业务能力等，重点关注经销商的管理能力与养殖技术服务能力，选择与公司有着共同的理念与价值的经销商。

针对拟开展合作的经销商，由公司销售人员与其商定合作范围、产品定价、交货方式、结算方式和争议解决等合同内容，并提交公司 OA 系统经适当授权

人员审批通过后，双方签订经销合同。

（2）经销商销售管理

公司对经销商向下游终端销售定价给予指导，并在合同中限定经销商的经销区域范围及经销产品类别。针对终端销售定价，综合考虑公司对其销售价格、当地区域市场情况、物流费用、终端养户需求、市场竞争等因素，合理确定区域市场销售指导价格，严禁经销商通过恶意、随意调整产品价格扰乱公司产品市场。

（3）经销商日常管理

①进货管理

经销商根据下游覆盖的养殖户需求情况向公司进行采购，通常在向公司提交订货计划的三日后可到公司生产基地提货，公司根据经销商订货信息安排生产或组织备货；通常根据经销商需求不同，产品由经销商自行安排物流到公司生产基地提货或由公司负责配送。由于配合饲料产品存在着保质期限较短，不适于长时间存放，为保障饲料质量，经销商采购产品后会在短时间内即销售至终端养户，日常库存量较小。公司亦通过日常拜访等方式，了解经销商饲料终端销售情况。

②经销商维护

公司与经销商之间建立了有效且快速的沟通与联系渠道，各区域都有负责的销售人员，随时保持与经销商的沟通并定期回访；同时定期收集整理经销商的反馈意见及时上报，此外，公司建立了快速的线上下单及客诉系统，可以快速了解、解决经销商的各项问题及诉求，及时反馈。

③经销商下游客户管理制度

对经销商下游客户的管理，目前主要采用“通路精耕”的市场策略。定期通过产品推介会，掌握目标市场终端客户信息，协助经销商做到定人、定域、定点、定线、定时的细致化和专业化服务和管理，达到对产品精准销售和竞争品的全面把控，提高产品的覆盖率和口碑。公司销售人员在服务一线的同时，注重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黏度的提升，真正做到精准营销和精准服务。

④经销商的淘汰制度

经销商存在以下情况的，公司将终止合作：

I、经销商长期未能达成销售区域经营目标，且通过培训、辅导以及其他销售政策支持后仍未达成的，将缩小其销售区域，或终止合作；II、经销商因自身原因不再经营；III、经销商长期存在不良欠款或授信逾期，且无法解决；IV、经销商违背约定的区域管理、价格管理等相关制度。

4、销售折扣

为实现销售目标，公司基于行业惯例及营销策略，结合市场需求及不同竞争对手的销售政策，实行多种折扣政策。

(1) 折扣具体类型

公司的折扣类型包括固定折扣和临时折扣，其中固定折扣包括年度折扣、月度折扣和季度折扣，各类型折扣的具体形式和示例如下：

类型	具体形式	计提方法
固定折扣 (含年折、季折、月折)	公司根据客户年/月/季度的实际销量，按照与客户约定的折扣政策计算折扣金额，在约定可兑现日期给予兑现。其中季度折扣计提量通常较少	根据客户年度/季度/月度的实际采购量，按照单吨折扣标准计算返利金额，计提方法主要包括固定销量折扣和阶梯销量折扣两种
临时折扣	不在上述范围内的折扣政策，主要为公司根据产品促销、客户开拓、市场竞争情况给予的折扣，在约定可兑现日期给予兑现	根据客户采购特定产品的数量、参与特定促销活动的情况，按照对应的折扣政策计算折扣金额

其中，折扣形式主要有价格折扣和实物折扣，价格折扣可以在提货中抵扣货款，实物折扣指客户在提货时赠予一定数量的饲料产品，具体以约定为准。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型折扣计提金额及占饲料业务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型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折	2,730.32	6,541.09	6,241.83	4,682.41
季折	93.95	139.48	190.26	235.82
月折	3,275.63	6,851.03	7,221.98	4,774.65
临时折扣	810.97	2,306.29	1,637.61	2,934.62
总计①	6,910.87	15,837.90	15,291.68	12,627.50
饲料业务收入②	566,539.05	1,133,552.07	1,063,026.32	624,283.38

类 型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折扣率③=①/②	1.22%	1.40%	1.44%	2.02%

（2）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针对固定折扣、临时折扣的会计处理无差别，具体情况如下：

①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者公司销售政策上所列示的单价确认销售收入，如涉及到应该兑现给客户的销售折扣，公司按照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销售政策）中规定的标准抵减销售收入，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应该兑现给客户而未兑现的销售折扣，确认为合同负债。即借：主营业务收入，贷：合同负债。

②各类折扣实际兑现时，即客户下次提货时实际兑现折扣时，再确认已兑现折扣对应的主营业务收入。借：合同负债，贷：主营业务收入。

（3）公司对客户折扣政策管控

为规范公司的客户销售折扣管理，公司开发销售折扣管理系统，通过 OA 系统由销售人员发起流程，相关人员审批后生成销售折扣模块规则，按照客户提货日期情况归属到销售折扣政策的起止日期，系统自动计提，达到兑现条件后给予折扣。

5、结算和回款模式

（1）结算模式

针对饲料产品，公司当前主要有现款现货和发货后收款两种结算方式。现款现货即款到发货，能有效保证公司的资产安全并降低资金周转压力；发货后收款即公司为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激发客户积极性，制定了《应收账款及客户融资担保管理制度》，针对部分信誉较好、抵押或担保充足、符合公司制度要求的客户提供一定期限的客户授信额度。

（2）回款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回款方式以银行转账为主，占比分别为 85.77%、95.49%、96.96%和 97.45%，公司各类型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转账	575,903.98	97.45%	1,137,004.92	96.96%	1,034,786.56	95.49%	631,611.19	85.77%
应收票据	5,935.23	1.00%	12,159.67	1.04%	4,481.51	0.41%	5,969.56	0.81%
POS 机收款	5,898.82	1.00%	15,972.12	1.36%	34,983.98	3.23%	90,018.88	12.22%
微信支付 宝转账	15.85	0.00%	234.06	0.02%	20.39	0.00%	3,608.70	0.49%
现金收款 及其他	3,244.14	0.55%	7,254.42	0.62%	9,358.09	0.86%	5,218.03	0.71%
合计	590,998.01	100.00%	1,172,625.20	100.00%	1,083,630.53	100.00%	736,426.36	100.00%

（五）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其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基于上下游行业的特性和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形成了上述目前公司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经营模式较好的切合了公司的发展阶段，满足了公司发展需求。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为上游原料供应情况、下游市场变动情况和同行业公司竞争情况。在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和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期未来短期内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为饲料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覆盖畜禽全生命周期的饲料，其中猪饲料一直以来均为占比最高的产品。公司于 2015 年开始向下游延伸进行大规模生猪养殖，后公司为进一步专注饲料主业，于 2020 年 11 月将生猪养殖业务剥离。从公司发展史来看，尽管主要产品收入结构有所调整，但公司始终专注于饲料及其相关产业，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和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1、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情况详见本节“四、发行人产品生产、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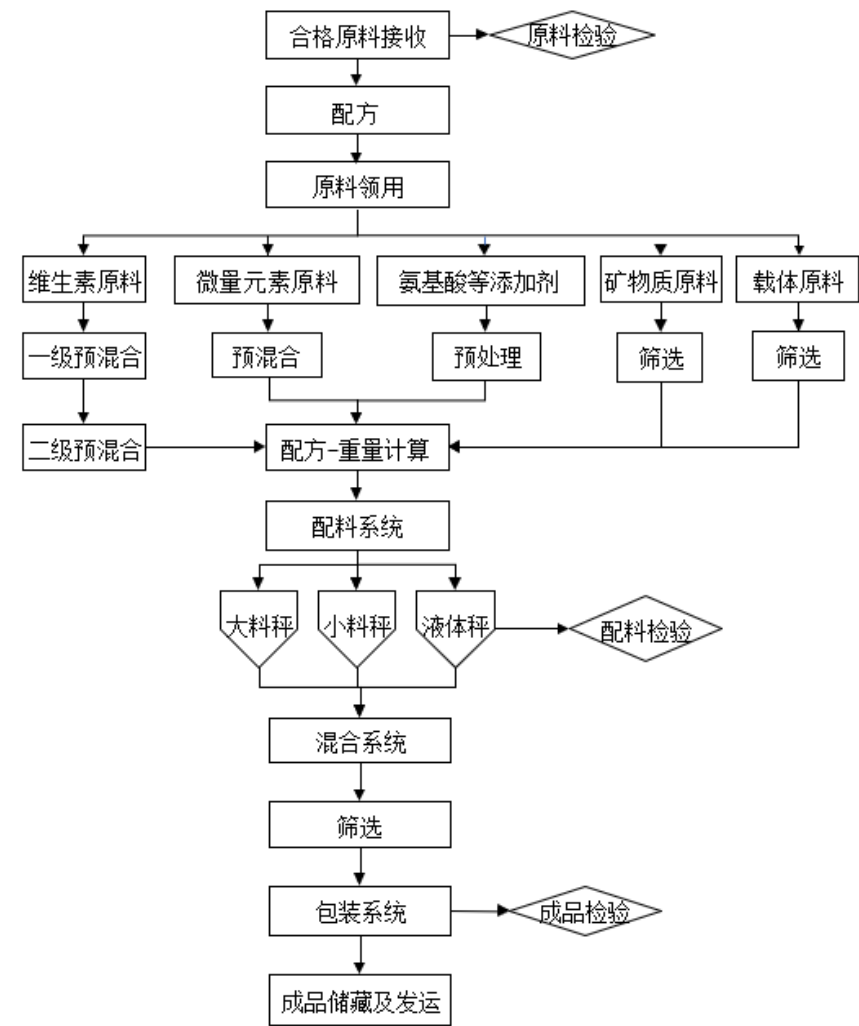
2、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为以配方为基础的饲料生产相关技术，其中幼龄畜禽水产料相关技术、精准营养配方技术、无抗饲料相关技术、低蛋白及减碳环保配方技术、原料替代和副产品多元化利用技术、高端品牌肉专用饲料配方技术、高产种猪料饲料配方技术和功能性原料及添加剂生产工艺技术等均已实现大规模产业化，生物饲料相关技术、智能养殖服务相关技术受限于该细分领域整体发展水平，正处于稳步成长过程中，有部分产品已经落地使用，尚未实现大规模产业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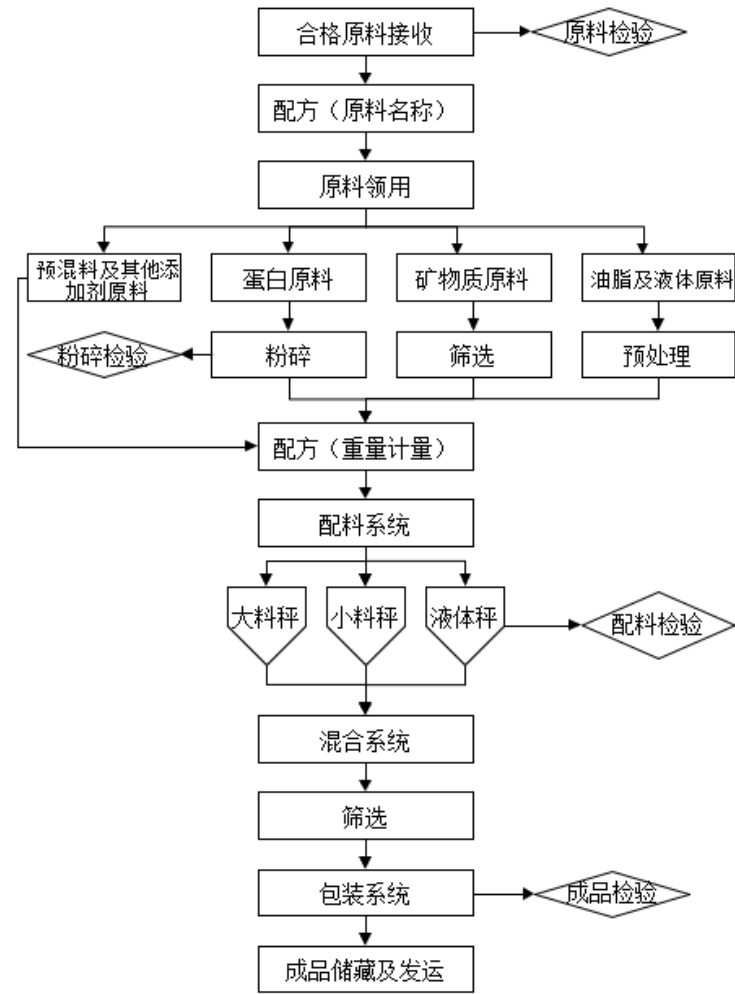
（八）饲料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核心技术为沉淀多年的多领域精准饲料配方相关技术，在生产流程中主要体现配方相关环节。公司研发团队通过对原料的深刻理解，掌握了多阶段、多类型饲料配方技术，在配方基础上计算动物营养最优解，通过原料相互替代、添加剂替代抗生素等方式，有效缓解了原料价格变动带来的成本过快上涨压力，较好地实现了动物高效、安全、精准营养。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预混料、浓缩料和配合料，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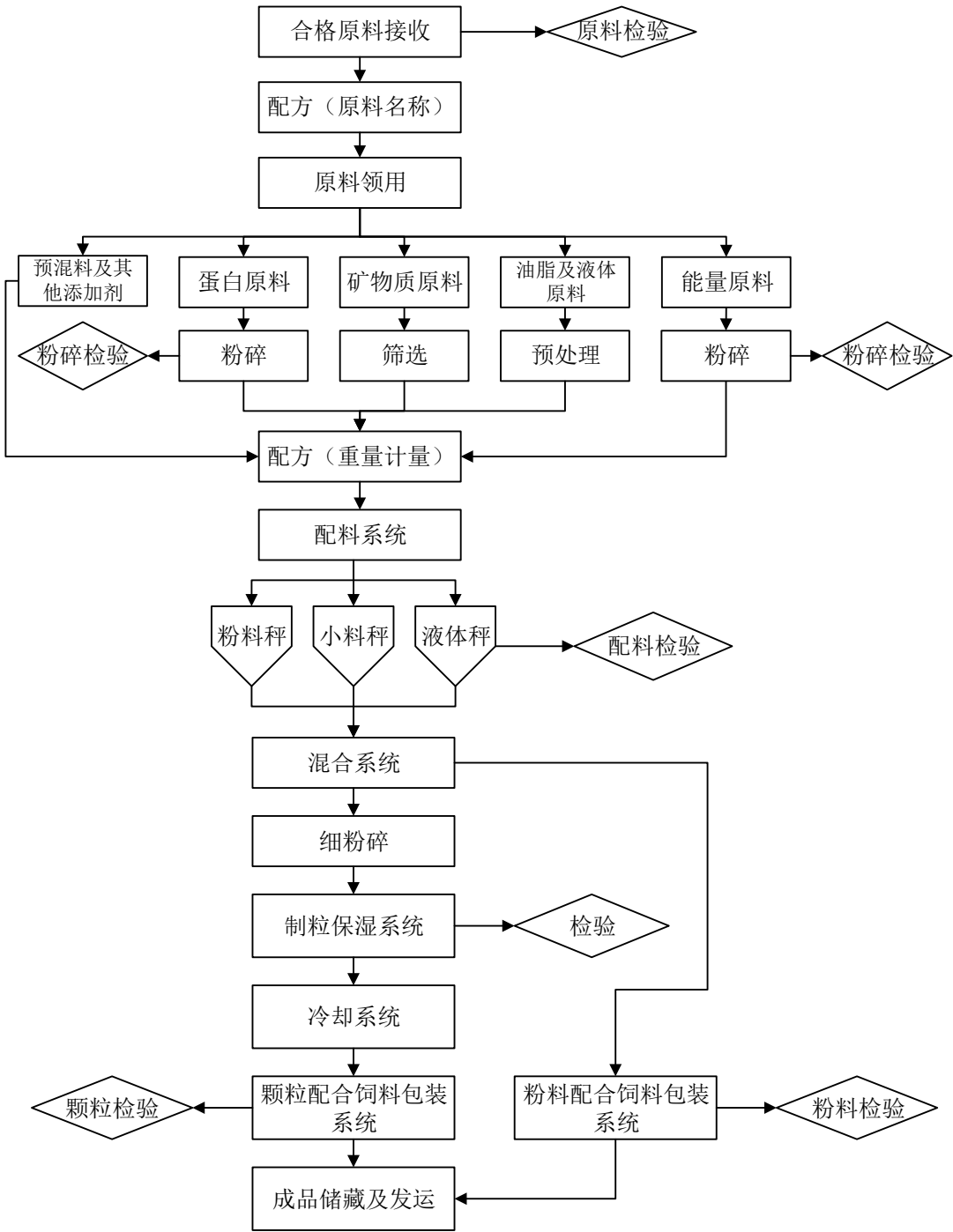
1、预混料生产流程



2、浓缩料生产工艺



3、配合料生产工艺



(九) 报告期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

饲料行业具备代表性的业务指标为饲料产量与销量，饲料行业通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方式，饲料产量与销量一定程度上代表了饲料行业下游客户对饲料厂商的认可程度。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量分别为 195.40 万吨、284.79 万吨、281.36 万吨和

139.71 万吨，其中主要产品猪饲料产量为 160.07 万吨、255.24 万吨、236.04 万吨和 117.12 万吨，2021 年公司饲料产量受生猪产能恢复影响，较 2020 年产量有较大幅度上涨，2022 年受生猪价格下跌等因素影响，公司饲料产量略有下滑，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十）发行人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情况

2002 年 7 月，农业部颁布《关于饲料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发展饲料业是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重要方面。大力发展饲料业，不仅能够带动饲料作物种植和养殖业的发展，促进农业结构调整和优化，而且还可以促进粮食加工、转化与增值，推进第二、三产业的发展，提高农业的综合效益”。若干意见同时指出，要从“充分认识饲料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意义，明确饲料生产和安全监管的目标，优化饲料产业结构和布局，大力推进饲料业科技进步，依法加强饲料质量安全监管，进一步深化饲料企业改革，加强对饲料工作的领导”等多个方面促进我国饲料行业健康发展。

多年来，农业农村部连续发布饲料工业“五年”发展规划，引导并推动饲料行业向规模化、现代化方向发展。《饲料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设立了“确保饲料产品供求平衡和质量安全，保障饲料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总体目标；《饲料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进一步加强饲料质量安全的监测管理，提高饲料产业集中度；《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饲料工业的重要性，继续推广安全高效环保产品，力求 5 年后实现我国饲料工业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提出：进一步做强现代饲料行业，在保障饲料质量安全的基础上，鼓励饲料企业实施全产业链、全球化发展战略，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知名品牌和企业。

饲料产业不仅关乎畜禽养殖业的发展，更与人民生活和食品安全息息相关。2023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指出，要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2019 年农业农村部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194 号》，明确提出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国内商品饲料禁止添加抗生素。安佑品牌自 1999 年进驻中国大陆，即成为供港猪无抗饲料供应商之一，公司长期以来积极研发无抗饲料和替抗类添加剂，率先响应国家号召，全面生产无抗饲料，并顺利赢得市场认可。

2023年2月，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发布，文件强调要“深入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2023年4月，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印发了《饲用豆粕减量替代三年行动方案》，旨在通过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基本构建适合我国国情和资源特点的饲料配方结构，初步形成可利用饲料资源数据库体系、低蛋白高品质饲料标准体系、高效饲料加工应用技术体系、饲料节粮政策支持体系，畜禽养殖饲料转化效率明显提高，养殖业节粮降耗取得显著成效，实现“一降两增”。公司多年来一直支持国家低碳减排政策，是行业内率先降低猪用饲料蛋白的企业之一，同时已经有较为成熟的豆粕使用替代配方，近年来公司低蛋白日粮饲料产销量呈现稳定增长态势。

201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提出“培育发展家庭农场，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水平，鼓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2023年发布的《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同时指出“支持有条件的小农户成长为家庭农场、家庭农场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社根据发展需要办企业”。公司在2022年牵头成立了“现代家庭农场发展联盟”，整合高校、科研机构、专家、媒体资源，为广大小农户及家庭农场提供现代科技及市场信息，给予技术、管理、资本的支持，帮助他们迭代升级，提升风险抵御能力，为中国畜牧业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综上，公司现有业务及未来发展方向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

三、发行人所处的行业

（一）公司所处行业说明及确认依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饲料业务所在行业属于“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C1329 其他饲料加工”，指适用于农场、农户饲养牲畜、家禽、水产品的饲料生产加工和用低值水产品及其加工废弃物（如鱼骨、内脏、虾壳）等为主要原料的饲料加工。

（二）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饲料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饲

料饲草处，其负责全国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工作。

同时全国畜牧总站是承担全国畜牧业良种和技术推广，畜禽、牧草品种资源保护与利用管理，畜牧业质量管理与认证，草地改良与生物灾害防治等工作的国家级技术支撑机构。其下设饲料行业指导处，主要职责包括：协助起草饲料行业法律法规、政策建议和发展战略、规划和标准；指导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审核，参与饲料质量安全监督工作；负责饲料行业统计工作，对饲料行业形势进行研究、预警；承担《中国饲料工业年鉴》的编写工作等。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是由饲料生产、科研、教学等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及个人自愿结成的、行业性社会自律组织团体。其职责范围包括：经政府部门授权，推广饲料行业科技成果，促进行业技术进步；依照有关规定，开展饲料行业评比和推介；开展技术与管理咨询，为饲料企业改革与发展提出建议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公司所处行业的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行业的法律法规主要如下：

序号	名称	发布（修订）时间	主要内容
1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	2001.7	规定免税饲料产品范围及饲料免征增值税的管理办法
2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2012.5	明确企业生产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应向省级饲料管理部门申请核发批准文号，提交资料和样品，省级饲料管理部门受理申请后，委托省级以上饲料质量检测机构对产品质量进行复核检验
3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	2016.5	加强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管理，保障养殖动物产品质量安全，规定研制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应当遵循科学、安全、有效、环保的原则，保证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的质量安全，并由农业部负责审核
4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	2017.3	加强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管理，提高饲料、饲料添加剂的质量，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公众健康
5	《饲料生产企业许可条件》（2017年修订）	2017.11	加强饲料生产许可管理，保障饲料质量安全，设立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和精料补充料生产企业，应当符合本条件

序号	名称	发布（修订）时间	主要内容
6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许可条件》（2017年修订）	2017.11	对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的机构、人员、厂区、布局与设施、工艺与设备、质量检验与质量管理制度等多个方面规定了许可条件
7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	2017.11	加强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维护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秩序，保障饲料、饲料添加剂质量安全
8	《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2017年修订）	2017.11	规定了饲料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及规范措施
9	《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2017年修订版）	2017.12	指导饲料企业和养殖单位科学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提高饲料和养殖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护生态环境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194号》	2019.7.9	公告明确提出自2020年7月1日起，饲料生产企业停止生产含有促生长类药物饲料添加剂（中药类除外）的商品饲料。此前已生产的商品饲料可流通使用至2020年12月31日
11	《饲料原料目录》（2020年修订）	2020.11	增补饲料原料和添加剂品种，扩大部分饲料添加剂品种的适用范围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修正）	2021.1	国家鼓励养殖企业、兽药及饲料生产企业组建动物防疫服务团队，提供防疫服务
13	《2021年饲料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方案》	2021.3	健全饲料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机制，统筹运用监督检查、产品监测、风险预警和现场检查等手段，加强饲料质量安全监管，规范饲料生产、经营和使用行为，提升饲料和畜产品质量安全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修正）	2021.4	对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的安全性评估，应当有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的专家参加

（2）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政策主要如下：

序号	名称	发布（修订）时间	主要内容
1	《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 2015-2030》	2015.5	指导农业可持续发展的纲领性文件。综合考虑各地农业资源承载力、环境容量、生态类型和发展基础等因素，《规划》将全国划分为优化发展区、适度发展区和保护发展区等三大区域，因地制宜、梯次推进、分类施策
2	《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6.10	明确了饲料工业的重要性，提出通过5年努力，饲料工业基本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为养殖业提质增效促环保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的总体发展目标

序号	名称	发布（修订）时间	主要内容
3	《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	2017.6.	建立科学规范、权责清晰、约束有力的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制度，构建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4	《全国遏制动物源细菌耐药行动计划（2017—2020年）》	2017.6	行动计划明确提出，到 2020 年人兽共用抗菌药物或易产生交叉耐药性的抗菌药物作为动物促生长剂逐步退出市场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2017.9	适应养殖业发展新趋势，发展安全环保饲料产品
6	《关于开展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试点工作的通知》	2018.4	工作方案明确指力争通过 3 年时间，实施养殖环节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试点工作，推广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模式，减少使用抗菌药类药物饲料添加剂，兽用抗菌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兽药残留和动物细菌耐药问题得到有效控制
7	《农业绿色发展技术导则（2018—2030 年）》	2018.7	强化创新驱动发展，转变科技创新方向，优化科技资源布局，改革科技组织方式，构建支撑农业绿色发展的技术体系
8	《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2018.9	培育发展家庭农场，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水平，鼓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9	《加快生猪生产恢复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2019.12	明确 2020 年年底产能基本恢复到接近常年的水平，2021 年恢复正常
10	《“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	2021.12	明确提出做强现代饲料工业，完善饲料原料营养价值数据库，推广饲料精准配制技术、高效低蛋白日粮配置技术、绿色新型饲料添加剂应用技术和非粮饲料资源高效利用技术，引导饲料配方多元化，推动精准配料、精准用料，促进玉米、豆粕减量替代。加快生物饲料、安全高效饲料添加剂等研发应用，提升饲料产品品质和利用效率
1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2023.02	明确提出深入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支持有条件的小农户成长为家庭农场、家庭农场组建农民合作社、合作社根据发展需要办企业
12	《饲用豆粕减量替代三年行动方案》	2023.04	通过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基本构建适合我国国情和资源特点的饲料配方结构，初步形成可利用饲料资源数据库体系、低蛋白高品质饲料标准体系、高效饲料加工应用技术体系、饲料节粮政策支持体系，畜禽养殖饲料转化效率明显提高，养殖业节粮降耗取得显著成效，实现“一降两增”

(3) 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对目前或未来经营有重大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

①全面禁止抗生素

饲料中添加抗生素，可以较好的保护动物健康，但是滥用抗生素对于终端食品安全产生了不可忽视的风险。出于食品安全考虑，2019年7月农业农村部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194号》明确提出自2020年7月1日起，饲料生产企业停止生产含有促生长类药物饲料添加剂（中药类除外）的商品饲料。该规定的颁布意味着在我国饲料工业中有着较长历史的抗生素正式全面退出，行业门槛提升，饲料生产企业面临着在禁抗、无抗时代研发、生产具备较好动物保护效果的无抗饲料的考验。

在此过程中，对于规模较小、研发实力较弱和未在无抗饲料领域有过深入布局的饲料厂商，将面临严峻的市场挑战，甚至退出饲料市场，饲料行业规模化程度逐步提升。

安佑品牌自1999年进驻中国大陆，即成为供港猪无抗饲料供应商之一，公司自2012年即开始研发可替代抗生素的绿色添加剂，陆续推出复方植物精油、合生素、酵母水解物等多款具备良好替抗效果的添加剂产品，2020年公司大规模推出高品质无抗饲料产品，获得了市场认可。

②豆粕减量替代政策

2023年2月13日，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发布，文件强调要“深入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4月12日，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印发了《饲用豆粕减量替代三年行动方案》，旨在通过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基本构建适合我国国情和资源特点的饲料配方结构，初步形成可利用饲料资源数据库体系、低蛋白高品质饲料标准体系、高效饲料加工应用技术体系、饲料节粮政策支持体系，畜禽养殖饲料转化效率明显提高，养殖业节粮降耗取得显著成效，实现“一降两增”。公司多年来一直支持国家低碳减排政策，是行业内率先降低猪用饲料蛋白的企业之一，同时已经有成熟的豆粕使用替代配方，低蛋白日粮饲料产品产销量稳步增长。

③推动现代化家庭农场

2018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提出“培育发展家庭农场，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水平，鼓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2023 年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同时指出“支持有条件的小农户成长为家庭农场、家庭农场组建农民合作社、合作社根据发展需要办企业”。公司在 2022 年牵头成立了“现代家庭农场发展联盟”，整合高校、科研机构、专家、媒体资源，为广大小农户及家庭农场提供现代科技及市场信息，给予技术、管理、资本的支持，帮助他们迭代升级，提升风险抵御能力，为中国畜牧业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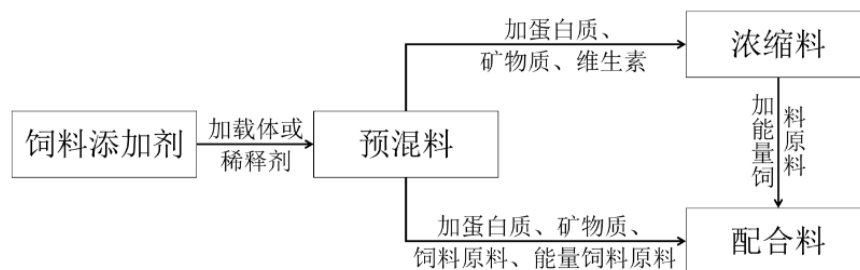
1、所处行业产品简介

饲料一般指能提供动物所需营养素，促进动物生长、生产和健康，在合理使用下安全、有效的可饲物质。饲料行业涉及广泛，产品种类繁多，在饲料工业中，通常按照饲料企业的营养成分进行分类，可分为预混料、浓缩料和配合料，除按营养成分分类外，还衍生了诸多分类方法，如按喂养对象分类，可分为猪饲料、禽饲料、水产饲料、反刍料等；按形态分类，饲料可分为粉状饲料、颗粒饲料、液体饲料、膨化饲料等类型。

（1）按饲料营养成分和使用方法分类

类别	简介
预混料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饲料添加剂与载体或稀释剂按一定比例配置的均匀混合物，属于半成品，不能直接喂养，是配合饲料的核心和基础。预混料技术要求较高，多由实力较强的专门或大型饲料企业生产
浓缩料	由蛋白类原料、矿物质、维生素和饲料添加剂按一定比例配制的均匀混合物，一般不直接喂养，与玉米等能量原料按规定比例配合即可制成可直接喂养的配合料
配合料	根据饲养动物的营养需要，将多种饲料原料和饲料添加剂按饲料配方经工业化加工的饲料，营养全面而均衡，可直接喂养

预混料、浓缩料和配合料是指饲料加工过程中按照不同的需求，逐步进行深加工产生的不同营养成分、不同浓度的饲料种类。三种饲料的生产流程可以简化示意如下：



（2）按饲料喂养对象分类

按照饲料喂养对象，饲料可以分为猪饲料、禽饲料、水产饲料、反刍饲料及其他饲料。在此基础上，按照饲喂对象的不同生长阶段可进一步划分，其中猪饲料可划分为教槽料、保育料、仔猪料、中大猪料、种猪料等饲料产品。

（3）按饲料物理形态及加工工艺分类

根据不同动物的食用习性以及不同阶段的消化特征，饲料生产企业可将饲料制成最适用的物理形态，常见的形态主要包括粉状饲料、颗粒饲料、膨化饲料和液体饲料四种。

类别	简介
粉状饲料	将多种饲料原料经粉碎、配料和混合等工序加工而成的粉状饲料产品
颗粒饲料	将粉状饲料经调质、挤出压模孔制成的规则粒状饲料产品
膨化饲料	经调质、增压挤出模孔和骤然降压过程制成的规则膨松多孔饲料
液体饲料	可作饲料原料用或者可直接饲喂动物的流体形态物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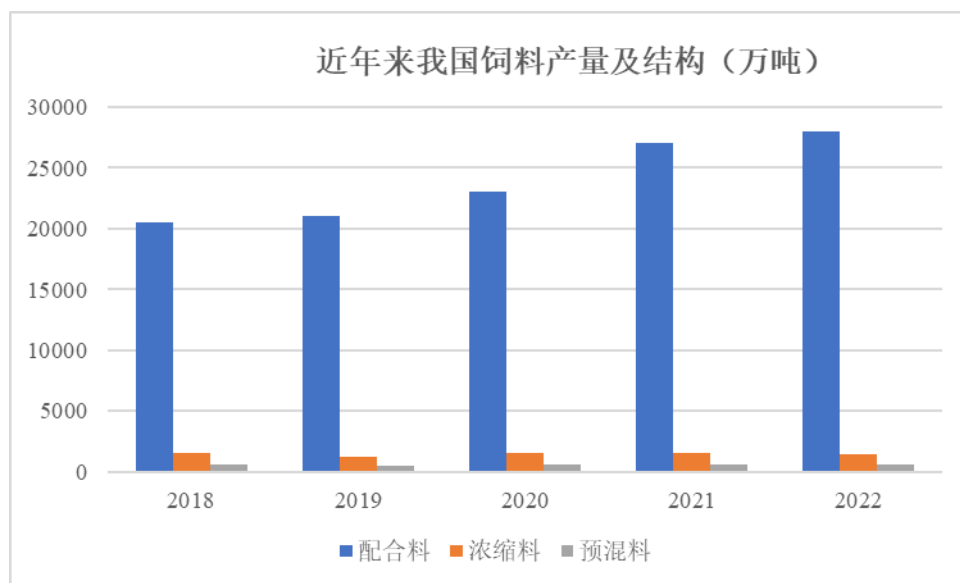
2、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饲料行业同时连接着种植业和养殖业，是现代畜牧业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农业产业链中的重要环节，饲料行业发展水平的高低，已成为衡量现代农牧业发展程度的重要标志。

（1）行业供求状况

根据全国饲料工业办公室历年发布的《中国饲料工业年鉴》和《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2018年至2022年，我国工业饲料产量从22,788万吨增长至30,223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7.31%。

我国2018年至2022年工业饲料产量及结构如下图：



数据来源：中国饲料工业年鉴、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

从饲料种类来看，配合料占比最高，且保持相对较快增长态势，截至 2022 年，配合饲料产量占饲料总产量比重为 93.09%，呈现增长趋势。这与我国养殖行业规模化进程紧密相关，一般来说，规模型养殖企业倾向于购买营养物质全面、可直接饲喂的配合料，而小型养殖户则为节约养殖成本通过购买预混料或浓缩料并自行加工制作饲料。特别是非洲猪瘟疫病爆发以后，为进一步保障猪场生物安全，生猪养殖企业更倾向于一站式采购生猪配合料成品，而不是购买预混料和浓缩料进场再加工。

猪饲料和禽饲料是我国饲料产品结构中的主要品种。根据全国饲料工业办公室发布的历年《中国饲料工业年鉴》和《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2011 年至 2022 年我国不同养殖类别的饲料品种产量如下表：

单位：万吨

年份	猪饲料	蛋禽饲料	肉禽饲料	水产饲料	反刍饲料	其他饲料	产量合计
2011 年	6,830	3,173	5,283	1,684	775	318	18,063
2012 年	7,722	3,229	5,514	1,892	775	317	19,449
2013 年	8,411	3,035	4,947	1,864	795	288	19,340
2014 年	8,616	2,902	5,033	1,903	876	397	19,727
2015 年	8,344	3,020	5,515	1,893	884	354	20,009
2016 年	8,726	3,005	6,011	1,930	880	366	20,918
2017 年	9,809	2,931	6,015	2,080	923	403	22,161
2018 年	9,720	2,984	6,509	2,211	1,004	360	22,788

年份	猪饲料	蛋禽饲料	肉禽饲料	水产饲料	反刍饲料	其他饲料	产量合计
2019 年	7,663	3,117	8,465	2,203	1,109	328	22,885
2020 年	8,923	3,352	9,176	2,124	1,319	382	25,276
2021 年	13,076	3,231	8,910	2,293	1,480	354	29,344
2022 年	13,598	3,211	8,925	2,526	1,617	347	30,223

数据来源：中国饲料工业年鉴、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

近年来，我国饲料行业整体稳定发展，总产量由 2011 年的 18,063 万吨增至 2022 年的 30,223 万吨。其中猪饲料是我国饲料产品中最主要的种类，总量最大且增速较快。2011 年至 2018 年，我国猪饲料产量从 6,830 万吨增至 9,720 万吨，2019 年受非瘟影响，生猪养殖行业整体遭遇较大损失，猪饲料产量下滑至 7,663 万吨，随着生猪行业产能恢复，猪饲料需求触底反弹，至 2022 年，我国猪饲料总产量增至 13,598 万吨。

（2）饲料生产分布情况

从区域发展来看，国内饲料行业的产业区域主要集中在东部沿海地区和部分中西部省份。根据全国饲料工业协会数据，2022 年饲料产量超千万吨省份 13 个，分别为山东、广东、广西、辽宁、河南、江苏、河北、四川、湖北、湖南、福建、安徽、江西。其中，排名第一的山东省产量达 4,484.8 万吨。全国有 22 个省份的饲料产量比上年增长，其中宁夏、福建、内蒙古、安徽、河南等 5 个省份增幅超过 10%。

3、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一直以来，饲料行业作为现代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创新引领畜牧产业链转型升级。得益于产学研层层发力，饲料行业在配方创新、精准营养、抗生素替代等方面进一步推动农业可持续发展，同时在生产装备与工艺等方面推动饲料行业信息化、智能化，用数字赋能饲料产业链。

（1）饲料配方技术水平

随着农业现代化进程的加快和饲料研究的深入，优化饲料的配方结构成为了饲料生产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对新型饲料原料和原料替代的研究成为了行业的发展方向，推动饲料配方结构向多样化、精准营养化发展。

饲料成本是养殖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而玉米、豆粕等大宗原料又是饲料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由于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存在价格波动的问题，大豆还存在主要依赖进口的问题，寻找饲料原料的替代物从而降低饲料成本成为企业的研究方向，饲料企业根据替代原料的产区和饲料企业的地理区位优势，亦可以采取不同的替代方案。在抗生素替代方面，随着技术的改进，植物精油、微生态制剂及酶制剂、益生菌等应用日益增多，同时行业企业亦在不断开展抗生素替代品组合方案的研究，通过添加剂组合全方位促进饲料营养物质吸收，实现良好的替抗效果。

目前，行业领先的饲料企业在大宗原料替代领域已经取得了较大的突破，可通过原料替代有效应对原料价格波动；替抗添加剂的使用有所进展，但依旧面临调整添加剂或终端饲料组合从而达到最优饲料营养的问题。

（2）精准营养技术水平

在营养供给方面，精准营养是指根据饲养群体的品种、性别、年龄、体况、生长环境等方面的数据，准确分析该群体对营养物质的需要，在日粮中提供最佳的营养物质成分、数量比的全套饲养技术。目前，我国饲料企业的营养评定数据库还处于初级阶段，一定程度的分段营养，较多的数据只被用于简单分析，缺乏饲料和养殖链条信息的互联互通。未来，在扩充饲料配方结构的基础上，饲料行业会持续完善养分数据库，确立动态营养标准与预测模型，为提供精准日粮进行实时调整。

（3）饲料智能加工设备在逐步应用

随着人力成本的上升和精细化管理的需求，饲料企业更注重现代化饲料加工设备的运用，现代化加工设备逐步从车间单机到车间系统并扩展到整个工厂运营过程。

在设备专业化领域，随着膨化和烘干等技术的成熟，特种饲料、宠物饲料、高端水产饲料等专业生产线逐渐增多；在设备自动化领域，集成组装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等在大中型粉碎机、颗粒机、膨化机及大型饲料加工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及称重配料环节中得到了应用，人工工序减少，饲料生产的工作效率、工作稳定性和产品质量都得到较大提高；在数据联通领域，部分行业龙头企业

已经初步实现订单管理、原料采购、排程生产等互联互通，有效提升了生产管理效率。

目前，现代化加工设备的运用已经取得较大的进展，但现代化设备在智能化生产排程领域较多处于数据采集和简单分析阶段，缺乏配套开发与过程信息数据采集后的数据处理分析系统，较难实现数据的完全互联互通和自主学习、决策。未来构建优化公司智慧工厂管理平台，将采购、生产、销售、质控等功能融为一体，实现管理信息系统与工厂现场设备的无缝对接，提升公司生产设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实现产品生产降本增效将成为饲料生产企业的发展重点之一。

4、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 技术壁垒

饲料技术主要体现在配方技术和加工工艺技术，而掌握全套饲料技术具有较高的难度。

一方面，饲料行业毛利率较低，高性价比的精准配方是获取市场份额的关键，而配方技术的掌握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饲料配方主要是根据动物的营养需求进行配制，具备较强的差异性。虽然行业具有标准的动物营养需求数据库，但是动物营养需求根据不同品种、不同生长阶段、不同养殖环境存在差异。因此饲料企业需要逐渐积累和完善自身的动物营养需求数据库，结合生产工艺装备，才能提供高性价比的配方。另一方面，饲料技术的难度体现在技术研发的持续性。饲料技术不仅是一次性提供高品质的配方，关键是要根据饲养条件变化、动物营养需求变化以及相关政策的变化，持续优化饲料配方，长期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随着人们聚焦绿色环保和饲料的无抗化，研发更加安全、高效、环保的饲料产品，尤其是生物饲料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这就要求饲料企业在饲料技术方面建立一个强有力的研发团队，建立长效的研发机制，并且不断进行研发投入。

大型企业的产品品质和性价比方面远超过一般中小饲料企业，而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对于新进入厂商和众多的中小饲料企业来说，形成了较高的壁垒。

（2）人才壁垒

技术和研发能力的核心是人才，饲料涉及动物营养学、饲料加工工艺学、生物学等诸多学科，对技术、市场和管理方面人才的专业能力要求较高。目前，国内饲料行业的技术专业人员和市场营销人员比较匮乏，而懂技术、有行业背景的高素质职业经理人也相对不足。新进入企业要建立一支优秀的管理团队与技术团队需要在时间、人力、物力和财力上有足够的投入，也构成了较高的人才壁垒。

（3）资金壁垒

进入饲料行业需要较多资金作为保障。第一，从成本上看，以玉米、豆粕为主的饲料原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但原料价格存在着较强的波动性，企业通常会采用大规模采购的方式控制成本，这需要较强的资金支持；第二，企业下游的养殖户和饲料经销商通常会有一定比例的赊销，同时企业自身的库存运转也需要较强的现金流支持，因此构成了较高的资金壁垒。

除此之外，随着饲料行业成熟度的提升，饲料行业将从劳动密集型向资本密集型过渡，大型饲料企业业务规模扩大，环保要求的提升与信息系统的建立对饲料企业的资金需求也日益增加，维持企业后续的发展筑高了行业的资金壁垒。

（4）品牌壁垒

品牌是消费者对于企业产品的认知程度，综合体现企业的技术、规模、管理等方面的实力。现阶段，我国饲料行业供给结构向规模化发展，大中型饲料企业数量逐渐增加，而企业在业务扩张的过程中，品牌影响日益重要。而大型企业通常具备较高的品牌影响力。经营经验的沉淀使饲料企业对行业经营特点、加工工艺技术和业务流程等较为熟悉，具备更为成熟的销售渠道和配套服务。

从消费者层面，高知名度的饲料品牌较为容易被养殖客户接受，逐渐形成用户粘性。此外，从企业层面，通过业务和品牌授权等方式输出，可以实现企业的快速增长。而新的市场进入者因为缺乏知名度，必须依靠高性价比的产品、强有力的市场渗透渠道才能获取消费者的认同，同时还需要以优质的服务等手段持续地输出品牌。因此，品牌已经成为新进入饲料行业的一个壁垒。

(5) 管理壁垒

企业经营管理是指在企业经营过程中，对企业内部财务、生产、销售、风险控制等方面进行一定的管理，使这些方面的运营能从企业自身的能力和发展战略出发，完成企业制定的目标。

饲料行业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平均毛利率较低，因此成本控制是管理能力的一大体现。同时，伴随着行业的转型升级，上升的人力、环保、设备升级和科研等成本要求企业管理层具备较高管理水平，以有效控制各项成本，提升企业的竞争力。

此外，饲料企业受限于成本和运输半径，多采取属地经营的生产模式。饲料企业的规模化发展需要增加生产企业数量，扩大企业辐射范围，规模扩张的过程和后续的管理对管理者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规模化企业成立时间相对较长，企业的管理层大都经历过完整的行业发展周期，对于行业信息和动态的整合能力更强，在信息化的趋势下，通过信息化管理系统能够更加有效地做出决策，推动企业经营目标的实现。同时，饲料行业亟需既懂业务又懂管理的人才，规模化企业通常更注重人才和技术储备，有更为完善的人才发掘和培养机制，而新入局企业管理和决策机制相对不完善，以上均形成了行业准入的管理壁垒。

5、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1) 饲料行业规模化、集约化转型升级

当前，饲料行业竞争越发激烈，大型饲料加工企业在饲料配方研发、原料采购成本控制、饲料产品质量控制、销售和品牌体系建设及后续服务等方面体现出明显的竞争优势，2020年7月禁抗令全面落实和玉米、豆粕等大宗饲料原料价格不断上涨，中小型饲料加工企业受到较为严重的冲击，行业整体毛利率下降不断压缩中小型饲料企业生存空间，中小型饲料加工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大型企业将占据越来越多的市场空间。

(2) 配方不断优化

随着行业对原料功能认知提升、下游养殖数据库的持续完善，饲料企业配方精准度和客制化程度不断提升，同时社会经济环境和人们日渐提升的消费需

求亦在不断推动饲料配方企业在制定配方时更多考虑到低碳环保、肉质改善和补充功能性成分等，低蛋白日粮饲料、功能型饲料等饲料产品不断推向市场，配方的不断优化代表了饲料行业未来发展方向。

(3) 提升饲料原料保障能力，控制饲料成本

工业饲料原料主要是能量原料玉米和蛋白原料豆粕。近年来，我国种植业结构逐步调整，一定程度上提高我国饲料原料的自给能力，但我国蛋白饲料原料主要依靠进口的现状仍然存在，国际形势的不确定性也进一步对饲料行业原料保障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提高饲料原料保障能力是稳定饲料价格和品质的必然选择。

在推进我国种植业结构调整，适度提高自给能力的同时，饲料行业对外推动蛋白饲料原料进口品种和来源地的多样化，如积极开拓“一带一路”周边及其他国家的供应潜力充实供应储备，加强蛋白饲料原料供需形势监测、评估和预警，充分利用关税、配额调节等机制把握原料进口节奏。同时，对内则不断加强饲料营养新品种推广应用，推动饲料配方中减少蛋白原料添加比例；加强原料替代技术储备，在保障饲料质量的基础上使用小麦、大麦等进行原料替代。

除传统大宗原料外，饲料行业不断挖掘农副资源饲料化利用潜力，如支持对甘薯、木薯等农作物以及果蔬、糟渣和基料等农产品加工副产物进行脱水干燥；对油籽加工副产物进行生物发酵、物理脱毒等，通过上述手段，不断降低农副资源抗营养物质含量，提升蛋白品质，进而转化为便于工业化生产使用的饲料原料，综合提高饲料原料保障能力。

(4) “产品+服务”将成为饲料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近年来，饲料行业下游养殖行业结构正在不断变化，部分散养户和小型养殖企业逐渐升级成为适度规模化的现代家庭农场或退出市场，饲料行业的下游呈现规模化趋势，含现代化家庭农场在内的规模化养殖场市场份额逐步扩大。

“产品+服务”是企业根据客户的要求专门制造和提供符合其个性化需求的产品。随着下游养殖行业集中度的提高，定制模式成为吸引下游规模化养殖客户的重要手段。

在服务过程中，饲料企业针对单一客户，根据其硬件设施、猪群基因及健

康状况，量身定制包含营养和现场管理的不断调整及优化的独有的产品服务方案。方案除了饲料产品本身，还需配套相关课程、培训和配套咨询，从软件和硬件上帮助下游养殖客户进行整体改造，做到饲喂、防疫、配种、消毒、保健、疾病防控、污废处理等步骤的升级。

未来，饲料企业会从不同用户的需求出发，针对不同时期的痛点，提供动态化的解决方案。同时企业会利用用户数据，建立公司自身的数据库，收集包括营养成分、饲喂效果和养殖环境等信息，更好地分析养殖户的偏好和实际需求，提升饲料企业的客户粘性。

（5）下游优质蛋白和功能性畜禽产品的需求不断提升

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对于优质蛋白和功能性畜禽产品的需求逐年提升，如牛肉、羊肉、鱼虾肉及瘦猪肉等，报告期内，我国反刍饲料、水产饲料等产量持续提升，保持较高的增速。报告期内，我国主要饲料类型产量如下：

单位：万吨

年份	猪饲料	蛋禽饲料	肉禽饲料	水产饲料	反刍饲料	其他饲料	产量合计
2020年	8,923	3,352	9,176	2,124	1,319	382	25,276
2021年	13,076	3,231	8,910	2,293	1,480	354	29,344
2022年	13,598	3,211	8,925	2,526	1,617	347	30,223

数据来源：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统计资料

（6）生物饲料

生物饲料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生物饲料指对饲料原料和添加剂通过发酵工程、酶工程、蛋白工程等生物工程技术开发的饲料产品，包括发酵饲料、酶解饲料和生物饲料添加剂等。现阶段饲料行业进入全面禁抗时代，传统饲料原料价格高居不下，非洲猪瘟等疫病常态化，饲料及下游养殖业面临的压力与考验与日俱增。生物发酵饲料产品凭借在饲料资源开发便利、保障饲料与畜产品安全、改善生态环境等方面的优势，成为全球畜牧领域研究与应用热点。

近年来，生物饲料产业链中的核心技术已经在逐步建立，在菌种选育、饲料发酵工艺、加工设备、添加剂营养配方及粪污处理等方面取得突破。未来，在禁抗和替抗的背景下，生物饲料增量会更加迅速，同时，饲料行业需要建设

发酵饲料营养基础数据库与相应的效果评价体系，利用生物技术进行动态监测，配备更为标准化的生物饲料生产工艺与流程。

(7) 绿色、环保、可持续发展

“十四五规划”再次明确了“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行业发展规划，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也指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是解决我国资源环境生态问题的基础之策。“绿色低碳环保”是饲料企业实现真正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是未来饲料行业持续重点关注的领域之一。

未经有效处理的养殖场污染源对环境具有一定的不利影响，而养殖场的污染来源主要是动物的排泄物，其中含有大量氨气、硫化氢等有害物质。上述有害物质通过生态系统污染水和土壤，同时也可能会影响消费者健康。饲料作为动物进食的源头是减少养殖污染的关键节点。行业领先的饲料公司积极设计科学均衡的营养搭配体系，并且通过在饲料里添加植物精油、酶制剂和微生态制剂等提高动物饲料消化率，从而减少粪便、氨气及磷等对环境有影响的物质的排放量。未来饲料企业将会持续打造专业的科研团队来研发前沿的生物技术，找到绿色低碳与控制成本的平衡点。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机遇和风险

(1) 发展机遇

①国家政策支持

饲料行业连接着畜牧业和种植业，是现代畜牧业和养殖业发展的物质基础。作为农业产业链的重要环节，其发展对粮食高效转化增值和农产品深加工等起到支撑作用。饲料行业发展水平的高低，已成为衡量现代农牧业发展程度的重要标志，也关系着人民的生活水平。因此，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大力推动饲料行业的发展。

2023 年国务院颁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深入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进一步推动饲料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小农户成长为家庭农场、家庭农场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社根据发展需要办企业，为下游养殖行业中小养殖户迭代升级、

向现代化、规模化养殖场发展进一步指明前进方向。

2021 年农业部颁布的《“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指出，“……推广饲料精准配制技术、高效低蛋白日粮配置技术、绿色新型饲料添加剂应用技术和非粮饲料资源高效利用技术，引导饲料配方多元化，推动精准配料、精准用料，促进玉米、豆粕减量替代。加快生物饲料、安全高效饲料添加剂等研发应用，提升饲料产品品质和利用效率……”，为饲料行业的转型升级、持续做强奠定基调。

2019 年农业农村部等七个部门印发《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2018—2022 年）》，补充完善饲料行业的质量标准、质量安全评价技术规范及合理使用准则，进一步推动科学使用添加剂，构建现代化饲料行业标准体系。

税收支持上，2001 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规定，对单一大宗饲料、混合饲料、配合饲料、复合预混料、浓缩饲料继续免征增值税。

②人民生活水平与食品安全意识的提高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升，居民对蛋白质和肉类的需求不断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22 年我国肉类总产量达到 9,227 万吨，巨大的市场容量刺激我国饲料行业的持续发展。

与此同时，政府和人民对于食品安全更为重视，除了对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实行生产许可制度，也不断推动原料目录制度的持续更新，规范行业准则。同时，2019 年农业农村部的第 194 号公告标志着禁抗时代的开启。对于食品安全的高要求推动中国饲料行业加大科研和资金投入，不断完善企业管理和行业监管制度，使饲料行业水平与国际更高水平逐渐接轨。

③科技支撑能力的提升

随着饲料行业逐渐成熟，国家加大对动物营养和饲料科学研究的投入，更多高校设立农学院和饲料相关专业，推动动物营养需要和饲料原料营养价值动态预测、饲用酶技术体系创新、微生态制剂高密度发酵等领域取得较多科技成果，进而推动精准营养、生物饲料等领域的发展。同时，大型企业普遍增加饲料科技相关投入，创建了高水平企业研发中心，推动饲料行业的新技术、新工

艺和新产品研发与应用。

④行业的规模化

当前，行业正在经历新一轮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整合步伐加快，生产规模化进一步提升。大型饲料加工企业在采购成本控制、质量控制、品牌体系建设等方面表现出更为明显的优势和更强的竞争力，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使得饲料行业能联动上下游产业链，进一步提升附加值和抗风险能力。

（2）发展风险

①原料价格波动

我国饲料原料以玉米、豆粕等大宗原料为主，大宗原料价格易受气候及自然灾害、国际局势变化、国家粮食收储拍卖政策、通货膨胀等经济金融环境和贸易关税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甚至短期内发生较大波动。部分饲料生产企业已通过配方创新实现玉米、豆粕等部分原料的有效替代，有效缓解原料价格波动带给饲料行业的成本压力，但影响原料价格波动的因素较多且较为复杂，原料价格波动依然是当前影响饲料行业的主要不利因素。

②动物疫病常态化

生猪生产的恢复较大程度依赖于非洲猪瘟等疫病的有效防控，当前我国已经具有丰富的非洲猪瘟防控经验，生物安全控制能力得到较大提升，特别是在 2021 年第二季度以来，我国生猪产能得到了快速恢复。但我国养殖体量巨大、中小养殖户较多、养殖环境多元复杂，非洲猪瘟仍将持续存在，根除的难度较大，依然存在一定的风险。现阶段，除非洲猪瘟外，如蓝耳病、口蹄疫、禽流感等动物疫病常态化存在，疫病发生风险依然较高。

随着政府陆续推出的生物安全防控政策，生物安全防控水平得到较大提升，此外，部分疫病已经通过疫苗得到有效控制，但我国整体饲养环境相对复杂，常态化的动物疫病对我国饲料行业的稳定健康发展造成了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7、行业的经营模式及与上下游关联性

从产业链条上来看，饲料行业属于产业链中间环节。主要经营模式为上游农作物生产或贸易供应商采购玉米、豆粕等原料及氨基酸、添加剂等辅料，

通过在重点市场周边设立生产子公司，实行就近生产加工，并通过“直销+经销”等销售模式向养殖户或经销商销售各类饲料。

饲料行业的上游主要为以玉米、大豆、小麦等农作物种植业和贸易业。在饲料生产过程中，玉米、豆粕等直接材料占饲料生产成本比重在 90%以上，上游原料的供给和价格变动情况对饲料行业具有直接的影响。

饲料行业的下游主要为畜禽养殖业，畜禽养殖业受动物疫病、终端客户需求结构等因素影响，通常具有较为明显的周期性，下游周期性的需求变动对饲料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8、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影响饲料行业的因素包括多个方面，主要包括饲料行业的上游原料即玉米、大豆等大宗商品和饲料的下游即与国民密切相关的畜牧业，其中上游原料是影响饲料行业的最主要因素。

上游的玉米、大豆等大宗原料价格受国内外市场、国际形势及气象因素等影响具有一定的波动性，影响饲料行业的成本进而传导影响饲料的价格，这就意味着在短期内，饲料成本和价格也就会随之变动。而下游的养殖行业的存栏量受到动物疫病、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影响，存栏量和出栏量也有一定程度的波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饲料产品的需求量。因此，饲料行业短期内存在一定的周期特点。

但随着人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优质蛋白质肉类需求也在稳定上升，饲料行业整体保持相对平稳发展，尽管受下游动物疫病如非洲猪瘟等因素影响，对饲料需求有一定波动，但长期来看，饲料行业整体没有明显的周期性。与此同时，饲料行业的集中度进一步提升，行业中具有领先优势的企业紧跟市场需求变化，积极调整产品战略和营销战略，能够从平稳增长的市场需求中受益。

（2）区域性

我国饲料行业生产区域有一定的区域性特点，原因如下：第一，我国幅员辽阔，各地种植的农作物品种和粮食产量差异较大，北方的浓缩饲料和预混饲

料占比较大，而南方则以配合饲料为主；第二，饲料行业与养殖行业密切相关，而由于不同地区的饮食习惯和养殖品种不同，饲料也存在地域的差异，例如靠沿海地区以水产养殖为主，东北、西北养殖牛羊反刍动物较多；第三，我国饲料行业竞争较为激烈，整体毛利率较低，原料复杂繁多，产地各不相同，且饲料运输半径较短，故饲料行业多采用“全国设厂、统一管理、属地经营”的模式。综上，我国饲料行业呈现一定区域性特征。

（3）季节性

我国节假日文化氛围浓厚，特别是在“春节”“端午”“中秋”“国庆”等节日期间，国民对各种肉类需求量也会激增，养殖企业通常为应对节假日激增的需求量提前提高存栏量，这导致节前饲料的需求量较大。而节后消费者对畜禽肉鱼类消费需求下降，整个养殖业也会表现较为疲软，进而形成饲料的淡季。其中对于猪饲料来说，由于下半年节日较多，通常每年下半年为饲料需求、生产和销售旺季。

（四）行业的竞争格局及发行人的行业地位、竞争优势

1、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

根据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近年来，尽管我国饲料产量呈现增长趋势，我国饲料工业企业数量出现总体下降趋势。其原因在于我国饲料产业正在逐渐从粗放型向着集约型方向转变，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不过关、品牌意识差的小型企业正在逐渐被取代，同时受竞争对手及产业结构调整、人工原料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饲料企业的利润水平降低，规模生产企业才能在行业竞争中经营下去。

而大型生产企业则利用规模化优势，抓住行业整合机遇通过兼并或新建生产基地扩大其产能产量，提升了行业的集中度和生产效率，推动我国饲料行业逐渐向规模化和集约化转变。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1）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新希望、大北农等大型饲料产业链相关企业，简要

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简介
1	新希望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000876，主要业务为畜禽饲料生产及销售、畜禽养殖、肉制品加工及商贸等
2	大北农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002385，主要业务为猪饲料生产及销售、畜禽养殖等
3	禾丰股份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603609，主要业务为猪饲料生产及销售、畜禽养殖等
4	傲农生物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603363，主营业务包括猪饲料生产及销售、生猪养殖、屠宰食品等
5	天康生物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002100，主要业务包括猪饲料生产及销售、生猪养殖、动保、农产品加工与贸易等
6	金新农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002548，主营业务为猪饲料生产及销售、生猪养殖等
7	邦基科技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603151，主要业务为猪饲料生产及销售等
8	播恩集团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001366，主要业务为猪饲料生产及销售等

（2）整体饲料业务对比情况

根据饲料工业协会出具的公司产量行业排名证明，2022 年公司在内地饲料产量排名行业第 17 位，猪饲料产量排名行业第 11 位。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竞争对手的饲料业务经营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吨、亿元

序号	公司简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量	饲料收入	销量	饲料收入	销量	饲料收入	销量	饲料收入
1	新希望	1,028.00	391.52	2,104.00	791.78	2,132.00	708.17	1,768.00	516.46
2	大北农	278.16	116.07	531.50	222.90	589.59	226.95	466.20	165.87
3	禾丰股份	197.90	-	399.09	156.43	433.10	153.57	384.83	121.10
4	傲农生物	135.81	53.70	296.75	116.30	284.08	101.31	208.15	65.16
5	天康生物	125.41	30.07	232.22	55.31	231.25	51.35	190.99	42.15
6	金新农	32.27	12.77	58.28	23.03	61.99	23.17	45.70	15.61
7	邦基科技	-	7.38	39.02	16.13	51.39	20.06	45.20	16.97
8	播恩集团	16.02	7.43	35.42	16.83	36.24	17.62	31.46	14.87
平均数		259.08	88.42	462.04	174.84	477.45	162.78	392.57	119.78
中位数		135.81	30.07	264.49	85.80	257.67	76.33	199.57	53.66
发行人		141.89	56.65	285.93	113.36	288.72	106.30	184.01	62.43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依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经营规模持续增长。截至目前，公司已形成一定的经营规模，公司产品销量和营业收入位居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游水平。

（3）猪饲料业务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竞争对手猪饲料业务销量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序号	公司简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新希望	298.00	589.00	584.00	346.00
2	大北农	222.57	408.58	457.56	327.4
3	傲农生物	85.48	174.01	168.65	101.34
4	禾丰股份	74.40	155.81	197.24	155.99
5	天康生物	-	128.14	127.91	84.10
6	金新农	-	-	-	-
7	邦基科技	-	39.02	44.06	42.62
8	播恩集团	15.66	35.06	36.20	31.46
平均数		139.22	218.52	230.80	155.56
中位数		85.48	155.81	168.65	101.34
发行人		117.72	238.69	258.09	147.11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猪饲料产品销量在已上市公司猪饲料销量中排名中处于中游偏上位置。

3、公司主营产品市场占比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总产量及猪饲料产量市场占比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发行人饲料总产量（万吨）	139.71	281.36	284.79	195.40
全国饲料总产量（万吨）	14,930.00	30,223.40	29,344.30	25,276.10
发行人全国饲料产量占比	0.94%	0.93%	0.97%	0.77%
发行人猪饲料总产量（万吨）	117.12	236.04	255.24	160.07
全国猪饲料总产量（万吨）	-	13,597.50	13,076.53	8,922.51
发行人全国猪饲料产量占比	-	1.74%	1.95%	1.79%

数据来源：全国饲料工业协会统计资料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和猪饲料市场占比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深耕饲料行业多年，在饲料行业具有长期的技术沉淀，并形成了较为领先的技术优势。2016年，公司技术中心入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同年，总部中心实验室通过了国家实验室CNAS认可，并于2019年通过复审。公司获评江苏省重点企业研发机构、江苏省饲料资源开发与高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等高质量研发平台。此外，公司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的制定，并承担或参与了多项国家、省部级饲料研发相关项目的执行，公司是国内技术领先的饲料生产企业之一。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拥有**124**项专利，其中**30**项发明专利。

在配方技术上，公司通过引入国际先进的原料数据资料库，并结合多年来公司在原料营养价值评定方面的积累，于2012年建立了国内领先的净能及可消化氨基酸配方体系，同时，采用美国Brill的配方系统，实现精准配方计算。此外，公司还自主开发生猪生长模拟模式软件，可动态模拟不同品种、不同日龄、不同环境、不同日粮构成及不同健康状况下的生猪生产与生长性能，从而为最优配方设计提供参数，为客户提供科学定制化配方。

在技术含量较高的幼畜禽料领域，公司在国内较早提出仔猪断奶专用饲料概念，开发出了“人工乳”“超母奶”“奶妈妈”等多款乳仔猪相关产品，近年来又陆续开发出蛋鸡开口料、虾奶粉、牛羊代奶粉等多项幼畜料新产品，在一定程度上填补了行业相应领域的市场空白。

在低蛋白饲料领域，公司利用低蛋白高氨基酸和净能配方技术，结合功能性添加剂，通过科学配方提高动物对饲料养分的消化吸收，开发出了一系列低蛋白日粮相关饲料，合理满足动物营养需要的同时减少氮磷及臭气排放，近年来，公司环保饲料销量稳定提升。

在种猪料领域，公司亦依托在种猪繁殖关键营养、母子免疫功能营养、应

激消除营养以及骨架健全功能营养等相关技术积累，形成种猪料配方的关键营养技术，公司高产母猪料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在抗生素替代方面，公司自 2012 年即开始研发替抗产品，并陆续推出复方植物精油、酵母水解物等多款饲料添加剂替抗产品，2020 年，公司集替抗关键技术推出无抗饲料产品，相对于单一的抗生素替代，公司在抗生素替代的基础上，通过配方改良，使得饲料产品同时具备了调节免疫、改善肠道健康、抗病毒等功能，有效提升了动物在亚健康状态的生长和生产性能。无抗饲料推出后，获得市场良好口碑。

公司扎实的技术基础是公司得以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2）品质优势

公司坚持“品质、科技、服务——永远争先”的经营宗旨，努力以高品质产品赢得客户和市场认可，先后获得国家级“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示范企业”“苏州市质量奖”等荣誉称号。

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和 HACCP 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建立了 CWQC 全面品质管理体系，制定了原料验收及保存、产品制造及检验、不合格品处理及召回等一系列质量保证文件，确保从原料采购到产品销售全流程质量管控。

在检测能力建设方面，公司建立中心实验室，配备了近红外光谱、气相色谱、液相色谱等多种检测仪器；自主研究 NIR 快速检测及线上监测，建立了上百种原料及成品检测模型，有效提升了日常品控效率；具有行业内领先的霉菌毒素检测能力，可检测呕吐毒素、玉米赤霉烯酮等多种霉菌毒素，还专门开发出可定量的霉菌毒素快速检测卡，用于原料采购现场品质管控，保证原料品质。在制程管理方面，公司对生产各流程制定了标准作业程序，涵盖原料领用、防交叉污染、生产异常处理等方面。公司对各生产岗位均制定了质量控制关键点，现场品控人员依据标准每日对各岗位进行巡检，同时将巡检情况照片与采集的数据上传公司自主开发的“安佑现场质量巡查信息化平台”。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安佑制定了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霉菌毒素防控标准并做到批批必检，且为管控及时，应用 LIMS 实验室管理系统对样品检测进行全程管理。在售后维

护方面，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制定了客户投诉管理、退换货管理等方面的制度，通过提供高品质饲料产品，切实保障客户的利益。

公司卓越的产品品质为公司赢得诸多奖项、荣誉，获得了多家大型养殖集团客户的认可并成为其饲料产品供应商。

(3) 服务优势

公司坚持“品质、科技、服务——永远争先”的经营宗旨，贯彻“用 6S 体系创中国养猪顶尖技术”的服务理念，构建了完善的营销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在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的同时，始终坚守与客户站在一起的价值初心，为客户提供解决全流程养殖难题的技术方案。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售前、售中和售后管理，按照市场区域划分销售区域，再将销售区域划分若干个销售和服务子单元，子单元承担产品宣传、推广和客户管理的支持性职能，确保为客户提供及时、有效及满意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公司制定了多元化培训体系，持续开展营销人员专题培训，不断提升营销人员专业技术水平和营销服务技能。

公司构建了“技术服务部+技术服务站”的双层服务体系，对客户以线上（安佑微学堂）+线下（卫星站+中心站）+邀请联盟专家等多种方式对客户进行批次饲养技术、疾病防控技术、环保解决方案、生物安全体系和物联网环控技术等内容系统培训，不断提高客户专业技术和综合能力。同时，公司饲料配方师会定期协同技术服务人员经常深入养殖终端，实时了解产品效果，结合现场实际（品种、环境、管理等），为终端客户提供养殖难题技术解决方案，提升客户服务质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超过 **220** 名的专业技术服务人员。

公司坚守“好产品+好服务”赋能客户稳产增收，用终端需求不断整合中上游业务资源，强化服务深度和品牌综合影响力，已从专一的饲料生产商转型为以“产品+服务”双轮驱动的综合养殖方案提供商，这是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之一，为公司进一步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4) 规模与品牌优势

公司深耕饲料行业，依托公司在饲料行业多年的沉淀，报告期内，公司产量与市场占有率稳定提升，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和品牌优势。

公司依托不断扩大的生产与销售规模，在饲料原料采购方面，集采的采购模式使得公司对供应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降低综合采购成本；在生产方面，饲料行业整体机械化程度相对较高，规模化生产有利于提升整体产能利用率，降低产品单位生产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在资源配置方面，规模化有助于公司实现更为高效的资源利用，从而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使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伴随着公司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亦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2012年，“安佑”商标荣获“中国驰名商标”称号，此外，公司产品获得2015年度“全国十大最受欢迎母猪料品牌”、2018年“中国十大饲料及添加剂爆品奖”等奖项，公司则陆续获得2019年“全国农产品加工业百强企业”、2020年“第六届中国畜牧行业先进企业”、2020年“畜牧饲料行业十大无抗替抗技术创新企业”等多个荣誉奖项。目前，“安佑”品牌已经成为饲料行业优势品牌之一，良好的品牌形象在公司扩大市场份额和效益增长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5）管理优势

公司专注于饲料生产行业多年，拥有经验丰富、稳定团结的管理团队，对饲料行业，包括行业政策信息、技术特征以及饲料行业未来走势具有深刻的理解，并精准把控饲料研发、市场开拓、生产管理及运营管理等关键环节及公司发展方向。

公司管理团队锐意改革，不断根据市场情况优化产品与服务、组织与人才结构，通过整合优化配方、研发、品管、技术等模块，构建产品线管理运营机制，强化总部职能中心专业赋能和向下垂直管理，围绕产品价值实现协同运作，以产品中心为组织中枢驱动，贯通集团各方资源信息构建支撑平台，形成统一策略与战略目标，向下强有力传递，并向经营单元赋能。同时，在饲料板块建立事业线与区域分级管理模式，通过裂变区域，更好地发挥集团与区域优势。此外，公司还推出了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凝聚力。

公司卓越的管理团队和灵活的管理机制使得公司在行业发展中具备较强的市场先发优势。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销量由2020年的184.01万吨增至

2022 年的 285.93 万吨，管理优势是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之一。

(6) 人才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把人才作为最宝贵的资产。通过挖掘人才潜力，激发人才主观能动性，在人才引进、培养、福利保障、激励等方面持续加大投资，从而实现资产升值，通过完善的员工职业生涯全周期管理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

公司以“培养子弟兵为主，引进空降兵为辅”为用人原则，一方面积极鼓励内部选拔与流动，通过任职资格评定、干部评审会等方式，进行人才选拔和任命；另一方面通过开放包容、公平激励的工作环境吸引各类优秀人才加盟企业。

公司每年针对应届本科生及硕士研究生组织开展“新力量训练营”管培生项目，选拔具有发展潜力、专业能力、商业意识和领导力的高潜力人才，集中公司的导师资源、培训资源、项目资源等，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培养认同企业文化、符合公司素质能力标准的战略性人才。公司通过开展“启航-远航-领航”三级人才培养项目，培养企业发展的中坚力量、储备管理干部。公司建立“安佑学堂”在线学习平台，设立学历晋升技术津贴，并建立训战结合、导师制、实习实践基地等多种培训方式，让员工可以更便捷学习、更全面成长。

5、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公司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通过自身积累和银行融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融资额度有限，制约了公司在研发、生产、销售方面的投入，成为公司进一步提升的一大瓶颈。

四、发行人产品生产、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一) 主要产品的产能和销售情况

1、产能和产能利用率

单位：吨

期间	料型	产量	产能	产能利用率	外销	自用	外购	产销率
2023 年 1-6 月	预混料	24,090.92	36,432.00	66.13%	16,645.81	7,439.01	-	99.97%
	浓缩料	64,635.88	2,305,248.00	59.56%	63,805.03	1,746.95	3,218.67	96.44%

期间	料型	产量	产能	产能利用率	外销	自用	外购	产销率
	配合料	1,308,360.55			1,338,463.70	14.55	28,643.99	100.11%
	合计	1,397,087.35	2,341,680.00	59.66%	1,418,914.55	9,200.52	31,862.66	99.94%
2022 年	预混料	49,319.86	72,600.00	67.93%	31,007.89	20,052.02	-	103.53%
	浓缩料	141,741.69	4,326,080.00	63.90%	138,274.37	2,799.42	4,266.02	96.52%
	配合料	2,622,555.03			2,690,059.91	24.39	78,339.61	99.59%
	合计	2,813,616.58	4,398,680.00	63.97%	2,859,342.17	22,875.83	82,605.63	99.50%
2021 年	预混料	56,150.13	76,032.00	73.85%	29,499.79	23,103.25	93.92	93.52%
	浓缩料	132,778.27	3,938,176.00	70.89%	129,648.82	3,063.74	953.65	99.23%
	配合料	2,658,974.52			2,728,026.17	195.96	77,351.69	99.70%
	合计	2,847,902.93	4,014,208.00	70.95%	2,887,174.78	26,362.95	78,399.26	99.55%
2020 年	预混料	40,105.86	76,032.00	52.75%	23,491.96	16,139.56	-	98.82%
	浓缩料	121,770.52	3,467,904.00	55.19%	115,268.34	3,383.08	729.12	96.84%
	配合料	1,792,073.97			1,701,380.12	114,735.97	34,720.75	99.40%
	合计	1,953,950.35	3,543,936.00	55.14%	1,840,140.42	134,258.62	35,449.87	99.23%

注：生产线产能测算以每班开机 8 小时，分 2 班，每月开机 22 天，每年开机 12 个月，产能以限制产量的关键设备产能加总，主要为制粒机；自用指集团内饲料进一步生产、研发部门实验和生猪养殖（2020 年 1-11 月）等使用；产销率=（外销+自用-外购）/产量

2、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销售的饲料产品可分为预混料、浓缩料和配合料三种，此外，在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1 月，公司存在部分生猪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具体销售数量和金额如下：

单位：吨、万元

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量	销售金额	销量	销售金额	销量	销售金额	销量	销售金额
配合料	1,338,463.70	520,470.10	2,690,059.91	1,036,613.99	2,728,026.17	976,410.87	1,701,380.12	550,779.35
浓缩料	63,805.03	36,360.36	138,274.37	78,764.04	129,648.82	69,144.59	115,268.34	58,116.80
预混料	16,645.81	9,708.59	31,007.89	18,174.03	29,499.79	17,470.87	23,491.96	15,387.23
生猪	-	-	-	-	-	-	24,319.22	81,413.95

3、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销售产品为饲料和生猪，其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元/kg

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配合料	3,888.56	3,853.50	3,579.18	3,237.25
浓缩料	5,698.67	5,696.21	5,333.22	5,041.87
预混料	5,832.45	5,861.10	5,922.37	6,550.00
生猪	-	-	-	33.48

(二)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主要销售产品
2023 年 1-6 月	1	通威股份	25,478.75	4.43%	配合料
	2	德康农牧	19,205.79	3.34%	配合料
	3	江苏和佑	16,915.93	2.94%	配合料
	4	罗牛山	11,221.19	1.95%	配合料
	5	湖北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613.92	1.85%	配合料
	合计		83,435.58	14.51%	-
2022 年	1	通威股份	51,987.09	4.52%	配合料
	2	德康农牧	34,346.27	2.99%	配合料
	3	正邦科技	30,002.94	2.61%	配合料
	4	江苏和佑	29,174.02	2.54%	配合料
	5	新希望	19,950.96	1.74%	配合料
	合计		165,461.28	14.39%	-
2021 年	1	江苏和佑	61,424.33	5.67%	配合料
	2	天邦食品	39,951.64	3.68%	配合料
	3	德康农牧	24,932.26	2.30%	配合料
	4	新希望	20,312.88	1.87%	配合料
	5	通威股份	17,723.05	1.63%	配合料
	合计		164,344.17	15.16%	-
2020 年	1	德康农牧	31,650.61	4.36%	配合料
	2	天邦食品	16,519.30	2.28%	配合料
	3	新希望	11,134.31	1.54%	配合料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主要销售产品
	4	唐受辛	7,045.59	0.97%	生猪
	5	梁伟健	6,637.67	0.92%	生猪
	合计		72,987.48	10.06%	-

注：1、江苏和佑包括：雅安安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和荣县绿兴养殖有限公司等多家江苏和佑下属子公司；

2、天邦食品包括：鄞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贵港市汉世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天邦食品下属子公司；

3、正邦科技包括：鹤庆正邦农牧有限公司、漳州正邦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和武定正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多家正邦科技下属子公司；

4、通威股份包括：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沙市通威饲料有限公司和湛江海先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通威股份下属子公司；

5、新希望指：来宾新好农牧有限公司、贵港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和南宁新好农牧有限公司等多家新希望下属子公司；

6、德康农牧指金寨德康农牧有限公司、石林德康家禽养殖有限公司和新平德康农牧有限公司等德康农牧下属子公司；

7、罗牛山指儋州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海南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和贵州农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罗牛山下属子公司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低，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形。除 2022 年第四大客户、2021 年第一大客户、**2023 年 1-6 月第三大客户**江苏和佑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外，公司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2、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大客户情况

期间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 额占比	变动原因
2023 年 1-6 月	罗牛山	11,221.19	1.95%	2022 年下半年公司控股、罗牛山间接参股的文昌青牧原投产，2023 年 1-6 月通过该公司向罗牛山销售规模增加较多
	湖北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613.92	1.85%	湖北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收购猪场等方式，养殖规模扩大，公司为该客户供应饲料
2022 年	正邦科技	30,002.94	2.61%	正常业务变动，2021 年为公司第 6 大客户
2021 年	江苏和佑	61,424.33	5.67%	该客户系 2020 年 11 月剥离出公司的关联方
	通威股份	17,723.05	1.63%	该客户在 2021 年下半年收购天邦食品饲料业务，公司销售给天邦食品的饲料转移向该客户

江苏和佑系公司的关联方，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江苏和佑向公司采购猪饲料均为自用，公司向江苏和佑销售的猪饲料均实现最终销售。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及服务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

1、原料采购构成情况

公司的原料采购主要用于饲料生产，采购的原料以玉米、豆粕为主，报告期内的主要原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

种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玉米	501,865.64	147,546.40	31.02%	933,186.95	274,933.94	26.85%
豆粕	196,955.30	85,879.89	18.05%	434,842.87	198,264.56	19.36%
米糠	66,436.67	18,448.95	3.88%	175,401.68	49,177.32	4.80%
小麦	108,609.90	31,243.72	6.57%	146,700.28	44,801.47	4.37%
面粉	67,675.63	22,401.79	4.71%	125,498.03	43,640.48	4.26%
糙米	28,781.79	8,592.82	1.81%	121,934.41	35,701.27	3.49%
次粉	63,474.89	17,880.70	3.76%	120,839.18	35,134.30	3.43%
碎米	27,398.90	8,716.33	1.83%	91,705.16	27,240.52	2.66%
麸皮	41,431.92	10,421.61	2.19%	101,726.75	26,058.68	2.54%
DDGS	32,599.50	10,165.83	2.14%	65,962.76	21,009.52	2.05%
油脂	10,174.13	8,705.95	1.83%	19,496.22	20,109.79	1.96%
鱼粉	6,473.70	8,566.89	1.80%	12,529.41	14,855.90	1.45%
大麦	17,832.76	4,918.77	1.03%	32,682.25	8,407.42	0.82%
合计	1,169,710.72	383,489.63	80.62%	2,382,505.94	799,335.17	78.05%
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玉米	646,926.81	187,475.72	19.93%	915,637.64	217,404.94	34.78%
豆粕	408,361.05	150,751.19	16.03%	362,566.33	114,780.37	18.36%
米糠	166,827.16	42,967.65	4.57%	100,902.03	20,994.48	3.36%
小麦	436,090.31	119,963.53	12.75%	33,764.73	8,371.52	1.34%
面粉	179,840.96	53,365.66	5.67%	64,883.42	17,801.42	2.85%

糙米	67,611.20	17,982.13	1.91%	308.57	77.03	0.01%
次粉	103,002.12	25,480.76	2.71%	54,166.55	11,691.40	1.87%
碎米	55,484.39	16,097.93	1.71%	16,424.16	4,375.49	0.70%
麸皮	98,938.02	22,017.34	2.34%	68,180.17	12,619.93	2.02%
DDGS	61,583.84	17,532.95	1.86%	36,992.78	8,740.65	1.40%
油脂	27,993.09	24,793.49	2.64%	26,331.75	17,157.61	2.74%
鱼粉	12,654.94	13,294.17	1.41%	10,931.31	11,912.57	1.91%
大麦	151,093.36	36,578.83	3.89%	49,297.54	10,347.80	1.66%
合计	2,416,407.26	728,301.35	77.42%	1,740,386.99	456,275.21	73.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种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玉米	2,939.96	-0.21%	2,946.18	1.66%	2,897.94	22.05%	2,374.36
豆粕	4,360.37	-4.37%	4,559.45	23.51%	3,691.62	16.61%	3,165.78
米糠	2,776.92	-0.96%	2,803.70	8.86%	2,575.58	23.79%	2,080.68
小麦	2,876.69	-5.80%	3,053.95	11.02%	2,750.89	10.95%	2,479.37
面粉	3,310.17	-4.81%	3,477.38	17.19%	2,967.38	8.16%	2,743.60
糙米	2,985.51	1.97%	2,927.91	10.09%	2,659.64	6.54%	2,496.43
次粉	2,816.97	-3.11%	2,907.53	17.53%	2,473.81	14.61%	2,158.42
碎米	3,181.27	7.10%	2,970.45	2.38%	2,901.34	8.91%	2,664.06
麸皮	2,515.36	-1.81%	2,561.63	15.11%	2,225.37	20.23%	1,850.97
DDGS	3,118.40	-2.09%	3,185.06	11.87%	2,847.00	20.49%	2,362.80
油脂	8,556.95	-17.04%	10,314.72	16.46%	8,857.00	35.93%	6,515.94
鱼粉	13,233.38	11.61%	11,856.82	12.87%	10,505.12	-3.60%	10,897.66
大麦	2,758.28	7.22%	2,572.47	6.26%	2,420.94	15.34%	2,099.05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的能源主要为电、天然气和蒸汽等能源，报告期内各类能源采购数量、金额及如下：

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采购总量	金额 (万元)	采购总量	金额 (万元)	采购总量	金额 (万元)	采购总量	金额 (万元)
电（万度）	4,518.17	3,519.06	9,096.23	6,700.88	9,392.36	6,103.24	8,366.17	5,390.33
天然气（万 m ³ ）	554.23	2,072.57	1,044.22	3,644.60	1,129.97	3,456.52	851.09	2,428.79
蒸汽（吨）	25,219.35	714.96	37,723.53	1,118.07	29,785.86	712.86	9,564.68	177.65

报告期内能源采购单价及变动情况如下：

类型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电（元/度）	0.78	5.73%	0.74	13.37%	0.65	0.85%	0.64
天然气（元/m ³ ）	3.74	7.14%	3.49	14.10%	3.06	7.19%	2.85
蒸汽（元/吨）	283.50	-4.35%	296.39	23.84%	239.33	28.85%	185.74

2022 年，受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439 号）政策文件实施影响，我国电力市场化定价机制逐步实施，而煤炭价格的上涨，亦推动我国工商业电价整体有所上涨，公司 2022 年电能源采购单价较 2021 年上涨 13.37%。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天然气采购单价较 2021 年上涨 14.10%，主要原因系受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市场天然气价格整体上涨。

报告期内，公司蒸汽采购价格逐年上涨，主要原因系工业蒸汽的上游为煤炭，报告期内煤炭价格不断上涨引发了工业蒸汽价格上涨。

（二）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

1、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采购入库口径统计的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主要采购内容
2023 年 1-6 月	1	中粮集团	50,434.20	10.60%	玉米、豆粕
	2	嘉吉投资	49,940.42	10.50%	豆粕
	3	厦门象屿	24,683.09	5.19%	玉米、鱼粉
	4	益海嘉里	20,122.10	4.23%	豆粕、面粉
	5	厦门建发	9,204.47	1.94%	玉米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主要采购内容
		合计	154,384.29	32.46%	-
2022 年	1	嘉吉投资	89,869.93	8.78%	豆粕、菜籽粕
	2	中粮集团	74,763.09	7.30%	玉米、糙米
	3	益海嘉里	34,942.76	3.41%	豆粕、油脂
	4	厦门象屿	26,153.63	2.55%	玉米、鱼粉
	5	海大集团	19,464.44	1.90%	猪配合料
		合计	245,193.84	23.94%	-
2021 年	1	中粮集团	34,402.05	3.66%	玉米、豆粕
	2	厦门象屿	27,454.26	2.92%	玉米、大麦
	3	嘉吉投资	26,981.27	2.87%	豆粕
	4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1,771.64	2.31%	玉米、小麦
	5	海大集团	19,028.64	2.02%	猪配合料
		合计	129,637.87	13.78%	-
2020 年	1	中粮集团	20,356.31	3.26%	玉米、豆粕
	2	嘉吉投资	19,704.57	3.15%	豆粕
	3	厦门象屿	19,576.29	3.13%	玉米、鱼粉
	4	浙江杭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3,612.60	2.18%	玉米、豆粕
	5	益海嘉里	12,056.82	1.93%	豆粕、油脂
		合计	85,306.59	13.65%	-

注：1、中粮集团指中纺油脂有限公司、中粮贸易有限公司和中粮油脂（钦州）有限公司等多家中粮集团下属子公司；

2、嘉吉投资指嘉吉粮油（阳江）有限公司、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和东莞嘉吉粮油有限公司等多家嘉吉投资下属子公司；

3、益海嘉里指益海嘉里（兴平）食品工业有限公司、泉州福海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等益海嘉里下属子公司；

4、海大集团指东莞海大饲料有限公司、东莞市海麒饲料有限公司等海大集团下属子公司；

5、厦门象屿指大连象屿农产有限公司等厦门象屿下属子公司；

6、厦门建发指厦门建发农产品有限公司、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等厦门建发下属子公司

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低，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的情形。公司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2、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比	变动原因
2023 年 1-6 月	厦门建发	9,204.47	1.94%	正常变动，该供应商在 2022 年公司第 8 大供应商
2022 年	益海嘉里	34,942.76	3.41%	正常变动，该供应商在 2021 年公司第 6 大供应商
2021 年	陕西省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1,771.64	2.31%	正常变动，该供应商在 2020 年为第 12 大供应商
	海大集团	19,028.64	2.02%	正常变动，该供应商在 2020 年为公司第 17 大供应商，因公司产能受限，2021 年、2022 年公司向海大集团委托加工数量增加

六、发行人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发行人的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设备等。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构筑物	94,082.34	31,709.01	1,303.09	61,070.25	64.91%
机器设备	77,365.22	35,882.85	101.58	41,380.79	53.49%
运输设备	6,825.38	4,586.59	0.46	2,238.32	32.79%
电子设备	2,890.50	2,318.10	1.45	570.95	19.75%
办公设备	1,503.82	1,217.59	1.38	284.85	18.94%
其他设备	10,759.11	7,058.82	10.03	3,690.26	34.30%
合计	193,426.37	82,772.96	1,417.99	109,235.42	56.47%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原值在 100 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型	资产原值	期末净值	综合成新率
1	饲料成套设备	35,274.84	17,331.21	49.13%

序号	设备类型	资产原值	期末净值	综合成新率
2	仓储设备	13,357.41	8,568.22	64.15%
3	供配电设备	970.14	294.98	30.41%
4	锅炉蒸汽设备	890.91	528.02	59.27%
5	码垛设备	163.00	42.99	26.37%
6	消防环保设备	189.03	50.68	26.81%
合计		50,845.33	26,816.10	52.74%

根据上表可知，发行人饲料业务的主要机器设备成新率较高，不存在急需淘汰或更新的情形，但随着发行人的经营规模扩张，未来如需进行产能扩建或技术升级可会存在资本性支出的需求。

2、房屋及建筑物

(1) 境内自有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取得 116 宗房屋及建筑物的所有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²)	取得方式	他项 权利
1	安佑生物	苏(2023)太仓市不动产权第1037633号	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239号	非居住	11,516.24	原始取得	无
2	安佑生物	苏(2022)太仓市不动产权第1309843号	太仓市沙溪镇台北路6号	工业	16,423.37	原始取得	无
3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芗字第01168529号	芗城区石亭镇鳌门村(办公楼)	办公楼	1,352.65	原始取得	无
4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芗字第01135866号	芗城区石亭镇鳌门村(主车间)	车间	3,536.01	原始取得	无
5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芗字第01135868号	芗城区石亭镇鳌门村(生产车间一)	车间	3,607.20	原始取得	无
6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芗字第01135867号	芗城区石亭镇鳌门村(生产车间二)	车间	4,210.00	原始取得	无
7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芗字第01167867号	芗城区石亭镇鳌门村(生产车间三)	车间	2,361.15	原始取得	无
8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芗字第01167866号	芗城区石亭镇鳌门村(预混料车间)	车间	1,897.22	原始取得	无
9	漳州日高	漳房权证芗字第	芗城区石亭镇鳌	综合楼	2,046.7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 权利
		01167868 号	门村（综合楼）				
10	山川生物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2003042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 区神墩一路 199 号办公楼	办公	4,026.19	原始取得	无
11	山川生物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2003043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 区神墩一路 199 号 1 号厂房	工、交、 仓	3,199.95	原始取得	无
12	山川生物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2003044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 区神墩一路 199 号 4 号厂房	工、交、 仓	3,199.95	原始取得	无
13	山川生物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2003045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 区神墩一路 199 号 2 号厂房	工、交、 仓	2,505.50	原始取得	无
14	汉川安佑	鄂（2022）汉川 市不动产第 0031093 号	汉川市马口镇工 业园	工业	11,154.35	原始取得	无
15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开发字 第 C201309484 号	淮安经济开发区 山阳大道 69 号办 公楼	办公	3,134.80	原始取得	无
16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镇公 字第 00820 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 纬二路北侧锅炉 房、食堂	锅炉房、 食堂	741.31	原始取得	无
17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镇公 字第 00821 号	楚州工业园区纬 二路办公楼	办公楼	948.55	原始取得	无
18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镇公 字第 00980 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 纬二路北侧厂房	厂房	6,928.87	原始取得	无
19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镇公 字第 00981 号	楚州工业园区纬 二路预混料车间	预混料车 间	1,020.55	原始取得	无
20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东字 第 C201110730 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 山阳大道 69 号 （车间 1）	工业、仓 储	1,936.83	原始取得	无
21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东字 第 C201110735 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 山阳大道 69 号 （车间 2）	工业、交 通、仓储	1,851.42	原始取得	无
22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东字 第 C201110731 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 山阳大道 69 号 （车间 3）	工业、仓 储	2,564.14	原始取得	无
23	江苏安佑	淮房权证城东字 第 C201110729 号	楚州经济开发区 山阳大道 69 号 （主车间 2 号）	工业、交 通、仓储	1,451.36	原始取得	无
24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 715007375 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 仁和路 8 号 0814918 栋全部	工业	1,034.46	原始取得	无
25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 715007376 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 仁和路 8 号 0814921 栋全部	办公	642.36	原始取得	无
26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	望城区高塘岭镇	其他	22.22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15007377 号	仁和路 8 号 0814920 栋全部				
27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 715007378 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 仁和路 8 号 0814922 栋全部	其他	423.06	原始取得	无
28	长沙安佑	望房权证高字第 715007379 号	望城区高塘岭镇 仁和路 8 号 0814919 栋全部	仓库	2,925.56	原始取得	无
29	河南安佑	豫(2017)中牟 县不动产权第 0001695 号	官渡组团雨舟路 西侧、辉煌四路 南侧年产 6 万吨 饲料项目 1#车间	工业	6,180.70	原始取得	无
30	浙江安佑	龙房权证东华街 道字第 5-004753 号	东华街道城南路 29 号(城南工业 区)	非住宅	620.68	原始取得	无
31	浙江安佑	龙房权证东华街 道字第 5-004754 号	东华街道城南路 29 号(城南工业 区)	非住宅	3,881.14	原始取得	无
32	浙江安佑	龙房权证东华街 道字第 5-002925 号	东华街道城南开 发区	非住宅	1,046.86	原始取得	无
33	浙江安佑	龙房权证东华街 道字第 5-002926 号	东华街道城南开 发区	非住宅	486.98	原始取得	无
34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 字第 00057359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 园	工业	1,219.26	原始取得	无
35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 字第 00057360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 园	其他	51.65	原始取得	无
36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 字第 00057361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 园	工业	1,219.26	原始取得	无
37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 字第 00057362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 园	工业	1,219.26	原始取得	无
38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 字第 00057363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 园	工业	1,219.26	原始取得	无
39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 字第 00057364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 园	工业	1,219.26	原始取得	无
40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 字第 00057365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 园	工业	1,219.26	原始取得	无
41	湖南安佑	临房权证长安区 字第 00057366 号	临湘市三湾工业 园	综合	2,579.38	原始取得	无
42	驻马店安佑	汝房权证汝南县 字第 00081317 号	汝南县产业集聚 区	厂房	5,565.93	原始取得	无
43	驻马店安佑	汝房权证汝南县 字第 00081318 号	汝南县产业集聚 区	工业	1,720.72	原始取得	无
44	驻马店安佑	汝房权证汝南县 字第 00092385 号	汝南县产业集聚 区	食堂	360.13	原始取得	无
45	山东安佑	鲁(2017)高密 市不动产权第	高密市咸家工业 区咸家社区红光	工业	9,639.4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0006171 号	大街 3457 号等 3 套				
46	广汉安佑	川（2016）广汉市不动产权第 0000556 号	广汉市小汉镇洛阳村 6、7 社 2#车间等	工业、交通、仓储	12,819.58	原始取得	无
47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317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3 幢	工业	54.26	原始取得	无
48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222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4 幢	工业	76.38	原始取得	无
49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7046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5 幢	工业	151.26	原始取得	无
50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903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6 幢	工业	408.60	原始取得	无
51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709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7 幢	工业	1,931.68	原始取得	无
52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178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8 幢	工业	7,742.01	原始取得	无
53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69557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1 幢	办公	1,190.52	原始取得	无
54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70152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2 幢	其他用房	1,256.11	原始取得	无
55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70640 号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 29 号 9 幢	其他用房	54.81	原始取得	无
56	安徽安佑	皖（2017）寿县不动产权第 0001193 号	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创业大道与黄楼路交叉口东南侧	工业	11,968.57	原始取得	无
57	广西安佑	桂（2017）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771 号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园区凤凰路西段南面	工业、交通、仓储、办公	11,930.24	原始取得	无
58	襄阳安佑	鄂（2018）襄州区不动产权第 0016846 号	襄州区伙牌工业园（伙牌村）	工业	9,138.31	原始取得	无
59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3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集体宿舍	2,073.00	原始取得	无
60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294.0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²)	取得方式	他项 权利
		0000004 号					
61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5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2,220.00	原始取得	无
62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6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6,211.00	原始取得	无
63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7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办公	1,501.00	原始取得	无
64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8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111	原始取得	无
65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9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工业	169	原始取得	无
66	辽宁安佑	辽（2020）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9001602 号	法库辽河经济区 安佑路 1 号 1 库房	仓库	297.61	原始取得	无
67	荆州安佑	鄂（2015）荆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8852 号	沙市区观音垱镇 皇屯村	工业、配 电室	13,232.85	原始取得	无
68	邢台安佑	南房权证南和县字第 60013516 号	天牛东路西侧、 岗头街路北侧	办公、工 业	10,816.34	原始取得	无
69	陕西安佑	陕（2016）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2867 号	西宝高速以南、 西宝高铁以北、 东环线以西	办公楼、 主车间、 原料车 间、成品 车间、宿 舍楼、门 房、辅房	10,859.37	原始取得	无
70	江西安佑	赣（2018）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116455 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 慈姑西路 66 号	工业	10,452.45	原始取得	无
71	云南安佑	云（2023）宜良县不动产权第 0010851 号	宜良县北古城镇 工业园区饲料片 区	其他、办 公	11,023.69	原始取得	无
72	高州安佑	粤（2017）高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864 号	高州市金山街道 高茂大道	工业	11,389.40	原始取得	无
73	高州安佑	粤（2021）高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1162 号	高州市金山街道 高茂大道	工业	2,625.97	原始取得	无
74	南通安佑	苏（2017）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20625 号	如皋市如城街道 中山西路 609 号	办公楼、 锅炉房、 检验室、 门卫、配	22,170.72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电房、宿舍楼、车间			
75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0009074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	工业	847.92	继受取得	无
76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0009073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1号仓库）	工业	1,918.82	继受取得	无
77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0009072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2号仓库）	工业	547.01	继受取得	无
78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0009075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	工业	1,203.91	继受取得	无
79	黑龙江安佑	黑（2016）兰西县不动产权第0002066号	兰西县工业示范基地	工业	12,428.86	原始取得	无
80	山西安佑	祁房权证祁县字第00009016号	祁县东观镇工业园区	工业	6,961.67	原始取得	无
81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60937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12万吨饲料建设项目办公楼101号	办公楼	1,791.67	原始取得	无
82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58673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12万吨饲料建设项目辅助用房101号	辅助用房	347.83	原始取得	无
83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58672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12万吨饲料建设项目门卫101号	门卫	64.99	原始取得	无
84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60936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12万吨饲料建设项目锅炉房101号	锅炉房	78.39	原始取得	无
85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60935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	饲料生产车间	8,014.2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²)	取得方式	他项 权利
			六街以北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饲料生产车间 101 号				
86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460938 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 12 万吨饲料建设项目设备用房 101 号	设备用房	264.6	原始取得	无
87	嘉兴安佑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323694 号	桐乡市乌镇镇陈庄村北庄 152 号 2 幢	工业	2,984.88	原始取得	无
88	嘉兴安佑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323695 号	桐乡市乌镇镇陈庄村北庄 152 号 3 幢	工业	3,525.70	原始取得	无
89	嘉兴安佑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323696 号	桐乡市乌镇镇陈庄村北庄 152 号 4 幢	工业	388.85	原始取得	无
90	嘉兴安佑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268079 号	桐乡市乌镇镇南栅斜尖角 1 幢	工业	2,182.62	原始取得	无
91	湖北津津	鄂云房权证隔蒲字第 2014210011 号	隔蒲镇云应路 369 号 1 幢	工业用房	3,387.48	原始取得	无
92	湖北津津	鄂云房权证隔蒲字第 2014210012 号	隔蒲镇云应路 369 号 1 幢	工业用房	1,208.43	原始取得	无
93	湖北津津	鄂云房权证隔蒲字第 2014210013 号	隔蒲镇云应路 369 号 1 幢	工业用房	853.63	原始取得	无
94	湖北津津	鄂（2017）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579 号	隔蒲镇云应路 369 号	工业	636.5	原始取得	无
95	湖北津津	鄂（2017）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780 号	湖北省云梦县隔蒲潭镇云应路 369 号	工业	2,184.01	原始取得	无
96	湖北津津	鄂（2018）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1689 号	湖北省云梦县隔蒲潭镇云应路 369 号	工业	43.04	原始取得	无
97	信丰安佑	赣（2021）信丰县不动产权第 0051025 号	信丰县大塘埠镇和丰村	车间	5,593.12	原始取得	无
98	信丰安佑	赣（2021）信丰县不动产权第 0051026 号	信丰县大塘埠镇和丰村	综合楼	1,406.57	原始取得	无
99	宣城安佑	房地权证泾县字第 2015038793 号	泾县泾川镇经济开发区安泰饲料	工业用房	602.1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有限公司 6 号、4 号、5 号				
100	宣城安佑	房地权证泾县字第 2015038799 号	泾县泾川镇经济开发区安泰饲料有限公司 3 号、1 号、2 号	工业用房	984.63	原始取得	无
101	乐山安佑	川（2020）夹江县不动产权第 0012670 号	夹江县新场镇凤翔路 8 号 4 幢 A 区-1 层 1 号等 8 处	工业	15,989.09	原始取得	无
102	大理安佑	云（2021）祥云县不动产权第 0000205 号	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烟坡片区祥姚公路以南康裕石材以东	工业	12,052.44	原始取得	抵押
103	广西普乐益	桂（2021）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8577 号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产业园司园路东面（3 号办公楼）等 10 处	工业	9,018.92	原始取得	无
104	广西普乐益	桂（2023）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4315 号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产业园司园路东面（6 号成品仓库）	工业	1,280.00	原始取得	无
105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34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0 铺位	商铺	252.99	继受取得	无
106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36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3 铺位	商铺	132.04	继受取得	无
107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37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4 铺位	商铺	132.18	继受取得	无
108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38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6 铺位	商铺	156.42	继受取得	无
109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26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5 铺位	商铺	167.9	继受取得	无
110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1429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S27 铺位	商铺	121.84	继受取得	无
111	文昌青牧原	琼（2023）文昌市不动产权第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产业园区内	工业	2,207.00	抵押	原始取得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坐落	证载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0024904 号	(综合楼)				
11 2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 市不动产权第 0024902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 亭产业园区内 (主车间)	工业	4,072.58	抵押	原始 取得
11 3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 市不动产权第 0024900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 亭产业园区内 (原料车间)	工业	3,561.84	抵押	原始 取得
11 4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 市不动产权第 0024905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 亭产业园区内 (成品车间)	工业	2,921.25	抵押	原始 取得
11 5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 市不动产权第 0024901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 亭产业园区内(1 号门卫)	工业	123.66	抵押	原始 取得
11 6	文昌青牧 原	琼(2023)文昌 市不动产权第 0024903 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 亭产业园区内(2 号门卫)	工业	123.66	抵押	原始 取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的主要财产被设置权利限制的情况如下：

①大理安佑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2 年 1 月 11 日，大理安佑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大理州分行签订《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借款合同》《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大理安佑以其拥有的不动产权证号为云（2021）祥云县不动产权第 0000205 号的《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不动产为 2022 年 1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 月 10 日期间其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大理州分行之间发生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银行债权提供抵押担保，主债权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1 日至 2028 年 1 月 10 日。

②贵州安佑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贵州安佑与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约定贵州安佑以其拥有的黔（2021）息烽县不动产权第 0002476 号《不动产权证书》项下土地对应的地上在建工程为 2022 年 4 月 24 日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期间其与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

③文昌青牧原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2 年 12 月 2 日，文昌青牧原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抵押合同》，

约定文昌青牧原以其拥有的不动产权证号为琼（2021）文昌市不动产权第0014237号的《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在建工程为2022年12月2日至2024年6月2日期间其与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之间发生的最高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银行债权提供抵押担保，主债权期限自2022年12月2日至2024年6月2日。

④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3年3月31日，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分别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设备抵押协议》，约定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以其拥有的生产经营设备为2023年3月31日至2030年9月15日期间安佑生物与国际金融公司之间发生的最高额为2.6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自动产抵押登记完成之日起至主债权最终解除日止。2023年5月31日，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与国际金融公司就该等抵押事项完成动产抵押登记。

此外，根据安佑生物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安佑生物、广西安佑、南通安佑还应当以其自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为该等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等不动产抵押登记尚在办理过程中。

⑤玉溪安佑的资产抵押情况

2023年5月17日，玉溪安佑与建设银行玉溪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玉溪安佑以其拥有的不动产权证号为云（2022）红塔区不动产权第0006280号的《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2023年5月17日至2029年5月16日期间其与建设银行玉溪市分行之间发生的最高额为人民币1,263.2200万元的银行债权提供抵押担保。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财产权真实、合法，财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境外自有不动产

①隆佑兴业

根据隆佑兴业注册地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隆佑兴业合法取得公司登记所在地中国台湾省台南市仁德区保安里开发七路5号之土地所有权，地号为仁德区保安段0001-0000及0001-0001地号，合法取得上开登记所在地建物之所

有权，建号为仁德区保安段 00280-000。隆佑兴业因与华南商业银行签订的融资贷款合同，以上述土地及厂房设定抵押权登记作为贷款之担保品，抵押权登记最高限额为新台币壹亿捌佰万元，抵押权所担保之债权确定日为 2043 年 5 月 26 日。

②越南安佑

根据越南安佑注册地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越南安佑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物所有权证书，编号为 CD2747887，土地使用面积 20,049 平方米，使用期间至 2060 年 11 月 22 日，地上物资产有保卫室 123.4 平方米、办公楼 820.6 平方米、食堂 223.7 平方米、2 号厂房 3,949.5 平方米、1 号厂房 3,569.2 平方米。

(3) 未办理权属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房产用途	建筑面积(m ²)	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原因	是否直接产生收入	办理进展及解决情况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办理产权证书不存在实质障碍的房屋建筑物						
1	贵州安佑	成品车间	3,596.50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	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竣工决算审计中
2		主车间	4,479.80		-	
3		1#原料车间	1,225.40		-	
4		2#原料车间	2,576.50		-	
5		综合办公楼	481.83		-	
6		辅助用房	118.38		-	
7	文昌青牧原	机修辅房	675.19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	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竣工验收过程中
8	信丰安佑	值班室	60.00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	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竣工验收过程中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房产用途	建筑面积(m ²)	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原因	是否直接产生收入	办理进展及解决情况
9		五金库	60.00		-	
10		配电房	80.00		-	
11		开票室	110.00		-	
12		锅炉房	80.00		-	
13		厕所浴室	74.69		-	
14		编织袋车间	120.00		-	
15	邢台安佑	禽料车间	983.00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	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竣工验收过程中
16	辽宁安佑	库房	900.00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	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根据当地住建部门相关规定，建筑面积在1,000 m ² 以下的，可以不办理施工许可，正在办理竣工验收过程中
17	荆州安佑	食堂	241.80	已补办相关报建手续，等待消防验收中	-	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且取得荆州市沙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专项说明
18	武汉元生肽	主车间及锅炉房、门房、消防水池及泵房等辅房	4,661.98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	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竣工验收过程中
19	兰州安佑	综合办公楼、主车间、原料车间、成品车间及门卫等辅房	16,623.79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	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竣工验收过程中
小计			37,148.86	-	-	-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房产用途	建筑面积(m ²)	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原因	是否直接产生收入	办理进展及解决情况
短期内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						
20	湖南安佑	办公楼	1,262.63	因该等房产所在土地未办理农用地改建设用地手续，因此未能办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手续	否	湖南临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已经出具《情况说明》，确认湖南安佑因城乡总体规划及历史遗留原因，其房产及土地无法办理产权证书，但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原则同意湖南安佑继续使用
21		配电房	139.40		否	
22		锅炉房	105.30		否	
23		水泵房	91.80		否	
24		门卫后厕所	3.00		否	
25		生产车间区厕所	35.69		否	
26		主车间	1,284.12		是	
27		打包间	410.06		否	
28	漳州日高	门卫室	25.0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正积极沟通补办报建手续
29		消防泵房	15.00		否	
30		主车间与生产车间通道	500.00		否	
31		零配件仓及机修房	432.00		否	
32		加层车间钢结构	340.00		否	
33	河南安佑	办公楼	2,037.00	因政府部门城乡规划调整，未能取得	否	已取得中牟县自然资源局与规划局、中牟县官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专项说明
34		宿舍、食堂	350.00		否	为自有土地上的辅助性用房，可替代性强且拆除可能性较低
35	赣州安佑	主体车间	1,988.23	房产系拍卖取得的无证法拍房，因城乡总体规划调整原因未能取得	是	赣州市高新区管委会出具《证明》，确认因城乡总体规划调整原因暂无法办理房屋、土地权属证明，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6		主车间配电房	59.84		否	
37		原料库	1,141.45		否	
38		原料库	1,924.94		否	
39	浙江安佑	宿舍	360.0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为自有土地上的辅助性用房，可替代性强且拆除可能性较低
40		锅炉房	50.00		否	
41		仓库	690.00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房产用途	建筑面积(m ²)	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原因	是否直接产生收入	办理进展及解决情况
42	驻马店安佑	门卫室	25.0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43	嘉兴安佑	配电房	150.0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44		厕所	56.00		否	
45		锅炉房	75.00		否	
46		门卫室	20.00		否	
47	广汉安佑	门卫室	57.05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48		门卫开票室	54.80		否	
49	广西安佑	门卫室	34.44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50	湖北津津	水泵房	171.0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51	江西安佑	门卫室	22.5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已取得赣江新区中医药科创城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出具的专项说明
52		配电房	32.70		否	
53	辽宁安佑	烘干房	123.86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为自有土地上的辅助性用房，可替代性强且拆除可能性较低
54	南通安佑	门卫室	80.0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55	襄阳安佑	门卫室	20.0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56		配电房	93.60		否	
57	长沙安佑	锅炉房	25.00	未履行报建手续	否	
小计			14,286.41	-	-	-
合计			51,435.27	-	-	-
发行人自有房屋建筑物面积合计			464,481.53 m ²			
短期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占发行人自有房屋建筑物面积的比例			3.08%			

注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云南安佑 831.04 m²的禽料车间、文昌青牧原除机修辅房外的房产均已取得产权证书。

注 2：上表统计口径不含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使用的房屋建筑物面积。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主要系正在办理中、未履行报建手续、规划调整等原因。经测算，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面积合计约 464,481.53 m²，上述无证房产中有 37,148.86 m²系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预计取得产权证书不存在实质障碍；剩余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瑕疵房产面积合计 14,286.41 m²，占发行人所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总面积

的 3.08%，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瑕疵不动产产生的收入、毛利、净利润及占发行人相应财务指标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6,416.87	54,550.01	50,281.00	31,082.59
占比	4.59%	4.75%	4.64%	4.29%
毛利	2,208.54	4,079.81	4,902.16	2,988.47
占比	4.22%	4.13%	4.37%	2.61%
净利润	508.23	889.92	1,215.99	-322.03
占比	3.87%	3.24%	3.14%	-0.61%

发行人子公司目前正在就该等仍在使用的房屋建筑积极采用补办报建手续、拆除闲置建筑、推进政府收储等多种方式积极解决该等瑕疵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瑕疵房产面积合计 14,286.41 m²，其中已有约 10,538.66 m²房产取得了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可正常使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文件，占比 73.77%；剩余瑕疵厂房主要为辅助性房产用途且部分已闲置，建设工程造价较低，可替代性较强且基本位于发行人自有土地上，被强制拆除的风险较低。对于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生产性用房如涉及搬迁，发行人可由周边子公司或租赁周边饲料厂的方式进行替代。

针对上述瑕疵不动产，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书面承诺：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上述用地及房屋瑕疵事项受到主管机关处罚或遭受任何损失的，其将无条件向公司及子公司承担全额补足责任，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

综上，上述瑕疵不动产大部分已取得政府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并由实际控制人出具了相关承诺，且短期内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不动产产生的发行人收入、毛利、净利润占发行人整体财务指标的比例较低，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3、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情况

(1) 发行人及境内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与经营相关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标的	坐落	租赁期限	权属证书编号	用途
1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东明华龙饲料有限公司	近 50 亩土地的地上建筑及设备	山东省菏泽市东明县陆圈镇工业园区内	2020.5.1-2025.4.30	东房权证东明县字第 201402013 号/东房权证东明县字第 201402014 号/东房权证东明县字第 201402015 号/东房权证东明县字第 201402016 号/东房权证东明县字第 201402017 号	生产、办公
2	天津安佑	天津世昌	13,644.44 m ² 土地、5,500 m ² 房屋及配套设备	天津潘庄工业区一纬路	2021.12.1-2036.12.31	房地证津字第 121011202286 号、房地证津字第 121030750327 号	生产、办公
3	四川纽克泰德	成都拓赢	2,438.57 m ² 厂房和机械设备	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工业东区新福路	2014.8.1-2024.12.31	无	生产、办公
4	信丰安佑	谢文才	95.87 m ² 的商铺	赣州市安远县版石工业园	2023.4.20-2024.4.19	无	办公
5	安佑养殖服务大理分公司	王崇琼	230 m ² 的商铺	祥云县彩云明珠文化城	2021.12.1-2026.11.30	无	技术服务站
6	安佑养殖服务宾阳分公司	梁文科、黄秀英	79.09 m ² 的商铺	宾阳县黎塘镇荷西路 30 号幸福嘉园 2 号楼 117 号商铺	2022.1.5-2025.1.4	桂（2020）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7576 号	技术服务站
7	安佑养殖服务	夹江县领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68 m ² 的商铺	新场镇经开大道 53 号西部国际陶瓷城 3 幢 1 楼	2022.2.24-2027.2.23	物业公司代理 18 名业主出租	技术服务站
8	安佑养殖服务淮安分公司	淮安和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8.18 m ² 的商铺	盱眙经济开发区东方大道 11 号东方名郡 2 号楼 101 室	2022.5.18-2027.5.17	苏（2017）盱眙县不动产权第 0000294 号	技术服务站
9	安佑养殖服务阳江分公司	刘俊威、王喜芬	128.56 m ² 的商铺	阳春市潭水镇东风新城第三期奥利豪庭 27 幢 B12 号商铺 1	2022.4.3-2028.4.2	粤（2020）阳春市不动产权第 0028869 号	技术服务站
10	安佑养	王凯、范	182.38 m ²	公主岭市岭西三	2022.11.8-2027.2.8	吉（2020）公主岭市	技术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标的	坐落	租赁期限	权属证书编号	用途
	殖服务	红丽	的商铺	路东侧 102 国道 南侧环岭新城鑫 鹰格兰郡 29 号楼		不动产权第 0021511 号	服务 站
11	安佑养 殖服务	张雪霞	226.67 m ² 的商铺	英德市浚洸镇和 谐大道（E1 地 块）张雪霞住宅 楼锦绣榆景项目 2 号楼 17#号商 铺、2 号楼 27#号 商铺、2 号楼 28# 号商铺	2023.1.1- 2027.12.31	粤（2020）英德市不 动产权第 0000817 号、 粤（2020）英德市不 动产权第 0000818 号、 粤（2020）英德市不 动产权第 0000819	技术 服务 站
12	安佑养 殖服务	刘连顺	250.4 m ² 的商铺	福建省漳浦县绥 安镇迎宾大道长 德商贸物流城 S- 28 栋 D25-26 号 （店面二间）	2022.12.15- 2025.12.14	闽（2019）漳浦县不 动产权第 0000122 号 /闽（2019）漳浦县不 动产权第 0000123 号	技术 服务 站
13	安佑养 殖服务	陕西杨凌 农科集团 有限公司	220.08 m ² 的商铺	杨凌农产品综合 批发市场（杨凌 种子大市场 A 区）A 区 A5 号 楼 1-2 层 104/106 号	2022.12.1- 2025.12.31	陕（2021）杨凌示范 区不动产权第 0000590 号	技术 服务 站
14	安佑养 殖服务	玉溪市和 兴电气工程有 限公司	266 m ² 的 商铺	玉溪市红塔区研 和镇中村（和兴 电气）1-6 层	2023.5.1- 2028.4.30	玉房产证玉溪市字第 2013006401 号	技术 服务 站
15	广东安 佑	英德市石 兴生物技 术有限公 司	22,981.23 m ² 的土地 及其地上 建筑物、 设备	英德市英红工业 园	2023.4.17- 2038.4.16	粤（2023）英德市不 动产权第 0002078 号/ 粤（2023）英德市不 动产权第 0002079 号/ 粤（2023）英德市不 动产权第 0020128 号/ 粤（2023）英德市不 动产权第 0002080 号	生 产、 办公
16	安佑养 殖服务	谷学礼	307.14 m ² 的房屋	黑龙江省绥化市 兰西县城西街七 委三十四组长城 公司综合楼	2023.9.25 - 2028.9.24	兰西县房权证兰西镇 字第（2023）00422 号	技术 服务 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第 3-5 项租赁房产尚未办得产权证书。

①针对序号 3 的房屋租赁

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对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进行访谈，目前该项租赁房屋正在补办相关产权证书过程中，成都拓赢及其承租方四川纽克泰德未曾因前述房屋受到过行政处罚，相关主管部门在不动产权证书补

办完成前，亦不会对成都拓赢及四川纽克泰德作出行政处罚，不会要求成都拓赢拆除该等瑕疵建筑物。

②针对序号 4、5 的房屋租赁

该等房屋系发行人租赁的商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出租方尚未取得租赁房屋产权证书。该等房屋的开发商已合法取得房屋坐落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出租方已与开发商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合法取得该等房屋的所有权。

针对上述租赁房产存在的法律瑕疵，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承诺如因公司所租房屋无房产证、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存在其他不合规情形而被第三人主张权利或政府部门行使职权导致公司需要搬离承租场所、被有权政府部门处罚、被其他第三方追索或遭受其他损失的，其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处罚款项、第三人的追索、公司搬离承租场所而支付的相关费用以及公司遭受的其他所有损失，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2) 境外子公司租赁的不动产

根据隆佑兴业注册地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隆佑兴业基于生产作业之需求，向正兴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南市保安工业区开发六路 46 号厂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每月租金为新台币 18 万元，每年续约一次。

(二) 发行人的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1) 发行人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各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证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m ²)	权利期限	权利受限
1	安佑生物	苏(2023)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1037633 号	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 239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953.30	2059.10.19	无
2	安佑生物	苏(2022)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1309843 号	太仓市沙溪镇台北路 6	出让	工业用地	11,370.60	2062.08.29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m ²)	权利期限	权利受限
			号					
3	山川生物	武新国用(2010)第030号	东湖开发区神墩一路以北、光谷八路以西	出让	工业用地	28,725.75	2059.12.15	无
4	汉川安佑	鄂(2022)汉川市不动产第0031093号	汉川市马口镇工业园	出让	工业用地	54,628.90	2064.07.25	无
5	漳州日高	漳芑国用(2009)第00320号	芑城区石亭镇鳌门村	出让	工业用地	29,753.90	2056.11.01	无
6	江苏安佑	淮C国用(2006出)第58号	楚州区城东乡张巷村	出让	工业用地	40,626.00	2052.12.28	无
7	长沙安佑	望变更国有(2015)第9074号	长沙市望城区喻家坡街道仁和路8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9,592.10	2057.05.14	无
8	河南安佑	豫(2017)中牟县不动产权第0001695号	官渡组团雨舟路西侧、辉煌四路南侧年产6万吨饲料项目1#车间	出让	工业用地	24,399.20	2061.11.17	无
9	浙江安佑	龙游国用(2009)第101-1718号	东华街道城南开发区城南南路	出让	工业用地	13,120.00	2053.03.11	无
10	驻马店安佑	汝国用(2011)第009号	汝南县产业集聚区内	出让	工业用地	21,969.51	2061.02.23	无
11	山东安佑	鲁(2017)高密市不动产权第0007635号	咸家工业区农场路北	出让	工业用地	6,667.00	2064.08.27	无
12	山东安佑	鲁(2017)高密市不动产权第0006171号	高密市咸家工业区咸家社区红光大街3457号	出让	工业用地	7,469.00	2064.08.27	无
13	广汉安佑	川(2016)广汉市不动产权第0000556号	广汉市小汉镇洛阳村6.7社	出让	工业用地	36,015.50	2061.10.12	无
14	重庆安佑	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001527317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001527222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001527046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001526903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	荣昌区荣隆镇双龙大道29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6,560.00	2071.2.25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m ²)	权利期限	权利受限
		产权第 001526709 号/渝(2021)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526178 号						
15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69557 号/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70152 号/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270640 号	荣昌高新区荣隆园双龙大道	出让	工业用地	3,666.00	2071.11.30	无
16	重庆安佑	渝(2022)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0015548 号	荣昌高新区荣隆园 2021-RC-8-13 地块	出让	工业用地	12,214.00	2071.12.9	无
17	重庆安佑生物	渝(2023)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47953 号	万州市金田镇金山社区范围	出让	工业用地	32,582.00	2073.1.31	无
18	安徽安佑	皖(2017)寿县不动产权第 0001193 号	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创业大道与黄楼路交叉口东南侧	出让	工业用地	47,469.10	2063.3.27	无
19	广西安佑	桂(2017)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771 号	宾阳县黎塘工业园区凤凰路二期南面	出让	工业用地	23,538.63	2063.5.20	无
20	广西安佑	宾国用(2015)第 003 号	宾阳县黎塘工业园区凤凰路二期南面	出让	工业用地	5,675.35	2064.9.11	无
21	襄阳安佑	鄂(2018)襄州区不动产权第 0016846 号	襄阳市襄州区伙牌工业园	出让	工业用地	33,539.20	2065.12.10	无
22	辽宁安佑	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3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4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5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6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7 号/辽(2016)法库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8 号/辽(2016)法库	法库辽河经济区	出让	工业用地	33,333.00	2063.4.9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m ²)	权利期限	权利受限
		县不动产权第0000009号/辽(2020)法库县不动产权第9001602号						
23	荆州安佑	鄂(2015)荆州市不动产权第0018852号	荆州市沙市区观音垱镇皇屯村	出让	工业用地	33,354.35	2063.09.22	无
24	邢台安佑	冀(2016)南和县不动产权第0000004号	水源路西、岗头街北侧	出让	工业用地	20,000.00	2066.7.14	无
25	邢台安佑	南国用(2012)第02000581号	天牛东路西侧、岗头街路北侧	出让	工业用地	13,333.30	2062.10.9	无
26	陕西安佑	陕(2016)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2867号	西宝高速以南、西宝高铁以北、东环线以西	出让	工业用地	28,187.46	2064.12.30	无
27	云南安佑	云(2023)宜良县不动产权第0010851号	宜良县北古城镇工业园区饲料片区	出让	工业用地	19,982.90	2066.9.17	无
28	江西安佑	赣(2018)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116455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姑西路66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576.40	2063.12.3	无
29	高州安佑	粤(2017)高州市不动产权第0000864号、粤(2021)高州市不动产权第0021162号	高州市金山街道高茂大道	出让	工业用地	31,827.90	2063.11.21	无
30	南通安佑	苏(2017)如皋市不动产权第0020625号	如皋市如城街道中山西路609号	出让	工业用地	36,159.00	2065.7.29	无
31	赣州安佑	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0009072号/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0009073号/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0009074号/赣(2019)赣县区不动产权第0009075号	赣县区茅店镇洋塘工业小区	出让	工业用地	9,066.62	2052.6.25	无
32	黑龙江安佑	黑(2016)兰西县不动产权第0002066号	兰西县工业示范基地	出让	工业用地	32,464.97	2065.3.15	无
33	山西安佑	祁国用(2014)第GJ219号	祁县经济开发区	出让	工业用地	15,583.41	2057.06.21	无
34	乐山安佑	川(2020)夹江县不动产权第0012670号	夹江县新场镇凤翔路8号4幢A区	出让	工业用地	33,155.81	2065.6.9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m ²)	权利期限	权利受限
35	吉林安佑	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60937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58673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58672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60936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60935号/吉(2019)长春市不动产权第0460938号	(长省新区)长德新区长德乙一街以东、长德丙六街以北年产12万吨饲料建设项目	出让	工业用地	25,931.00	2065.9.7	无
36	大理安佑	云(2021)祥云县不动产权第0000205号	祥云县祥城镇财富工业园区烟坡片区祥姚公路以南康裕石材以东	出让	工业用地	20,826.10	2068.8.3	抵押
37	嘉兴安佑	桐国用(2015)第06717号	桐乡市乌镇镇陈庄村北庄152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5,330.00	2053.4.27	无
38	湖北津津	鄂(2017)云梦县不动产权第0001579号、鄂(2017)云梦县不动产权第0001780号、鄂(2018)云梦县不动产权第0001689号	湖北省云梦县隔蒲潭镇云应路369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0,960.20	2063.8.14	无
39	湖北津津	云国用(2013)第12139号	云梦县隔蒲镇化工园区	出让	工业用地	10,728.10	2062.11.5	无
40	湖北津津	云国用(2013)第12251号	云梦县隔蒲镇化工园区	出让	工业用地	2,254.44	2063.10.28	无
41	信丰安佑	赣(2021)信丰县不动产权第0051025号、赣(2021)信丰县不动产权第0051026号	信丰县大塘埠镇和丰村	出让	工业用地	17,545.15	2065.9.28	无
42	宣城安佑	泾国用(2015)第1816号	泾县经济开发区安泰饲料有限公司1-6号	出让	工业用地	22,341.40	2062.4.15	无
43	广西普乐益	桂(2021)宾阳县不动产权第0008577号/桂(2023)宾阳县不动产权第0004315	宾阳县黎塘镇工业园区石鼓岭产业园司园路东	出让	工业用地	41,806.20	2065.12.16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m ²)	权利期限	权利受限
		号	面					
44	兰州安佑	甘(2021)兰州新区不动产权第0009071号	BZ1#(寿鹿山路)以东、甘肃宏森新材料有限公司、京陇节能建材有限公司以西、南北临储备用地	出让	工业用地	26,672.40	2071.3.10	无
45	文昌青牧原	琼(2021)文昌市不动产权第0014237号	文昌市东山镇约亭工业园区内	出让	工业用地	30,337.79	2070.7.28	抵押
46	贵州安佑	黔(2021)息烽县不动产权第0002476号	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	出让	工业用地	23,158.45	2071.6.29	无
47	玉溪安佑	云(2022)红塔区不动产权第0006280号	玉溪市红塔区研和工业园区-滇中(玉溪)粮食物流产业园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7.23	2071.10.8	抵押
48	武汉元生肽	鄂(2022)仙桃市不动产权第0028854号	仙桃市郭河镇凤凰大道北侧	出让	工业用地	29,054.90	2072.8.10	无
49	广东安佑	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第0001434/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第0001436/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第0001437/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第0001438/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第0001426/粤(2017)广宁县不动产第0001429	广宁县南街镇红星社区大务白马庙地段银江花园五幢	出让	住宅用地	969.15	2082.4.28	无
50	宜宾安佑	川(2023)珙县不动产权第0008260号	珙县巡场镇经开区塘坝园区工业地块	出让	工业用地	25,972.58	2053.4.2	无
51	广西中良旺	桂(2019)钦州市不动产权第0170188号	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区四区	出让	工业用地	13,345.86	2069.9.8	无
52	内蒙古安佑	内蒙(2023)巴市不动产权第0019883号	巴彦淖尔经济技术开发区河套大街	出让	工业用地	26,667.20	2073.6.15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m ²)	权利期限	权利受限
			南					

(2) 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使用主体	坐落	面积(m ²)	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原因	合规证明开具情况
1	湖南安佑	湖南省临湘市三湾工业园	约40,000	该土地为湖南安佑受让取得, 其中35亩土地因前手产权所有方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无法配合办理过户; 其余25亩土地未办理农用地改建设用地手续, 至今未能办得产权证书	湖南临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已经出具《情况说明》, 确认湖南安佑因城乡总体规划及历史遗留原因, 其房产、土地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但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 原则同意湖南安佑继续使用
2	赣州安佑	赣县茅店镇洋塘村	6,657.58	该土地系司法拍卖取得的, 因当地城乡总体规划调整原因未能办理产权证书	赣州市高新区管委会出具《证明》, 确认因城乡总体规划调整原因暂无法办理房屋、土地权属证明, 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约 1,178,068.31 m², 上述发行人子公司湖南安佑和赣州安佑的无证土地面积合计 46,657.58 m², 无证土地占发行人所拥有的土地总面积的 3.81%。上述无证土地对应的发行人报告期内收入、毛利、净利润占发行人整体财务指标的比例详见本节“六/(一)/2/(3) 未办理权属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部分发行人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瑕疵不动产产生的收入、毛利、净利润及占发行人相应财务指标的比例。

湖南安佑所在销售区域内发行人另有子公司长沙安佑、荆州安佑, 赣州安佑所在销售区域内发行人另有子公司信丰安佑。如湖南安佑和赣州安佑最终被当地政府部门认定为违法建筑, 要求拆迁或搬迁, 可通过上述子公司的现有产能或后续新建生产线, 或租赁周边饲料厂的方式来消化因湖南安佑、赣州安佑停产导致的损失。

鉴于湖南安佑所处销售区域饲料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且其报告期内除 2021 年受益于下游生猪市场产能恢复实现盈利外, 其余年份均亏损, 因此如其最终被认定为违法建筑, 公司将关停湖南安佑, 其现有业务可转移由同销售区域内的其他子公司长沙安佑和荆州安佑。湖南安佑关停将产生部分人员辞退费用, 公司预计需辞退人员 45 名, 按其现有工资和工龄计算合计需要支付辞退补偿

金 100.51 万元。

鉴于赣州安佑周边有闲置饲料厂，如赣州安佑最终被认定为违法建筑，为尽可能减少对公司业务影响、降低损失，公司将关停赣州安佑，整体租赁周边同等规模（产能）的饲料厂用于承接赣州安佑的全部业务和人员。经了解，当地同等规模饲料厂的租金约为 200 万元/年。综上，预计湖南安佑和赣州安佑的业务迁移费用合计为 306.7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净利润比例约为 1.12%。

因此，如湖南安佑、赣州安佑因房产或土地问题影响其后续生产经营的，发行人可以在较短时间内以其他子公司或租赁周边饲料厂作为替代，如涉及停工、搬迁，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因发行人所租房屋无房产证、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存在其他不合规情形而被第三人主张权利或政府部门行使职权导致发行人需要搬离承租场所、被有权政府部门处罚、被其他第三方追索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处罚款项、第三人的追索、发行人搬离承租场所而支付的相关费用以及发行人遭受的其他所有损失，以保证发行人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

综上，湖南安佑、赣州安佑上述自有的土地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如因该等土地问题被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湖南安佑、赣州安佑作为瑕疵土地的使用权人，将会是直接受到处罚的责任承担主体，但鉴于该等土地问题系因历史遗留问题产生且相关政府部门已出具专项说明，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等土地且受到处罚的风险较低。同时，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该等土地问题可能产生的处罚或者搬迁损失作出了补偿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未来可能的处罚/搬迁费用的实际承担主体。因此，上述土地问题不会对发行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商标

（1）注册商标持有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 303 项境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之“（一）境内商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 30 项境外注册商标，

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之“（二）境外商标”。

（2）商标许可使用情况

①授权第三方使用的商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5 项授权第三方许可使用注册商标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之“（三）授权第三方使用的商标”。

②被授权许可使用的商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61 项被授权许可使用的商标，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之“（四）被授权许可使用的商标”。

3、专利

（1）专利持有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各子公司拥有经授权专利 1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实用新型 90 项，外观设计 4 项，具体情况见“附件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2）专利许可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被授权专利许可使用的情况。

4、著作权

（1）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共计 1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号	登记日期	软件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安佑生物	安佑云系统软件	2018SR615359	软著登字第2944454号	2018.08.03	2016.09.30	2016.09.30	原始取得	无
2	安佑生物	安佑科技农场管理系统软件	2017SR606074	软著登字第2191358号	2017.11.06	2016.11.01	2016.12.01	原始取得	无
3	安佑生物	安佑销售通系统软件	2017SR437377	软著登字第2022661号	2017.08.10	2017.02.01	2017.04.2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号	登记日期	软件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	安佑生物	安佑肉猪生长模拟系统	2016SR395035	软著登字第1573651号	2016.12.26	2016.08.01	2016.08.10	原始取得	无
5	安佑生物	安佑猪事通智能养猪系统	2014SR010769	软著登字第0680013号	2014.01.24	2013.08.08	2013.08.08	原始取得	无
6	安佑生物	安佑猪只舒适度计算系统	2012SR072529	软著登字第0440565号	2012.08.09	2009.09.10	未发表	继受取得	无
7	安佑生物	安佑督察督办管理平台 V1.0	2022SR1374756	软著登字第10328955	2022.09.26	2020.10.15	2020.11.08	原始取得	无
8	安佑生物	安佑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V2.17.2	2022SR1374755	软著登字第10328954	2022.09.27	2018.08.05	2018.08.05	原始取得	无
9	安佑生物	安佑现场质量巡检信息化平台 V1.0	2022SR1631953	软著登字第10586152号	2022.12.30	2021.05.31	2021.06.08	原始取得	无
10	安佑生物	设备云APP管理系统	2022SR1341961	软著登字第10296160号	2022.09.02	2019.04.21	2019.06.25	原始取得	无
11	安徽安佑	安佑饲料生产设备状态监测系统	2020SR0763976	软著登字第5642672号	2020.07.13	2020.04.22	2020.04.22	原始取得	无
12	安徽安佑	安佑饲料成分分析检测系统	2020SR0763974	软著登字第5642670号	2020.07.13	2020.06.23	2020.06.23	原始取得	无
13	安徽安佑	安佑饲料配比生产控制系统	2020SR0763833	软著登字第5642529号	2020.07.13	2020.05.12	2020.05.12	原始取得	无
14	安徽安佑	安佑饲料质量分析评价软件	2020SR0763821	软著登字第5642517号	2020.07.13	2020.05.21	2020.05.21	原始取得	无
15	安徽安佑	安佑饲料制备成型智能控制系统	2020SR0763611	软著登字第5642307号	2020.07.13	2020.04.15	2020.04.15	原始取得	无
16	安徽安佑	安佑无抗饲料技术应用系统	2020SR0762836	软著登字第5641532号	2020.07.13	2020.06.16	2020.06.16	原始取得	无
17	江苏普立兹	普立兹SGC 农业物联网平台软件	2018SR066238	软著登字第2395333号	2018.01.26	2017.08.01	2017.08.02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号	登记日期	软件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8	江苏普立兹	普立兹智能控制器嵌入式软件	2018SR065615	软著登字第2394710号	2018.01.26	2017.08.01	2017.08.02	原始取得	无

(2) 作品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各子公司向国家版权局登记的作品著作权共计 16 项，均拥有该等作品著作权的全部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作品名称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作品类别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安佑生物	国作登字-2018-L-00627733	安佑云网页作品	2018.09.27	2016.09.30	其他	原始取得	无
2	安佑生物	苏著变更备字-2016-F-00000025	妈妈乐	2016.07.14	1999.02.10	美术	原始取得	无
3	安佑生物	苏著变更备字-2016-F-00000027	产品包装《抱着奶瓶喝奶的小猪》	2016.07.14	1999.03.12	美术	原始取得	无
4	安佑生物	苏著变更备字-2016-F-00000026	奶妈妈	2016.07.14	1999.02.10	美术	原始取得	无
5	安佑生物	国作登字-2015-F-00248878	安佑三奶一旺图	2015.12.24	2011.12.01	美术	原始取得	无
6	安佑生物	国作登字-2015-F-00248877	畜牧业养猪专用识别标志	2015.12.23	/	美术	继受取得	无
7	安佑生物	国作登字-2015-A-00248882	增值型生态养猪产业链、安佑金盾防护网给饲法、安佑养猪三大计划（大乳猪计划、母猪年产 30 头计划、333 最高利润计划）	2015.12.24	/	文字	继受取得	无
8	安佑生物	国作登字-2015-A-00248875	12345 快速养猪法	2015.12.23	/	文字	继受取得	无
9	安佑生物	国作登字-2015-L-00248880	安佑母猪一三一计划	2015.12.24	/	其他	原始取得	无
10	安佑生物	国作登字-2015-L-00248881	安佑幸福猪窝计划	2013.12.24	/	其他	原始取得	无
11	安佑生物	国作登字-2015-L-00248879	安佑成功养猪云端服务系统	2013.12.24	/	其他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作品名称	登记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作品类别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2	安佑生物	沪著合备字-2012-0212号	安佑小猪图	2013.06.13	/	美术	继受取得	无
13	山川生物	国作登字-2022-F-10037842	centree 山川生物 logo	2022.02.18	2014.11.14	美术	原始取得	无
14	山川生物	国作登字-2014-F-00163645	山川生物集团标识	2014.11.17	2010.08.19	美术	原始取得	无
15	武汉安又泰	国作登字-2022-F-10039513	ANYOTIDE 安又泰 logo	2022.02.22	2016.06.01	美术	原始取得	无
16	江苏普立兹	国作登字-2018-F-00450582	SGC 农业物联网产品标识	2018.02.24	2017.01.10	美术	原始取得	无

5、备案域名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域名证书并经保荐机构及律师查询 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查询网址：<https://beian.miit.gov.cn/>）的公开信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备案的域名共计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办单位名称	域名	网站备案号	审核通过日期	到期时间	他项权利
1	安佑生物	ansmuseum.cn	苏 ICP 备 14038407 号-2	2021.06.07	2026.01.28	无
2	安佑生物	anschina.cn	苏 ICP 备 14038407 号-1	2021.06.07	2028.02.03	无
3	安佑生物	ansmuseum.com	苏 ICP 备 14038407 号-2	2021.06.07	2026.01.19	无
4	山川生物	centreechina.com	鄂 ICP 备 17003000 号-1	2020.06.24	2023.12.06	无
5	上海森昶	sen-chang.cn	沪 ICP 备 2020027748 号-1	2020.09.08	2025.08.18	无
6	江苏普立兹	plc-tek.com	苏 ICP 备 16066195 号-1	2019.05.07	2023.09.23	无

（三）特许经营权及生产经营许可

1、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从事饲料生产的饲料企业取得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产品类别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安佑生物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苏饲证（2023）05043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2028.3.15
2	安佑生物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苏饲预（2021）05006	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6.6.7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产品类别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3	安佑生物	饲料添加剂企业生产许可证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苏饲添（2021）H05009	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6.12.30
4	长沙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湘饲证（2019）01138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4.8.19
5	河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豫饲证（2023）01025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2028.9.26
6	河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	豫饲预（2022）01465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2027.7.4
7	天津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津饲预（2022）04002	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7.1.20
8	天津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	津饲证（2022）04002	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7.1.20
9	漳州日高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闽饲预（2019）06273	漳州市农业局	2024.3.3
10	漳州日高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闽饲证（2019）06273	漳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4.15
11	山川生物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鄂饲预（2022）01006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7.6.27
12	山川生物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鄂饲证（2022）01007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7.6.29
13	山川生物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鄂饲添（2022）H01003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7.6.28
14	浙江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浙饲证（2019）08006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	2024.6.16
15	湖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湘饲预（2019）06027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4.4.24
16	湖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湘饲证（2021）06159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6.8.12
17	驻马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豫饲证（2023）17014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8.11.27
18	山东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鲁饲证（2019）07122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4.5.30
19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鲁饲证（2020）17060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5.6.2
20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鲁饲预（2022）17615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27.3.2
21	广汉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川饲证（2019）05017	四川省农业厅	2024.5.5
22	广汉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川饲预（2019）05001	四川省农业厅	2024.5.5
23	安徽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皖饲证（2020）04008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	2025.5.27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产品类别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24	广西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桂饲证（2023）01003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8. 8. 23
25	襄阳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鄂饲证（2020）03001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5.5.19
26	辽宁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及精料补充料	辽饲证（2023）01030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8. 11. 21
27	辽宁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辽饲预（2022）01037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7.10.20
28	荆州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鄂饲证（2020）10006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5.9.29
29	邢台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冀饲证（2019）09006	河北省畜牧兽医局	2024.1.24
30	陕西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陕饲证（2020）11001	杨凌示范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1.8
31	云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滇饲证（2022）01199	昆明市农业农村局	2027.12.8
32	江西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赣饲证（2021）00062	赣江新区行政审批局	2026.6.6
33	高州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粤饲证（2020）16139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5.9.13
34	南通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苏饲证（2021）06106	南通市农业农村局	2026.3.10
35	赣州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赣饲证（2020）01026	赣州市赣县区农业农村局	2025.10.22
36	黑龙江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及精料补充料	黑饲证（2021）12017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2026.1.10
37	四川纽克泰德	饲料生产许可证	单一饲料	川饲证（2023）01917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2028. 3. 12
38	山西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及精料补充料	晋饲证（2020）06006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5.11.30
39	乐山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川饲证（2020）10017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2025.5.7
40	吉林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	吉饲证（2021）01135	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	2026.12.16
41	大理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滇饲证（2019）13255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4.10.11
42	武汉安又泰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鄂饲证（2019）07003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4.4.28
43	武汉安又泰	饲料生产许可证	单一饲料	鄂饲证（2023）08903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8. 9. 26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产品类别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44	湖北津津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鄂饲添（2019）H07001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4.8.1
45	湖北津津	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饲料添加剂	鄂饲添（2019）T07002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4.8.1
46	重庆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渝饲证（2020）26019	重庆市荣昌区畜牧兽医局	2025.4.13
47	信丰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赣饲证（2019）01034	赣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4.3.21
48	江苏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及精料补充料	苏饲证（2019）08015	淮安市农业农村局	2024.6.2
49	文昌青牧原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琼饲证（2022）03051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7.12.5
50	广西普乐益	饲料生产许可证	单一饲料	桂饲证（2023）01080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厅	2028.2.20
51	贵州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黔饲证（2023）01106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	2028.4.18
52	广东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粤饲证（2023）18036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8.4.16
53	武汉元生肽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鄂饲证（2023）14001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8.5.29
54	武汉元生肽	饲料生产许可证	单一饲料	鄂饲证（2023）14901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8.5.29
55	兰州安佑	饲料生产许可证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	甘饲证（2023）11010	甘肃省畜牧兽医局	2028.8.23

2、粮食收购许可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从事粮食收购业务的企业取得的粮食收购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备案公司	资质名称	备案编号	许可机关	备案日期
1	长沙安佑	长沙市望城区粮食收购企业备案登记表	湘0020520	长沙市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3.14
2	河南安佑	河南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41012223001	中牟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2.7
3	漳州日高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变更）生效通知书	（芎）粮备字[2021]第350602004号	漳州市芎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11.10
4	湖南安佑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	临湘市商务粮食局	2022.4.26
5	山东安佑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	高密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021.9.9

序号	备案公司	资质名称	备案编号	许可机关	备案日期
6	江苏安佑	江苏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91320800747309989C	淮安市淮安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9.21
7	黑龙江安佑	黑龙江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2312220053	兰西县粮食局	2022.8.16
8	广汉安佑	四川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060503005	-	2021.11.1
9	苏州穗满德	江苏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91320585593949042D	太仓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
10	广西安佑	广西壮族自治区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45012621023	宾阳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7.30
11	辽宁安佑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变更）表	辽0140017	法库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7.13
12	陕西安佑	粮食收购备案同意告知书	-	杨陵区粮食局	2023. 9. 1
13	云南安佑	云南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915301250615604078	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4.25
14	南通安佑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	如皋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4.19
15	大理安佑	云南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91532923MA6KFQTL5M	祥云县发展和改革委	2022.3.7
16	邢台安佑	河北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	邢台市南和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10. 20
17	重庆安佑	重庆市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渝500226007	重庆市荣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11.19
18	天津安佑	天津市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	天津市宁河区粮食局	2023. 7. 18
19	驻马店安佑	驻马店市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41172723018	汝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6. 3
20	荆州安佑	湖北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变更）表	鄂06020012	荆州市沙市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8.17
21	襄阳安佑	襄州区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	-	2021.5.7
22	江西安佑	江西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变更）表	赣3601220042	南昌市新建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2. 16
23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山东省粮食收购企业备案表	1628016	东明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 8. 28

3、兽药经营许可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从事兽药业务取得的兽药经营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苏州穗满德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用化学药品（不含兽用生物制品）	（2020）兽药经营证字10048003号	太仓市农业农村局	2025.7.26
2	安佑养殖服务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用化学药品（含兽用生物制品）	（2022）兽药经营证字10048001号	太仓市农业农村局	2027.1.26
3	安佑养殖服务大理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用化学药品、中药制剂、外用杀虫剂、消毒剂。	（2022）兽药经营证字25104001号	祥云县农业农村局	2027.3.31
4	安佑养殖服务淮安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零售（不含兽用生物制品、原料药、特殊药品）	（2022）兽药经营证字10066002号	盱眙县行政审批局	2027.7.25
5	安佑养殖服务阳江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用化学药品、中药制剂、外用杀虫剂、消毒剂、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等	（2022）兽药经营证字19143056号	阳春市农业农村局	2027.6.9
6	安佑养殖服务广西宾阳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兽用生物制品、特殊药品除外）	（2022）兽药经营证字20013001号	宾阳县行政审批局	2027.7.14
7	安佑养殖服务夹江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用化学药品、中药制剂、外用杀虫剂、消毒剂、中药材（中药饮片）	（2022）兽药经营证字22101001号	夹江县行政审批局	2027.7.5
8	安佑养殖服务清远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兽用生物制品除外）	兽药经营证字19183183号	英德市农业农村局	2028.5.15
9	安佑养殖服务杨凌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不含兽用生物制品）	兽药经营证字270015001号	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8.3.26
10	安佑养殖服务吉林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最终灭菌小容量注射剂（含中药提取）/最终灭菌大容量非静脉注射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固体）	兽药经营证字202307184069号	公主岭市农业农村局	2028.5.10
11	安佑养殖服务漳州分公司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不含兽用生物制品）	兽药经营证字130609001号	漳浦县农业农村局	2028.4.12

4、动物诊疗许可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从事动物诊疗业务取得的动物诊疗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安佑养殖服务 阳江分公司	动物诊疗许可证	动物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不包括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	粤春动诊证第（008）号	阳春市农业农村局	长期
2	安佑养殖服务 夹江分公司	动物诊疗许可证	动物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	动诊证（乐夹） 第 2023001 号	夹江县行政审批局	长期

5、食品经营许可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从事食品经营业务取得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苏州穗满德	食品经营许可证	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	JY13205850189365	太仓市市场监管局	2026.6.10
2	广西普乐益	食品生产许可证	其他食品	SC13145012601279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25.6.30

6、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的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公司	许可类型	登记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安佑生物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hb3205005000014051001W	-	2026.3.3
2	安徽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40422595737377W001Y	-	2025.10.24
3	大理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32923MA6KFQTL5M001Y	-	2025.11.10
4	赣州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60721399430212J002Z	-	2027.7.13
5	高州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981081236081H001X	-	2025.2.10
6	广东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1016659185295001W	-	2025.7.2
7	广汉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106815796010661001X	-	2025.5.5
8	广西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50126599842027T002Y	-	2028.1.28
9	广西普乐益	排污许可证	91450100329530197Y001Q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27.12.4
10	贵州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20122MAAK5M5L4C001X	-	2026.9.14
11	河南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10122789195182U001W	-	2025.3.12
12	黑龙江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2312223085708004001X		2026.10.20
13	湖北津津	排污许可证	91420923068401580K001U	孝感市生态环境局云梦县分局	2027.12.12

序号	持证公司	许可类型	登记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4	湖南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30682694020275K001Z	-	2025.6.7
15	吉林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220101309972908E002Y	-	2028. 5. 1 4
16	江苏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800747309989C001X	-	2025.4.29
17	江西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60100063475353Q001Z	-	2025.3.23
18	荆州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210000526157010001Z	-	2025.6.22
19	乐山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11126309441963D001X	-	2025.6.20
20	辽宁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210124050769387X001X	-	2025.5.10
21	南通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682084445030H001W	-	2025.3.20
22	山川生物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201006791009123001Z	-	2025.5.26
23	山东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70785570473475P001W	-	2025.4.19
24	山西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40727317036052G001Z	-	2025.6.10
25	陕西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610403059698503N002Z	-	2026.7.26
26	陕西安佑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YLSPJ-WP2021-00003	杨凌示范区 行政审批服 务局	2026.1.17
27	四川纽克 泰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101143956257685001X	-	2028.2.6
28	天津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20221794951050F001W	-	2025.3.19
29	文昌青牧 原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60000MA5TFE3P61001W	-	2027.11.2
30	武汉安又 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20984557029206P001W	-	2025.8.5
31	襄阳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20607052605044M001Y	-	2025.7.9
32	信丰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60722309220220C001Y	-	2025.9.15
33	邢台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30527055485877L001U	-	2025.8.11
34	云南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301250615604078001X	-	2025.3.23
35	漳州日高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50602798382377X001X	-	2025.3.24
36	长沙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30122785373295J001W	-	2025.3.24
37	浙江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30825684524373W001W	-	2025.5.20
38	重庆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002260891090014001Y	-	2025.3.25
39	驻马店安 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117005672737551002Y	-	2026.3.16
40	武汉元生 肽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29004MABLLMQ49M001Y	-	2028. 5. 1 8
41	兰州安佑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627100MA72P6NY9Q001W	-	2028. 7. 4
42	山东安佑 东明分公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71728065943915J001X	-	2025. 03. 06

序号	持证公司	许可类型	登记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司				

7、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取得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大理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云)农基安加字(2023)第15号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6.10.8
2	赣州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赣)农基安加字(2023)第28号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6.11.5
3	广西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鸡、鸭配合饲料(含转基因成分)；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桂)农基安加字(2023)第0060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6.11.22
4	漳州日高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配合)饲料、鱼料、鸭料；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闽)农基安加字(2021)第025号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2024.8.2
5	山东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鲁)农基安加字(2023)第173号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6.8
6	陕西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用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陕)农基安加字(2023)第006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6.10.23
7	高州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粤)农基安加字(2023)第120号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6.12.22
8	天津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鸡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津)农基安加字(2021)第0002号	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4.3.15
9	重庆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渝)农基安加字(2021)第03号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4.3.22
10	信丰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赣)农基安加字(2021)第05号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1.27
11	南通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浓缩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苏)农基安加字(2021)第34号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2024.7.28
12	云南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猪、鸡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	(昆)农基安加字(2022)第1号	昆明市农业农	2026.6.23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基因玉米		村局	
13	乐山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进口转基因玉米	（川）农基安加字（2021）第 019 号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2024.8.29
14	文昌青牧原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转基因玉米	（琼）农基安加字（2023）第 003 号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6.7.17
15	吉林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吉）农基安加字（2023）第 3 号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2026.11.5
16	兰州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甘）农基安加字（2023）第 5 号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2026.11.9
17	山西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玉米	（晋）农基安加字（2023）第 001 号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6.12.5
18	邢台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农业农村部批准的转基因玉米	（冀）农基安加字（2023）第 016 号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2026.10.19
19	河南安佑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	加工产品：配合饲料；转基因生物原料：进口转基因玉米	（豫）农基安加字（2021）第 030 号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4.12.6

8、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取得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如下：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天津安佑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津交管运许可宁字120121300108号	天津市宁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5.2.22

9、进出口业务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取得的进出口业务资质如下：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广西安佑	进口粮加工/储存企业备案证	玉米、小麦、高粱、大麦、豌豆	720100LSJG20230009	邕州海关	2026.8.30
2	广西普乐益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5052377	-	长期有效
3	广西普乐益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注册编码：4501930486；检验检疫备案号：4515200016	邕州海关	长期有效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4	山川生物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注册编码：4201361051；检验检疫备案号：4200603959	武昌海关	长期有效
5	武汉安又泰	出口饲料生产、加工、存放企业检验检疫注册登记证	注册登记类型：生产；主要注册登记产品：多种类的均衡油粉、巧奶粉、佑肽、安肽、富肽、优肽	4200AF012	武汉海关	2024.12.23
6	南通安佑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4241023	-	长期有效
7	南通安佑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注册编码：32069649VR；检验检疫备案号：3269100057	如皋海关	长期有效
8	辽宁安佑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3245410	-	长期有效
9	辽宁安佑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注册编码：2101960AB5；检验检疫备案号：2451200375	浑南海关	长期有效
10	山东安佑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4578066	-	长期有效
11	山东安佑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注册编码：3707960AZ7；检验检疫备案号：4055400428	潍坊海关	长期有效
12	苏州穗满德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2757005	-	长期有效
13	苏州穗满德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226960832	太仓海关	长期有效
14	江苏腾鲲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4133957	-	长期有效
15	江苏腾鲲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注册编码：32269609MJ；检验检疫备案号：3274200092	太仓海关	长期有效
16	广汉安佑	进境粮食加工指定企业	进境粮食（油菜籽除外）加工企业	791800LSJG20210003	德阳海关	2024.7.13
17	漳州日高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	35069606AH	漳州海关	长期有效
18	漳州日高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	海关注册编码：35069606AH；检验检疫备案号：3903602588	漳州海关	长期有效

序号	持证公司	资质名称	许可项目	资质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9	大理安佑	进口粮食加工企业检验检疫备案表	进口粮谷种类：小麦、玉米、大豆、木薯干、高粱、黑麦	-	昆明海关动植物检疫处	长期有效
20	高州安佑	进口粮谷加工储备企业备案证书	-	6702LS017	茂名海关	长期有效
21	湖南安佑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4750312	临湘市商务粮食局	长期有效
22	乐山安佑	进境粮食存放、加工指定企业	-	790300LSJG20210003	成都海关	2024.1.12
23	信丰安佑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4530689	-	长期有效
24	浙江安佑	进境粮食存放、加工指定企业	进境粮食（油菜籽除外）加工企业	3308960A0S	衢州海关	2026. 8. 20
25	文昌青牧原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注册编码：46071600QU；检验检疫备案号：4600110497	文昌海关	长期
26	江苏安佑	进境粮食存放、加工指定企业	进境粮食（油菜籽除外）加工企业	231500LSJG20230010	淮安海关	2026. 11. 29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的核心技术

作为一家科技型专业饲料公司，公司始终注重研发与技术积累，截至报告期末，共取得专利 **1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出版《饲料原料图鉴与控制手册》专著 1 本，在专业期刊累计发表科技论文超过 100 篇。公司每年开展上百项研发试验，公司研发重点关注以下几个行业热点问题：改善动物健康、提升饲料转化效率和种畜繁殖效率、节省粮食和减少大豆蛋白原料进口、环保低碳等，并形成了以下 10 类相关核心技术。

1、幼龄畜禽水产料配方及饲喂技术

安佑品牌自 1999 年进驻中国大陆，是国内最早研究和生产教槽料的企业之一，作为国内领先的幼畜料生产企业，公司掌握了行业较为领先的幼畜料相关技术，致力于通过幼畜料饲料配方创新和技术改进，不断改善幼龄动物机体的健康水平。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幼畜料相关产品的研发和生产：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及优势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仔猪代奶粉配方技术	采用高品质乳蛋白及公司自主开发的乳糜化脂肪加工工艺，提升奶粉消化率，同时添加适量的免疫球蛋白等功能成分，强化仔猪免疫力和抗病力。产品可有效替代猪母乳	一种用于仔猪的代母乳奶及其配制方法；一种具有母猪初乳作用的初生仔猪保健品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仔猪教槽料配方技术	采用高消化率优质蛋白、预消化谷物及油脂等能量原料，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无抗技术，开发出满足断奶仔猪生长需求、促进仔猪肠道发育的断奶仔猪日粮，最大限度减少断奶应激，挖掘猪只生长潜能	一种教槽及早期断奶乳猪饲料及其配制方法；一种提高颗粒饲料风味的营养粉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含该粉剂的颗粒饲料的生产工艺；一种含枯草芽孢杆菌的猪用人工乳精预混料及应用；一种在仔猪饲料中代替血浆粉的蛋白粉及其配制方法；一种提升病弱猪身体素质的救命油粉等专利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仔猪保育料配方技术	采用高消化率易吸收原料，并添加功能性油脂和特殊矿物质，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无抗技术，饲料产品满足保育阶段猪生长需求，促进保育期猪只骨架发育，最大限度减少该阶段猪只换料应激，发挥生长潜力	一种乳猪饲料；一种用于替代乳清粉的复合预混料及其在乳猪饲料中的用途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仔猪饲喂技术	通过多阶段给饲法、干湿二槽法、二阶段保温法等综合饲养技术，提升断奶仔猪的育成率及生长性能。	一种提升断奶仔猪增重的方法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幼禽开口料配方技术	采用高消化率优质蛋白、预消化谷物及油脂等能量原料，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无抗技术，满足雏鸡生长需求、改善肠道健康，减少发病率、提高生长速度和鸡苗均匀度	非专利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幼龄水产饲料配方技术	采用立体微悬浮饵料生产工艺，解决沉性饵料利用率低的问题，添加抗应激、强免疫、保肝护肠添加剂，做到营养成分接近生物饵料，注重转口（转料），有效降低虾苗的死淘率	非专利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2、精准营养配方技术

动物精准营养配方技术是指饲料企业根据上游原料价格和原料营养成分、下游客户动物品种和阶段及肉质要求及营养含量等多种因素制定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最具效益配方技术。

公司通过引入国际先进的原料数据资料库，并结合多年来公司在原料营养价值评定方面的积累，于 2012 年建立了国内领先的净能及可消化氨基酸配方体系，同时，采用美国 Brill 的配方系统，实现精准配方计算。另外，公司还自主

开发生猪生长模拟模式软件，可动态模拟不同品种、不同日龄、不同环境、不同日粮构成及不同健康状况下的生猪生长或生产性能，从而为最优化配方设计提供参数，为客户提供科学定制化配方。

3、无抗饲料配方技术

公司倡导“绿色安全、健康高效”的产品理念，无抗饲料配方技术是公司的核心技术。安佑品牌自 1999 年进驻中国大陆，即成为供港猪无抗饲料供应商之一，在后续发展中，一直注重抗生素替代技术开发。公司从替抗营养、抗病毒营养、消炎营养、免疫营养、整肠营养、精准配方等六个方向逐个探索突破，进行了数百次试验，涉及植物精油、酸化剂、中草药提取物、益生菌等多种替抗产品的多次重复及多种组合方案研究，经多年的研发积累，最终形成稳定、可靠的无抗饲料配方技术。

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抗生素替代技术	经过筛选组合的复方植物精油，搭配酸化剂等成分，形成无抗技术，可广谱抑菌，提升动物抗病力，并且可提升动物的饲料采食量，达到完全替代促生长类抗生素的效果	一种可提高动物健康水平的复合饲料添加剂；博落回植株在饲料中的应用方法；一种用于防治家禽红螨的方法；苏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仔猪无抗生素日粮的创新研制及示范应用》；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酶-寡糖-益生菌三效复合饲用抗生素替代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仔猪抗应激配方技术	在动物发生疾病或应激状况时应用，可大大缓解症状，帮助动物恢复健康	一种用于动物调节体质的液体营养及其配制方法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4、低蛋白及减碳环保配方技术

养殖对环境带来的污染以及猪肉中药物残留问题已成为目前制约我国养殖业发展的瓶颈之一，公司一直致力于从饲料的角度降低环境污染和减少药物的使用。2012 年，公司开始用有效氨基酸的平衡模型结合净能体系来计算配方，期间与荷兰 SFR 饲料研究所，中国农业大学饲料工业中心等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合作，不断的充实公司配方技术，研发低日粮蛋白饲料。2013 年公司获得参与国家星火计划《健康节粮型育肥猪饲料的创制与产业化》项目，2014 年获得江苏省科技厅项目支持，重点研究节粮型育肥猪饲料相关技术，同年公司成立低碳环保研究所，启动碳排放模型建立与测算项目，制定出公司环保类型

饲料的企业标准。2019 年公司作为参与单位制定国家企业标准 GBT-5915-2020《仔猪、生猪育肥猪配合饲料》，该标准于 2021 年 4 月正式实施。公司建立了从饲料原料到饲料生产，再到养殖过程的碳排放计算方法，并作为行业内代表性企业参与联合国粮农组织制定《养猪产业链温室气体排放和能源消耗评估指南》国际标准。

由于在环保方面做出的贡献，安佑于 2014/2015 年连续两年荣获由国际环保（经济与环境）大会（WEC）颁发的碳金奖，并共同合作“环保养猪—绿色低碳发展模式”环保养猪案例推广。

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低蛋白日粮配方技术	采用低蛋白及平衡氨基酸、低磷和低盐的配方技术，提升饲料消化率，在保障动物吸收的饲料营养成分不变的基础上，降低蛋白原料使用量，为客户提供高效、环保、健康的饲料产品	参与起草 GB/T 5915-2020《仔猪、生猪育肥猪配合饲料》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5、生物饲料相关技术

生物饲料是我国战略新兴产业之一，是现代工业饲料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多年来围绕生物饲料菌种筛选、菌株复配、发酵工艺、发酵原料组合设计、发酵饲料养殖效果测试等进行了大量研究工作。其中通过系统研究豆渣、酒糟、茶叶渣等副产品发酵菌剂、工艺等，形成自己独特的发酵技术，所生产的生物发酵饲料兼具原料预消化、体内高吸收、养殖少排放、环境少污染和食品更安全等全产业链优势。开展了适合液态饲喂的谷物原料发酵工艺研究、湿态农副产品营养价值评定、液态发酵生物饲料在肉猪上的应用，建立了液态发酵工艺，确定了工艺参数，制定了液态发酵生物饲料 SOP 标准操作流程。利用该技术可将湿态副产品应用于养殖业，降低饲料成本的同时，提升猪只生产性能。公司生物饲料主要核心技术及应用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菌酶协同生物发酵技术	采用独特菌种进行酒糟、豆渣茶渣等固态生物发酵的混合饲料，可替代配合饲料中部分能量及蛋白原料，同时发酵饲料中的小肽、酸化剂、活菌及酶制剂发挥保健功能作用，达到降本增效的目的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生物饲料发酵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高效复配纤维素酶创制关键技术与	自主研发	小批量生产应用

		应用》		
液态生物饲料饲喂技术	应用液态生物饲料及饲喂技术饲喂生长肥育猪，有效提升日增重、降低料肉比	一种液态饲喂用喂料隔膜阀一种适用于液态饲料的喂食槽	自主研发	小批量应用

6、原料替代和副产品多元化利用技术

在常规原料替代方面，公司依托国内领先的原料价值评定数据库，在原料价格大幅波动的背景下，可以及时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并结合原料库存、市场供给情况，及时调整配方结构，进行原料替代，在保证饲料产品营养价值的基础上，设计、生产性价比最高的饲料产品。

副产品的开发与应用是饲料生产企业应对传统原料供给波动的重要手段之一。公司于 2011 年成立副产品研究所，随后陆续完成了发酵豆渣、临期酸奶等各类湿副产物利用的实验，于 2020 年初成立副产品成果转化平台，将相关副产品进行利用与转化，实现了苹果渣、面包屑、饼干粉、酒糟、糠碎等各种副产品的生产使用。此外，公司对于副产品替代鱼粉等高品质蛋白进行了重点研究。公司将进一步挖掘副产品资源，持续进行相关研究和应用。

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非常规原料营养价值评定	通过对非常规原料进行系统的理化指标分析、抗营养因子监测，全面评估非常规原料营养价值，并对品质较优的原料建立原料数据库，最终实现对此类原料价值的精准计算	非专利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应用
非常规原料应用技术	根据不同非常规原料的营养特性，通过酶解、发酵、使用酶制剂或用量控制等技术途径，在猪、禽等动物日粮中适量添加，有效扩大原料来源，节约饲料用粮。	一种在仔猪饲料中代替血浆粉的蛋白粉及其配制方法；一种肠膜蛋白酶解装置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7、智能养殖服务相关技术

公司一直致力于智慧猪场的智能设备与软件开发，相继开发出：智慧猪场 AI 人工智能盘猪估重系统，用来对猪只进行点数以及估重；物联网智能环控系统，对猪舍环境温度、湿度进行监控；智能电子饲喂系统及料塔称重系统，用来记录饲喂量，结合猪只估重来计算料肉比；水电用量监测系统，记录能耗等智能饲养软硬件。

通过智能饲养设备采集养殖数据，形成大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为养殖人员

提供精细化管理策略，同时实现精准饲喂，提高生产效益。此外猪场通过 AI 赋能，自动测定膘体、联动饲喂曲线等，形成系统闭环自运行，实现现场少人/无人化，提高生物安全水平。

当前，公司“AI 点数估重系统”、“智能奶爸”“无线氨气传感器”等多款智能养殖软硬件目前已在多家养殖场落地试行，有效提升了养殖场生产及管理效率，并成为公司提供的综合养殖解决方案中重要组成部分。

8、高端品牌肉专用饲料配制技术

公司专注于提升猪肉及鸡蛋品质的营养调控技术研究，通过配方调整，添加膨化亚麻籽、藻粉等功能添加剂，猪只食用饲料产品后，改善猪只肉质肉色，可防止屠宰后猪肉渗水及变软，减少运输失重，提升屠体品质。公司高端品牌肉专用饲料主要核心技术及应用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富含 ω -3 脂肪酸猪肉专用饲料配制技术	通过在配方中添加适量的膨化亚麻籽、藻粉等功能添加剂成分，可以将猪肉 ω 6/ ω 3 比值降低至 4 以下	一种用于破碎亚麻籽的制粒机压模及制粒机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改善猪肉品质配方制技术	通过使用有机矿物质和抗氧化剂，确保血红素不被破坏，防止屠宰后猪肉渗水及变软，减少运输失重，提升屠体品质。可改善猪只肉质和腿肌肉色，降低 24 小时内肌肉 pH 变化值，同时还可以显著降低腿肌的滴水损失	一种改善猪肉肉质的猪饲料及其制备方法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9、高产种猪饲料配方技术

通过种猪关键营养技术的研究与应用，公司已形成一系列种猪饲料产品，对母猪饲养进行系统分段，从而提升母猪的排卵率、受精率和胚胎着床率，子宫面积增加，产仔数变多，离乳重增加，发情正常化，母猪使用年限提高；公猪产品可提升精子数量和活力，改善配种分娩率，增加公猪使用年限。总体来说，通过以上关键营养和系统分段的产品技术体系，可以将种猪繁殖性能大大提升。公司高产种猪料主要核心技术及应用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后备母猪料配方技术	结合后备母猪营养需求，在饲料中添加高量营养成分及关键维生素、螯合矿物质，使得饲料产品具有氨基酸平衡、钙磷量足且利用率高特点，可全面满足后备母猪生长营养	一种后备母猪专用饲料；一种改善种猪皮毛营养的功能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需求, 奠定良好的繁殖基础	性饲料		
怀孕母猪料配方技术	针对高产母猪怀孕期子宫、乳腺及胎儿营养需求进行配方设计, 强化关键维生素和重要矿物质, 并搭配多种膳食纤维, 可有效降低胚胎损失率、增加产仔数, 预防母猪便秘, 并改善母猪日后哺育能力	一种母猪分娩前之保健及调理饲料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哺乳母猪料配方技术	采用高营养成分、高维生素、高矿物质、完整的补血营养成分并添加乳脂改良剂, 补充即时能量、膳食纤维、解热剂等, 全面满足母猪哺乳期泌乳所需营养, 提升采食量, 改善骨骼, 避免低血钙症和贫血症, 提升母猪免疫力, 减少产后炎症发生等。	一种解决母猪难产及产后炎症的功能性饲料; 一种促进种畜蹄部健康的功能性饲料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公猪料配方技术	结合公猪营养需求, 通过在饲料中添加 ω -3 脂肪酸、天然维生素、有机矿物质等公猪繁殖相关的营养物质, 促进精子成熟、增加公猪造精能力。并采用多种营养保健技术, 强化公猪骨骼健康、肠道健康及免疫力, 延长公猪使用年限	一种提升公猪精液品质的专用饲料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10、功能性原料及添加剂生产工艺技术

公司倡导“绿色安全、健康高效”的产品理念, 经过多年积累, 不断对产品生产工艺技术进行优化, 从而改善产品的口感、风味, 提高有效成分的保留率。公司功能性原料及添加剂生产主要核心技术及应用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包被精油工艺技术	根据动物不同的生理特点以及精油作用效果选择有机溶剂加微囊二次包被工艺或有机溶剂+载体吸附二次包被, 能保护精油有效组分活性并保证其品质一致高效的技术, 在提高产品稳定性、掩盖不良气味、控制产品在消化道中的释放和提高生物利用度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一种植物精油包被装置; 一种饲料用高效均质乳化系统等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动物蛋白酶解工艺技术	动物蛋白酶解工艺技术是一种利用动物源性酶如胃蛋白酶、胰蛋白酶等对动物蛋白进行水解的工艺, 可充分酶解鸡肠, 将蛋白质分解为小肽。酶解后产品能够提高蛋白质的消化吸收率, 能够全部或部分替代鱼粉, 降低饲料成本	一种肠膜蛋白酶解装置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油脂乳化工艺技术	油脂乳化工艺技术是将油脂与水相混合并稳定形成乳状液体的一种技术, 提高动物对油脂类成分的消化吸收率	一种饲料用高效均质乳化系统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卵磷脂纯化工艺及应用技术	通过使用大豆毛油为原料, 采用过滤、水化、离心分离、真空浓缩、真空烘干等工艺进行纯化, 得到卵磷脂产品, 具	一种磷脂饲料生产系统; 一种卵磷脂浓缩装置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技术体现	技术来源	应用情况
	有修护肝脏，乳化节油，提高油脂消化吸收率的作用			
酵母水解物工艺技术	通过酵母菌种的筛选，选择酿酒酵母菌种，采用培养、发酵、酶解、分离等一系列工艺，得到酵母水解物。该产品富含蛋白、小肽、核苷酸等丰富的营养物质，能被动物高效吸收	一种真空泵水循环回收装置；一种酵母发酵用空气过滤装置；一种泵机封冷却水循环装置；一种酵母发酵罐的智能加料系统；一种酵母废液二次利用的反应釜；酵母自动化包装机设备等专利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膨化亚麻籽工艺技术	通过自主创新亚麻籽膨化工艺，制成膨化亚麻脂，降低亚麻籽中的抗营养因子，得到一种富含 ω -3的高品质饲料原料	一种亚麻籽膨化装置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应用

（二）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及成果

1、获得的主要奖项

公司历来注重科学技术或新型模式体系的创造与创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的重要科技奖项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奖励项目	获奖日期	颁发单位
1	太仓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仔猪的人工哺育及早期断奶综合技术	2014年4月	太仓市人民政府
2	苏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高效、安全、健康仔猪饲料配制及饲养综合技术	2016年1月	苏州市人民政府
3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酶-寡糖-益生菌三效复合饲用抗生素替代技术	2016年12月	湖北省人民政府
4	苏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仔猪无抗生素日粮的创新研制及示范应用	2017年1月	苏州市人民政府
5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生物饲料发酵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	2023年2月	湖北省人民政府
6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高效复配纤维素酶创制关键技术与应用	2023年2月	湖北省人民政府

2、承担的重大项目

公司积极将自研或合作研发的相关生产技术转化推广到生产过程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承担的重大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承担/参与主体	项目/合同编号	年份
1	国家星火计划	口水代替血液采样在猪疾病早期监测及诊断上的应用	2013GA690229	2013年

2	国家星火计划	健康节粮型育肥猪饲料的创制与产业化	2013GA690240	2013 年
3	江苏省工业科技支撑项目	早期断奶仔猪高免疫无抗生素饲料配制技术研究	BE2013816	2013 年
4	江苏省苏北科技发展项目	新型育肥猪饲料研发及产业化	BN2014032	2014 年
5	国家星火计划	联网和云平台在养猪生产中的应用	2015GA690088	2015 年
6	江苏省重点研发项目（社会发展）	黑水虻在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中的关键技术研究	BE2015650	2015 年
7	江苏省重点研发项目（现代农业）	新型液态发酵生物饲料的创制及应用	BE2017312	2017 年
8	太仓市创新人才项目	改善生猪全程料比的饲料精准营养体系开发与应用	TCRC2022067	2022 年
9	江苏省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资金项目	酒糟发酵制备饲用蛋白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CX (23) 2005)	2023 年
10	江苏省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资金项目	新型非粮蛋白饲料在畜禽养殖中的评价与应用	(CX (23) 2007)	2023 年
11	江苏省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资金项目	新型非粮蛋白源在水产动物中的应用评价	(CX (23) 2008)	2023 年

3、研发平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研发共拥有 3 个国家级研发平台及 4 个省级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平台	获得年份
1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2016 年
2	国家级 CNAS 认可实验室	2016 年
3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2022 年
4	江苏省饲料资源开发与高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6 年
5	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2016 年
6	江苏省重点企业研发机构	2014 年
7	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	2014 年

（三）参与制定的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

公司依靠多年的技术沉淀及突出的行业地位，参与或牵头饲料领域多项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的制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标准类型	归口单位	发布时期
1	畜禽肉追溯要求	GB/T40465-2021	国家	全国屠宰加工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1.8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标准类型	归口单位	发布时期
2	仔猪、生长育肥猪配合饲料	GB/T5915-2020	国家	全国饲料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0.9
3	ω3 多不饱和脂肪酸强化鸡蛋	NY/T4069-2021	行业	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营养标准专委会	2021.12
4	畜禽养殖场碳排放核算指南	DB32/T4573-2023	地方	江苏省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3. 10
5	仔猪代乳粉	T/CFIAS1001-2023	团体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2023.5
6	葡萄糖氧化酶耐热性评估方法	T/CAAA083-2022-	团体	中国畜牧业协会	2022.9
7	饲料原料酵母水解物	T/CSWSL007-2019	团体	北京生物饲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2019.9
8	发酵饲料技术通则	T/CSWSL002-2018	团体	北京生物饲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2018.9
9	饲料添加剂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规范	T/CIET062-2023	团体	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	2023.4
10	双效浓缩器	T/QGCML 1474-S2023	团体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	2023. 9
11	防治鸡球虫病饲料添加剂制备方法	T/QGCML 1997-2023	团体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	2023. 10
12	挥发油连续蒸馏油水分离器	T/QGCML 1714-2023	团体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	2023. 10
13	卵磷脂浓缩装置	T/QGCML 1999-2023	团体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	2023. 10
14	鱼内脏粉	T/QGCML 1998-2023	团体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	2023. 10
15	饲料添加剂 磷脂	T/ESL 32003-2023	团体	湖北省饲料工业协会	2023. 12

（四）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所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费用	1,377.78	2,806.51	2,819.41	2,337.40
营业收入	574,991.22	1,149,520.56	1,084,271.26	725,313.3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24%	0.24%	0.26%	0.32%

（五）在研项目情况

公司持续进行新产品的开发、新工艺、新技术及基础研究，当前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有 50 多项，其中重点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研究内容	研发模式
1	改善生猪全程料比的饲料精准营养体系开发与应用	开发阶段	研究不同营养源对断奶仔猪、生长育肥猪的生长性能和料重比的影响，以达到增重及降低料比的目标	合作研发
2	母仔猪一体化高效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	开发阶段	研究不同营养素对母猪繁殖性能的影响，以及不同饲喂模式使断奶仔猪能够顺利渡过断奶应激阶段，维护肠道发育，降低腹泻率，增加断奶仔猪生产性能	合作研发
3	品牌肉专用饲料开发	开发阶段	消费者对猪肉品质的要求逐渐提高。屠宰加工企业对肉色和猪肉的保水性越来越重视。结合动物肉质改善需求，研发品牌肉专用饲料，肉品质进一步提升	自主研发
4	新型植物精油开发及应用研究	开发阶段	研究能够改善母猪炎症、提升母猪奶水、提高母猪繁殖性能和仔猪生长性能的精油类添加剂，以达到提高断奶仔猪窝增重的目标	自主研发
5	断奶仔猪日粮降锌技术研究	开发阶段	评估性价比较高的降锌、替锌产品；通过降低日粮蛋白、使用消化率较高及系酸力较低的原料获得较优的无锌日粮配方，降低腹泻，解除生长抑制；改善饲喂模式，降低氧化锌的使用	自主研发
6	低值副产品原料低成本高价值化开发研究	开发阶段	通过生物技术提高低值副产品原料的营养价值，以期缓解饲料资源短缺的现状	合作研发
7	蛋鸡生产性能提升技术研究	开发阶段	研究开发出不同的各阶段蛋鸡料，为公司蛋鸡料产品更新换代，使公司蛋鸡料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通过研究不同添加剂在蛋鸡料中的应用效果，为公司蛋鸡料原料选择、配方优化做技术储备	自主研发
8	低蛋白肉鸡料开发	开发阶段	通过降低肉鸡料粗蛋白，平衡各种氨基酸等营养指标，并且尽量减少由于蛋白降低对肉鸡生产性能的影响，研究开发出不同阶段的低蛋白肉鸡料配方	自主研发
9	育肥羊低蛋白全混日粮产品开发	开发阶段	通过评估各项育肥羊中使用的添加剂、原料等来制定一款符合市场需要的育肥羊产品	自主研发
10	AI 智能技术在猪只估重及行为检测上的应用	开发阶段	1、精准估重：为了适应不同猪场不同品种的猪，预期设计出一套定制化猪只生长模型的方式，让不同场域的估重都能达到高准确度 2、行为监测：目标为长卧不起和离群侦测的应用落地，实际应用到养殖现场；满足健康照护的事件提醒与减少人工巡栏的需求。3、通道盘点：提高盘点准确度，解决管理与资产相关的问题	自主研发
11	淡水鱼低蛋白饲料开发	开发阶段	通过使用低蛋白氨基酸配方技术，添加胆汁酸、牛磺酸等功能性因子，保证淡水鱼肝脏健康，通过使用抗菌肽、短链脂肪酸等维持淡水鱼肠道健康	自主研发

（六）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注重产学研结合及合作研发，为借助外部专业力量增强公司研发实力，

公司长期以来与中国科学院、南京农业大学和四川农业大学等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也在不断扩大合作对象的范围和契机。

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研发情况如下：

序号	合作协议	主要协议安排	双方权利义务	承担费用方式	知识产权归属	保密规定
1	安佑生物与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合作协议书	2021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共建动物营养与饲料资源开发实验室	固定资产遵循“谁投资谁拥有”，协议有效期内共同享有实验室物资使用权	费用由“基础运行费”和“项目经费”组成。基础运行费由安佑生物提供，每年20万元，累计60万元；项目经费一事一议，协商确定	共同研发部分共同享有相关知识产权	双方对全部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相关技术信息
2	安佑生物与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技术研究开发合同	2021年3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委托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就“母猪新型铁剂的开发”项目进行科学研究	安佑生物提供实验条件及生活便利，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提供技术指导并全程参与试验，并向安佑提供“母猪新型铁剂的开发”实验的结果及数据	费用为技术服务费，总额为15万元；支付方式为双方签字后半月内支付8万元，试验结束获得完整数据后支付6万元，发表论文后支付1万元	合作产生的技术成果由双方共同享有知识产权	双方须保守技术秘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相关技术信息
3	安佑生物与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技术开发（合作）合同	2021年8月1日-2023年4月30日，共同参与研究开发“超早期断奶仔猪的哺育模式研究”	技术材料三方共享，仪器设备归采购方所有	费用共15万元，由安佑生物和山川科技共同承担，安佑生物提供经费10万元。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5万元，后续费用支付时间由项目进度决定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成果，知识产权由三方共同所有	三方对全部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资料提供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露相关涉及保密内容的任何信息
4	安佑生物与南京农业大学技术服务合同	2022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委托南京农业大学就“雪花猪肉”日粮策略的环境影响评价项目进行实验设计、动物饲养和样品检测	安佑提供技术资料并提供实验条件；南京农业大学按照试验方案完成实验，并提交	费用为技术服务费，总额为10万元，安佑生物分两次支付	因履行本次合同产生的技术成果，知识产权由双方共同享有	两方对全部技术资料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为3年
5	安佑生物与南京农业大学技术服务合同	2021年5月30日-2022年5月30日	公司提供实验所需场地和原料，南京农业大学对实验全套装置进行测试和维护，完成相应实	费用为技术服务费，总额为15万元，安佑须在合同签订30天内付清	本协议有关的产品及知识产权均为安佑所有	南京农业大学须维护安佑生物商业秘密的机密性，承担保密义务

序号	合作协议	主要协议安排	双方权利义务	承担费用方式	知识产权归属	保密规定
			验及分析工作			
6	安佑生物与四川农业大学技术服务与开发（合作）合同	2022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双方共同合作研发规模猪场全程料肉比2.0及以下项目	公司提供动物试验场地、试验人员和试验动物，试验现场管理，乙方技术指导人员食宿，必要的研发材料费用等与乙方共同推动与本项目相关的新技术和科技新产品的中试应用产业化推广工作；四川农业大学提供试验方案，派驻技术指导人员指导项目开展，样品检测、数据分析结果和报告	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40万元技术支撑与基本运行费，另根据每年立项研发内容的实际需要提供相应配套资助	本项目产生的技术成果，专利申请权及专利权均归公司所有，甲乙双方参与人员均享有署名权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联系人、项目技术人员、项目现场管理人员等对不限于甲、乙方项目协议、项目方案、项目数据分析报告以及结题报告，产品应用范围和应用情况无限期承担保密责任

（七）技术创新机制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立专门研发机构安佑研究院，主要从事动物营养、饲料配方及加工工艺、生物工程、农牧业智能技术、检化验技术等方面研究，是公司产品创新、科技进步的引领部门。

安佑研究院自成立以来迅速发展，现已下设 7 个研究所（猪营养研究所、微生物研究所、副产品研究所、低碳环保研究所、禽料研究所、水产研究所和智能研究所），并由检测中心实验室提供检验支持。

目前，研发体系总人数近 90 人，已经成为集科技创新、产品研发、国际交流于一体的专门研发机构。

2、技术创新制度

为了有效进行研发项目管理，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所有的项目必须经过“前期调研-立项-计划-实施-结题”阶段，全过程进行管控，以保证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项目采用矩阵式管理方式，即根据不同的项目类型及涉及专业，由专业最相关的部门选出项目负责人，对项目全权负责，从各部门抽调人手组成项目团队，对项目进行计划安排，及时汇报项目的进展情况，确保所

需要资源的到位，并协调成员之间关系，对成员绩效进行统计和考核。各个部门根据项目负责人的需求配合工作，并提供资源保证项目的顺利运转。

公司鼓励技术创新，制定了《科技进步奖评选及奖励办法》，对已经结题的产品开发、技术开发、验证评估、研发成果转化类项目进行评选并奖励；此外，公司还制定了《政府项目申报流程及奖励办法》，对政府科技项目的申报人员和项目执行人员的付出给予肯定，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鼓励员工积极申请知识产权，建立了《知识产权申报流程及奖励办法》，规范知识产权申报流程，并对相关人员给予一定的物质和精神奖励。

3、研发保密工作

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保密管理规定》等保密相关制度，要求研发系统人员入职必须签订保密协议或竞业禁止协议，并规定对于特定项目非研发系统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或核心参与人员同样需要签订保密协议，此外，研发项目管理系统人员亦需要签订保密协议，较好地实现了研发保密。

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饲料生产过程中存在少量的粉尘、噪音、废气、废水及固体废弃物，主要环境污染物及处理措施如下：

（一）粉尘

饲料生产包含粉碎、提升、混合和冷却等工序，生产过程会形成一定的粉尘排放。公司各生产子公司在饲料生产线重要环节安装旋风除尘装置、袋式除尘器或脉冲除尘器等除尘设备，降低粉尘的排放量，排放标准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噪音

噪音主要为生产设备在加工生产时产生。公司所有的生产设备均位于车间内，通过消音器、厂房隔音、设备减震等方式，减低了声源噪声级别，排放标准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三）废气

废气主要是生产过程中锅炉排放的气体。公司在饲料生产过程中主要使用

天然气或生物质燃料等，并配套建有烟气水膜除尘等设施，确保排放的气体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

（四）废水

废水的主要来源为生活废水。公司主要通过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等方式对废水进行处理，废水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五）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的主要来源为生活垃圾、原料筛选过程中的沙粒尘土、除尘器回收的粉尘等。其中生活垃圾及原料筛选过程中的固体废弃物主要由当地环保部门统一回收，除尘设备回收的粉尘由公司进行收集处理。

九、境外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境外经营的总体情况

公司在境外设立了 4 家子公司或孙公司，其中香港欣佑为公司 100%控股的子公司，为公司境外投资控股平台，隆佑兴业、越南安佑和辉业环球为公司孙公司，其中隆佑兴业和越南安佑主营业务为饲料生产和销售，业务覆盖范围主要为中国台湾地区和越南地区，辉业环球为投资控股平台。

公司境外子公司设立及主营业务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六/（一）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和经营业绩情况”。

（二）发行人在境外拥有资产的情况

公司在境外拥有的资产主要包括生产设备、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和土地所有权/使用权等无形资产，其中公司在境外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所有权/使用权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一）/2/（2）境外自有不动产”部分，公司在境外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详见“六/（一）/3/（2）境外子公司租赁的不动产”部分。

十、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过程和模式成熟度、经营稳定性和行业地位

（一）业务发展过程

1992 年，董事长洪平先生在中国台湾创立“安佑”饲料品牌，1999 年安佑品牌进驻中国大陆发展，2009 年安佑有限成立。自创立至今，公司始终专注于饲料及饲料相关产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份	主要事项
1999 年	安佑品牌进驻中国大陆，专注于幼畜料及预混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009 年	安佑有限成立，落户江苏太仓，成立安佑研究院
2011 年	开始集团化发展，依托幼畜料及预混料优势，陆续开展猪中后期料相关业务布局
2013 年	承担江苏省科技支撑计划课题“早期断奶仔猪高免疫无抗生素饲料配制技术研究”，开展无抗生素饲料配方技术研究；后续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优质高效绿色饲料配制及无抗饲养技术集成与示范”，为大规模无抗饲料奠定基础
2014 年	承担江苏省苏北科技发展项目“新型育肥猪饲料研发及产业化”，开发出育肥猪低蛋白饲料，为大规模推出低蛋白日粮饲料奠定基础
2020 年	剥离生猪养殖业务，专注于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
2021 年	饲料业务规模大幅增长，饲料收入超过 100 亿元
2022 年	年初提出四线发力（猪、禽、水产和反刍料）发展战略；“产品+服务”双轮驱动，建立数家养殖技术服务站，深入一线养殖服务，深度实现向综合养殖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

（二）模式成熟度

公司主要产品为饲料产品，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已搭建了成熟的饲料原料采购、饲料生产和饲料销售等业务模式和灵活的调整机制。

当前，公司主要采取“集采与地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集中生产和属地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和“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

通过践行上述模式机制，公司搭建了成熟的原料采购、产品矩阵和销售体系。公司基于“集采和地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发挥规模采购的成本优势和地域采购的灵活优势，有效应对原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基于“集中生产和属地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进一步把控了核心预混料及教槽料等高端产品质量，并通过属地生产配合料降低整体运营成本；公司基于“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通过“产品+服务”的方式为客户提供综合养殖方案解决方案，

与多家大中型规模养殖场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另通过专门的技术服务部门和“技术服务站”赋能经销商和终端养殖户，增强经销商及终端客户粘性。

公司采取的前述业务模式成熟、稳定，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持续完善，不断谋求更高的管理效率和盈利能力。

（三）经营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25,313.35 万元、1,084,271.26 万元、1,149,520.56 万元和 **574,991.22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53,157.20 万元、38,701.45 万元、27,446.79 万元和 **13,138.63 万元**，其中 2020 年净利润中包含了养殖业务 2020 年 1-11 月的经营净利润及公司出售养殖业务的资产转让收益，报告期内剔除养殖业务因素影响后模拟计算可比净利润分别为 25,424.47 万元、38,701.45 万元、27,446.79 万元和 **13,138.63 万元**。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受上游原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净利润业绩水平有所波动，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574,991.22	1,149,520.56	6.02%	1,084,271.26	49.49%	725,313.35
净利润	13,138.63	27,446.79	-29.08%	38,701.45	-27.19%	53,157.20

注：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将生猪养殖业务剥离，2020 年 1-11 月收入、净利润中包括养殖业务。

（四）行业地位

公司的行业地位详见本节“三/（四）行业的竞争格局及发行人的行业地位、竞争优势”。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公司管理层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资产质量、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资本性支出等进行了讨论与分析。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除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均指合并口径数据。

投资者欲对公司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除非经特别说明，本节所引用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均来源于相关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资料或以上述公开资料披露数据为基础简单计算形成。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265.96	65,240.15	57,920.40	44,72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503.67	-
衍生金融资产	194.96			
应收票据	7,362.82	7,880.96	2,558.64	4,688.05
应收账款	49,142.99	41,990.87	38,573.57	32,011.17
应收款项融资	345.00	261.46	159.88	537.48
预付款项	11,103.93	16,214.46	6,394.18	5,961.90
其他应收款	3,168.20	6,214.24	5,354.00	61,712.61
存货	69,574.70	90,858.64	78,271.54	71,178.96
合同资产	0.09	11.96	37.29	23.55
其他流动资产	2,159.08	1,736.31	1,896.51	2,099.69
流动资产合计	218,317.73	230,409.03	194,669.69	222,942.4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275.12	3,184.67	2,855.71	4,039.48
其他权益工具投	2,105.12	2,105.12	2,105.12	1,730.40

项目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资				
投资性房地产	1, 254. 78	1,303.73	1,401.63	1,502.81
固定资产	109, 235. 42	101,307.16	99,030.05	96,322.73
在建工程	16, 281. 37	15,045.64	4,712.93	3,479.15
使用权资产	6, 093. 43	3,606.80	3,988.22	不适用
无形资产	24, 621. 61	23,128.40	21,857.34	19,166.36
商誉	1, 574. 09	1,534.83	1,534.83	1,328.10
长期待摊费用	1, 775. 63	1,379.34	1,103.92	74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 851. 84	8,236.67	8,626.97	8,91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 451. 58	3,135.57	3,060.37	2,164.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 519. 99	163,967.93	150,277.11	139,398.65
资产总计	395, 837. 73	394,376.96	344,946.80	362,341.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 766. 68	92,395.31	76,130.94	100,662.41
衍生金融负债	-	-	2.49	-
应付票据	10. 19	886.11	617.54	615.93
应付账款	66, 314. 47	72,090.26	66,654.66	51,518.46
合同负债	9, 098. 81	7,702.96	8,386.78	10,500.29
应付职工薪酬	5, 956. 05	7,411.35	7,278.18	6,881.00
应交税费	2, 555. 89	4,328.87	3,136.27	4,252.63
其他应付款	4, 902. 01	4,918.25	5,087.57	6,345.71
其中：应付股利	40. 51	34.97	26.76	41.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 242. 43	6,302.88	16,624.27	14,294.47
其他流动负债	220. 49	146.19	1,455.55	286.02
流动负债合计	211, 067. 02	196,182.20	185,374.24	195,356.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 715. 06	37,778.21	13,380.66	19,447.53
租赁负债	5, 379. 58	3,170.43	3,528.64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703. 16	872.21	-	-
预计负债	338. 07	239.10	214.45	377.54
递延收益	2, 574. 71	2,441.90	1,863.60	1,86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5. 21	800.61	807.96	1,052.53

项目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05.78	45,302.45	19,795.30	22,746.17
负债合计	246,672.80	241,484.65	205,169.55	218,103.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320.00	38,320.00	38,320.00	37,760.00
资本公积	45,181.51	44,770.22	43,971.12	41,436.88
其他综合收益	448.87	285.08	187.87	187.11
盈余公积	17,138.87	17,138.87	13,910.67	12,309.93
未分配利润	42,200.43	47,371.38	38,562.23	48,424.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3,289.67	147,885.55	134,951.89	140,118.31
少数股东权益	5,875.26	5,006.77	4,825.36	4,119.70
股东权益合计	149,164.93	152,892.31	139,777.25	144,238.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95,837.73	394,376.96	344,946.80	362,341.10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4,991.22	1,149,520.56	1,084,271.26	725,313.35
减：营业成本	522,639.59	1,050,763.87	972,214.14	610,775.26
税金及附加	905.95	1,716.77	1,623.22	1,400.22
销售费用	14,233.94	26,693.08	26,003.25	20,754.67
管理费用	15,286.77	26,817.95	26,439.39	25,934.20
研发费用	1,377.78	2,806.51	2,819.41	2,337.40
财务费用	2,242.24	4,716.47	4,358.67	6,138.87
其中：利息费用	2,521.15	4,897.71	4,420.25	6,308.62
利息收入	347.29	207.46	227.38	254.88
加：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38	842.71	697.33	880.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97	-17.47	249.52	8,59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46	99.45	245.20	-2,938.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96	-	1.18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5.72	-1,991.02	-1,378.25	-6,505.06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17	-367.79	-1,251.30	-725.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7	7.41	-68.00	13.08
二、营业利润	17,028.44	34,479.75	49,063.68	60,225.76
加：营业外收入	117.66	487.32	381.24	467.35
减：营业外支出	238.87	525.43	980.56	3,358.55
三、利润总额	16,907.23	34,441.64	48,464.36	57,334.55
减：所得税费用	3,768.60	6,994.86	9,762.91	4,177.35
四、净利润	13,138.63	27,446.79	38,701.45	53,157.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3,138.63	27,446.79	38,701.45	25,424.47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27,732.7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39.45	27,365.34	38,736.97	53,162.28
2.少数股东损益	299.18	81.45	-35.52	-5.0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32	99.70	10.22	-20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3.78	97.21	0.76	-168.7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01.23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3.78	97.21	0.76	-269.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53	2.49	9.46	-40.4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91.94	27,546.49	38,711.67	52,94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03.23	27,462.55	38,737.74	52,993.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71	83.94	-26.07	-45.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71	1.01	1.4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	-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0,994.75	1,147,007.43	1,078,481.79	724,04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2.85	1,462.14	633.95	749.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1.84	10,954.05	8,442.79	14,22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519.43	1,159,423.62	1,087,558.53	739,02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918.93	1,057,679.20	948,898.08	622,954.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968.71	45,504.00	42,868.55	37,57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8.70	9,338.77	13,978.30	8,45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92.20	27,821.66	30,770.49	27,07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118.53	1,140,343.63	1,036,515.42	696,05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0.90	19,079.99	51,043.11	42,967.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700.00	11,857.41	33,599.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4.01	1,304.33	67.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56	246.41	396.80	352.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28.97	20,387.58	17,284.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919.63	137.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6	4,109.38	74,865.74	51,442.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04.90	25,259.48	19,215.03	30,19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79.50	15,532.13	37,959.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39.99	-	19.0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	-	-	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50.38	25,838.98	34,766.20	68,35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1	-21,729.60	40,099.55	-16,91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71	247.70	1,96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71	247.7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383.63	196,924.75	121,503.48	145,870.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428.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948.34	197,172.44	124,891.48	145,870.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200.12	165,870.89	150,069.21	135,132.74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49.35	20,323.62	51,709.36	37,707.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0.82	221.84	293.30	515.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6.31	655.70	1,591.13	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835.78	186,850.21	203,369.70	173,34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44	10,322.23	-78,478.22	-27,469.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11	173.44	-16.89	54.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82.76	7,846.07	12,647.55	-1,364.1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422.20	53,576.13	40,928.58	42,292.7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04.96	61,422.20	53,576.13	40,928.58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审计意见类型

容诚会计师审计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3]361Z0454 号《审计报告》。

根据审计报告，容诚会计师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审字[2023]361Z0454 号《审计报告》，本次申报审计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及审计应对如下：

1、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发行人主要从事饲料的生产与销售及生猪的养殖与销售，2020年11月公司将江苏和佑出售，在2020年12月到**2023年6月**主营业务主要为饲料的生产和销售。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725,313.35万元、1,084,271.26万元、1,149,520.56万元和**574,991.22万元**。

由于收入是发行人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容诚会计师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容诚会计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和评价安佑生物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②选取样本检查重要的销售合同、询问管理层，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商品控制权（包括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收入的确认的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③按照营业收入的产品分类，对营业收入增长、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差异原因并判断其合理性；

④选取样本对各期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检查，核对销售记录、销售合同、销售出库单、过磅单、收款单据、签收记录、客户对账单等支持性文件，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⑤选取样本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检查，核对销售出库单、过磅单、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⑥采取审计抽样方法向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往来账款余额及交易额，核实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⑦对重要客户实施走访程序，核查收入的真实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容诚会计师认为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营业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2020 年末、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8,938.95 万元、48,937.55 万元、50,056.14 万元和 **57,904.14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6,927.78 万元、10,363.98 万元、8,065.27 万元和 **8,761.15 万元**。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发行人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管理层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容诚会计师将应收款项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容诚会计师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测试并评价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②选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并测试了与维护账龄分析表相关信息系统自动控制；

③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我们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

④复核了管理层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从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

⑤按照复核过的管理层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结果执行坏账的重新计算，确保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准确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容诚会计师认为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做的

判断是恰当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

发行人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为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利润总额的 5%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及分部信息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苏州穗满德	√	√	√	√
漳州日高	√	√	√	√
山川生物	√	√	√	√
武汉安又泰	√	√	√	√
湖北津津	√	√	√	√
广汉安佑	√	√	√	√
重庆安佑	√	√	√	√
长沙安佑	√	√	√	√
南通安佑	√	√	√	√
荆州安佑	√	√	√	√

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乐山安佑	√	√	√	√
高州安佑	√	√	√	√
云南安佑	√	√	√	√
湖南安佑	√	√	√	√
玉溪安佑	√	√	√	-
兰州安佑	√	√	√	-
贵州安佑	√	√	√	√
大理安佑	√	√	√	√
江西安佑	√	√	√	√
陕西安佑	√	√	√	√
邢台安佑	√	√	√	√
辽宁安佑	√	√	√	√
襄阳安佑	√	√	√	√
广西安佑	√	√	√	√
安徽安佑	√	√	√	√
山东安佑	√	√	√	√
浙江安佑	√	√	√	√
嘉兴安佑	√	√	√	√
河南安佑	√	√	√	√
吉林安佑	√	√	√	√
黑龙江安佑	√	√	√	√
清远安佑	√	√	√	√
山西安佑	√	√	√	√
赣州安佑	√	√	√	√
驻马店安佑	√	√	√	√
江苏腾鲲	√	√	√	√
广东安佑	√	√	√	√
天津安佑	√	√	√	√
上海森昶	√	√	√	√
安佑养殖服务	√	√	√	-
苏州安佑	√	√	√	-
汉川安佑	√	√	√	-

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四川纽克泰德	√	√	√	√
江苏普立兹	√	√	√	√
广西普乐益	√	√	√	√
信丰安佑	√	√	√	√
宣城安佑	√	√	√	√
文昌青牧原	√	√	√	-
江苏安佑	√	√	√	√
重庆安佑生物	√	√	-	-
武汉元生肽	√	√	-	-
山川进出口	√	√	-	-
香港欣佑	√	√	√	√
辉业环球	√	√	√	√
越南安佑	√	√	√	√
隆佑兴业	√	√	√	√
内蒙古安佑	√	√	-	-
怀化安佑	-	-	-	√
太仓安佑	-	-	√	√
宜宾安佑	√	-	-	-
抚州安佑	√	-	-	-
浙江隆佑	√	-	-	-
广西中良旺	√	-	-	-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更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1	绵阳伍丰源	2020.11.30	非同控
2	文昌青牧原	2021.8.31	非同控
3	江苏和佑绿岸	2020.11.5	设立
4	贵州安佑	2020.12.7	设立
5	兰州安佑	2021.1.18	设立
6	汉川安佑科技	2021.4.8	设立

7	玉溪安佑	2021.5.28	设立
8	汉川安佑	2021.10.27	设立
9	安佑养殖服务	2021.11.5	设立
10	苏州安佑	2021.11.26	设立
11	重庆安佑生物	2022.3.4	设立
12	武汉元生肽	2022.5.6	设立
13	山川进出口	2022.10.18	设立
14	内蒙古安佑	2022.12.12	设立
15	宜宾安佑	2023. 2. 13	设立
16	抚州安佑	2023. 3. 14	设立
17	浙江隆佑	2023. 4. 19	设立
18	广西中良旺	2023. 5. 31	非同控

(2) 合并范围减少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1	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注）	2020.11.30	转让
2	怀化安佑	2021.12.24	注销
3	汉川安佑科技	2021.12.23	注销
4	太仓安佑	2022.12.21	注销

注：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包括黑龙江和佑、江西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西平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田原畜牧业有限公司、河北和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雅安安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荆门佑安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瓦房店恒丰良种猪养殖基地有限公司、泌阳安佑宇兴养殖有限公司、安徽祥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安小佑食品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绵阳伍丰源、自贡巴佑生猪养殖有限公司、荣县绿兴养殖有限公司、湖北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 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的产品和区域分部信息详见本节之“九/（二）/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20年11月之前，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江苏和佑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中包含生猪养殖业务，2020年11月公司将江苏和佑100%股权转让至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江苏健健

美，自此后公司主营业务中主要包含饲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报告期内，涉及到与公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相关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包括以下项目：

（一）收入确认方法

1、一般原则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

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3）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合同约定本公司负责运输送货上门的客户，本公司以客户收到货物作为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即公司发出货物并送达客户后，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客户上门自提或本公司代联系物流公司的客户，公司以发出货物作为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即公司开出发货单，客户已提取货物或物流公司已提取货物时确认收入。

如本公司需提供安装义务的，本公司在商品经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客户书面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在确认收入的具体金额上，本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者本公司销售政策上所列示的单价确认销售收入，如涉及到应该返还给客户的销售折扣，公司按照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销售政策）中规定的标准直接抵减销售收入，即公司销售收入的计量是以扣除销售折扣后的收入净额反应的。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应该返还给客户而未返还的销售折扣，确认为合同负债，待实际返还给客户销售折扣时，再将原计入合同负债的金额结转到营业收入中。

（二）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三）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

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

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

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的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等其他应收款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逾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未到期质保金	本组合为质保期内的应收设备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未到期质保金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

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五）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六）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适用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

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七）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3-2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

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2）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重要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

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十三）发行人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资产 1.18 万元，应收账款-1.18 万元、合同负债 5,483.39 万元、预收款项-2,900.55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2,582.84 万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00 万元；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00 万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2019 年 12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

【2019】21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1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I、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II、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III、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i、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ii、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iii、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iv、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v、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vi、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③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应当按照与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 932.16 万元、租赁负债 693.9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69 万元及预付款项-63.50 万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00 万元；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00 万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 20.14 万元、租赁负债 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7 万元及预付款项-5.17 万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00 万元。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母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公司	母公司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039.69	20.67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35.19	
其中:短期租赁	35.19	
剩余租赁期超过12个月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加:2020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1,004.50	20.67
2021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1-5年4.15%, >5年4.5%	4.15%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868.66	14.97
列示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69	14.97
租赁负债	693.98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2021年1月2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该解释,执行解释14号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①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0日起执行该规定,对于解释15号发布前本公司财务报表未按照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列报的,本公司按照该规定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因执行解释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合并比较报表项目影响金额为0.00万元。本公司母公司比较报表的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其他应收款	140,540.61	169,784.91
其他应付款	50,544.51	79,788.81

②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执行“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③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执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6）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2020 年度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20.01.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应收账款	31,284.51	31,283.33	-1.18
合同资产	不适用	1.18	1.18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2,900.55	-	-2,900.55

项目	2019.12.31	2020.01.01	调整数
合同负债	不适用	5,483.39	5,483.39
其他流动负债	2,611.09	28.25	-2,582.84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1）合同资产、应收账款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尚未完成的合同中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应收账款 11,780.95 元重分类为合同资产。

（2）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 2,900.55 万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 26.97 万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将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提折扣 2,609.81 万元从其他流动负债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无调整事项。

4、2021 年度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12.31	2021.01.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预付款项	5,961.90	5,898.40	-63.50
非流动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932.16	932.16
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94.47	14,469.15	174.6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693.98	693.98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前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金额为 932.16 万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238.19 万元，与预付租金金额 63.50 万元抵消后金额 174.69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金额为 932.16 万元；同时，预付款项减少 63.50 万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12.31	2021.01.01	调整数
预付款项	3,585.52	3,580.35	-5.17
非流动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20.14	20.14
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5.10	1,240.07	14.9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前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金额为 20.14 万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20.14 万元，与预付租金金额 5.17 万元抵消后金额 14.97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金额为 20.14 万元；同时，预付款项减少 5.17 万元。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容诚会计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审核。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专字[2023]361Z0733 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审核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2	-20.84	-80.01	11,402.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87	827.08	684.37	1,137.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11	21.70	125.35	138.41
债务重组损益	6.17	160.85	143.44	69.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47	-117.18	5.51	67.9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6.40	576.30	540.39	521.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57	-171.50	-742.75	-3,143.91
因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	-	-978.6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30	29.36	37.63	10.1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33.88	1,305.78	-264.66	10,203.5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0.15	312.87	364.13	288.7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3.74	992.91	-628.79	9,914.8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1.38	7.84	22.40	-53.9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2.36	985.07	-651.20	9,968.78

七、主要税种、税率及税收优惠

（一）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2023 年 1-6 月税率（%）	2022 年税率（%）	2021 年税率（%）	2020 年税率（%）
增值税	饲料销售增值额、销售自产农产品增值额	免税	免税	免税	免税
	应税收入	3、6、9、13	3、6、9、13	3、6、9、13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3.5、5、7	2.5、3.5、5、7	5、7	5、7
企业所得税	牲畜饲养所得	——	——	——	免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5	15、16.5、20、25	15、16.5、20、25	15、16.5、20、25

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1、2023 年 1-6 月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不同税率原因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15.00
陕西安佑、赣州安佑、广汉安佑、重庆安佑、大理安佑、信丰安佑、云南安佑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	
湖北津津、武汉安又泰、江苏普立兹、上海森昶、四川纽克泰德、江苏腾鲲、安佑技术养殖、汉川饲料、重庆安佑生物、山川进出口、内蒙古安佑、宜宾安佑、抚州安佑、浙江隆佑、广西中良旺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20.00
隆佑兴业、越南安佑	境外子公司按照当地法律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或利得税	20.00
香港欣佑		16.50
辉业环球		0.00
武汉元生肽	农产品初加工免征所得税	0.00
其他子公司	无	25.00

2、2022 年度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不同税率原因	所得税税率 (%)
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无	25.00
广东安佑、长沙安佑、湖北津津、武汉安又泰、清远安佑、玉溪安佑、江苏普立兹、上海森昶、四川纽克泰德、江苏腾鲲、安佑养殖服务、汉川安佑、苏州安佑、重庆安佑生物、武汉元生肽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20.00
隆佑兴业、越南安佑	境外子公司按照当地法律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或利得税	20.00
香港欣佑		16.50
辉业环球		0.00
陕西安佑、赣州安佑、广汉安佑、重庆安佑、大理安佑、信丰安佑、云南安佑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	15.00

3、2021 年度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不同税率原因	所得税税率 (%)
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无	25.00
嘉兴安佑、广汉安佑成都分公司、湖北津津、武汉安又泰、清远安佑、兰州安佑、上海森昶、四川纽克泰德、苏州安佑、广东安佑、驻马店安佑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20.00
隆佑兴业、越南安佑	境外子公司按照当地	20.00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不同税率原因	所得税税率(%)
香港欣佑	法律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或利得税	16.50
辉业环球		0.00
陕西安佑、赣州安佑、广汉安佑、重庆安佑、大理安佑、信丰安佑、云南安佑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	15.00
太仓安佑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4、2020 年度

纳税主体名称	适用不同税率原因	所得税税率(%)
公司、太仓安佑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15.00
陕西安佑、赣州安佑、广汉安佑、重庆安佑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	
吉林安佑、嘉兴安佑、广东安佑、长沙安佑、湖北津津、信丰安佑、清远安佑、四川纽克泰德、江苏腾鲲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20.00
隆佑兴业、越南安佑	境外子公司按照当地法律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或利得税	20.00
香港欣佑		16.50
辉业环球		0.00
生猪养殖公司	生猪养殖免征所得税	免税
其他子公司	无	25.0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规定,公司生产、销售饲料免征增值税,公司及各公司分别经当地税务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免税政策。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下属养殖类企业经当地税务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免税政策。公司下属子公司生猪的养殖与销售项目享受该免税政策。

2、所得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中华人

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牲畜、家禽的饲养及农产品初加工免征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养殖类以及农产品初加工企业经当地税务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免税政策。

（2）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12614），安佑生物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认定期（2023 年-2025 年）内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4393），安佑生物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认定期（2018 年-2020 年）内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2006957），太仓安佑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认定期（2019 年-2021 年）内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通知所称西部地区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内蒙古自治区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

《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1 号）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政策的规定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

策的公告》（财政部[2020]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所称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江西省赣州市。

（4）根据财税[2019]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通知执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根据财税[2021]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据财税[2022]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据财税[2023]12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年第6号），所有行业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

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500 万元的，仍按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大理安佑 2020 年度、驻马店安佑 2021 年购进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设备、器具享受加速折旧相关优惠政策。

3、其他优惠

根据财税[2022]10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税[2023]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及其对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各项税收优惠的具体金额和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27.07	553.16	497.35	182.92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	-	316.35	403.95
生猪养殖免征所得税优惠	-	-	-	10,035.39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727.80	1,524.82	1,626.55	799.22
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43.89	160.42	209.54	77.05

其他	-	6.41	-	-
税收优惠金额合计	998.76	2,244.82	2,649.79	11,498.53
利润总额	16,907.23	34,441.64	48,464.36	57,334.55
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5.91%	6.52%	5.47%	20.06%

公司各项税收优惠中，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仍将持续。2020年11月公司剥离了生猪养殖业务，因此生猪养殖免征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20年12月起不再享受。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各项税收优惠具体金额合计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06%、5.47%、6.52%和**5.91%**，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基本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3年1-6月/ 2023.6.30	2022年度/ 2022.12.31	2021年度/ 2021.12.31	2020年度/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1.03	1.17	1.05	1.14
速动比率（倍）	0.70	0.71	0.63	0.78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32%	61.23%	59.48%	60.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30	23.22	24.68	17.54
存货周转率（次/年）	12.97	12.38	12.97	9.5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6,426.50	52,756.82	65,329.41	82,300.39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48	10.77	14.78	13.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839.45	27,365.34	38,736.97	53,16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177.09	26,380.27	39,388.17	43,193.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24%	0.24%	0.26%	0.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95	0.50	1.33	1.1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33	0.20	0.33	-0.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74	3.86	3.52	3.7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总资产
- 4、2020年-2022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23年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2/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2020 年-2022 年，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23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2/存货平均余额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收入（财务费用项下）+利息支出（财务费用项下）+折旧与摊销

7、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财务费用项下）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数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数（含优先股）

1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财务指标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按照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3 年 1-6 月	8.47	0.34	不适用
	2022 年度	19.16	0.71	不适用
	2021 年度	31.49	1.01	不适用
	2020 年度	37.40	1.41	不适用
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3 年 1-6 月	8.03	0.32	不适用
	2022 年度	18.47	0.69	不适用
	2021 年度	32.02	1.03	不适用
	2020 年度	30.39	1.14	不适用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其中：P 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九、经营成果分析

（一）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主要因素分析

1、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

（1）下游行业的波动周期

饲料行业的下游行业为畜禽养殖行业。以公司主要产品猪用饲料为例，由于我国生猪养殖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市场参与者往往在猪肉价格较高时进入或扩大养殖规模，在猪肉价格较低时退出或减小养殖规模，从而影响市场供给量的稳定性，导致生猪价格出现一定的周期性波动。近十年来，我国猪肉价格经历了多轮价格周期，价格波动性特征明显。生猪价格的波动会影响生猪存栏量，而生猪存栏量的变化会影响饲料生产消费量，从而一定程度上影响饲料的价格，因此饲料行业的周期波动通常会滞后于生猪养殖行业的周期波动。

同时，由于饲料对于下游畜禽养殖行业来说具有一定的消费刚性，其周期波动性相对下游养殖行业来说相对较弱。

（2）饲料行业市场竞争情况

当前，饲料行业市场竞争越发激烈，行业规模化、集约化转型升级不断加快。大型饲料加工企业在饲料配方研发、原料采购成本控制、饲料产品质量控制、销售和品牌体系建设及后续服务等方面体现出明显的竞争优势，2020 年 7 月禁抗令全面落实和玉米、豆粕等大宗饲料原料价格不断上涨，中小型饲料加工企业受到较为严重的冲击，行业整体毛利率下降不断压缩中小型饲料企业生存空间，中小型饲料加工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大型企业将占据越来越多的市场空间。

2、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

（1）原材料成本波动

饲料的主要原材料为玉米、豆粕、小麦、大麦等饲料原料。报告期内，饲料原料占饲料营业成本的 90%以上。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作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国际形势、气候变化、进出口配额、病虫害、市场需求等多重因素影响。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饲料业务的营业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大型饲料企业通过规模化集中采购，以及对不同原材料采购时机的把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不利影响。

(2) 饲料工厂的产能利用率

饲料工厂的固定资产投入较大，机器设备的自动化、机械化水平较高，具有一定的固定运行成本。饲料工厂的单吨制造费用高低取决于产能利用的饱和程度。饲料工厂产能利用率越高，单位产品的平均制造费用越低。

3、影响公司毛利率的主要因素

决定饲料业务毛利率的主要因素包括料型结构、客户结构和成本结构等几方面因素。

(1) 料型结构

公司饲料业务综合毛利率由不同种类饲料产品的毛利率加权平均计算得来。饲料产品的综合毛利率与饲料种类、料型结构息息相关，毛利率较高的产品占比越高，饲料业务综合毛利率越高。

饲料公司不同料型的主要区别如下：

①以饲喂动物不同区分

饲料分为：猪料、禽料、反刍料（牛羊）、水产料（普通水产料、特种水产料），其毛利率分布通常为：特种水产料>反刍料>猪料>普通水产料>禽料。

②以饲料营养成分不同区分

饲料分为：预混料、浓缩料、配合料；其毛利率分布通常为：预混料>浓缩料>配合料。

③以生猪饲料饲喂阶段不同区分

饲料分为：种猪料、教槽料、保育料、仔猪料、中大猪料等，教槽料和保育料毛利率较高，种猪料次之，仔猪料、中大猪料毛利率较低。

（2）客户结构

饲料产品的下游客户是畜禽养殖场，按照规模分类分为：中小养殖户、中大型养殖场、大型养殖企业集团，分别对应饲料的销售模式通常为：经销、市场化定价直销、原料成本加成定价直销，对应毛利率通常为：市场化定价直销>经销>原料成本加成定价直销。

（3）成本结构

饲料成本中，玉米、豆粕占饲料成本的比例通常在 50%以上，因此玉米、豆粕的采购价格决定了饲料成本。在饲料原材料价格发生变化时，特别是饲料原材料涨价时，饲料企业通常会通过对配方结构进行调整，采取原材料替代的方式来控制总体饲料成本。例如，在适当考虑营养平衡、使用酶制剂等添加剂后，作为能量原料的玉米可以被小麦、大麦、糙米和碎米等替代，而蛋白原料豆粕可以被菜籽饼粕、棉籽饼粕、葵花粕等替代。随着对饲料原料营养数据和使用方法研究的深入，根据原料价格波动动态优化饲料的配方结构成为饲料生产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74,634.03	99.94%	1,148,779.61	99.94%	1,083,408.08	99.92%	723,644.01	99.77%
其中：饲料	566,539.05	98.53%	1,133,552.07	98.61%	1,063,026.32	98.04%	624,283.38	86.07%
养殖	-	-	-	-	-	-	81,413.95	11.22%
其他	8,094.97	1.41%	15,227.54	1.32%	20,381.76	1.88%	17,946.68	2.47%
其他业务收入	357.20	0.06%	740.95	0.06%	863.18	0.08%	1,669.33	0.23%
合计	574,991.22	100.00%	1,149,520.56	100.00%	1,084,271.26	100.00%	725,313.35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9.77%、99.92%、99.94%和 99.94%，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包装物等废旧物资和对外租赁的收入，金额及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发展迅速，饲料销售收入从 2020 年的 624,283.38 万元增长到 2022 年的 1,133,552.07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34.75%。2020 年 11 月，为了聚焦饲料业务，公司剥离生猪养殖业务，2020 年收入中包含了生猪养殖业务剥离前的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收入主要为饲料添加剂和饲料原料等收入，报告期各期的金额和占比相对较小。

公司的主要饲料品种为猪饲料，猪饲料的销售情况与下游生猪养殖市场的情况密切相关。2020 年，国内生猪价格在高位运行，饲料下游生猪养殖行业逐渐从非洲猪瘟影响中恢复，国内生猪存栏量快速恢复，带动生猪饲料产销量快速提升。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统计年鉴》，2018-2022 年全国猪饲料产量分别为 9,720 万吨、7,663 万吨、8,923 万吨、13,076 万吨和 13,598 万吨。报告期内，公司的饲料销量和收入的增长趋势与行业趋势一致。

公司 2021 年饲料销售收入 1,063,026.32 万元，比 2020 年的 624,283.38 万元大幅增长 70.28%，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原因：首先，生猪养殖行业经历了非洲猪瘟疫病，生猪存栏量出现大起大落的情况，促使规模较小、成本管控能力较弱、创新能力差的饲料企业在行业波动周期中逐渐被淘汰，大型饲料企业在下游生猪养殖行业恢复后得到快速增长；其次，2020 年 7 月，饲料生产正式进入全面禁抗的新阶段，饲料生产企业停止生产含有促生长类药物饲料添加剂（中药类除外）的商品，食品安全要求也将促进饲料企业更加规范化发展，对行业内企业提出了挑战。由于公司较早开始专注无抗饲料的生产研发，在要求无抗饲料生产的市场环境变化中持续保持产品竞争实力，建立了产品竞争优势；此外，公司通过 6S 技术服务体系全方位协助养殖户提升养殖效益，在对下游养殖户服务方面增强了客户粘性。因此 2021 年以来，公司在下游生猪养殖市场恢复时饲料销量和收入取得大幅增长。

2、饲料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饲料收入按动物品种划分

公司的饲料产品按照动物品种可分为猪饲料、禽饲料、水产饲料、反刍饲料，报告期内上述饲料品种具体收入金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猪饲料	472,774.82	83.45%	949,703.07	83.78%	955,510.11	89.89%	516,622.66	82.75%
禽饲料	66,600.90	11.76%	123,136.50	10.86%	68,793.94	6.47%	79,649.18	12.76%
水产饲料	22,653.23	4.00%	54,709.25	4.83%	35,244.82	3.32%	24,948.05	4.00%
反刍饲料	4,510.10	0.80%	6,003.25	0.53%	3,477.45	0.33%	3,063.50	0.49%
合计	566,539.05	100.00%	1,133,552.07	100.00%	1,063,026.32	100.00%	624,283.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饲料产品是猪饲料，占报告期各期收入金额的 80% 以上，其次分别为禽饲料、水产饲料和反刍饲料。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饲料产品的销量及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吨、元/吨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猪饲料	1,177,182.80	4,016.15	2,386,946.34	3,978.74	2,580,917.72	3,702.21	1,471,142.92	3,511.71
禽饲料	183,675.74	3,626.00	336,283.34	3,661.69	208,992.73	3,291.69	290,520.29	2,741.60
水产饲料	43,596.79	5,196.08	116,390.10	4,700.51	85,337.58	4,130.05	66,225.48	3,767.14
反刍饲料	14,459.22	3,119.18	19,722.39	3,043.88	11,926.76	2,915.67	12,251.73	2,500.46
饲料合计	1,418,914.55	3,992.76	2,859,342.17	3,964.38	2,887,174.78	3,681.89	1,840,140.42	3,392.59

由于主要饲料原料价格在报告期内呈现上升趋势，公司各动物品种饲料产品销售单价随之上涨。近年来，除了猪饲料品种之外，公司也积极拓展禽饲料、水产饲料和反刍饲料的销量。2022 年公司饲料销量为 285.93 万吨，比 2021 年的 288.72 万吨略微减少 2.79 万吨，其中猪饲料减少了 19.40 万吨，其他品种饲料增长了 16.61 万吨。

（2）猪饲料收入按营养成分划分

饲料产品按照营养成分进行划分，可以分为配合料、浓缩料和预混料。将公司销量最大的猪饲料产品按照营养成分划分，具体收入金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猪配合料	429,972.30	90.95%	858,352.66	90.38%	872,644.93	91.33%	446,338.10	86.40%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猪浓缩料	34,671.28	7.33%	76,102.18	8.01%	67,767.20	7.09%	57,002.61	11.03%
猪预混料	8,131.24	1.72%	15,248.24	1.61%	15,097.98	1.58%	13,281.94	2.57%
猪饲料合计	472,774.82	100.00%	949,703.07	100.00%	955,510.11	100.00%	516,622.66	100.00%

报告期内，猪配合料在猪饲料的收入占比最高，近三年一期占比分别为 86.40%、91.33%、90.38%和 **90.95%**。2021 年之后猪配合料占比较 2020 年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非洲猪瘟后，出于生物安全防控的需要，下游生猪养殖客户更倾向于购买经过高温制粒、流通来源单一且营养物质全面可直接喂饲的配合饲料，而不是购买预混料和浓缩料进场再进行加工。此外，玉米、豆粕等原料价格大幅上涨，饲料企业通过规模采购和配方多元化技术，比下游生猪养殖客户采购饲料原料进行加工自配具有较大的成本优势，因此下游养殖客户对配合料的采购占比增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上述主要猪饲料产品的销量及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吨、元/吨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猪配合料	1,104,852.67	3,891.67	2,231,809.40	3,845.99	2,432,103.66	3,588.03	1,341,856.45	3,326.27
猪浓缩料	59,893.50	5,788.82	131,878.60	5,770.62	125,370.35	5,405.36	111,149.01	5,128.49
猪预混料	12,436.62	6,538.15	23,258.35	6,556.03	23,443.71	6,440.10	18,137.46	7,322.93
猪饲料合计	1,177,182.80	4,016.15	2,386,946.34	3,978.74	2,580,917.72	3,702.21	1,471,142.92	3,511.71

报告期内，公司猪饲料销量的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来自于猪配合料销量的变化，2021 年公司猪饲料销量比 2020 年增长 110.98 万吨，其中猪配合料销量增长了 109.02 万吨，主要原因系 2021 年受下游生猪养殖存栏量恢复的影响，猪配合料销量大幅增长；2022 年公司猪饲料销量比 2021 年减少 19.40 万吨，其中猪配合料销量减少了 20.03 万吨，主要原因系 2022 年上半年猪价大幅下跌，下游生猪养殖企业普遍出现经营亏损，受生猪存栏量去化较多的影响，猪配合料销量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受玉米、豆粕等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猪配合料、猪浓缩料价格逐年上涨。2021 年猪预混料平均价格 6,440.10 元/吨，比 2020 年的 7,322.93

元/吨下降 12.06%，主要原因系公司预混料产品结构变动，2021 年相比 2020 年，生猪价格处于下降趋势，下游行情整体低迷，导致公司高端预混料销量下滑，中低价位预混料销量上涨，对应导致预混料的平均销售价格下降。

（3）猪配合料收入按猪生长阶段划分

饲料产品按照猪生长阶段不同进行划分，可以分为教槽料、保育料、仔猪料、中大猪料和种猪料等几种类型，将猪配合饲料产品按照猪生长阶段划分，具体收入金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教槽料	24,617.53	5.73%	44,662.35	5.20%	51,464.46	5.90%	41,716.31	9.35%
保育料	72,868.49	16.95%	153,155.52	17.84%	159,655.39	18.30%	97,340.45	21.81%
仔猪料	161,737.31	37.62%	330,029.76	38.45%	341,154.86	39.09%	154,397.77	34.59%
中大猪料	103,397.65	24.05%	203,828.70	23.75%	188,855.59	21.64%	73,563.72	16.48%
种猪料	67,351.32	15.66%	126,676.32	14.76%	131,514.63	15.07%	79,319.85	17.77%
猪配合料合计	429,972.30	100.00%	858,352.66	100.00%	872,644.93	100.00%	446,338.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仔猪料和中大猪料销售收入增长较快，随着公司在全国各地生产基地布局的完善、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和原料采购、物流运输等方面成本管控能力的增强，近年来公司在仔猪料和中大猪料产品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对销量增长的促进作用逐步显现。

报告期各期，公司上述主要猪配合料产品的销量及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吨、元/吨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销量	单价
教槽料	31,242.51	7,879.50	55,082.36	8,108.29	63,327.93	8,126.66	51,929.68	8,033.23
保育料	150,540.14	4,840.47	322,230.06	4,752.99	348,932.35	4,575.54	233,039.04	4,177.00
仔猪料	442,417.14	3,655.77	910,308.04	3,625.47	1,022,622.95	3,336.08	528,529.67	2,921.27
中大猪料	300,439.98	3,441.54	596,399.35	3,417.65	606,397.70	3,114.39	263,114.70	2,795.88
种猪料	180,212.90	3,737.32	347,789.60	3,642.33	390,822.73	3,365.07	265,243.36	2,990.46
猪配合料合计	1,104,852.67	3,891.67	2,231,809.40	3,845.99	2,432,103.66	3,588.03	1,341,856.45	3,326.27

(4) 饲料收入按客户类型划分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饲料，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大型养殖企业集团、规模化养殖场和中小养殖户。其中，大型养殖企业集团和规模化养殖场通常是以企业法人形式进行经营，家庭农场和中小散养户则是以自然人或个体工商户形式进行经营。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按客户类型划分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法人	276,055.89	48.73%	516,199.48	45.54%	445,592.80	41.92%	217,902.18	34.90%
非法人	290,483.17	51.27%	617,352.58	54.46%	617,433.52	58.08%	406,381.21	65.10%
合计	566,539.05	100.00%	1,133,552.07	100.00%	1,063,026.32	100.00%	624,283.38	100.00%

注：法人包括公司法人和事业单位，非法人包括个人独资企业、个体工商户、合作社、普通合伙企业 and 自然人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法人客户类型逐步增加，报告期内，法人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34.90%、41.92%、45.54%和 **48.73%**。法人客户收入占比的增长与下游生猪养殖市场的变化密切相关，主要原因系 2018 年非洲猪瘟进入我国后，下游生猪养殖行业的集中度提升。

长期以来，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生猪养殖户多以中小散养户为主。由于中小养殖户普遍经营规模较小，原有养殖设施大多属于开放式、半开放式猪场，设施相对落后，无法净化猪场周边养殖环境，因此生物安全防护能力相对较差。2018 年 8 月非洲猪瘟在我国爆发后，大量中小散养户逐渐退出生猪养殖市场。与此同时，大型生猪养殖企业基于在资金和生物安全防护上的优势，快速扩张产能，行业集中度大幅提升。

非洲猪瘟在我国爆发后，除了大型生猪养殖企业集团的份额大幅增长外，部分养殖水平和生物安全防护能力较强的中小养殖户的整体养殖规模也不断提高，逐渐发展成为中型家庭农场户和规模化养殖场。随着养殖规模的提升，有部分客户的法律组织形式也从自然人或个体工商户发展成法人形式的规模化养殖公司。

(5) 饲料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不同类型、不同规模的客户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

销售模式。通常而言，公司对于规模较小、地域分散中小养殖户采用经销的销售模式，对大型养殖企业集团、规模化养殖场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按销售模式划分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模式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373,660.51	65.95%	708,336.55	62.49%	603,957.67	56.81%	322,425.40	51.65%
其中：市场化定价直销	243,644.84	43.01%	448,317.63	39.55%	391,072.16	36.79%	206,838.38	33.13%
原料成本加成定价直销	130,015.68	22.95%	260,018.92	22.94%	212,885.52	20.03%	115,587.02	18.52%
经销	192,878.54	34.05%	425,215.51	37.51%	459,068.65	43.19%	301,857.99	48.35%
合计	566,539.05	100.00%	1,133,552.07	100.00%	1,063,026.32	100.00%	624,283.38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下游生猪养殖行业市场集中度提升，下游各个层次的客户的养殖规模都在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51.65%、56.81%、62.49%和 **65.95%**，比例逐年提升。

（6）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域划分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地域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	170,972.10	29.75%	361,124.09	31.44%	315,531.45	29.12%	199,588.52	27.58%
华东	167,779.45	29.20%	341,886.51	29.76%	299,092.81	27.61%	192,086.74	26.54%
华南	81,541.15	14.19%	154,568.56	13.46%	147,878.52	13.65%	102,187.54	14.12%
华中	67,816.29	11.80%	105,846.33	9.21%	109,846.89	10.14%	80,060.32	11.06%
华北	27,136.52	4.72%	63,476.04	5.53%	79,657.48	7.35%	55,548.30	7.68%
西北	22,652.40	3.94%	46,148.51	4.02%	47,148.85	4.35%	32,136.43	4.44%
东北	20,293.24	3.53%	41,202.62	3.59%	51,848.14	4.79%	36,048.31	4.98%
境外	16,442.89	2.86%	34,526.95	3.01%	32,403.93	2.99%	25,987.85	3.59%
合计	574,634.03	100.00%	1,148,779.61	100.00%	1,083,408.08	100.00%	723,644.01	100.00%

注：华东地区包括上海、安徽、江苏、浙江、福建、江西、山东；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西南地区包括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华中地区包括湖北、湖南、河南；华北地区包括北京、河北、内蒙古、天津、山西；东北地区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西北地区包括甘肃、宁夏、陕西、新疆、青海。境外包括越南、中国台湾和中国香港等。

公司自成立以来，业务稳步发展，销售区域已覆盖国内大多数省份。报告期内，公司在西南和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整体来说，各区域销售收入占比主要与该区域的养殖发达程度、公司在该区域的分布数量以及销售拓展能力有关。公司境外收入主要来源于越南安佑和隆佑兴业的销售。

（7）饲料收入按季节性划分

生猪养殖行业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每年“春节”、“中秋”等节日，生猪市场消费量会明显增加，每年较大比例的生猪会选择在下半年节庆期间出栏，因此每年下半年生猪的存栏体重和出栏数量通常都会比上半年大。饲料行业作为生猪养殖行业上游，其销量波动与生猪存栏量密切相关，通常也体现为下半年销量比上半年多的季节性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按季度划分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节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85,141.38	50.33%	238,634.69	21.05%	240,402.50	22.61%	109,705.15	17.57%
第二季度	281,397.68	49.67%	243,638.44	21.49%	265,304.18	24.96%	123,259.31	19.74%
第三季度	-	-	309,027.45	27.26%	281,025.70	26.44%	172,377.53	27.61%
第四季度	-	-	342,251.48	30.19%	276,293.94	25.99%	218,941.39	35.07%
合计	566,539.05	100.00%	1,133,552.07	100.00%	1,063,026.32	100.00%	624,283.38	100.00%

3、养殖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将生猪养殖业务剥离，计入 2020 年养殖业务收入的期间为剥离前的 2020 年 1-11 月。2020 年公司养殖业务收入为 81,413.9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1.22%。

公司养殖业务收入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育肥猪	-	-	-	-	-	-	76,018.66	93.37%
其他	-	-	-	-	-	-	5,395.28	6.63%
合计	-	-	-	-	-	-	81,413.95	100.00%

注：其他包括保育猪、产房仔猪和淘汰猪等。

2020 年，公司育肥猪的收入为 76,018.66 万元，占当期生猪养殖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3.37%，是生猪养殖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2020 年全国生猪价格在高位运行，公司育肥猪平均出栏价格为 33.43 元/千克，平均出栏体重为 128.17 千克/头，平均出栏价格为 4,284.87 元/头。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522,470.92	99.97%	1,050,596.40	99.98%	972,075.53	99.99%	609,886.44	99.85%
其中：饲料	516,270.06	98.78%	1,039,275.37	98.91%	956,231.72	98.36%	547,250.81	89.60%
养殖	-	-	-	-	-	-	49,558.36	8.11%
其他	6,200.85	1.19%	11,321.03	1.08%	15,843.81	1.63%	13,077.26	2.14%
其他业务成本	168.67	0.03%	167.47	0.02%	138.61	0.01%	888.82	0.15%
合计	522,639.59	100.00%	1,050,763.87	100.00%	972,214.14	100.00%	610,775.2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分别为 609,886.44 万元、972,075.53 万元、1,050,596.40 万元和 522,470.92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9.85%、99.99%、99.98%和 99.97%。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随收入规模变动而同向变动，营业成本结构与营业收入结构相匹配。

2、饲料业务成本及变动分析

（1）饲料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按产品类型划分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猪饲料	426,712.59	82.65%	861,809.75	82.92%	852,921.10	89.20%	445,074.85	81.33%
其中：配合料	391,408.49	75.81%	785,575.89	75.59%	785,890.13	82.19%	390,434.06	71.34%
浓缩料	29,903.54	5.79%	65,773.20	6.33%	56,917.49	5.95%	45,870.19	8.38%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混料	5,400.55	1.05%	10,460.66	1.01%	10,113.48	1.06%	8,770.60	1.60%
禽饲料	64,208.51	12.44%	118,917.15	11.44%	66,108.77	6.91%	75,916.72	13.87%
水产饲料	21,256.14	4.12%	52,964.71	5.10%	33,930.46	3.55%	23,194.18	4.24%
反刍饲料	4,092.82	0.79%	5,583.77	0.54%	3,271.38	0.34%	3,065.06	0.56%
合计	516,270.06	100.00%	1,039,275.37	100.00%	956,231.72	100.00%	547,250.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成本的占比及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饲料产品的销量及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吨、元/吨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量	单位成本	销量	单位成本	销量	单位成本	销量	单位成本
猪饲料	1,177,182.80	3,624.86	2,386,946.34	3,610.51	2,580,917.72	3,304.72	1,471,142.92	3,025.37
其中：配合料	1,104,852.67	3,542.63	2,231,809.40	3,519.91	2,432,103.66	3,231.32	1,341,856.45	2,909.66
浓缩料	59,893.50	4,992.79	131,878.60	4,987.41	125,370.35	4,539.95	111,149.01	4,126.91
预混料	12,436.62	4,342.46	23,258.35	4,497.59	23,443.71	4,313.94	18,137.46	4,835.63
禽饲料	183,675.74	3,495.75	336,283.34	3,536.22	208,992.73	3,163.21	290,520.29	2,613.13
水产饲料	43,596.79	4,875.62	116,390.10	4,550.62	85,337.58	3,976.03	66,225.48	3,502.31
反刍饲料	14,459.22	2,830.59	19,722.39	2,831.18	11,926.76	2,742.89	12,251.73	2,501.73
饲料合计	1,418,914.55	3,638.49	2,859,342.17	3,634.67	2,887,174.78	3,312.00	1,840,140.42	2,973.96

（2）饲料业务成本按料、工、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主营业务成本按料工费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96,721.00	96.21%	1,001,629.34	96.38%	921,196.60	96.34%	522,110.52	95.41%
直接人工	2,764.96	0.54%	5,972.83	0.57%	5,954.25	0.62%	3,878.91	0.71%
制造费用	14,412.97	2.79%	27,793.01	2.67%	24,913.20	2.61%	18,328.38	3.35%
运输费用	2,371.13	0.46%	3,880.20	0.37%	4,167.67	0.44%	2,933.01	0.54%
合计	516,270.06	100.00%	1,039,275.37	100.00%	956,231.72	100.00%	547,250.81	100.00%

如上表所示，直接材料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

的占比均在 95%以上。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95.41%、96.34%、**96.38%**和 **96.21%**，占比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玉米、豆粕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直接材料占比逐年提升。

报告期内，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71%、0.62%、**0.57%**和 **0.54%**。2022 年直接人工金额比 2021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因公司对中大型客户的散装料产品销量比例提升，在生产过程中的打包及装卸环节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工人数量减少；另一方面公司 2022 年比 2021 年业绩有所下滑，生产工人奖金薪酬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35%、2.61%、**2.67%**和 **2.79%**，呈现逐年下降趋势。2021 年和 2022 年的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饲料产量比 2020 年大幅增长，工厂产能利用率大幅提升，降低了制造费用中折旧费等固定费用的占比。此外，公司通过加强制造费用考核等方式，进一步降低了制造费用在生产成本中的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与销售相关的运输费、装卸搬运费作为合同履约成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运输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54%、0.44%、**0.37%**和 **0.46%**。

（3）饲料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饲料业务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玉米	153,839.30	30.97%	271,967.27	27.15%	198,233.17	21.52%	194,935.83	37.34%
豆粕	88,383.31	17.79%	192,557.80	19.22%	152,675.68	16.57%	108,142.85	20.71%
米糠	18,462.60	3.72%	47,675.51	4.76%	42,676.60	4.63%	18,911.64	3.62%
小麦	27,286.15	5.49%	47,623.31	4.75%	120,505.79	13.08%	6,119.07	1.17%
面粉	21,918.62	4.41%	42,746.61	4.27%	51,906.37	5.63%	16,107.86	3.09%
次粉	18,204.95	3.67%	34,211.80	3.42%	24,887.63	2.70%	9,801.68	1.88%
糙米	9,835.28	1.98%	32,639.91	3.26%	14,976.99	1.63%	20.41	0.00%
碎米	8,975.69	1.81%	26,680.78	2.66%	15,020.12	1.63%	3,455.57	0.66%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麸皮	10,997.36	2.21%	25,607.23	2.56%	21,931.20	2.38%	11,558.26	2.21%
DDGS	10,841.48	2.18%	20,269.30	2.02%	17,435.66	1.89%	7,920.92	1.52%
油脂	7,431.93	1.50%	16,782.17	1.68%	21,138.91	2.29%	14,213.54	2.72%
鱼粉	5,937.48	1.20%	11,783.49	1.18%	12,005.58	1.30%	9,837.58	1.88%
大麦	4,441.94	0.89%	9,491.83	0.95%	36,659.51	3.98%	8,815.17	1.69%
包装物	4,240.64	0.85%	8,704.98	0.87%	11,208.41	1.22%	8,137.45	1.56%
其他物料	105,924.28	21.32%	212,887.33	21.25%	179,934.97	19.53%	104,132.69	19.94%
合计	496,721.00	100.00%	1,001,629.34	100.00%	921,196.60	100.00%	522,110.52	100.00%

其中，公司的主要产品猪用配合料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玉米	127,581.33	33.87%	225,466.70	29.74%	176,763.80	23.32%	159,939.43	42.94%
豆粕	56,582.57	15.02%	119,905.95	15.81%	103,403.29	13.64%	64,355.43	17.28%
米糠	17,171.96	4.56%	43,476.02	5.73%	39,819.75	5.25%	14,290.82	3.84%
小麦	25,482.14	6.76%	43,505.39	5.74%	111,435.36	14.70%	5,228.63	1.40%
面粉	19,458.30	5.17%	38,247.11	5.04%	47,110.58	6.21%	12,993.69	3.49%
次粉	17,510.44	4.65%	32,760.06	4.32%	23,600.20	3.11%	8,025.48	2.15%
糙米	7,276.67	1.93%	27,019.52	3.56%	14,712.26	1.94%	7.45	0.00%
碎米	7,979.40	2.12%	25,112.99	3.31%	13,690.37	1.81%	3,091.18	0.83%
麸皮	10,790.41	2.86%	24,423.16	3.22%	21,214.37	2.80%	10,717.38	2.88%
DDGS	9,154.94	2.43%	16,894.18	2.23%	16,495.30	2.18%	6,410.43	1.72%
油脂	3,945.89	1.05%	8,675.19	1.14%	12,476.18	1.65%	7,129.24	1.91%
鱼粉	2,702.96	0.72%	5,228.00	0.69%	6,239.25	0.82%	5,005.62	1.34%
大麦	4,303.71	1.14%	9,105.28	1.20%	35,770.86	4.72%	7,793.86	2.09%
包装物	2,905.62	0.77%	6,022.00	0.79%	8,683.68	1.15%	5,894.74	1.58%
其他物料	63,864.68	16.95%	132,339.39	17.45%	126,634.83	16.71%	61,606.59	16.54%
合计	376,711.01	100.00%	758,180.93	100.00%	758,050.09	100.00%	372,489.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饲料品种包括猪用饲料、禽用饲料及反刍用饲料和

水产用饲料，饲料料型涵盖预混料、浓缩料和配合料，其中猪饲料按照生长阶段又可细分为教槽料、保育料、仔猪料、中大猪料和种猪料等生猪养殖周期全系列产 品，产品种类及其配方多样性决定了直接材料种类繁多。

从直接原材料的种类来看，玉米、豆粕、小麦、大麦和米糠等原材料在各类饲料的直接材料成本中占比较高。公司主要直接材料的种类较为稳定，各类原材料的成本占比有所波动，主要受公司产品结构和配方调整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玉米和豆粕原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为控制成本，在保障产品质量的基础上进行配方的优化和调整。比如 2021 年作为能量原料的玉米价格大幅上涨，公司在配方中降低了玉米的用量，增加了大麦和小麦等替代原料的用量。

(4) 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分析

公司的原料采购主要用于饲料生产，采购的原料以玉米、豆粕为主，报告期内的主要原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

种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玉米	501,865.64	147,546.40	31.02%	933,186.95	274,933.94	26.85%
豆粕	196,955.30	85,879.89	18.05%	434,842.87	198,264.56	19.36%
米糠	66,436.67	18,448.95	3.88%	175,401.68	49,177.32	4.80%
小麦	108,609.90	31,243.72	6.57%	146,700.28	44,801.47	4.37%
面粉	67,675.63	22,401.79	4.71%	125,498.03	43,640.48	4.26%
糙米	28,781.79	8,592.82	1.81%	121,934.41	35,701.27	3.49%
次粉	63,474.89	17,880.70	3.76%	120,839.18	35,134.30	3.43%
碎米	27,398.90	8,716.33	1.83%	91,705.16	27,240.52	2.66%
麸皮	41,431.92	10,421.61	2.19%	101,726.75	26,058.68	2.54%
DDGS	32,599.50	10,165.83	2.14%	65,962.76	21,009.52	2.05%
油脂	10,174.13	8,705.95	1.83%	19,496.22	20,109.79	1.96%
鱼粉	6,473.70	8,566.89	1.80%	12,529.41	14,855.90	1.45%
大麦	17,832.76	4,918.77	1.03%	32,682.25	8,407.42	0.82%
合计	1,169,710.72	383,489.63	80.62%	2,382,505.94	799,335.17	78.05%
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量	金额	金额占	数量	金额	金额占

			比			比
玉米	646,926.81	187,475.72	19.93%	915,637.64	217,404.94	34.78%
豆粕	408,361.05	150,751.19	16.03%	362,566.33	114,780.37	18.36%
米糠	166,827.16	42,967.65	4.57%	100,902.03	20,994.48	3.36%
小麦	436,090.31	119,963.53	12.75%	33,764.73	8,371.52	1.34%
面粉	179,840.96	53,365.66	5.67%	64,883.42	17,801.42	2.85%
糙米	67,611.20	17,982.13	1.91%	308.57	77.03	0.01%
次粉	103,002.12	25,480.76	2.71%	54,166.55	11,691.40	1.87%
碎米	55,484.39	16,097.93	1.71%	16,424.16	4,375.49	0.70%
麸皮	98,938.02	22,017.34	2.34%	68,180.17	12,619.93	2.02%
DDGS	61,583.84	17,532.95	1.86%	36,992.78	8,740.65	1.40%
油脂	27,993.09	24,793.49	2.64%	26,331.75	17,157.61	2.74%
鱼粉	12,654.94	13,294.17	1.41%	10,931.31	11,912.57	1.91%
大麦	151,093.36	36,578.83	3.89%	49,297.54	10,347.80	1.66%
合计	2,416,407.26	728,301.35	77.42%	1,740,386.99	456,275.21	73.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种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玉米	2,939.96	-0.21%	2,946.18	1.66%	2,897.94	22.05%	2,374.36
豆粕	4,360.37	-4.37%	4,559.45	23.51%	3,691.62	16.61%	3,165.78
米糠	2,776.92	-0.96%	2,803.70	8.86%	2,575.58	23.79%	2,080.68
小麦	2,876.69	-5.80%	3,053.95	11.02%	2,750.89	10.95%	2,479.37
面粉	3,310.17	-4.81%	3,477.38	17.19%	2,967.38	8.16%	2,743.60
糙米	2,985.51	1.97%	2,927.91	10.09%	2,659.64	6.54%	2,496.43
次粉	2,816.97	-3.11%	2,907.53	17.53%	2,473.81	14.61%	2,158.42
碎米	3,181.27	7.10%	2,970.45	2.38%	2,901.34	8.91%	2,664.06
麸皮	2,515.36	-1.81%	2,561.63	15.11%	2,225.37	20.23%	1,850.97
DDGS	3,118.40	-2.09%	3,185.06	11.87%	2,847.00	20.49%	2,362.80
油脂	8,556.95	-17.04%	10,314.72	16.46%	8,857.00	35.93%	6,515.94
鱼粉	13,233.38	11.61%	11,856.82	12.87%	10,505.12	-3.60%	10,897.66
大麦	2,758.28	7.22%	2,572.47	6.26%	2,420.94	15.34%	2,099.05

(5) 原材料投入产出匹配性分析

饲料生产系将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粉碎、膨化等初加工，通过称重配料、混合搅拌、制粒等生产工序后转变为饲料成品形态的过程，各饲料均按照明确的配方投料生产，因此各类主要原材料投入量与产出量具有较好的匹配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投入产出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吨

大料类型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投入量	占比	投入量	占比	投入量	占比	投入量	占比
主要 能量 原料	玉米	517,662.08	36.95%	907,208.58	32.17%	671,276.26	23.49%	871,413.04	44.38%
	小麦	91,228.71	6.51%	153,014.24	5.43%	429,937.53	15.05%	27,821.21	1.42%
	米糠	66,171.96	4.72%	167,642.12	5.94%	160,475.05	5.62%	95,941.23	4.89%
	面粉	68,050.65	4.86%	125,741.07	4.46%	177,165.08	6.20%	63,475.94	3.23%
	次粉	64,654.60	4.62%	119,546.43	4.24%	101,241.51	3.54%	53,151.71	2.71%
	糙米	34,453.00	2.46%	118,835.95	4.21%	64,036.58	2.24%	87.87	0.00%
	麸皮	42,729.21	3.05%	100,072.47	3.55%	97,277.74	3.40%	67,642.84	3.44%
	碎米	29,619.55	2.11%	92,452.60	3.28%	52,042.06	1.82%	15,949.71	0.81%
	大麦	16,343.60	1.17%	37,615.71	1.33%	149,319.56	5.23%	44,854.30	2.28%
	油脂	8,522.97	0.61%	15,832.05	0.56%	21,597.25	0.76%	20,876.31	1.06%
能量原料小计		939,436.33	67.06%	1,837,961.22	65.18%	1,924,368.61	67.35%	1,261,214.14	64.23%
主要 蛋白 原料	豆粕	200,078.92	14.28%	420,621.20	14.92%	401,000.93	14.03%	351,179.50	17.88%
	DDGS	33,782.16	2.41%	63,828.66	2.26%	61,028.97	2.14%	36,552.33	1.86%
	鱼粉	5,199.87	0.37%	11,147.50	0.40%	12,088.32	0.42%	9,789.92	0.50%
蛋白原料小计		239,060.94	17.07%	495,597.36	17.57%	474,118.22	16.59%	397,521.75	20.25%
其他		222,297.07	15.87%	486,427.58	17.25%	458,819.42	16.06%	304,816.70	15.52%
合计投入		1,400,794.34	100.00%	2,819,986.16	100.00%	2,857,306.25	100.00%	1,963,552.60	100.00%
产量		1,397,087.35	-	2,813,616.58	-	2,847,902.93	-	1,953,950.35	-
投入产出率		99.74%	-	99.77%	-	99.67%	-	99.51%	-

饲料因在粉碎加工、搅拌混合等生产过程中产生损耗、搬运装卸过程中产生粉尘散落，以及仓储过程中产生水分散失等情形，因此投料产出比略低于 100%属于正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投入产出比略高于 99.50%，属于行

业中的合理水平，原材料的投入量与饲料产出量的匹配关系较好。

(6) 主要能源采购变动分析

公司采购的能源主要为电、天然气和蒸汽等能源。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生产用能源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采购总量	金额（万元）	采购总量	金额（万元）	采购总量	金额（万元）	采购总量	金额（万元）
电（万度）	3,977.62	3,080.52	8,054.44	5,921.02	7,898.64	5,156.29	5,712.78	3,898.60
天然气（万 m ³ ）	434.14	1,647.46	837.59	2,954.44	904.29	2,763.83	646.75	1,844.18
蒸汽（吨）	16,570.24	498.77	33,102.23	1,049.92	27,229.79	677.31	6,659.68	137.51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的主要能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变动幅度	价格
电（元/度）	0.77	5.35%	0.74	12.61%	0.65	-4.34%	0.68
天然气（元/m ³ ）	3.79	7.58%	3.53	15.41%	3.06	7.19%	2.85
蒸汽（元/吨）	301.01	-5.10%	317.18	27.51%	248.74	20.46%	206.48

公司生产使用的蒸汽用于在生产配合饲料的制粒工艺环节对其进行高温加热。蒸汽的来源主要有两种：自制蒸汽和外采蒸汽，自制蒸汽主要通过燃烧外购的天然气方式形成。根据行业惯例，天然气燃烧产生蒸汽的燃烧效率按照“1 立方米天然气=0.0125 吨蒸汽”换算。

报告期蒸汽采购合计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天然气采购量（万 m ³ ）	434.14	837.59	904.29	646.75
天然气蒸汽换算（吨）	54,267.29	104,698.62	113,035.71	80,843.59
蒸汽采购量（吨）	16,570.24	33,102.23	27,229.79	6,659.68
蒸汽合计（吨）	70,837.53	137,800.85	140,265.50	87,503.27

报告期内各期产量与能源耗用量合理性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蒸汽合计（吨）①	70,837.53	137,800.85	140,265.50	87,503.27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产量（配合料、吨）②	1,308,360.55	2,622,555.03	2,658,974.52	1,792,073.97
每吨配合饲料对应蒸汽消耗量（吨）①/②	0.05	0.05	0.05	0.05
电量（万度）③	3,977.62	8,054.44	7,898.64	5,712.78
饲料产量（吨）④	1,397,087.35	2,813,616.58	2,847,902.93	1,953,950.35
每吨饲料对应电量（度）③/④	28.47	28.63	27.73	29.24

报告期内，主要能源消耗量与产量基本匹配，其中 2020 年单吨饲料电消耗量略高主要原因系 2020 年产能利用率较低，进而使得单位耗用量相对较高。

综上，公司各期饲料产量与各类能源相匹配，具备合理性。

3、养殖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的养殖业务成本为 49,558.36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8.11%，公司养殖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育肥猪	-	-	-	-	-	-	44,497.57	89.79%
其他	-	-	-	-	-	-	5,060.79	10.21%
合计	-	-	-	-	-	-	49,558.36	100.00%

注：其他包括保育猪、产房仔猪和淘汰猪等。

2020 年，公司育肥猪的成本为 44,497.57 万元，占当期生猪养殖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89.79%，是养殖成本的主要来源，其占比与收入具有匹配性。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分析

（1）营业毛利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52,163.11	99.64%	98,183.21	99.42%	111,332.55	99.35%	113,757.57	99.32%
其中：饲料	50,268.99	96.02%	94,276.70	95.46%	106,794.60	95.30%	77,032.57	67.25%
养殖	-	-	-	-	-	-	31,855.59	27.81%
其他	1,894.12	3.62%	3,906.51	3.96%	4,537.95	4.05%	4,869.42	4.25%
其他业务毛利	188.53	0.36%	573.48	0.58%	724.57	0.65%	780.51	0.68%
合计	52,351.64	100.00%	98,756.69	100.00%	112,057.12	100.00%	114,538.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金额分别为 113,757.57 万元、111,332.55 万元、98,183.21 万元和 52,163.11 万元，占当期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9.32%、99.35%、99.42%和 99.64%。

报告期内，饲料业务产生的毛利是公司的主要营利来源。公司来源于饲料业务的毛利分别为 77,032.57 万元、106,794.60 万元、94,276.70 万元和 50,268.99 万元，占当期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67.25%、95.30%、95.46%和 96.02%。2021 年公司饲料业务毛利比 2020 年大幅增加 29,762.03 万元，增幅达到 38.64%，主要原因为公司饲料销量 2021 年较 2020 年大幅增长。

（2）饲料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毛利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猪饲料	46,062.23	91.63%	87,893.32	93.23%	102,589.01	96.06%	71,547.81	92.88%
其中：配合料	38,563.80	76.71%	72,776.76	77.19%	86,754.80	81.24%	55,904.04	72.57%
浓缩料	4,767.74	9.48%	10,328.97	10.96%	10,849.71	10.16%	11,132.42	14.45%
预混料	2,730.69	5.43%	4,787.58	5.08%	4,984.50	4.67%	4,511.34	5.86%
禽饲料	2,392.38	4.76%	4,219.35	4.48%	2,685.17	2.51%	3,732.46	4.85%
水产饲料	1,397.09	2.78%	1,744.54	1.85%	1,314.36	1.23%	1,753.86	2.28%
反刍饲料	417.28	0.83%	419.48	0.44%	206.07	0.19%	-1.56	0.00%
饲料合计	50,268.99	100.00%	94,276.69	100.00%	106,794.60	100.00%	77,032.57	100.00%

报告期内，猪饲料产品的营业毛利分别为 71,547.81 万元、102,589.01 万元、87,893.32 万元和 46,062.23 万元，占饲料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2.88%、

96.06%、93.23%和 **91.63%**，是公司饲料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猪配合料的营业毛利分别为 55,904.04 万元、86,754.80 万元、72,776.76 万元和 **38,563.80 万元**，占饲料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72.57%、81.24%、77.19%和 **76.71%**。按照猪生长阶段划分，猪配合料的营业毛利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教槽料	5,441.28	14.11%	10,607.39	14.58%	13,237.17	15.26%	11,980.03	21.43%
保育料	10,792.15	27.99%	21,696.99	29.81%	25,947.21	29.91%	18,822.88	33.67%
仔猪料	11,206.32	29.06%	20,669.43	28.40%	24,399.90	28.13%	11,947.49	21.37%
中大猪料	5,712.99	14.81%	11,175.53	15.36%	11,022.47	12.71%	4,882.81	8.73%
种猪料	5,411.07	14.03%	8,627.42	11.85%	12,148.05	14.00%	8,270.83	14.79%
猪配合料合计	38,563.80	100.00%	72,776.76	100.00%	86,754.80	100.00%	55,904.04	100.00%

公司 2021 年猪配合料毛利比 2020 年增加 30,850.76 万元，大幅增长 55.19%，2021 年各个生长阶段料型毛利较 2020 年都有所增长，其中仔猪料毛利和中大猪料毛利分别大幅增长 104.23%和 125.74%，上述产品获得的毛利占比有所提升。

2、毛利率分析

(1)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饲料	8.87%	98.59%	8.32%	98.67%	10.05%	98.12%	12.34%	86.27%
养殖	-	-	-	-	-	-	39.13%	11.25%
其他	23.40%	1.41%	25.65%	1.33%	22.26%	1.88%	27.13%	2.48%
合计	9.08%	100.00%	8.55%	100.00%	10.28%	100.00%	15.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5.72%、10.28%、8.55%和 **9.08%**，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自于饲料业务，因此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是饲料业务毛利率波动影响所致。

(2) 饲料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型饲料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占饲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饲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饲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饲料收入比例
猪饲料	9.74%	83.45%	9.25%	83.78%	10.74%	89.89%	13.85%	82.75%
其中：配合料	8.97%	75.89%	8.48%	75.72%	9.94%	82.09%	12.53%	71.50%
浓缩料	13.75%	6.12%	13.57%	6.71%	16.01%	6.37%	19.53%	9.13%
预混料	33.58%	1.44%	31.40%	1.35%	33.01%	1.42%	33.97%	2.13%
禽饲料	3.59%	11.76%	3.43%	10.86%	3.90%	6.47%	4.69%	12.76%
水产饲料	6.17%	4.00%	3.19%	4.83%	3.73%	3.32%	7.03%	4.00%
反刍饲料	9.25%	0.80%	6.99%	0.53%	5.93%	0.33%	-0.05%	0.49%
饲料合计	8.87%	100.00%	8.32%	100.00%	10.05%	100.00%	12.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猪配合料产品按照猪的生长阶段划分的各饲料类型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占猪配合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猪配合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猪配合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猪配合料收入比例
教槽料	22.10%	5.73%	23.75%	5.20%	25.72%	5.90%	28.72%	9.35%
保育料	14.81%	16.95%	14.17%	17.84%	16.25%	18.30%	19.34%	21.81%
仔猪料	6.93%	37.62%	6.26%	38.45%	7.15%	39.09%	7.74%	34.59%
中大猪料	5.53%	24.05%	5.48%	23.75%	5.84%	21.64%	6.64%	16.48%
种猪料	8.03%	15.66%	6.81%	14.76%	9.24%	15.07%	10.43%	17.77%
猪配合料合计	8.97%	100.00%	8.48%	100.00%	9.94%	100.00%	12.53%	100.00%

观察一家饲料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最关键的两点因素在于观察料型结构的变化和成本结构的变化，其核心本质在于不同饲料配方产品结构及其配方成本结构的变化。料型结构的变化主要在于不同饲喂动物品种、不同营养成分、动物不同生长阶段的不同料型产品在报告期内的销量结构变化，成本结构的变化主要在于不同料型产品的配方变化及原料价格变动带来的配方成本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34%、10.05%、8.32%和 **8.87%**，整体呈现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在于：从料型结构上看，猪预混料、猪浓缩料

和猪配合料中的教槽料、保育料等高毛利率产品收入占比呈现下降趋势，而猪配合料中的仔猪料、中大猪料以及禽饲料、水产饲料的收入占比呈现增长的趋势。从同种料型的毛利率来看，因报告期内玉米、豆粕价格的上涨，大多数料型产品的毛利率呈现下降的趋势。

（3）猪饲料销量、产品单价、单位成本波动与毛利率波动匹配性分析

公司主要收入、利润来自于猪用饲料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各种类型猪用饲料毛利率波动如下：

产品类型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变动幅度	毛利率
猪配合料	8.97%	0.49%	8.48%	-1.46%	9.94%	-2.58%	12.53%
猪浓缩料	13.75%	0.18%	13.57%	-2.44%	16.01%	-3.52%	19.53%
猪预混料	33.58%	2.19%	31.40%	-1.62%	33.01%	-0.95%	33.97%
猪饲料综合	9.74%	0.49%	9.25%	-1.48%	10.74%	-3.11%	13.85%

报告期内，公司各种类型猪用饲料的销量、产品单价、单位成本和单位毛利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销量（吨）	单价（元/吨）	单位成本（元/吨）	单位毛利（元/吨）
2023 年 1-6 月				
猪配合料	1,104,852.67	3,891.67	3,542.63	349.04
猪浓缩料	59,893.50	5,788.82	4,992.79	796.04
猪预混料	12,436.62	6,538.15	4,342.46	2,195.68
猪饲料	1,177,182.80	4,016.15	3,624.86	391.29
2022 年度				
猪配合料	2,231,809.40	3,845.99	3,519.91	326.09
猪浓缩料	131,878.60	5,770.62	4,987.41	783.22
猪预混料	23,258.35	6,556.03	4,497.59	2,058.44
猪饲料	2,386,946.34	3,978.74	3,610.51	368.22
2021 年度				
猪配合料	2,432,103.66	3,588.03	3,231.32	356.71
猪浓缩料	125,370.35	5,405.36	4,539.95	865.41
猪预混料	23,443.71	6,440.10	4,313.94	2,126.16
猪饲料	2,580,917.72	3,702.21	3,304.72	397.49

产品类别	销量（吨）	单价（元/吨）	单位成本（元/吨）	单位毛利（元/吨）
2020 年度				
猪配合料	1,341,856.45	3,326.27	2,909.66	416.62
猪浓缩料	111,149.01	5,128.49	4,126.91	1,001.58
猪预混料	18,137.46	7,322.93	4,835.63	2,487.31
猪饲料	1,471,142.92	3,511.71	3,025.37	486.34

运用连环替代法对报告期各期内不同产品类型的销量、单价和单位成本变动对猪饲料综合毛利率的影响分析如下：

①2021 年较 2020 年变动因素分析

项目	2021 年较 2020 年变动影响因素						
	结构变动影响		单价变动影响		单位成本变动影响		合计影响
	销量增长	对总体毛利率影响	单价变动	对总体毛利率影响	单位成本变动	对总体毛利率影响	总体毛利率的影响
猪配合料	81.25%	0.62%	7.87%	5.83%	11.05%	-8.19%	-1.74%
猪浓缩料	12.79%	-0.77%	5.40%	0.29%	10.01%	-0.54%	-1.02%
猪预混料	29.26%	-0.34%	-12.06%	-0.14%	-10.79%	0.13%	-0.35%
猪饲料综合	75.44%	-0.49%	5.42%	5.98%	9.23%	-8.60%	-3.11%

公司猪饲料 2021 年整体毛利率为 10.74%，较 2020 年度 13.85%下降 3.11%。

从产品结构变动来看，2021 年下游生猪养殖行业行情好转，公司各类型猪饲料产品销量均有增长，特别是猪配合料较上年大幅增长了 81.25%。由于猪配合料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猪浓缩料和猪预混料毛利相对较高，产品结构的变化降低了整体毛利率 0.49%；

从产品销售单价变动来看，受上游玉米、豆粕等原材料成本上涨推动，公司猪配合料产品单价较上年增长了 7.87%，而公司猪浓缩料、猪预混料产品单价较上年增幅分别为 5.40%和-12.06%，由于公司产品主要为猪配合料，因此公司猪饲料综合平均单价比上年增长 5.42%，产品单价上涨对总体毛利率提升了 5.98%；

从产品单位成本变动来看，2021 年主要原材料玉米、豆粕的平均采购价格分别较 2020 年上涨 22.05%和 16.61%，导致 2021 年猪配合料和猪浓缩料单位成本分别上涨了 11.05%和 10.01%，猪饲料综合单位成本较上年上涨了 9.23%，产

品成本上涨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了 8.60%。

综上，2021 年公司猪饲料综合毛利率下降 3.11%，主要受饲料原料成本上涨的影响，饲料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上涨，但产品成本的上涨向下游产品价格传导幅度有限，以上情况导致了猪饲料产品毛利率整体下滑。

②2022 年较 2021 年变动因素分析

项目	2022 年较 2021 年变动影响因素						
	结构变动影响		单价变动影响		单位成本变动影响		合计影响
	销量增长	对总体毛利率影响	单价变动	对总体毛利率影响	单位成本变动	对总体毛利率影响	总体毛利率的影响
猪配合料	-8.24%	-0.09%	7.19%	5.46%	8.93%	-6.78%	-1.42%
猪浓缩料	5.19%	0.15%	6.76%	0.43%	9.86%	-0.62%	-0.05%
猪预混料	-0.79%	0.01%	1.80%	0.02%	4.26%	-0.04%	-0.02%
猪饲料综合	-7.52%	0.06%	7.47%	5.90%	9.25%	-7.45%	-1.48%

公司猪饲料 2022 年整体毛利率为 9.25%，较 2021 年度 10.74%下降 1.48%。

从产品结构变动来看，2022 年上半年下游生猪养殖行业受猪价下跌影响，猪饲料消费量有所下降，下半年随着生猪价格的回升，猪饲料消费量逐步回升。2022 年公司猪饲料销量总体较 2021 年下降 7.52%。由于 2022 年、2021 年公司猪配合料产品收入占猪饲料的比例较高且变化不大，分别为 90.38%和 91.33%，因此产品结构的变化对总体毛利率影响非常低；

从产品销售单价变动来看，受上游豆粕等原材料成本上涨推动，公司猪配合料、猪浓缩料、猪预混料产品单价较上年增幅分别为 7.19%、6.76%和 1.80%，公司猪饲料综合平均单价比上年增长 7.47%，产品单价上涨影响总体毛利率提升了 5.90%；

从产品单位成本变动来看，2022 年主要原材料豆粕的平均采购价格较 2021 年大幅上涨 23.51%，而玉米的平均采购价格较 2021 年的涨幅放缓至 1.66%，导致 2022 年以豆粕为主要原材料的猪配合料和猪浓缩料单位成本分别上涨了 8.93%和 9.86%，猪饲料综合单位成本较上年上涨了 9.25%，产品成本上涨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了 7.45%。

综上，2022 年公司猪饲料综合毛利率下降 1.48%，主要受饲料原料成本上

涨的影响，饲料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上涨，但产品成本的上涨向下游产品价格传导幅度有限，2022 年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幅度放缓，使得猪饲料产品毛利率整体下滑的幅度有所减少。

（4）销售定价模式对毛利率的影响分析

①不同销售定价模式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

当前我国养殖行业中大型养殖集团、规模化养殖场和中小养殖户并存，基于这样的养殖行业特点，按照销售对象的不同，饲料行业的销售模式通常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销售模式。其中直销对象主要以各地的大型养殖集团、规模化养殖场为主，经销是指采取买断的方式销售给经销商，经销主要对象为各地的饲料经销店，终端客户以中小养殖户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亦采用“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

在饲料行业中，原料成本为最主要成本，企业盈利情况与原料价格变化紧密相关，故配销差（销售净额-配方原料成本）为饲料企业进行产品定价的首要考虑指标。公司在进行客户定价时，均结合配销差，进行市场化协商定价。其中针对以大型养殖集团为主的部分直销客户，公司在考虑配销差的基础上，直接约定以原料成本加成的方式进行定价。

由此，根据客户的养殖规模不同，公司大致形成了以下三种主要的销售定价模式：即对大型养殖集团进行原料成本加成的方式定价直销、对规模化养殖场进行市场化定价直销、对中小养殖户通过各地经销商进行销售。上述三种不同销售定价模式的客户情况和销售特点如下：

对应主要客户类型	销售模式	定价模式	产品配方	产品服务需求	回款周期	毛利率
大型养殖集团	直销	原料成本加成定价	客户为主确定	低	较短	低
规模化养殖场	直销为主	市场化定价	饲料厂商确定	高	长	高
中小养殖户	经销为主	市场化定价	饲料厂商确定	较高	短	较高

在与大型养殖集团的合作中，因该类型客户对饲料行业的配方和原料变化情况有着较为深刻的理解，因此原料价格变动、每吨加工费及合理加工损耗都

相对透明，通过原料成本加工方式进行直销，该定价模式下的直销毛利率相对较低。

规模化养殖场相对大型养殖集团而言体量较小，在原料采购、饲料配方、生产加工和资金实力等方面均较弱，对饲料企业产品和服务均有较高的需求；同时由于生猪养殖从进猪到出栏回款有一定时间周期，因此该部分规模化养殖场对于饲料企业的赊销账期要求较长，导致对该类客户的市场化定价直销的毛利率较高。

在与饲料经销商的合作中，公司可以通过经销商进行市场拓展与维护，由经销商向终端客户提供信息传递、仓储配送、销售回款以及相对简单层次的技术服务，更重要的是通过经销商销售可以缩短饲料产品回款周期，降低直接向终端养殖户销售的回款风险。在与经销商的合作中，公司会基于经销商提供的服务，相应地给予经销商一定的经销毛利，因此经销模式的毛利率通常低于市场化直销模式，但高于原料成本加成定价的直销模式。

②报告期内不同销售定价模式对公司饲料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按不同销售定价模式的毛利率和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占饲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饲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饲料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饲料收入比例
经销	10.07%	34.05%	8.76%	37.51%	10.63%	43.19%	12.75%	48.35%
直销	8.25%	65.95%	8.05%	62.49%	9.60%	56.81%	11.95%	51.65%
其中：市场化定价直销	11.14%	43.01%	10.43%	39.55%	12.40%	36.79%	16.13%	33.13%
原料成本加成定价直销	2.84%	22.95%	3.95%	22.94%	4.46%	20.03%	4.47%	18.52%
合计	8.87%	100.00%	8.32%	100.00%	10.05%	100.00%	12.34%	100.00%

报告期内，由于部分大型养殖集团客户对饲料销售的议价能力较强，采用毛利率较低的原料成本加成定价直销，导致公司直销模式的毛利率略低于经销模式的毛利率。报告期内随着直销客户收入占比的增加，一定程度上降低了饲料销售的整体毛利率。

(5) 同行业上市公司饲料业务毛利率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大北农	12.11%	11.52%	13.19%	15.76%
新希望	5.02%	6.48%	6.51%	7.22%
傲农生物	6.08%	4.64%	6.11%	6.13%
天康生物	10.10%	9.81%	13.35%	14.13%
禾丰股份	-	7.80%	9.42%	10.28%
金新农	10.02%	8.89%	11.20%	13.05%
邦基科技	14.42%	13.89%	12.55%	13.74%
播恩集团	13.86%	12.91%	15.69%	23.05%
平均值	10.23%	9.49%	11.00%	12.92%
公司	8.87%	8.32%	10.05%	12.34%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均为饲料业务毛利率。

根据上表数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饲料业务毛利率平均值分别为 12.92%、11.00%、9.49%和 10.23%，公司饲料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2.34%、10.05%、8.32%和 8.87%，主要差异在于各家公司饲料品种、收入结构、成本结构和销售定价模式等方面不同，公司饲料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

(五) 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14,233.94	2.48%	26,693.08	2.32%	26,003.25	2.40%	20,754.67	2.86%
管理费用	15,286.77	2.66%	26,817.95	2.33%	26,439.39	2.44%	25,934.20	3.58%
研发费用	1,377.78	0.24%	2,806.51	0.24%	2,819.41	0.26%	2,337.40	0.32%
财务费用	2,242.24	0.39%	4,716.47	0.41%	4,358.67	0.40%	6,138.87	0.85%
合计	33,140.74	5.76%	61,034.02	5.31%	59,620.72	5.50%	55,165.13	7.61%

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55,165.13 万元、59,620.72 万元、61,034.02 万元和

33,140.74 万元，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7.61%、5.50%、5.31%和 5.76%，2021 年期间费用率大幅下降主要系同期收入大幅增长而同期费用增幅较小所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期间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1、销售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明细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8,660.08	60.84%	16,523.98	61.90%	15,831.44	60.88%	11,904.91	57.36%
差旅费	1,590.00	11.17%	2,714.89	10.17%	2,567.52	9.87%	2,167.82	10.44%
业务招待费	976.51	6.86%	1,841.89	6.90%	1,589.97	6.11%	1,295.62	6.24%
运输费	655.97	4.61%	1,613.71	6.05%	1,871.15	7.20%	1,485.80	7.16%
宣传推广费	758.30	5.33%	1,521.21	5.70%	1,508.97	5.80%	1,832.80	8.83%
车辆使用费	850.20	5.97%	1,304.03	4.89%	1,115.21	4.29%	877.05	4.23%
会务费	439.25	3.09%	301.76	1.13%	564.74	2.17%	374.17	1.80%
其他	303.63	2.13%	871.62	3.27%	954.23	3.67%	816.48	3.93%
合计	14,233.94	100.00%	26,693.08	100.00%	26,003.25	100.00%	20,754.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20,754.67 万元、26,003.25 万元和 26,693.08 万元和 14,233.94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6%、2.40%、2.32%和 2.48%。从销售费用构成角度来看，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运输费构成，报告期内上述费用合计金额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1.21%、84.07%、85.02%和 83.48%，是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来源。

①职工薪酬

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主要为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五险一金和福利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11,904.91 万元、15,831.44 万元、16,523.98 万元和 8,660.08 万元，公司 2021 年销量和收入相比 2020 年出现大幅上涨，公司 2021 年职工薪酬费用同向增加，公司 2022 年销量和收入与 2021 年基本持平，职工薪酬费用也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职工薪

酬费用占公司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57.36%、60.88%、61.90%和 **60.84%**，比例基本接近。

②差旅费

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差旅费主要为公司销售人员进行营销及推广活动所发生的差旅支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差旅费分别为 2,167.82 万元、2,567.52 万元、2,714.89 万元和 **1,590.00 万元**，差旅费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44%、9.87%、10.17%和 **11.17%**，报告期内基本一致。

③业务招待费

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主要为公司销售人员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发生的招待客户等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1,295.62 万元、1,589.97 万元、1,841.89 万元和 **976.51 万元**，业务招待费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24%、6.11%、6.90%和 **6.86%**，报告期内基本一致。

④运输费

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运输费主要为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货物内部转运发生的运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运输费分别为 1,485.80 万元、1,871.15 万元、1,613.71 万元和 **655.97 万元**，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6%、7.20%、6.05%和 **4.61%**。

(2) 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大北农	3.75%	3.44%	3.31%	4.18%
新希望	1.33%	1.22%	1.42%	1.32%
傲农生物	1.79%	1.91%	1.87%	2.14%
天康生物	2.78%	2.84%	3.23%	3.14%
禾丰股份	2.12%	1.90%	1.93%	1.95%
金新农	1.42%	1.24%	1.37%	1.66%
邦基科技	2.34%	1.67%	1.45%	2.19%
播恩集团	5.59%	4.22%	5.92%	6.43%

公司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平均值	2.64%	2.30%	2.56%	2.88%
发行人	2.48%	2.32%	2.40%	2.8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根据上表数据，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基本一致，主要差异在于各家产品结构、销售模式以及费用管理水平等方面有所不同，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公司业务结构和规模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2、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明细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8,912.29	58.30%	15,258.71	56.90%	13,782.22	52.13%	14,321.51	55.22%
折旧摊销费	2,007.41	13.13%	3,925.56	14.64%	3,536.70	13.38%	3,809.95	14.69%
业务招待费	904.83	5.92%	1,202.74	4.48%	1,279.72	4.84%	1,186.98	4.58%
股份支付	434.50	2.84%	864.27	3.22%	1,415.34	5.35%	-	-
中介咨询费	585.01	3.83%	837.79	3.12%	1,212.21	4.58%	866.78	3.34%
办公费	350.02	2.29%	741.61	2.77%	750.21	2.84%	804.03	3.10%
差旅费	367.43	2.40%	694.98	2.59%	861.22	3.26%	905.01	3.49%
车辆使用费	321.81	2.11%	579.47	2.16%	537.75	2.03%	680.43	2.62%
水动力费	266.57	1.74%	553.24	2.06%	475.86	1.80%	408.91	1.58%
维修费	172.39	1.13%	453.52	1.69%	494.89	1.87%	378.81	1.46%
会务费	191.66	1.25%	364.02	1.36%	473.73	1.79%	350.11	1.35%
租赁费	161.15	1.05%	262.76	0.98%	266.17	1.01%	697.49	2.69%
技术服务费	257.17	1.68%	293.19	1.09%	339.09	1.28%	426.26	1.64%
保险费	57.84	0.38%	169.19	0.63%	149.60	0.57%	310.23	1.20%
其他	296.68	1.94%	616.92	2.30%	864.68	3.27%	787.69	3.04%
合计	15,286.77	100.00%	26,817.95	100.00%	26,439.39	100.00%	25,934.2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5,934.20 万元、26,439.39 万元、26,817.95 万元和 15,286.7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58%、2.44%、2.33%和 2.66%，管理费用金额比较稳定，占收入比例呈下降趋势，公司管理费

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业务招待费、股份支付费用构成，报告期内上述费用项目的合计金额为 19,318.44 万元、20,013.98 万元、21,251.28 万元和 **12,259.04 万元**，占当期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4.49%、75.70%、79.24%和 **80.19%**，是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项目。

①职工薪酬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主要为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五险一金和福利费用。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14,321.51 万元、13,782.22 万元、15,258.71 万元和 **8,912.29 万元**，占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5.22%、52.13%、56.90%和 **58.30%**，公司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费用主要与管理人员数量和平均薪酬有关，报告期内职工薪酬费用占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相对比较接近。

②折旧摊销费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摊销费主要为管理用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费用。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摊销费分别为 3,809.95 万元、3,536.70 万元、3,925.56 万元和 **2,007.41 万元**，占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69%、13.38%、14.64%和 **13.13%**。报告期内总金额和占比波动较小。

③业务招待费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主要为公司开展业务洽谈、对外联络和来宾招待等活动发生的费用。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1,186.98 万元、1,279.72 万元、1,202.74 万元和 **904.83 万元**，占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58%、4.84%、4.48%和 **5.92%**。报告期内总金额和占比均基本保持稳定。

④股份支付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股份支付费用为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所产生的费用。报告期各期，公司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0.00 万元、1,415.34 万元、864.27 万元和 **434.50 万元**，占管理费用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5.35%、3.22%和 **2.84%**。

（2）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大北农	4.90%	5.20%	4.81%	4.70%
新希望	3.57%	3.31%	3.42%	3.12%
傲农生物	3.10%	3.07%	3.37%	3.75%
天康生物	2.43%	2.85%	5.29%	7.51%
禾丰股份	1.77%	1.64%	1.42%	1.30%
金新农	5.50%	5.73%	7.66%	10.22%
邦基科技	2.73%	2.30%	1.55%	1.80%
播恩集团	3.29%	2.72%	2.97%	3.81%
平均值	3.41%	3.35%	3.81%	4.53%
发行人	2.66%	2.33%	2.44%	3.58%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公司与可比公司相比管理费用率略低主要原因为部分可比公司业务中存在生猪养殖业务，从主营业务来看，养殖业务由于收入规模较小，管理费用率相比饲料业务普遍较高。因此，公司管理费用率与业务结构和收入规模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3、研发费用分析

（1）研发费用明细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费	1,046.56	75.96%	2,006.06	71.48%	1,838.35	65.20%	1,514.59	64.80%
技术服务费	99.58	7.23%	253.64	9.04%	275.82	9.78%	161.55	6.91%
材料费	52.45	3.81%	155.42	5.54%	283.02	10.04%	272.43	11.66%
折旧与摊销	51.62	3.75%	109.59	3.90%	102.88	3.65%	90.96	3.89%
差旅费	44.93	3.26%	90.28	3.22%	78.96	2.80%	57.42	2.46%
股份支付	28.22	2.05%	56.45	2.01%	14.11	0.50%	-	-

其他	54.41	3.95%	135.07	4.81%	226.27	8.03%	240.46	10.29%
合计	1,377.78	100.00%	2,806.51	100.00%	2,819.41	100.00%	2,337.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337.40 万元、2,819.41 万元、2,806.51 万元和 **1,377.7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32%、0.26%、0.24%和 **0.24%**，研发费用结构和整体投入规模较为稳定，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人工费和材料费构成，报告期内上述项目的合计金额分别 1,787.02 万元、2,121.37 万元、2,161.48 万元和 **1,099.01 万元**，占当期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6.46%、75.24%、77.02%和 **79.77%**，是公司研发费用的主要项目。

①人工费

公司研发费用中的人工费主要为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五险一金和福利费用。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中的人工费分别为 1,514.59 万元、1,838.35 万元、2,006.06 万元和 **1,046.56 万元**。

②材料费

公司研发费用中的材料费主要为开展研发活动所投入材料的费用。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中的材料费分别为 272.43 万元、283.02 万元、155.42 万元和 **52.45 万元**，报告期各期，公司根据研发项目试验需要领取所需物料，各期研发项目数量、研发内容不同，因此耗用物料的种类、数量和金额也有所差异。

(2) 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大北农	2.07%	1.98%	1.96%	2.38%
新希望	0.20%	0.21%	0.23%	0.24%
傲农生物	0.81%	0.75%	0.63%	0.57%
天康生物	1.10%	1.08%	1.09%	0.87%
禾丰股份	0.31%	0.27%	0.33%	0.35%
金新农	1.37%	1.32%	1.34%	1.93%
邦基科技	2.22%	2.03%	1.95%	2.60%
播恩集团	2.01%	1.55%	1.66%	1.56%
平均值	1.26%	1.15%	1.15%	1.31%

公司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发行人	0.24%	0.24%	0.26%	0.32%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相对稳定，研发投入与公司研发业务实际需求相匹配，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一直专注于饲料主业，研发方向相对聚焦，产品技术相对成熟，收入规模较大，一定程度上导致公司研发费用率较低。

(3) 研发费用对应的主要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合计费用支出金额前五大的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费用支出、实施进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费用支出	实施进度
无抗饲料集成技术及应用	450.00	495.51	结题
改善肉品质的生长育肥猪专用饲料开发	340.00	410.02	结题
仔猪教槽饲料及人工哺育法研发及应用	330.00	370.40	结题
水产功能性产品开发与应用	335.00	350.06	结题
提升家禽生产性能专用饲料开发	350.00	341.45	结题
合计	1,805.00	1,967.44	

4、财务费用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汇兑损失等，其中：利息支出主要为公司长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主要为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2,418.30	4,729.23	4,309.77	6,308.62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02.86	168.48	110.48	-
减：利息收入	347.29	207.46	227.38	254.88
利息净支出	2,173.86	4,690.25	4,192.87	6,053.74
汇兑净损失	16.60	-80.55	55.57	-65.88
银行手续费	51.79	106.77	110.23	151.01
合计	2,242.24	4,716.47	4,358.67	6,138.87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6,138.87 万元、4,358.67 万元、4,716.47 万元和 **2,242.2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85%、0.40%、0.41%和 **0.39%**，金额和占比较低，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其他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金及附加	905.95	1,716.77	1,623.22	1,400.22
其他收益	517.38	842.71	697.33	880.32
投资收益	84.97	-17.47	249.52	8,590.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4.96	-	1.18	-
信用减值损失	-1,785.72	-1,991.02	-1,378.25	-6,505.06
资产减值损失	-301.17	-367.79	-1,251.30	-725.91
资产处置收益	13.07	7.41	-68.00	13.08
营业利润	17,028.44	34,479.75	49,063.68	60,225.76
营业外收入	117.66	487.32	381.24	467.35
营业外支出	238.87	525.43	980.56	3,358.55
利润总额	16,907.23	34,441.64	48,464.36	57,334.55
所得税费用	3,768.60	6,994.86	9,762.91	4,177.35
净利润	13,138.63	27,446.79	38,701.45	53,157.20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1,400.22 万元、1,623.22 万元、1,716.77 万元和 **905.95 万元**，主要包括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和印花税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5	71.77	36.80	34.91
教育费附加	6.19	63.49	28.07	28.27
土地使用税	184.90	329.13	350.32	325.14
房产税	326.12	605.87	596.20	536.16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印花税	330.43	561.14	513.21	368.71
其他税种	50.27	85.37	98.63	107.03
合计	905.95	1,716.77	1,623.22	1,400.22

2、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1,785.72	-1,991.02	-1,378.25	-6,505.06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17	17.50	146.04	-167.2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96.94	-1,207.49	-4,429.40	-2,378.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3.95	-801.02	2,905.11	-3,959.46
资产减值损失	-301.17	-367.79	-1,251.30	-725.91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304.07	-262.22	53.52	-513.4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0	0.07	-1.73	-1.2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05.64	-1,303.09	-211.21
合计	-2,086.89	-2,358.81	-2,629.54	-7,230.96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其列报有关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损失均通过信用减值损失核算，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则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公司减值相关的资产分析详见本节内容“十、资产状况分析”。

3、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类别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90.07	813.35	659.70	870.20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0.05	136.50	105.98	188.84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10.02	676.85	553.72	681.36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7.30	29.36	37.63	10.13	与收益相关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3.52	21.40	12.16	10.13	
增值税减免	3.78	7.97	25.47	-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类别
合计	517.38	842.71	697.33	880.32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报告期内分别为 880.32 万元、697.33 万元、842.71 万元和 **517.38 万元**。公司政府补助收益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46	99.45	245.20	-2,938.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0.25	-	11,46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26.7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9	-117.18	4.33	41.24
合计	84.97	-17.47	249.52	8,590.58

公司 2020 年投资收益金额较大，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 -2,938.53 万元，主要系根据权益法核算的驻马店翔佑农牧有限公司和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损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处置子公司江苏和佑取得投资收益 11,460.87 万元。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3.07	7.41	-68.00	13.08
其中：固定资产	13.07	3.92	-94.55	19.98
无形资产	-	-	-	-6.90
使用权资产	-	3.49	26.56	-
合计	13.07	7.41	-68.00	13.08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来源于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等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资产处置收益的金额较小，对公司损益影响较小。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18	-
其中：指定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	-	3.67	-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4.96	-	-2.49	-
合计	194.96	-	1.18	-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损益影响较小。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债务重组利得	63.95	282.47	249.49	79.79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12	1.06	12.00	255.0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64	4.51	17.03	0.06
违约金、罚款收入	36.34	155.52	76.30	41.73
其他	6.60	43.77	26.42	90.69
合计	117.66	487.32	381.24	467.35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债务重组利得和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等项目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467.35 万元、381.24 万元、487.32 万元和 117.66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82%、0.79%、1.41%和 0.70%，金额和占比都较小。其中，债务重组利得是指公司无需支付的款项。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预计担保损失	98.97	24.65	-163.09	-93.3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60	33.01	29.04	72.18
违约金支出	-	37.75	3.06	34.47
捐赠支出	44.70	69.60	112.59	98.10
非常损失	29.00	133.56	95.25	3,189.32
罚款及滞纳金	1.57	96.84	793.64	32.83
债务重组损失	57.78	121.62	106.06	10.05
其他	0.24	8.39	4.01	15.00
合计	238.87	525.43	980.56	3,358.55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的金额分别为 3,358.55 万元、980.56 万元、525.43 万元和 238.87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6%、2.02%、1.53%和 1.41%，其中，2020 年的非常损失主要为非洲猪瘟影响导致的生猪死淘处理损失。

（七）税收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应缴纳的税种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应交金额和已交金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2020 年度	期初未交数	1,401.48	-348.09
	本期应交数	7,577.92	216.44
	本期已交数	5,844.77	549.94
	本期合并减少	1.24	38.90
	期末未交数	3,133.39	-720.49
2021 年度	期初未交数	3,133.39	-720.49
	本期应交数	9,717.13	819.14
	本期已交数	10,800.45	760.72
	期末未交数	2,050.07	-662.07
2022 年度	期初未交数	2,050.07	-662.07
	本期应交数	6,611.91	1,097.60
	本期已交数	5,647.50	538.08

期间	项目	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期末未交数	3,014.49	-102.56
2023 年 1-6 月	期初未交数	3,014.49	-102.56
	本期应交数	3,326.81	-51.32
	本期已交数	4,961.84	557.11
	期末未交数	1,379.46	-710.98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亦不存在面临即将实施的重大税收政策调整的情况。

十、资产状况分析

（一）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18,317.73	55.15%	230,409.03	58.42%	194,669.69	56.43%	222,942.45	61.53%
非流动资产	177,519.99	44.85%	163,967.93	41.58%	150,277.11	43.57%	139,398.65	38.47%
总资产	395,837.73	100.00%	394,376.96	100.00%	344,946.80	100.00%	362,341.1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62,341.10 万元、344,946.80 万元、394,376.96 万元和 **395,837.73 万元**。公司 2021 年末资产总额比 2020 年末减少 17,394.30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公司对股东累计分红 4.70 亿元以及公司当年经营净利润 3.87 亿元等原因共同影响所致。公司股东通过分红获取现金，主要用途为：一是部分股东投资江苏健健美用于向公司支付江苏和佑剩余股权转让款，二是部分股东为应对鼎晖投资退出，用于支付鼎晖投资的股份退出补偿款。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比 2021 年末增加 49,430.16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22 年上游大宗原料价格上涨较多，公司通过增加银行融资对玉米、豆粕、糙米等大宗饲料原料进行集中采购备货，导致预付账款和原材料存货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1.53%、56.43%、58.42%和 **55.15%**，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47%、43.57%、41.58%和 **44.85%**，报告期内资产结构较为稳定。公司主要从

事饲料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下游直接客户主要包括大型养殖企业集团、规模化养殖场和中小养殖户，销售过程中通常有赊销账期，因此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同时，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玉米、豆粕等大宗饲料原料，在采购和生产加工过程中，原材料预付款和原材料存货金额较大，因此公司的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符合饲料行业特征。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75,265.96	34.48%	65,240.15	28.31%	57,920.40	29.75%	44,729.03	2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0.00%	3,503.67	1.80%	-	0.00%
衍生金融资产	194.96	0.09%	-	0.00%	-	0.00%	-	0.00%
应收票据	7,362.82	3.37%	7,880.96	3.42%	2,558.64	1.31%	4,688.05	2.10%
应收账款	49,142.99	22.51%	41,990.87	18.22%	38,573.57	19.81%	32,011.17	14.36%
应收款项融资	345.00	0.16%	261.46	0.11%	159.88	0.08%	537.48	0.24%
预付款项	11,103.93	5.09%	16,214.46	7.04%	6,394.18	3.28%	5,961.90	2.67%
其他应收款	3,168.20	1.45%	6,214.24	2.70%	5,354.00	2.75%	61,712.61	27.68%
存货	69,574.70	31.87%	90,858.64	39.43%	78,271.54	40.21%	71,178.96	31.93%
合同资产	0.09	0.00%	11.96	0.01%	37.29	0.02%	23.55	0.01%
其他流动资产	2,159.08	0.99%	1,736.31	0.75%	1,896.51	0.97%	2,099.69	0.94%
合计	218,317.73	100.00%	230,409.03	100.00%	194,669.69	100.00%	222,942.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结构相对稳定，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等构成，上述五项资产合计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70%、95.81%、95.71%和 **95.4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8.95	0.01%	94.71	0.15%	84.69	0.15%	113.16	0.25%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存款	73,128.06	97.16%	64,418.58	98.74%	56,021.84	96.72%	43,745.22	97.80%
其他货币资金	2,128.95	2.83%	726.86	1.11%	1,813.88	3.13%	870.65	1.95%
合计	75,265.96	100.00%	65,240.15	100.00%	57,920.40	100.00%	44,729.0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44,729.03 万元、57,920.40 万元、65,240.15 万元和 **75,265.9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06%、29.75%、28.31%和 **34.48%**，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货币资金金额呈现上升的趋势。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 POS 机刷卡在途资金和信用证保证金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理财产品	-	-	3,503.67	-
合计	-	-	3,503.67	-

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理财产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尚未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3,503.67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1.80%、0.00%和 **0.00%**，金额和占比均较小。2021 年末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主要是兴业银行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 万元和华夏银行托管的博时博盈稳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3.67 万元。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承兑汇票	7,362.82	100.00%	7,782.77	98.75%	2,128.02	83.17%	1,482.66	31.63%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业承兑汇票	-	-	98.19	1.25%	430.62	16.83%	3,205.39	68.37%
合计	7,362.82	100.00%	7,880.96	100.00%	2,558.64	100.00%	4,688.0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的金额分别为 4,688.05 万元、2,558.64 万元、7,880.96 万元和 **7,362.8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0%、1.31%、3.42% 和 **3.37%**，占比和金额相对较小。公司的应收票据构成中，银行承兑汇票的比例逐年提升，商业承兑汇票的比例大幅减少。2022 年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大理安佑附有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6,140.4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承兑汇票坏账准备。经确认，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商业承兑汇票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期限，结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62.82	-	7,362.82
1. 银行承兑汇票	7,362.82	-	7,362.82
2.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7,362.82	-	7,362.82
项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86.12	5.17	7,880.96
1. 银行承兑汇票	7,782.77	-	7,782.77
2. 商业承兑汇票	103.36	5.17	98.19
合计	7,886.12	5.17	7,880.96
项目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58.64	-	2,558.64
1. 银行承兑汇票	2,558.64	-	2,558.64
2.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2,558.64	-	2,558.64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1.30	22.66	2,558.64
1.银行承兑汇票	2,128.02	-	2,128.02
2.商业承兑汇票	453.28	22.66	430.62
合计	2,581.30	22.66	2,558.64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6.75	168.70	4,688.05
1.银行承兑汇票	1,482.66	-	1,482.66
2.商业承兑汇票	3,374.09	168.70	3,205.39
合计	4,856.75	168.70	4,688.05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整体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57,904.14	50,056.14	48,937.55	38,938.95
坏账准备	8,761.15	8,065.27	10,363.98	6,927.7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9,142.99	41,990.87	38,573.57	32,011.17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10.07%	4.35%	4.51%	5.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2,011.17 万元、38,573.57 万元、41,990.87 万元和 **49,142.9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36%、19.81%、18.22%和 **22.51%**，金额呈现逐步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应收账款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7%、4.51%、4.35%和 **10.07%**。

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把控信用风险，注重应收账款回款催收管理，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截止 2023 年 11 月，2023 年 6 月末的应收账款回款金额为 40,984.75 万元，占 2023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70.78%。

(2)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50,100.43	86.52%	41,637.47	83.18%	38,494.26	78.66%	26,715.94	68.61%
1至2年	2,953.05	5.10%	2,990.68	5.97%	2,536.68	5.18%	6,055.15	15.55%
2至3年	1,547.54	2.67%	1,484.01	2.96%	3,575.94	7.31%	4,961.05	12.74%
3至4年	918.17	1.59%	1,964.31	3.92%	3,700.81	7.56%	573.61	1.47%
4至5年	1,697.62	2.93%	1,492.83	2.98%	177.88	0.36%	71.99	0.18%
5年以上	687.33	1.19%	486.85	0.97%	451.97	0.92%	561.20	1.44%
合计	57,904.14	100.00%	50,056.14	100.00%	48,937.55	100.00%	38,938.9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多数并稳步上升，占比分别为68.61%、78.66%、83.18%和**86.52%**。2018年下半年爆发非洲猪瘟，下游生猪养殖场受此影响损失较大，逐步退出了生猪养殖行业，导致公司2020年应收账款中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客户授信管控措施，加大客户欠款的司法催收力度以及应收账款坏账核销力度，导致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和比例逐年下降。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具体执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时，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本公司依据账龄情况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应收账款的起算时点为该笔应收账款对应的收入确认的时点。

(4) 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对下游客户信用政策进行管理。

下游客户在与公司进行饲料交易时，可以向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公司通常根据下游客户的资信情况、交易规模来核定相关额度和期限。授信额度主要依据客户与公司的交易规模来制定，通常可覆盖客户 2-3 个月的交易金额，资信情况较好、产品毛利率水平较高、交易规模较大的客户可以申请更长授信期限或更大授信额度。客户在与公司交易过程中超过授信额度的部分，或者客户的应收账款未在授信期限到期日前偿付，再次提货时需要以现款现货的形式进行交易。

在授信额度和期限审批流程上，首先需要业务员对客户进行资信考察，根据客户的需求提出授信或融资担保申请，客户授信申请需要由销售部门、财务部门和法务部门进行审核，并就不同的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报请不同层级的相关负责人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公司与客户签订授信协议，并就客户授信事项按照公司授信制度要求客户提供资产抵押或第三方信用担保。

在授信额度后续管理上，公司每月对发生交易或应收账款发生变化的所有客户进行对账，每半年内对所有客户进行一次全面对账，掌握客户欠款和交易情况。如客户累计或连续 3 个月月均提货量低于约定计算授信额度的月均提货量，公司将及时关注其信用状况；如欠款客户停止交易 90 天以上，公司将停止赊销发货，并启动催收机制。对于大额逾期应收账款客户，公司财务部、法务部将会协助子公司进行催款。

(5) 主要应收账款客户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06. 30				
序号	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余额
1	江苏和佑	4,835.88	8.35%	241.79
2	罗牛山	2,418.50	4.18%	120.93
3	傲农生物	1,218.27	2.10%	60.91

4	广东天农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79.10	2.04%	58.96
5	商城县瑞丰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94.16	1.89%	54.71
合计		10,745.91	18.56%	537.30
2022.12.31				
序号	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余额
1	江苏和佑	9,205.59	18.39%	468.87
2	通威股份	1,994.79	3.99%	99.74
3	蓝思种业	807.24	1.61%	807.24
4	广东惠兴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654.39	1.31%	32.72
5	天邦食品	624.86	1.25%	31.25
合计		13,286.87	26.54%	1,439.82
2021.12.31				
序号	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余额
1	江苏和佑	12,324.50	25.18%	622.83
2	安徽建阳畜牧有限公司	1,861.93	3.80%	1,861.93
3	天邦食品	1,634.36	3.34%	81.72
4	通威股份	1,157.29	2.36%	57.86
5	新希望	1,110.44	2.27%	55.52
合计		18,088.52	36.96%	2,679.86
2020.12.31				
序号	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余额
1	江苏和佑	7,906.17	20.30%	398.43
2	安徽建阳畜牧有限公司	1,861.93	4.78%	414.20
3	天邦食品	1,154.33	2.96%	57.72
4	蓝思种业	822.24	2.11%	135.79
5	正邦科技	486.66	1.25%	24.33
合计		12,231.32	31.41%	1,030.47

注：1、江苏和佑包括雅安安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和荣县绿兴养殖有限公司等多家江苏和佑及其下属子公司；2、安徽建阳畜牧有限公司包括其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石秀芳；3、天邦食品包括郾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贵港市汉世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天邦食品下属子公司；4、正邦科技包括鹤庆正邦农牧有限公司、漳州正邦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和武定正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多家正邦科技下属子公司；5、通威股份包括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沙市通威饲料有限公司和湛江海先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通威股份下属子公司；6、新希望包括来宾新好农牧有限公司、贵港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和南宁新好农牧有限公司等多家新希望下属子公司；7、广东惠兴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包括茂名市鑫源农贸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合计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1.41%、36.96%、26.54%和 **18.56%**，其中，江苏和佑为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20.30%、25.18%、18.39%和 **8.35%**，2022 年随着江苏和佑养殖规模减少，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

（6）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及变动情况

①按照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在不同账龄阶段的分布情况和计提比例

近年来，公司加强了对下游客户及经销商长账龄欠款的持续催收工作，并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增加了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坏账的核销工作。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金额
1 年以内	50,100.43	1,206.43	41,637.47	200.19	38,494.26	111.06	26,715.94	167.04
1 至 2 年	2,953.05	1,527.17	2,990.68	1,137.77	2,536.68	1,434.72	6,055.15	2,621.58
2 至 3 年	1,547.54	1,053.80	1,484.01	1,101.29	3,575.94	2,860.67	4,961.05	2,810.31
3 至 4 年	918.17	734.67	1,964.31	1,718.47	3,700.81	3,230.83	573.61	518.74
4 至 5 年	1,697.62	1,584.68	1,492.83	1,349.89	177.88	157.83	71.99	58.33
5 年以上	687.33	678.44	486.85	469.31	451.97	451.97	561.20	390.87
应收账款余额	57,904.14	6,785.19	50,056.14	5,976.92	48,937.55	8,247.09	38,938.95	6,566.86
减：坏账准备	8,761.15	5,816.40	8,065.27	5,413.91	10,363.98	7,822.01	6,927.78	4,397.56
坏账计提比例	15.13%	85.72%	16.11%	90.58%	21.18%	94.85%	17.79%	66.97%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针对大部分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单项坏账计提，报告期各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 66.97%、94.85%、90.58%和 **85.72%**。

②按照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在不同账龄阶段的计提比例

2022 年，公司按照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在不同账龄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大北农	5%	25.31%	41.35%	67.28%	79.09%	100%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新希望 (注)	-	-	-	-	-	-
傲农生物	5%	10%	30%	60%	80%	100%
天康生物	5%	15%	50%	100%	100%	100%
禾丰股份	2.55%	15%	50%	100%	100%	100%
金新农	5%	10%	25%	40%	40%	100%
邦基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播恩集团	5%	10%	25%	40%	80%	100%
公司	5%	10%	30%	60%	80%	10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新希望年报未披露具体的坏账比例。

如上表所示，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的情况与同行业不存在较大差异。

③按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综合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2023.06.30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85.19	11.72%	5,816.40	85.72%	968.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118.95	88.28%	2,944.75	5.76%	48,174.20
合计	57,904.14	100.00%	8,761.15	15.13%	49,142.99
2022.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76.92	11.94%	5,413.91	90.58%	563.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079.22	88.06%	2,651.36	6.01%	41,427.85
合计	50,056.14	100.00%	8,065.27	16.11%	41,990.87
2021.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47.09	16.85%	7,822.01	94.85%	425.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690.46	83.15%	2,541.96	6.25%	38,148.50
合计	48,937.55	100.00%	10,363.98	21.18%	38,573.57

2020.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66.86	16.86%	4,397.56	66.97%	2,169.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72.09	83.14%	2,530.22	7.82%	29,841.87
合计	38,938.95	100.00%	6,927.78	17.79%	32,011.17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分别为 6,927.78 万元、10,363.98 万元、8,065.27 万元和 **8,761.15 万元**，整体计提比例分别为 17.79%、21.18%、16.11% 和 **15.13%**。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大北农	24.72%	33.41%	35.99%	30.77%
新希望	15.69%	20.17%	22.80%	23.06%
傲农生物	17.90%	18.80%	15.86%	22.42%
天康生物	13.23%	12.29%	10.65%	8.63%
禾丰股份	12.95%	15.02%	18.87%	22.05%
金新农	10.98%	17.25%	35.38%	34.51%
邦基科技	8.08%	11.16%	8.70%	7.21%
播恩集团	23.75%	41.51%	61.37%	62.32%
行业平均值	15.91%	21.20%	26.20%	26.37%
行业平均值（剔除播恩集团）	14.79%	18.30%	21.18%	21.23%
公司	15.13%	16.11%	21.18%	17.79%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除了播恩集团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小，计提比例较高外，公司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坏账计提比例差异不大。

④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注)	

2023年1-6月	8,065.27	1,666.90	69.96	911.24	10.17	8,761.15
2022年	10,363.98	1,660.31	452.82	3,499.58	-6.62	8,065.27
2021年	6,927.78	4,840.17	410.77	995.60	2.40	10,363.98
2020年	12,419.61	2,780.18	401.80	7,617.27	-252.94	6,927.78

注：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6月**的其他变动系汇率变动导致。2020年的其他变动系出售江苏和佑导致合并减少的影响和汇率变动所导致。

(7) 发行人重要客户以现金、银行转账以外方式回款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除现金和银行转账方式外的其他回款方式均为票据回款，具体情况如下：

①2023年1-6月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2023年1-6月回款金额	其中：票据回款金额	票据回款占比
通威股份	25,478.75	28,416.55	-	-
德康农牧	19,205.79	19,015.32	-	-
江苏和佑	16,915.93	21,306.31	-	-
罗牛山	11,221.19	9,245.11	-	-
湖北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613.92	11,181.90	-	-
合计	83,435.58	89,165.20	-	-

②2022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2022年回款金额	其中：票据回款金额	票据回款占比
通威股份	51,987.09	54,217.40	-	-
德康农牧	34,346.27	34,882.75	-	-
正邦科技	30,002.94	30,120.88	288.71	0.96%
江苏和佑	29,174.02	32,001.30	1,800.00	5.62%
新希望	19,950.96	22,673.08	-	-
合计	16,5461.28	173,895.41	2,088.71	1.20%

③2021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2021年回款金额	其中：票据回款金额	票据回款占比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2021 年回款金额	其中：票据回款金额	票据回款占比
江苏和佑	61,424.33	55,900.72	-	-
天邦食品	39,951.64	44,125.54	-	-
德康农牧	24,932.26	26,198.59	-	-
新希望	20,312.88	20,269.98	288.11	1.42%
通威股份	17,723.05	16,587.41	-	-
合计	164,344.17	163,082.24	288.11	0.18%

④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2020 年回款金额	其中：票据回款金额	票据回款占比
德康农牧	31,650.61	32,806.82	-	-
天邦食品	16,519.30	16,806.78	-	-
新希望	11,134.31	11,190.84	2,990.37	26.72%
唐受辛	7,045.59	7,016.60	-	-
梁伟健	6,637.67	6,609.53	-	-
合计	72,987.48	74,430.57	2,990.37	4.02%

报告期内，已背书未到期或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及商业承兑汇票在到期后，均未出现违约以及追索的情况，因此，视同在报告期内已经回款。

5、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为公司期末持有的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537.48 万元、159.88 万元、261.46 万元和 **345.00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4%、0.08%、0.11%和 **0.16%**，金额和占比相对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6、预付款项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原料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5,961.90 万元、6,394.18 万元、16,214.46 万元和 **11,103.93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7%、3.28%、7.04%和 **5.09%**。

2022 年末公司的预付账款比 2021 年末增加 9,820.28 万元，增幅为 153.58%，

主要原因如下：

(1) 2022 年因俄乌冲突导致国际粮食价格上涨，饲料原料供应紧张，公司作出提前采购原材料的策略，预付款项提前锁定价格、稳定货源，导致预付账款增加。

(2) 2021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对采购模式进行优化管理，加强了与中粮集团、嘉吉投资等大宗原料供应商的合作，逐步增加总部集中采购的比例，集中采购的主要大宗原料供应商的结算模式中货款预付比例较高，其中 2022 年公司对中粮集团和嘉吉投资两家主要供应商预付账款增加 4,489.88 万元。

(3) 2022 年为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向融通农业发展（广州）有限责任公司、中林时代控股有限公司等中央企业购买了部分国家粮食储备库向其拍卖的稻谷加工而成的糙米用以替代部分玉米，上述政策性饲用糙米需向供应商全额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导致 2022 年新增预付账款 3,530.20 万元。

2023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相比 2022 年末减少 31.52%，主要原因一是因季节性因素，相比年末公司年中备货压力较小，二季度采购量相对较少，2023 年第二季度采购金额相比 2022 年第四季度同比减少了 25.75%；二是 2023 年上半年相比 2022 年国内玉米、豆粕、小麦等主要原料价格有所下降，提前采购量有所减少；三是随着公司总部集中采购规模的增大，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预付保证金或货款的比例有所下降，上述三因素综合导致公司 2023 年 6 月末预付账款下降较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品种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豆粕	4,569.42	41.15%	4,396.59	27.12%	559.63	8.75%	1,115.87	18.72%
2	糙米	150.01	1.35%	4,166.86	25.70%	453.44	7.09%	641.14	10.75%
3	玉米	2,149.30	19.36%	3,387.05	20.89%	1,383.82	21.64%	748.88	12.56%
4	小麦	284.15	2.56%	851.86	5.25%	1,149.47	17.98%	251.39	4.22%
5	大麦	460.03	4.14%	728.85	4.50%	481.53	7.53%	701.73	11.77%
合计		7,612.91	68.56%	13,531.21	83.45%	4,027.91	62.99%	3,459.01	58.02%

序号	品种	2023. 0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付款项合计		11, 103. 93	100. 00%	16,214.46	100.00%	6,394.18	100.00%	5,961.90	100.00%

由上表可见，2022 年公司增加了对豆粕和糙米等大宗原材料的预付款金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末	单位名称	主要采购品种	余额	占比
2023 年 6 月 30 日	嘉吉投资	豆粕	3,458.42	31.15%
	中粮集团	玉米、豆粕	1,619.83	14.59%
	黑龙江省万里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赖氨酸	474.19	4.27%
	ENERFO 私人有限公司	玉米	463.08	4.17%
	深圳市福加德谷物有限公司	大麦、玉米	332.24	2.99%
	合计		6,347.76	57.17%
2022 年末	中粮集团	玉米、豆粕	3,286.10	20.27%
	嘉吉投资	豆粕	2,799.82	17.27%
	融通农业发展（广州）有限责任公司	糙米	2,033.61	12.54%
	中林时代控股有限公司	糙米	1,496.59	9.23%
	浙江丰粮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大麦	583.35	3.60%
	合计		10,199.47	62.90%
2021 年末	中粮集团	玉米、豆粕	1,443.87	22.58%
	广州市华壬谷物贸易有限公司	小麦	809.19	12.66%
	林氏生物	鱼粉	382.72	5.99%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糙米、陈化脱壳稻谷、小麦	283.93	4.44%
	广东俊杰农产品有限公司	大麦	269.26	4.21%
	合计		3,188.97	49.87%
2020 年末	中粮集团	玉米、豆粕	1,171.80	19.65%
	中牧（上海）粮油有限公司	糙米、玉米	611.12	10.25%
	广东俊杰农产品有限公司	大麦	310.00	5.20%
	路易达孚（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豆粕	306.07	5.13%
	深圳市金粮杰贸易有限公司	大麦	268.37	4.50%
	合计		2,667.36	44.74%

注：1、中粮集团指中纺油脂有限公司、中粮贸易有限公司和中粮油脂（钦州）有限公司等

多家中粮集团下属子公司；2、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包含中国供销粮油有限公司；3、嘉吉投资指嘉吉粮油（阳江）有限公司、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和东莞嘉吉粮油有限公司等多家嘉吉投资下属子公司。

公司与报告期各期末的前五大预付款项对象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7、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应收股权转让款、应收对外担保代偿款和应收押金及保证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1,712.61 万元、5,354.00 万元、6,214.24 万元和 **3,168.20 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68%、2.75%、2.70%和 **1.45%**。

（1）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08.04	118.12	164.79	459.90
押金及保证金	2,579.86	4,452.83	2,625.35	1,112.02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	-	128.97	41,177.49
对外担保代偿款	1,529.29	2,268.11	2,468.11	2,311.22
股权转让款	-	-	-	20,387.58
其他	396.81	904.97	1,180.64	850.99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4,614.00	7,744.03	6,567.87	66,299.20
减：坏账准备	1,445.80	1,529.79	1,213.87	4,586.59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3,168.20	6,214.24	5,354.00	61,712.61

①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及股权转让款

2020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的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及股权转让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将生猪养殖业务剥离给关联方江苏健健美，2020 年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包含应收江苏健健美的股权转让款和应收江苏和佑剥离前存续的往来款，上述两笔款项已于 2021 年结清，故 2021 年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相比 2020 年末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②押金及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的押金及保证金主要是土地押金、工程建设

保证金、原材料采购保证金、设备采购保证金等。

③对外担保代偿款

报告期内，公司为加强与饲料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缓解其资金压力，公司为符合信用标准的客户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用于购买公司饲料。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之“二、对外担保”。

如客户发生违约，银行等金融机构会要求公司进行对外担保代偿，公司代偿后将会向客户进行追偿，各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代偿款是指尚未收回的代偿款余额。

(2) 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690.51	36.64%	4,293.35	55.44%	4,526.21	68.91%	63,653.20	96.01%
1至2年	1,992.26	43.18%	2,280.65	29.45%	925.93	14.10%	1,331.82	2.01%
2至3年	240.15	5.20%	559.91	7.23%	417.52	6.36%	922.30	1.39%
3至4年	388.84	8.43%	331.30	4.28%	423.91	6.45%	206.41	0.31%
4至5年	114.12	2.47%	141.00	1.82%	121.22	1.85%	54.87	0.08%
5年以上	188.12	4.08%	137.82	1.78%	153.08	2.33%	130.60	0.20%
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	4,614.00	100.00%	7,744.03	100.00%	6,567.87	100.00%	66,299.20	100.00%
减：坏账准备	1,445.80	-	1,529.79	-	1,213.87	-	4,586.59	-
其他应收款 账面价值	3,168.20	-	6,214.24	-	5,354.00	-	61,712.61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主要集中在2年以内，公司已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的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等其他应收款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中，公司对于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和应收低风险类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06.3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	13.00%	
甘肃再就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7.60	3.42%	
	押金及保证金	129.00	2.80%	
	其他	11.00	0.24%	0.55
英德市石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40.00	5.2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40.00	5.20%	
望江县现代良种养殖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代偿款	37.56	0.81%	37.56
	对外担保代偿款	117.41	2.54%	117.41
	押金及保证金	72.77	1.58%	72.77
合计		1,605.34	34.79%	228.29
2022.12.3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	7.75%	-
中林时代控股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48.88	7.09%	-
唐河县裕嘉农发有限责任公司	对外担保代偿款	352.19	4.55%	170.22
国投生物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45.40	4.46%	-
甘肃再就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86.60	3.70%	-
	其他	9.28	0.12%	0.46
合计		2,142.35	27.66%	
2021.12.3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林时代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222.76	3.39%	11.14
	押金及保证金	383.72	5.84%	-
广汉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	9.14%	-
中牧（上海）粮油有限公司	其他	262.34	3.99%	13.12
	押金及保证金	87.50	1.33%	-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96.05	4.51%	-
英德市石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40.00	3.65%	-
合计		2,092.37	31.86%	24.25
2020.12.3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和佑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40,628.83	61.28%	2,031.44
	押金及保证金	10.00	0.02%	
江苏健健美	股权转让款	20,387.58	30.75%	1,019.38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346.62	0.52%	83.46
东莞兴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代偿款	306.14	0.46%	306.14
黄决欢	对外担保代偿款	213.04	0.32%	106.52
合计		61,892.21	93.35%	3,546.94

8、存货

(1) 存货整体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1,178.96 万元、78,271.54 万元、90,858.64 万元和 **69,574.7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93%、40.21%、39.43%和 **31.87%**。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47,943.38	68.91%	67,619.26	74.42%	58,460.43	74.69%	54,154.82	76.08%
自制半成品	1,862.29	2.68%	1,788.92	1.97%	2,146.41	2.74%	1,300.29	1.83%
库存商品	14,376.68	20.66%	15,937.19	17.54%	12,853.36	16.42%	11,783.57	16.55%
周转材料	3,863.10	5.55%	3,904.68	4.30%	3,690.67	4.72%	3,308.90	4.65%
发出商品	258.35	0.37%	181.55	0.20%	153.80	0.20%	164.34	0.23%
在途物资	1,270.74	1.83%	1,355.81	1.49%	868.99	1.11%	467.04	0.66%
委托加工物资	0.15	0.00%	71.23	0.08%	97.88	0.13%	-	-
合计	69,574.70	100.00%	90,858.64	100.00%	78,271.54	100.00%	71,178.9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是公司的主要存货项目，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两项资产合计金额占存货比例均在 90%左右。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的经营规模扩大，存货金额有所增加，其中 2022 年末公司存货比 2021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原因系 2022 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呈现上涨趋势，原材料价值提升所致。

(2) 公司采购、生产、销售模式、存货管理政策与周转情况分析

①公司采购、生产、销售模式对存货周转影响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饲料生产与销售，因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因此公司存货中主要类别以原材料为主。公司在采购策略上采取“以产定采”的方式进行，原材料的日常备货量主要根据上月生产计划进行产品物料配方分解计算得出，生产备货时会保留一定数量的原材料安全库存。

饲料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玉米、豆粕等大宗饲料原料，国内玉米来源地主要为东北地区，大豆主要依赖进口，国内大豆加工厂主要分布在沿海地区，因此玉米、豆粕等大宗饲料原料主要通过海运方式运输。在采购模式方面，公司

的生产工厂分布在全国各省区，日常原材料备货通常根据工厂所在地不同有所区别，与原材料运输距离有关。因此，沿海地区子公司，离港口距离较近，原料安全库存天数较短，在 15 天左右；内陆地区子公司因为距离港口较远，陆运阶段需要耗费一定的时间，故原料安全库存天数较长，在 20-25 天左右。

公司库存商品中配合饲料的保质期约在 45-60 天左右，浓缩料的保质期约在 60-90 天左右，相对较短；预混料、饲料添加剂等保质期时间较长，预混料的保质期约在 90-120 天左右，饲料添加剂的保质期约在 1 年以上。

在生产模式方面，饲料产品从原材料投料到制成、包装的生产加工时间较短。通常工厂以每周为时间单位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批次化生产管理，对于上一周制定的销售计划在下一周进行批次化生产安排，因此库存商品的周转天数在一周左右。每年年末因为春节假期放假的影响，库存商品的备货期会有所增加，如遇雨雪冰冻等自然灾害天气导致运输出现困难的情况，库存商品的周转天数也会相应拉长。

在销售模式方面，饲料采取属地化销售，产成品运输距离较短，在 100-200 公里范围内，从生产入库到客户提货通常在 2 天内。

公司为规范存货盘点工作,保证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制定了专门的《存货盘点制度》，规定了公司参与盘点工作的各部门的职责与权限，明确了盘点方法和盘点要求，并制定了详细的盘点流程，以及盘点结果差异分析和处理规定。

(3) 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情况分析

公司结合存货的物理形态和库龄结构，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对期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具体方法如下：对于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等存货，首先判断是否存在霉变、损坏等物理形态上的不利变化或者存货库龄超过正常保质期等因素导致出现无法继续加工、生产、使用、销售的情况，如有上述情况则进行存货跌价计提；如果未出现上述情况，公司结合当前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市场价格进行比较判断，对存货采用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进行跌价分析，并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48,107.32	163.93	67,791.72	172.46	58,558.83	98.40	54,372.60	217.79
自制半成品	1,862.29	-	1,791.36	2.44	2,148.89	2.48	1,302.76	2.47
库存商品	14,605.08	228.40	16,113.83	176.64	12,883.00	29.63	11,842.52	58.95
周转材料	3,869.22	6.12	3,956.39	51.71	3,740.72	50.05	3,309.09	0.18
发出商品	258.35	-	181.55	-	153.80	-	164.34	-
在途物资	1,270.74	-	1,355.81	-	868.99	-	467.04	-
委托加工物资	0.15	-	71.23	-	97.88	-	-	-
合计	69,973.15	398.45	91,261.89	403.25	78,452.11	180.57	71,458.36	279.39

(4)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相比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大北农	0.96%	0.85%	1.63%	2.17%
新希望	1.15%	0.62%	1.02%	0.88%
傲农生物	0.04%	0.03%	0.47%	0.26%
天康生物	0.09%	0.21%	4.39%	0.00%
禾丰股份	0.73%	0.29%	0.17%	0.49%
金新农	0.00%	0.00%	0.00%	0.54%
邦基科技	0.14%	0.07%	0.05%	0.09%
播恩集团	0.08%	0.12%	0.20%	0.14%
行业平均值	0.40%	0.27%	0.99%	0.57%
行业平均值（剔除天康生物）	0.44%	0.28%	0.51%	0.65%
公司	0.57%	0.44%	0.23%	0.39%

注：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如有生猪养殖业务，存货跌价准备数据中已剔除消耗性生物资产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除了天康生物 2021 年末库存肉品发生减值导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高外，公司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平均计提比例差异不大。

9、合同资产

公司合同资产为未到期的质保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的期末余额分别为 23.55 万元、37.29 万元、11.96 万元和 **0.09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1%、0.02%、0.01%和 **0.00%**，金额和占比相对较低。

10、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受托加工物资、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和预缴企业所得税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099.69 万元、1,896.51 万元、1,736.31 万元和 **2,159.08 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4%、0.97%、0.75%和 **0.99%**。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3,275.12	1.84%	3,184.67	1.94%	2,855.71	1.90%	4,039.48	2.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5.12	1.19%	2,105.12	1.28%	2,105.12	1.40%	1,730.40	1.24%
投资性房地产	1,254.78	0.71%	1,303.73	0.80%	1,401.63	0.93%	1,502.81	1.08%
固定资产	109,235.42	61.53%	101,307.16	61.78%	99,030.05	65.90%	96,322.73	69.10%
在建工程	16,281.37	9.17%	15,045.64	9.18%	4,712.93	3.14%	3,479.15	2.50%
使用权资产	6,093.43	3.43%	3,606.80	2.20%	3,988.22	2.65%	不适用	0.00%
无形资产	24,621.61	13.87%	23,128.40	14.11%	21,857.34	14.54%	19,166.36	13.75%
商誉	1,574.09	0.89%	1,534.83	0.94%	1,534.83	1.02%	1,328.10	0.95%
长期待摊费用	1,775.63	1.00%	1,379.34	0.84%	1,103.92	0.73%	748.16	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51.84	4.42%	8,236.67	5.02%	8,626.97	5.74%	8,916.81	6.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51.58	1.94%	3,135.57	1.91%	3,060.37	2.04%	2,164.63	1.55%
合计	177,519.99	100.00%	163,967.93	100.00%	150,277.11	100.00%	139,398.6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39,398.65 万元、150,277.11 万元、163,967.93 万元和 **177,519.99 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47%、43.57%、41.58%和 **44.85%**。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三者合计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5.35%、

83.58%、85.07%和 **84.5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项目的具体分析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4,039.48 万元、2,855.71 万元、3,184.67 万元和 **3,275.12 万元**，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0%、1.90%、1.94%和 **1.84%**。

报告期内，公司的合营企业为武汉安佑，武汉安佑系公司和湖北金旭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合资双方各持股 50%，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武汉安佑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3,910.90 万元、2,855.71 万元、2,807.02 万元和 **2,922.32 万元**。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全部为对非上市权益工具的投资。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金额分别为 1,730.40 万元、2,105.12 万元、2,105.12 万元和 **2,105.12 万元**，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4%、1.40%、1.28%和 **1.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的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金额	金额
农信众帮	1,755.12	1.10%	1,755.12	1,755.12	1,730.40
重庆国猪	150.00	5.00%	150.00	150.00	-
博益生	200.00	14.14%	200.00	200.00	-
合计	2,105.12	-	2,105.12	2,105.12	1,730.40

2020 年末，公司通过农信众帮间接持股北京农信互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2472%的股权，根据投资协议农信互联的 70 亿元估值计算，确认公司对农信众帮的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为 1,730.40 万元。2021 年末，由于公司对农信众帮新增出资 24.72 万元，故公司对农信众帮投资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至 1,755.12 万元。

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新增对博益生 14.14%的股权投资或对重庆国猪 5.00%的股权投资或，上述两笔投资分别按照公司入股成本 200.00 万元和 150.00 万元作为其他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列报。

3、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广东安佑、嘉兴安佑和山川生物三家子公司对外出租的房屋建筑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502.81 万元、1,401.63 万元、1,303.73 万元和 **1,254.78 万元**，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8%、0.93%、0.80%和 **0.71%**。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采用成本计量模式核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广东安佑	691.32	715.07	762.58	810.08
嘉兴安佑	405.12	421.15	453.21	485.28
山川生物	158.34	167.51	185.84	207.46
合计	1,254.78	1,303.73	1,401.63	1,502.81

4、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整体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合计金额稳步增长，上述两项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基本稳定在 70%左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109,235.42	101,307.16	99,030.05	96,322.73
在建工程	16,281.37	15,045.64	4,712.93	3,479.15
合计	125,516.79	116,352.81	103,742.99	99,801.89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70.71%	70.96%	69.03%	71.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房屋及构筑物和机器设备等资产。除少量分类为固定资产清理类别的固定资产，公司固定资产的明细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房屋及构筑物	账面原值	94,082.34	87,309.50	82,289.23	79,535.63
	累计折旧	31,709.01	29,552.50	25,488.38	21,705.17
	减值准备	1,303.09	1,303.09	1,303.09	-
	账面价值	61,070.25	56,453.91	55,497.76	57,830.46
机器设备	账面原值	77,365.22	71,170.37	66,679.84	57,802.59
	累计折旧	35,882.85	32,709.11	29,116.70	24,116.74
	减值准备	101.58	101.58	154.21	154.21
	账面价值	41,380.79	38,359.67	37,408.93	33,531.64
运输设备	账面原值	6,825.38	6,653.48	6,167.54	5,350.14
	累计折旧	4,586.59	4,422.12	3,889.87	3,764.79
	减值准备	0.46	0.46	0.46	0.46
	账面价值	2,238.32	2,230.89	2,277.22	1,584.89
电子设备	账面原值	2,890.50	2,790.69	2,665.10	2,403.33
	累计折旧	2,318.10	2,254.44	2,135.91	1,998.59
	减值准备	1.45	1.58	1.69	1.69
	账面价值	570.95	534.68	527.51	403.05
办公设备	账面原值	1,503.82	1,439.78	1,376.85	1,371.44
	累计折旧	1,217.59	1,213.48	1,182.04	1,163.57
	减值准备	1.38	1.38	1.82	1.82
	账面价值	284.85	224.92	192.99	206.05
其他设备	账面原值	10,759.11	10,083.10	8,839.84	7,629.20
	累计折旧	7,058.82	6,569.97	5,704.16	4,871.02
	减值准备	10.03	10.03	10.03	10.03
	账面价值	3,690.26	3,503.09	3,125.65	2,748.14
合计	账面原值	193,426.37	179,446.91	168,018.40	154,092.32
	累计折旧	82,772.96	76,721.63	67,517.05	57,619.87
	减值准备	1,417.99	1,418.12	1,471.30	168.21
	账面价值	109,235.42	101,307.16	99,030.05	96,304.2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明细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待安装设备	7,313.28	5,535.95	2,374.72	1,851.44
厂区建设	8,948.89	9,463.49	2,330.04	1,504.02
其他项目	19.20	46.21	8.17	123.70
合计	16,281.37	15,045.64	4,712.93	3,479.15

2022 年末在建工程金额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系 2022 年贵州安佑、兰州安佑和安徽安佑等子公司的厂区建设和生产设备投入较大。

(2) 固定资产与产能匹配性分析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自建饲料工厂的厂区建筑物和购置的各类生产设备。饲料的销售具有属地化性质，对于毛利率相对较低的配合料产品，通常的销售运输半径在 100-200 公里范围内。饲料公司为了获取空白市场的销量，就需要在下游市场的周边区域租赁或自建饲料工厂，形成饲料产能。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的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的饲料加工工厂生产线逐步增加，产能也逐步提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已投产的工厂数量（座）	37	34	34	35
已投产的生产线数量（条）	100	91	85	80
饲料产能（万吨）	234.17	439.87	401.42	354.39
饲料产量（万吨）	139.71	281.36	284.79	195.4
饲料生产线产能利用率	59.66%	63.97%	70.95%	55.14%

公司的饲料工厂建设策略相对稳健，采取“按需设厂”的方式，以销量为先决条件带动生产工厂建设。具体而言就是：对于空白市场的开发，首次进行品牌渠道建设，带动经销商和养殖户的自然销量增长，积累一定市场区域范围的销量规模。其次，一旦空白市场的开发取得成效，公司就会启动在当地设厂的规划，当新建饲料工厂落成后，本地化生产的成本和运输优势就会体现出来，饲料工厂投产次年的产能利用率就能够得到提升，并在当地市场区域站稳脚跟；经过市场开发，饲料销量不断提升，公司根据销量变化情况新增产线进行扩产，提升产能，形成良性循环。

(3)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分析

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折旧方法	房屋及构筑物 折旧年限/残值率	房屋及构筑物 年折旧率	各类设备折 旧年限/残值率	各类设备年 折旧率
大北农	年限平均法	5-40 年/0%-5%	2.38%-20%	5-10 年/0%-5%	9.50%-20%
新希望	年限平均法	5-40 年/5%	2.38%-19%	3-15 年/5%	6.33%-31.67%
傲农生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年/5%	2.38%-9.50%	5-10 年/5%	9.50%-19%
天康生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3%	2.43%-4.85%	3-10 年/3%	9.70%-32.33%
禾丰股份	年限平均法	10-40 年/3%	2.43%-9.70%	4-10 年/3%	9.70%-24.25%
金新农	年限平均法	20-50 年/5%	1.90%-4.75%	5-20 年/5%	4.75%-19%
邦基科技	年限平均法	20 年/5%	4.75%	3-10 年/5%	9.50%-31.67%
播恩集团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5%	4.75%-9.50%	3-12 年/5%	7.92%-31.67%
本公司	年限平均法	20 年/5%	4.75%	3-10 年/5%	9.50%-31.67%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差异不大。

(4) 在建工程转固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分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在建工程转固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房屋及构筑物	6,167.80	4,901.94	1,720.05	18,871.13
各类设备	5,938.96	9,212.26	8,306.74	7,499.55
合计	12,106.76	14,114.20	10,026.79	26,370.69

报告期内，2020 年公司在建工程转固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江苏和佑子公司黑龙江和佑和自贡巴佑生猪养殖有限公司猪场新建改扩建工程转固金额较大，后因公司战略调整，2020 年 11 月江苏和佑剥离出合并范围后，公司合并范围内不再进行猪场建设项目。

(5)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17.99	1,418.12	1,471.30	168.21
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1,303.09	1,303.09	1,303.09	-
各类设备	114.90	115.03	168.21	168.21

公司 2020 年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系宣城安佑、嘉兴安佑停产导致的设备减值，2021 年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系重庆安佑的房屋建筑物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除此之外，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重大减值迹象。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饲料工厂建设步骤较为稳健，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减值迹象。

6、使用权资产

公司于 2021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将符合条件的租赁资产纳入使用权资产核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0.00 万元、3,988.22 万元、3,606.80 万元和 6,093.43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2.65%、2.20%和 3.43%。其中，天津安佑因租赁厂房设备进行生产经营，公司在 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分别确认使用权资产 3,098.93 万元和 2,891.18 万元。

7、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土地使用权	24,323.90	22,882.60	21,547.68	18,794.07
软件	297.71	245.79	309.67	372.29
合计	24,621.61	23,128.40	21,857.34	19,166.36

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净额分别为 19,166.36 万元、21,857.34 万元、23,128.40 万元和 **24,621.6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75%、14.54%、14.11%和 **13.87%**。

报告期内，公司对无形资产采用可收回金额与账面净值孰低的方式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各期末，子公司信丰安佑无形资产存在减值情形，主要原因系 2018 年 8 月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收购的信丰安佑历史上存在 22.92 万元的无形资产减值金额。除此之外，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其他减值情形。

8、商誉

公司商誉形成的原因主要为对外收购股权时产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328.10 万元、1,534.83 万元、1,534.83 万元和 **1,574.09 万元**，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5%、1.02%、0.94%和 **0.89%**。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商誉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减值准备	净值
山川生物	93.70	-	93.70
长沙安佑	611.92	-	611.92
隆佑兴业	438.06	-	438.06
四川纽克泰德	140.93	140.93	-
越南安佑	151.00	-	151.00
信丰安佑	33.42	-	33.42
文昌青牧原	206.73	-	206.73
广西中良旺	39.26	-	39.26
合计	1,715.02	140.93	1,574.09

公司对商誉采取的减值测试方法为：采用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孰高的方法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期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除公司收购四川纽克泰德形成的商誉已于期初减值外，报告期内商誉不存在其他减值情况。

9、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简易及临时设施	371.16	-	-	-
装修费	1,159.57	1,217.68	906.31	620.63
其他	244.91	161.65	197.61	127.54
合计	1,775.63	1,379.34	1,103.92	748.16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主要内容为装修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748.16 万元、1,103.92 万元、1,379.34 万元和 **1,775.6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54%、0.73%、0.84%和 **1.00%**，金额和占比较低。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来源主要包括信用减值准备和可抵扣亏损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 8,916.81 万元、8,626.97 万元、8,236.67 万元和 **7,851.8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0%、5.74%、5.02%和 **4.42%**。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土地款和预付工程设备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164.63 万元、3,060.37 万元、3,135.57 万

元和 **3,451.58 万元**，占当期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5%、2.04%、1.91%和 **1.94%**。

（四）营运能力分析

1、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1-6 月 (年化)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30	23.22	24.68	17.5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16.90	15.50	14.59	20.52
存货周转率（次/年）	12.97	12.38	12.97	9.57
存货周转天数（天）	27.77	29.08	27.76	37.62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7.54、24.68、23.22 和 **21.30(年化)**，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9.57、12.97、12.38 和 **12.97（年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和经营效率提升，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呈现总体增强的趋势。

2、同行业可比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营运能力对比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年化)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应收账款周 转率	大北农	17.42	24.24	25.34	16.99
	新希望	71.08	94.24	100.32	96.62
	傲农生物	29.13	34.30	29.95	21.51
	天康生物	28.17	42.06	44.13	34.77
	禾丰股份	23.79	31.89	41.58	45.37
	金新农	34.15	39.12	28.13	16.71
	邦基科技	17.17	38.13	63.03	46.06
	播恩集团	29.26	58.86	76.29	58.37
	平均值	31.27	45.35	51.09	42.05
	发行人	21.30	23.22	24.68	17.54
存货周转率	大北农	6.21	6.48	7.60	5.96
	新希望	7.58	7.35	7.52	7.80
	傲农生物	6.29	6.43	7.77	8.17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年化)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天康生物	3.06	2.53	2.44	1.81
	禾丰股份	9.80	10.15	10.75	10.59
	金新农	5.53	3.99	4.29	4.40
	邦基科技	9.00	10.00	16.91	15.01
	播恩集团	8.19	9.71	12.93	13.93
	平均值	6.96	7.08	8.77	8.46
	发行人	12.97	12.38	12.97	9.57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一般来说，生猪养殖业务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现款现货，因此生猪业务的应收账款较少。生猪养殖业务规模较大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公司的业务以饲料销售为主，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大部分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中开展生猪养殖业务，其存货中包含消耗性生物资产。生猪养殖存在一定的生产周期，从仔猪及育肥猪出售需要较长时间，生猪养殖业务消耗性生物资产周转相对较慢。公司业务以饲料业务为主，因此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11,067.02	85.57%	196,182.20	81.24%	185,374.24	90.35%	195,356.91	89.57%
非流动负债	35,605.78	14.43%	45,302.45	18.76%	19,795.30	9.65%	22,746.17	10.43%
负债合计	246,672.80	100.00%	241,484.65	100.00%	205,169.55	100.00%	218,103.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18,103.08 万元、205,169.55 万元、241,484.65 万元和 246,672.80 万元，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9.57%、90.35%、81.24%和 85.57%，是公司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2022 年末公司非流

动负债比例增加主要原因系长期借款金额增加导致。

1、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06,766.68	50.58%	92,395.31	47.10%	76,130.94	41.07%	100,662.41	51.53%
衍生金融负债	-	0.00%	-	0.00%	2.49	0.00%	-	0.00%
应付票据	10.19	0.00%	886.11	0.45%	617.54	0.33%	615.93	0.32%
应付账款	66,314.47	31.42%	72,090.26	36.75%	66,654.66	35.96%	51,518.46	26.37%
合同负债	9,098.81	4.31%	7,702.96	3.93%	8,386.78	4.52%	10,500.29	5.37%
应付职工薪酬	5,956.05	2.82%	7,411.35	3.78%	7,278.18	3.93%	6,881.00	3.52%
应交税费	2,555.89	1.21%	4,328.87	2.21%	3,136.27	1.69%	4,252.63	2.18%
其他应付款	4,902.01	2.32%	4,918.25	2.51%	5,087.57	2.74%	6,345.71	3.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42.43	7.22%	6,302.88	3.21%	16,624.27	8.97%	14,294.47	7.32%
其他流动负债	220.49	0.10%	146.19	0.07%	1,455.55	0.79%	286.02	0.15%
合计	211,067.02	100.00%	196,182.20	100.00%	185,374.24	100.00%	195,356.9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95,356.91 万元、185,374.24 万元、196,182.20 万元和 211,067.02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和应付职工薪酬等构成，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0,662.41 万元、76,130.94 万元、92,395.31 万元和 106,766.68 万元，占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1.53%、41.07%、47.10%和 50.58%，公司 2021 年末短期借款比 2020 年末减少 24,531.47 万元，降幅为 24.37%，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1 年收回了对江苏和佑和江苏健健美的其他应收款，偿还部分短期借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短期银行借款共有 162 笔，借款余额共计 106,766.68 万元。公司按单笔借款金额前五大的银行短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主体	借款银行	银行借款合同号	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类型 (质押/信用/抵押/保证)
1	安佑生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89122023280079	5,500.00	1 年	3.05%	保证借款
2	安佑生物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2023 苏银信融字第 TCAY230302 号 202300048197】	4,000.00	1 年	3.15%	保证借款
3	苏州安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3002096194	4,000.00	8 个月	2.90%	保证借款
4	安佑生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32010120230004448	3,500.00	1 年	3.00%	保证借款
5	安佑生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32010120220034930	3,000.00	1 年	3.00%	保证借款
合计				20,000.00	-	-	-

(2) 衍生金融负债

公司的衍生金融负债为子公司苏州穗满德在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等交易的豆粕、棕榈油、菜籽油等原材料期货合约。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衍生金融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2.49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金额较小。

(3) 应付票据

公司的应付票据主要为子公司隆佑兴业开具的用于货款结算的公司支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的金额分别为 615.93 万元、617.54 万元、886.11 万元和 **10.1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32%、0.33%、0.45%和 **0.00%**。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4)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货款	60,740.12	67,022.79	63,888.33	49,747.09
工程款	3,714.98	3,827.58	1,208.11	940.20
设备款	1,859.37	1,239.89	1,558.22	831.17
合计	66,314.47	72,090.26	66,654.66	51,518.46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货款、工程款和设备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金额分别为 51,518.46 万元、66,654.66 万元、72,090.26 万元和 66,314.4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6.37%、35.96%、36.75%和 31.42%。公司应付货款主要系应付饲料原料采购款，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应付账款余额相应呈现增长趋势。

(5)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收货款	6,225.60	3,646.42	3,856.70	6,473.31
预提销售折扣	2,873.20	4,056.55	4,530.08	4,026.98
合计	9,098.81	7,702.96	8,386.78	10,500.29

公司合同负债为预收货款和预提销售折扣。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10,500.29 万元、8,386.78 万元、7,702.96 万元和 9,098.8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37%、4.52%、3.93%和 4.31%。

(6)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短期薪酬	5,939.83	7,397.60	7,275.07	6,863.0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46	13.75	0.20	7.37
辞退福利	2.75	-	2.91	10.60
合计	5,956.05	7,411.35	7,278.18	6,881.00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和辞退福利。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6,881.00 万元、7,278.18 万元、7,411.35 万元和 **5,956.0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52%、3.93%、3.78% 和 **2.8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人员数量的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呈现增长趋势。

（7）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企业所得税	1,867.94	3,338.56	2,556.29	3,591.25
房产税	107.48	92.00	87.14	128.56
土地使用税	71.40	66.27	71.85	79.14
个人所得税	153.77	121.45	293.33	91.73
印花税	150.14	162.74	53.17	42.04
增值税	153.69	469.15	35.85	264.84
残疾人保证金	38.34	26.59	21.99	11.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6	21.86	3.46	20.64
教育费附加	2.31	20.78	3.15	14.89
其他税种	7.66	9.48	10.05	8.01
合计	2,555.89	4,328.87	3,136.27	4,252.63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金额分别为 4,252.63 万元、3,136.27 万元、4,328.87 万元和 **2,555.8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18%、1.69%、2.21%和 **1.21%**。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股利	40.51	34.97	26.76	41.80
其他应付款	4,861.50	4,883.28	5,060.80	6,303.91
合计	4,902.01	4,918.25	5,087.57	6,345.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及保证金	965.80	915.44	799.21	651.00
往来款	36.55	99.75	534.05	1,959.38
暂扣款	740.90	923.16	900.09	1,003.01
预提费用	2,998.16	2,895.53	2,766.62	2,609.08
股权转让款	60.00	-	-	-
其他	60.09	49.40	60.82	81.44
合计	4,861.50	4,883.28	5,060.80	6,303.91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预提费用、应付押金及保证金等，其中预提费用是指公司员工已报销或者已发生但尚未支付的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金额分别为 6,345.71 万元、5,087.57 万元、4,918.25 万元和 **4,902.0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25%、2.74%、2.51%和 **2.32%**。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920.66	4,348.20	16,201.32	14,294.4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722.19	1,481.20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9.59	473.49	422.95	-
合计	15,242.43	6,302.88	16,624.27	14,294.47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和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其中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14,294.47 万元、16,624.27 万元、6,302.88 万元和 **15,242.4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32%、8.97%、3.21%和 **7.22%**。2022 年末相比 2021 年末下降较多的主要原因系国际金融公司的长期借款在 2022 年到期偿还所致。

（10）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部分	50.00	100.00	10.00	242.00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	-	-	1,428.00	-
待转销项税	170.49	46.19	17.55	44.02
合计	220.49	146.19	1,455.55	286.02

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未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286.02 万元、1,455.55 万元、146.19 万元和 220.4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15%、0.79%、0.07%和 0.10%。

2、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5,715.06	72.22%	37,778.21	83.39%	13,380.66	67.60%	19,447.53	85.50%
租赁负债	5,379.58	15.11%	3,170.43	7.00%	3,528.64	17.83%	-	-
长期应付款	703.16	1.97%	872.21	1.93%	-	-	-	-
预计负债	338.07	0.95%	239.10	0.53%	214.45	1.08%	377.54	1.66%
递延收益	2,574.71	7.23%	2,441.90	5.39%	1,863.60	9.41%	1,868.58	8.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5.21	2.51%	800.61	1.77%	807.96	4.08%	1,052.53	4.63%
合计	35,605.78	100.00%	45,302.45	100.00%	19,795.30	100.00%	22,746.1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2,746.17 万元、19,795.30 万元、45,302.45 万元和 35,605.78 万元。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等构成，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借款	33,559.40	37,389.71	16,021.60	7,007.92
保证及抵押借款	6,076.31	4,736.70	13,560.37	26,734.07
小计	39,635.71	42,126.41	29,581.98	33,741.9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920.66	4,348.20	16,201.32	14,294.47
合计	25,715.06	37,778.21	13,380.66	19,447.5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9,447.53 万元、13,380.66 万元、37,778.21 万元和 25,715.06 万元，占同期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5.50%、67.60%、83.39%和 72.22%。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长期银行借款共有 48 笔，借款余额共计 25,715.06 万元。公司按单笔借款金额前五大的银行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主体	借款银行	银行借款合同号	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类型 (质押/信用/ 抵押/保证)
1	安佑生物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公流贷字第 ZX23000000424927 号	3,000.00	3.30%	保证借款	3.30%
2	安佑生物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公流贷字第 ZX23000000425317 号	2,000.00	3.30%	保证借款	3.30%
3	安佑生物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公流贷字第 ZX23000000426540 号	3,000.00	3.30%	保证借款	3.30%
4	安佑生物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公流贷字第 ZX23000000428298 号	3,000.00	3.30%	保证借款	3.30%
5	安佑生物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公流贷字第 ZX23030000247013 号	3,000.00	3.30%	保证借款	3.30%
合计				14,000.00			

(2) 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租赁付款额	7,932.98	4,692.02	5,157.76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53.82	1,048.10	1,206.17	-
小计	5,979.16	3,643.92	3,951.59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9.59	473.49	422.95	-
合计	5,379.58	3,170.43	3,528.64	-

2021 年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列示租赁负债，租赁负债主要为租赁付款额。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3,528.64 万元、

3,170.43 万元和 **5,379.58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17.83%、7.00%和 **15.11%**。

(3) 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长期应付款	1,425.35	2,353.41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2.19	1,481.20	-	-
合计	703.16	872.21	-	-

公司 2022 年新增长期应付款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文昌青牧原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以将饲料厂配套系统及设备售后回租的方式融资 3,000 万元、融资租赁期从 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5 年 8 月 9 日，租息率为 6.2450%。截至 2022 年末，该笔融资摊余成本金额为 2,353.41 万元。

(4) 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对外提供担保	338.07	239.10	214.45	377.54
合计	338.07	239.10	214.45	377.54

公司预计负债主要由为客户提供对外担保所形成。为加强饲料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缓解其资金压力，公司为符合信用标准的客户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用于购买公司饲料。公司在每年年末按照对外担保余额的 5% 计提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377.54 万元、214.45 万元、239.10 万元和 **338.07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66%、1.08%、0.53% 和 **0.95%**，金额和占比相对较小。

(5)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政府补助	2,574.71	2,441.90	1,863.60	1,868.58
合计	2,574.71	2,441.90	1,863.60	1,868.58

公司递延收益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的金额分别为 1,868.58 万元、1,863.60 万元、2,441.90 万元和 **2,574.7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21%、9.41%、5.39%和 **7.23%**。

3、最近一期末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有息负债情形。

4、报告期内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1）公司将贵州安佑与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署的《借款合同》项下用于贵州安佑厂区建设的从 2022 年 5 月开始至 **2023 年 6 月末**的借款利息费用 **151.42 万元**进行了资本化处理，计入贵州安佑厂区建设的在建工程科目，本期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长期借款利率为 4.3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贵州安佑尚有部分在建工程未完工，该笔借款费用将在全部完工转固后停止资本化。

（2）公司将玉溪安佑与中国建设银行玉溪市分行签署的《借款合同》项下用于玉溪安佑厂区建设的从 2023 年 5 月开始至 2023 年 6 月末的借款利息费用 4.03 万元进行了资本化处理，计入玉溪安佑厂区建设的在建工程科目，本期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长期借款利率为 3.5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玉溪安佑在建工程尚未完工投产，该笔借款费用将在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后停止资本化。

5、最近一期末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需偿还的负债金额及利息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需偿还的有息负债包括短期借款 100,577.40 万元，利息金额 1,770.76 万元；长期借款 13,880.29 万元，利息金额 1,327.72 万元；租赁负债 599.59 万元，利息金额 240.95 万元；长期应付款 722.19 万元，利息金额 66.65 万元。

（二）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1.03	1.17	1.05	1.14
速动比率（倍）	0.70	0.71	0.63	0.78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32%	61.23%	59.48%	60.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4 倍、1.05 倍、1.17 倍和 **1.03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78 倍、0.63 倍、0.71 倍和 **0.70 倍**，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19%、59.48%、61.23%和 **62.32%**。

公司 2021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20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在 2021 年实施了分红导致流动资产规模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维持在 60.00%左右，偿债能力整体较强。

2、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偿债能力对比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	大北农	0.85	0.93	1.03	1.11
	新希望	0.58	0.71	0.94	0.91
	傲农生物	0.38	0.44	0.42	0.56
	天康生物	1.67	2.01	1.53	1.45
	禾丰股份	1.61	1.71	1.35	1.54
	金新农	0.61	0.69	0.74	1.11
	邦基科技	12.21	6.42	2.92	2.34
	播恩集团	7.45	2.67	2.44	2.04
	平均值	3.17	1.95	1.42	1.38
	发行人	1.03	1.17	1.05	1.14
速动比率	大北农	0.55	0.58	0.70	0.70
	新希望	0.28	0.35	0.51	0.42
	傲农生物	0.13	0.16	0.17	0.29
	天康生物	0.89	1.03	0.77	0.63

项目	公司名称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禾丰股份	0.91	0.90	0.67	0.74
	金新农	0.43	0.47	0.40	0.69
	邦基科技	10.68	5.24	2.06	1.62
	播恩集团	5.65	1.44	1.53	1.53
	平均值	2.44	1.27	0.85	0.83
	发行人	0.70	0.71	0.63	0.78
资产负债率	大北农	60.71%	58.28%	52.76%	45.77%
	新希望	71.79%	68.02%	64.98%	53.06%
	傲农生物	86.72%	81.61%	87.18%	67.52%
	天康生物	51.84%	50.08%	54.71%	56.34%
	禾丰股份	47.41%	45.71%	42.08%	32.15%
	金新农	70.36%	68.74%	65.75%	50.33%
	邦基科技	5.31%	11.63%	22.26%	32.79%
	播恩集团	16.14%	29.40%	21.51%	33.89%
	平均值	51.28%	51.68%	51.40%	46.48%
	发行人	62.32%	61.23%	59.48%	60.19%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整体优于主营业务包含生猪养殖业务的可比公司；由于近年来公司的现金分红金额较大，导致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整体来说，公司的流动比率高于 1，资产负债率维持在 60%左右，偿债能力处于正常水平。

（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月份	分红总金额（万元）	每股分红金额（元）	审议程序	是否派发完毕
2020 年 11 月	30,963.20	0.82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2021 年 1 月	26,998.40	0.715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2021 年 3 月	20,000.00	0.53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分红月份	分红总金额（万元）	每股分红金额（元）	审议程序	是否派发完毕
2022 年 5 月	15,328.00	0.40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2023 年 5 月	18,010.40	0.47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合计	111,300.00	2.94	-	-

注：以上分红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0.90	19,079.99	51,043.11	42,967.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1	-21,729.60	40,099.55	-16,91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44	10,322.23	-78,478.22	-27,469.7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11	173.44	-16.89	54.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82.76	7,846.07	12,647.55	-1,36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422.20	53,576.13	40,928.58	42,292.7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04.96	61,422.20	53,576.13	40,928.5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明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0,994.75	1,147,007.43	1,078,481.79	724,04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2.85	1,462.14	633.95	749.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1.84	10,954.05	8,442.79	14,22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519.43	1,159,423.62	1,087,558.53	739,02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918.93	1,057,679.20	948,898.08	622,954.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968.71	45,504.00	42,868.55	37,57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8.70	9,338.77	13,978.30	8,45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92.20	27,821.66	30,770.49	27,070.82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118.53	1,140,343.63	1,036,515.42	696,05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0.90	19,079.99	51,043.11	42,967.86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为销售饲料收到的现金，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出为购买原材料支出、职工薪酬支出、税费支出及其他日常费用支出等。

公司 202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 2020 年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饲料销售收入从 624,283.38 万元大幅增长至 1,063,026.32 万元，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21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一方面 2022 年公司饲料业务毛利率降低，当年净利润比 2021 年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因 2022 年受俄乌冲突影响，饲料原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为了保障原材料供应增加了对饲料原料的预付账款和存货，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收入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收入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0,994.75	1,147,007.43	1,078,481.79	724,049.87
营业收入	574,991.22	1,149,520.56	1,084,271.26	725,313.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9.30%	99.78%	99.47%	99.83%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24,049.87 万元、1,078,481.79 万元、1,147,007.43 万元和 570,994.75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725,313.35 万元、1,084,271.26 万元、1,149,520.56 万元和 574,991.22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3%、99.47%、99.78%和 99.30%。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为公司经营提供了充足的经营性现金流，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营业收入基本匹配。

(3) 间接法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使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充资料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净利润	13,138.63	27,446.79	38,701.45	53,157.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1.17	367.79	1,251.30	725.91
信用减值损失	1,785.72	1,991.02	1,378.25	6,505.06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05.20	11,996.26	11,244.02	15,258.30
无形资产摊销	329.34	633.06	582.94	596.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1.56	488.12	417.69	3,057.40
使用权资产的摊销	309.32	507.48	427.5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7	-7.41	68.00	-13.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6	28.50	12.01	72.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96	-	-1.18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56.34	4,831.18	4,317.51	6,116.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97	17.47	-249.52	-8,59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4.83	390.30	289.83	-3,666.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60	-7.35	-244.57	267.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79.13	-12,848.75	-7,039.25	-65,097.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6.46	-20,923.13	-11,135.35	-52,027.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34.15	3,247.94	9,596.03	86,606.51
其他	462.73	920.72	1,426.4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00.90	19,079.99	51,043.11	42,967.86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源于资产折旧摊销、存货增减变动、财务费用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金额的变动。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700.00	11,857.41	33,599.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4.01	1,304.33	67.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56	246.41	396.80	352.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28.97	20,387.58	17,284.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919.63	137.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6	4,109.38	74,865.74	51,442.6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04.90	25,259.48	19,215.03	30,19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79.50	15,532.13	37,959.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39.99	-	19.0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	-	-	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50.38	25,838.98	34,766.20	68,35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1	-21,729.60	40,099.55	-16,916.59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来源为赎回理财产品。2020 年和 2021 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的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收到的转让江苏和佑的股权款；2021 年，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江苏和佑偿还的借款和利息。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厂房新建改造、购买机器设备、购置土地等现金支出以及购买理财产品等。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71	247.70	1,96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71	247.7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383.63	196,924.75	121,503.48	145,870.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428.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948.34	197,172.44	124,891.48	145,870.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200.12	165,870.89	150,069.21	135,132.74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49.35	20,323.62	51,709.36	37,707.84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0.82	221.84	293.30	515.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6.31	655.70	1,591.13	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835.78	186,850.21	203,369.70	173,34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44	10,322.23	-78,478.22	-27,469.78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合计金额略高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020 年、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所致。

（五）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1、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0,199.30 万元、19,215.03 万元、25,259.48 万元和 **17,304.90 万元**。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系购买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以及建设厂房等支出。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参阅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主要投向饲料工厂建设、数字化智能平台和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跨行业投资。

（六）流动性分析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5.15%**，是公司的主要资产。流动资产中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在 15 天左右，应收账款账龄多为 1 年以内，可回收性较好。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报告期内存货周转天数在 30 天左右，公司存货中主要是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以及库龄在 3 个月以内的饲料产成品，变现能力较强。公司非流动资产中主要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公

公司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均为分布在全国各省区的饲料工厂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和土地使用权，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饲料工厂场区建设和待安装设备，上述长期资产均围绕公司的饲料主业投建，能够有效覆盖全国各地市场区域。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良好的流动性管理能力。长期偿债能力指标资产负债率稳定在 60%左右，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流动比率保持在 1.0 以上，没有出现短贷长投的现象。有息负债中以短期银行借款为主，辅以长期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方式，长期有息负债期限在 3 年以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为稳健。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大额为正，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匹配性良好，销售回款质量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维持稳定的现金分红能力，2020-2022 年公司已累计分红 9.33 亿元，每股累计分红 2.465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74 元。

综上所述，公司整体经营形势良好，发展稳健，流动性风险较低。

（七）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饲料产品涵盖猪、禽、水产和反刍饲料，其中猪饲料为主要产品。除传统的饲料产品外，公司向上游延伸出功能性原料及添加剂等饲料上游相关产品。依托丰富的饲料产品矩阵，公司向下游客户提供精准营养方案、饲养技术管理、疫病防控技术和智能养殖设备等下沉式的综合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动物营养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在产品定位方面，公司秉承“全球动物精准营养领导品牌”的经营愿景，公司的产品定位于高端的教槽料及环保无抗饲料，“安佑”品牌取得了市场良好的美誉度。

在经营策略方面，公司坚持“品质、科技、服务——永远争先”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与累积，掌握有行业较为领先的教槽料配方技术、高产母猪料配方技术、低蛋白日粮配方技术、客制化精准饲养配方技术和替抗、免疫类添加剂等相关产品技术，共拥有发明专利 30 项，结合公司打磨多年的 CWQC 全面品质管理体系和持续深入一线的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

力，推动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61 家子公司，业务范围覆盖国内绝大部分省份、地区和海外越南地区。

在未来的经营计划中，公司将立足饲料主业，拓宽丰富饲料品类的产品线，逐步扩大饲料经营规模。同时，公司将秉承“爱与感恩”的核心价值观，在追求业务发展的同时，立企安民，联农惠农，不断直接或间接向中小养殖户输出高效、环保的科学养殖服务方案，并牵头成立“现代家庭农场产业联盟”，义务组织开展养殖相关培训，多维度推动传统家庭农场和散养户向现代化家庭农场转型升级，助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

民以食为天，国家对公司所处的饲料行业鼓励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调整，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仍处于稳步增长阶段，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未出现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业务模式、采购生产研发销售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也未发生对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5 号》中“5-7 持续经营能力”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规定的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或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0,199.30 万元、19,215.03 万元、25,259.48 万元和 17,304.90 万元。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系购买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以及建设厂房等的支出。

（二）报告期内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情况

报告期内，为聚焦公司饲料主业，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剥离了以生猪养殖业务为主业的江苏和佑。本次业务剥离后，公司专注于更具优势的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不再从事生猪养殖相关业务。

上述事项发生的背景、必要性与基本情况，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报告期及未来期间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三/（二）2020年公司剥离养殖业务情况”。

十三、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及重大诉讼、担保等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如下：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蓝思种业	山东安佑	产品质量纠纷	日照市东港区法院	1,500.00万元	撤诉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安佑因有关产品质量纠纷事宜被他人起诉，诉讼金额为人民币1,500.00万元，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蓝思种业已撤回诉讼请求。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期限
一、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安徽安佑	采购原料	170.16	2023.05.12-2028.12.31
大理安佑	采购原料	986.51	2021.03.03-2026.12.31
赣州安佑	采购原料	209.39	2023.05.12-2028.12.31
高州安佑	采购原料	207.67	2021.03.03-2026.12.31
广东安佑	采购原料	178.37	2023.05.12-2028.12.31
广汉安佑	采购原料	631.83	具体以子公司签署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广西安佑	采购原料	16.42	2022.08.29-2025.01.01
贵州安佑	采购原料	92.82	2021.03.03-2026.12.31

河南安佑	采购原料	85.36	2022.08.29-2025.01.01
吉林安佑	采购原料	24.99	2022.11.09-2024.12.31
嘉兴安佑	采购原料	979.48	2021.03.03-2026.12.31
江苏安佑	采购原料	37.19	2022.08.29-2025.01.01
江西安佑	采购原料	34.49	2022.11.01-2026.11.01
荆州安佑	采购原料	428.23	具体以子公司签署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乐山安佑	采购原料	548.18	具体以子公司签署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辽宁安佑	采购原料	109.11	2022.11.09-2024.12.31
南通安佑	采购原料	347.01	2023.05.12-2028.12.31
山东安佑	采购原料	78.39	2021.03.03-2026.12.31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采购原料	85.47	2022.08.29-2025.01.01
山西安佑	采购原料	66.04	2022.08.29-2025.01.01
陕西安佑	采购原料	295.33	2022.08.29-2025.01.01
苏州安佑	采购原料	125.96	2022.08.29-2025.01.01
苏州穗满德	采购原料	99.53	2022.08.29-2025.01.01
天津安佑	采购原料	114.52	2022.11.09-2024.12.31
文昌青牧原	采购原料	80.59	2023.05.12-2028.12.31
襄阳安佑	采购原料	380.93	2021.03.03-2026.12.31
信丰安佑	采购原料	82.40	2023.05.12-2028.12.31
邢台安佑	采购原料	264.80	2021.03.03-2026.12.31
云南安佑	采购原料	825.84	2023.05.12-2028.12.31
漳州日高	采购原料	20.57	2022.08.29-2025.01.01
浙江安佑	采购原料	117.81	2022.11.09-2024.12.31
重庆安佑	采购原料	226.39	具体以子公司签署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驻马店安佑	采购原料	264.65	2021.03.03-2026.12.31
二、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大理安佑	借款担保	334.00	2022.02.07-2025.02.06
大理安佑	借款担保	544.80	2022.02.17-2025.02.16
大理安佑	借款担保	521.20	2022.02.28-2025.02.16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541.34	2022.05.13-2025.05.13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496.02	2022.06.15-2025.06.15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309.29	2022.07.01-2025.07.01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340.45	2022.08.10-2025.08.10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341.38	2022.08.12-2025.08.12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14.94	2022.08.29-2025.08.29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92.04	2022.09.02-2025.09.02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21.67	2022.09.06-2025.09.06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113.43	2022.09.07-2025.09.07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9.46	2022.09.22-2025.09.22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206.19	2022.09.30-2025.09.30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19.32	2022.10.14-2025.10.14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38.25	2022.10.19-2025.10.19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40.10	2022.11.10-2025.11.10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25.09	2022.12.20-2025.12.10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45.68	2022.12.20-2025.12.20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201.66	2022.12.22-2025.12.22
贵州安佑	借款担保	10.11	2023.01.03-2026.01.03
苏州穗满	借款担保	1,000.00	2022.07.27-2023.07.27
苏州穗满	借款担保	500.00	2023.03.17-2024.03.08
苏州穗满	借款担保	500.00	2023.03.29-2024.03.08
玉溪安佑	借款担保	1,455.33	2023.05.24-2029.05.23
浙江安佑	借款担保	1,000.00	2022.09.22-2023.09.19
三、子公司广汉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4,000.00	2023.03.17-2024.03.08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3.28-2024.03.08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4.12-2024.03.08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5.31-2024.02.28
四、子公司安徽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3.08-2024.03.08
本公司	借款担保	5,500.00	2023.03.09-2024.03.0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3.15-2024.03.1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500.00	2023.03.24-2024.03.24
本公司	借款担保	500.00	2023.04.25-2023.04.25
五、子公司苏州穗满德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HKD3,300.00	2022.08.05-2023.07.27
本公司	借款担保	5,925.00	2021.09.28-2024.06.28

六、子公司江苏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500.00	2022.11.28-2023.11.27
本公司	借款担保	600.00	2022.12.12-2023.11.27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50.00	2022.12.05-2023.11.27
本公司	借款担保	550.00	2023.01.17-2023.11.27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4.13-2024.04.1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500.00	2023.05.16-2024.05.1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500.00	2023.05.30-2024.05.29
七、子公司南通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4,000.00	2022.12.22-2024.12.21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700.00	2022.12.29-2024.12.28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1.12-2025.01.1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1.16-2025.01.16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2.01-2025.02.01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2.20-2025.02.20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500.00	2023.03.07-2024.03.0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3.08-2025.03.08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10-2024.03.08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1-2024.03.1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500.00	2023.03.24-2024.03.22
八、子公司浙江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950.00	2022.11.22-2024.11.2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950.00	2022.11.25-2024.05.24
九、子公司云南安佑、江苏安佑、山东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1.01-2023.12.2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2.01-2023.12.2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2.13-2024.02.1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500.00	2023.02.21-2024.02.20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500.00	2023.06.20-2024.06.18
十、子公司广东安佑、天津安佑、广汉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1.17-2024.01.16
本公司	借款担保	3,000.00	2023.02.01-2024.01.31
十一、子公司南通安佑、浙江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500.00	2023.05.17-2024.05.14
十二、子公司重庆安佑、广西安佑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2.12.15-2023.12.13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2.13-2024.02.0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2.17-2024.02.1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3.08-2024.03.06
十三、子公司大理安佑、漳州日高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1.30-2023.09.2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5.12-2024.01.11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1.31-2023.09.2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2.12.06-2023.08.0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2.12.06-2023.08.0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2.13-2023.10.1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2.12.06-2023.08.0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4,000.00	2023.03.20-2023.11.1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2.12.05-2023.08.04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2.13-2023.10.1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2.12.05-2023.08.04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2.14-2023.10.13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2.24-2023.10.23
十四、子公司高州安佑、广西安佑、云南安佑、漳州日高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17-2024.03.1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5.15-2024.05.14
本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	2023.03.17-2026.03.16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4-2023.09.20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8-2023.09.2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4-2023.09.20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7-2023.09.2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4-2023.09.20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4-2023.09.20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8-2023.09.22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1-2023.09.15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3-2023.09.19

本公司	借款担保	1,000.00	2023.03.24-2023.09.20
十五、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陈国寿等 66 位客户	贷款担保	5,497.90	2022.07.13-2024.06.29
十六、赣州安佑为客户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刘强、肖晓春 2 位客户	贷款担保	19.97	2022.09.23-2024.02.07
十七、高州安佑为客户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杨丽珍 1 位客户	贷款担保	1.50	2023.03.07-2025.03.06
十八、江苏安佑为客户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王培军 1 位客户	贷款担保	137.52	2022.11.09-2023.11.24
十九、乐山安佑为客户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白瑞等 6 位客户	贷款担保	80.50	2022.12.26-2024.06.24
二十、浙江安佑为客户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杭州航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 位客户	贷款担保	400.00	2022.12.12-2023.12.12
二十一、重庆安佑为客户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黄军等 3 位客户	贷款担保	550.00	2023.06.26-2023.12.29
二十二、本公司为武汉安佑的客户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武汉莱德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74.00	2023.06.25-2023.12.24

（三）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申请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诉讼、担保等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存在一宗涉诉金额较大的诉讼案件，即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安佑与蓝思种业产品质量纠纷案，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之“三、对发行人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诉讼、对外担保等事项。

十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自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所处行业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调整，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仍处于稳步增长

阶段，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未出现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业务模式、采购生产研发销售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也未发生对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十五、盈利预测情况

发行人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一）资金募集运用计划

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7,000.00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时的市场状况及询价情况最终确定。本次发行新股的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
1	玉溪安佑年产20万吨饲料项目	12,530.25	9,850.00
2	高州安佑年产12万吨饲料项目	5,373.63	5,350.00
3	宜宾安佑年产24万吨饲料建设（一期）项目	11,000.00	10,950.00
4	驻马店安佑年产10万吨饲料项目	4,953.11	4,950.00
5	陕西安佑年产6万吨反刍饲料项目	3,584.20	3,580.00
6	吉林安佑年产8万吨饲料项目	3,380.81	3,380.00
7	内蒙古安佑年产20万吨饲料项目	10,000.00	10,000.00
8	重庆安佑生物年产41万吨饲料项目	16,528.24	15,900.00
9	汉川安佑年产18万吨幼畜禽饲料建设项目	13,471.39	13,460.00
10	数字化智能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12,984.50	12,980.00
11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13,806.13	110,400.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及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按照国家投资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办理了备案手续，并已取得项目实施所在地的环评批复及备案文件，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备案号	环评批复
1	玉溪安佑年产20万吨饲料项目	2106-530499-89-01-367855	玉红环审[2022]21号
2	高州安佑年产12万吨饲料项目	2203-440981-04-02-415030	茂环审[2022]31号
3	宜宾安佑年产24万吨饲料建设	2303-511526-04-01-614841	宜环琪审批[2023]9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备案号	环评批复
	（一期）项目		
4	驻马店安佑年产 10 万吨饲料项目	2202-411727-04-01-387525	汝环评表[2022]2 号
5	陕西安佑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项目	2204-611102-04-01-348841	杨政审复[2022]31 号
6	吉林安佑年产 8 万吨饲料项目	2211-220175-04-01-625980	长环中韩审（表）[2023]9 号
7	内蒙古安佑年产 20 万吨饲料项目	2301-150899-04-01-454856	临环审发（2023）32 号
8	重庆安佑生物年产 41 万吨饲料项目	2203-500101-04-01-185496	渝（万）环准[2022]65 号
9	汉川安佑年产 18 万吨幼畜禽饲料建设项目	2201-420984-04-01-202203	川环函[2022]75 号
10	数字化智能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2205-320554-89-02-464378	-
11	补充流动资金	-	-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及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将严格按照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募集资金的使用工作，确保专款专用，同时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相关产品均依托于公司的核心技术。其中，9 个饲料生产相关募投项目可以有效提升公司在项目当地的产能，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行业影响力，丰富公司的产品线进而增强公司竞争力；数字化智能平台技术改造项目可以有效提升公司的全体系自动化经营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从采购、生产、销售等全方位运营效率；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以缓解公司的资金运营压力，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的快速发展，与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相匹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确定依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及发展目标相适应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增长趋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设有 37 家饲料生产基地，但受饲料产品销售半径影响，公司产品线和产能布局需要持续丰富和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开拓新的市场区域，解决部分区域产能无法满足下游客户需要的问题，符合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的整体发展战略，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 and 未来发展目标相适应。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财务状况相适应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净利润水平保持相对稳定，经营性现金流持续为正，整体财务状况相对较好，但新产能的设置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可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升公司的灵活运营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技术条件相适应

在饲料领域，公司具有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沉淀，拥有多项与饲料产品相关的核心技术，是公司饲料业务的重要支撑，公司募投项目主要为饲料相关项目，与公司的技术条件相适应。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管理能力相适应

公司专注于饲料生产行业多年，拥有经验丰富、稳定团结的管理团队，对饲料行业，包括行业政策信息、技术特征以及饲料行业未来走势具有深刻的理解，并精准把控饲料研发、市场开拓、生产管理及运营管理等关键环节及公司发展方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的管理能力相适应。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一）项目实施的背景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并鼓励饲料行业发展

饲料行业作为连接种植业和养殖业的桥梁，一方面能增加粮食和粮油食品工业副产物的转化和消耗途径，推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农村发展；另一方面能助推养殖行业向精细化、品质化、高效化和专业化方向转型发展，为养殖效益提供保障。

为了充分发挥饲料行业对种植业和养殖业的带动作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农业农村部及相关重要部门先后出台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关于饲料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和《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大量行业相关政策和《饲料产品认证管理办法》《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饲料企业生产经营许可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和《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等多个行业规章制度，上述文件指出“饲料工业是联结种养的重要产业，为现代养殖业提供物质支撑，为农作物及其生产加工副产物提供转化增值渠道，与动物产品安全稳定供应息息相关”，强调加速饲料工业的现代化、规模化和高质量发展，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推动并规范饲料行业发展。此外，最新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也提出“推进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协调，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的战略布局。

综上所述，国家出台的多项行业相关政策与规章制度，表明了对饲料行业的重视，为其快速系统化、规范化发展奠定了政策和制度基础，有力的推动了饲料行业发展。

2、居民生活水平提升带动养殖和饲料行业发展

21 世纪以来，我国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发展。2020 年我国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013,567 亿元，同比增长 2.20%。在宏观经济发展的同时，我国居民的经济实力也在稳步增强。2022 年人均 GDP 达到 85,698 元，同比增长 3.00%；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883

元，比上年实际增长 2.90%。经济实力的增强带动消费升级和生活水平提升，消费需求增长从生存型、数量型向发展型、享受型转变。在进行日常食物选择时，人们不仅仅追求饱腹，而更加重视食品品质和营养均衡，带动对优质肉蛋奶类的消费需求增加，推动养殖行业快速发展。

作为饲料行业的下游产业，养殖行业的快速发展带来了对饲料产品需求量的增加，进一步推动了饲料行业发展。2022 年全国饲料工业总产值 13,16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0%，总营业收入 12,617.30 亿元，增长 8.00%，其中，饲料产品产值 11,816.60 亿元、营业收入 11,363.80 亿元，分别增长 7.80%、8.20%。因此，居民生活水平提升将会带来对优质肉蛋奶的消费需求增加，进而持续推动我国养殖和饲料行业的发展。

3、养殖行业的规模化精细化发展增加了对工业饲料需求

随着市场化竞争的加剧和人们对畜产品质量要求的提高，规模化的养殖模式因其能降低单位养殖成本、增加规模经济效益、增强抵抗市场风险能力、提升畜产品品质而得到快速发展，逐渐替代传统的家庭散养模式。

相较于传统散养模式，规模化养殖场高效的养殖模式将带来养殖过程工业饲料使用率的增加，为我国饲料工业发展奠定市场基础。与此同时，规模化养殖也更加注重科学养殖及由此带来的养殖效益提升，强调养殖的精细化和精准化，可直接用于养殖动物食用的配合饲料的需求量也同步提升，为饲料生产企业带来发展机遇。

（二）饲料生产相关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 9 个饲料生产投资项目，主要为公司根据饲料产品销售半径，结合现有产能分布、产品分布和下游市场考察情况，谨慎评估后拟进行的投资布局。

1、项目必要性

（1）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饲料产能，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现阶段，受益于居民生活水平提升带来的动物源性食品消费需求增加和国家政策大力支持的双重驱动，养殖行业整体规模呈现稳步增长态势，为下游饲

料行业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市场基础。与此同时，规模化、精细化的养殖方式对工业饲料的需求程度加深，进一步促进了饲料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在市场需求快速增加的前提下，充足的产能是公司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基础。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能力，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满足不断增长的下游市场需求，为客户提供更优质、高效的产品和服务，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巩固及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为公司加大项目实施地市场拓展力度奠定坚实的基础。

（2）项目实施有利于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增强核心竞争力

完善的产品体系和科学合理的生产基地布局使饲料企业能够满足不同规模、不同养殖动物类型、不同需求和不同区域的下游养殖户对饲料产品的多样化需求，是饲料企业竞争力的关键。当前，公司以猪用饲料为主，并在近年生产经营过程中拓展了禽、水产和反刍饲料等，涵盖了主要下游养殖动物类别和养殖动物不同生长阶段。与此同时，公司在立足总部江苏的基础上，还在全国建设了多个子公司和生产基地，初步形成了公司生产基地网络。

由于饲料行业存在销售半径限制且饲料行业下游客户相对较分散，因此在饲料企业发展壮大过程中，在不同地区新建生产基地是拓展产品市场、扩大产品辐射范围、为当地客户提供涵盖生产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的一站式服务、提升品牌认知度和认可度的关键。因此，为了弥补公司在国内部分省份业务布局的空白，开拓新的饲料产品市场，强化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将在募投项目所在地新建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贴近产品市场、完善公司业务布局、降低运输成本、提升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

（3）项目实施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产品技术优势，形成规模经济效益

饲料配方是饲料中各种原料之间的配比，科学合理的饲料配方将能满足不同阶段不同动物类型对营养的不同需求，高效促进养殖动物生长，提升养殖效益。因此，饲料配方是影响饲料产品品质的关键。然而，饲料行业中饲料配方需要经过长期大量反复实验，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资源才能得出，是饲料企业

竞争力的核心。公司经过多年发展，总结形成了自身独特的配方体系，并将其应用于多个饲料产品。

因此，在居民生活水平提升带来养殖行业快速规模化发展、饲料产品市场需求旺盛的基础上，项目实施带来的产能增加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依托多年生产经验形成的产品技术和研发优势，实现现有资源的价值最大化，并有助于形成内部规模经济效益，有效降低单位产品的固定资产投入和管理、研发、服务以及营销等成本，实现边际效益递增。与此同时，生产规模的扩大还有助于增强原材料的采购和议价能力，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将在提升公司饲料生产能力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公司产品技术优势，形成规模经济效益，为公司发展壮大奠定基础。

2、项目可行性

（1）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和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为充分发挥饲料行业对种植业发展的带动作用和对养殖业高品质发展的推动作用，我国先后出台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关于饲料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和《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推动饲料行业发展，并制定了《饲料产品认证管理办法》《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饲料企业生产经营许可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和《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等多个行业规章制度对行业进行规范。与此同时，居民生活水平提升带来的肉制品消费需求增加、养殖行业的规模化发展，使得工业饲料产品需求量的大幅增加，饲料行业快速发展。

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旨在充分发挥公司在饲料领域的技术积累，提高公司饲料产品的产能，并通过在募投项目所在地新建生产基地开拓当地下游市场。本项目相关饲料产品的产能扩张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宏观政策的推动和下游市场需求量的持续增加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重要支撑。

（2）公司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完善的客户服务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作为养殖动物重要的食物来源，饲料品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养殖户效益、

肉与肉制品品质和国家食品安全，因此优良的产品品质是饲料在市场上流通和获取下游客户的基础。与此同时，客户资源作为饲料企业根本性战略资源，高质量的客户服务是饲料企业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增强客户黏性、拓展下游市场份额、提升盈利能力的基础。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质量管理体系上，公司不仅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及国家级示范企业认证，还实施了《安佑原料验收标准》《安佑水产原料验收标准》和《安佑禽用原料验收标准》等多个原料质量管理制度文件，并将生产各岗位关键控制点内容总结成文，依托标准作业程序和双重核对体系建立了公司 CWQC 品管体系，实现了从原料、制程到成品的全流程管控；在客户服务体系上，公司建立了 6S 技术服务部+技术服务站双层服务体系，技术服务内容包括批次饲养技术、疾病防控技术、环保解决方案、生物安全体系等，以帮助养殖户提升养殖效益。因此，公司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保证了产品质量，确保了产品效力，为新生产基地的建设提供了经验和制度体系支撑，为项目顺利实施奠定基础。

（3）公司丰富的技术积累和良好的品牌形象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支持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创新能力，采用技术升级带动产品升级，持续提升产品品质的战略，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公司拥有一支决策效率高、经验丰富、技术实力雄厚的专业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了 **124** 项专利，其中 30 项发明专利。

此外，经过多年经营，公司积累了深厚的客户基础，并在养殖户中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先后荣获了中国饲料行业“十年持续成长综合创新奖”“最受欢迎的乳猪料品牌”和“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等行业荣誉。综上所述，公司拥有较强的产品技术实力、综合竞争力和独特的品牌优势，丰富的技术积累和良好的品牌形象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支持。

（三）数字化智能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必要性

（1）项目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近年来，公司饲料产品品类、产量及销售额整体呈增长的态势，截至报告期末，各类饲料生产基地达 37 个，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的了较大的压力，也对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扩张，以及销售区域的不断增加，公司目前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将无法满足公司未来的发展需求。

为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形成全业务流程的贯通集成，公司拟在现有 ERP 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实现公司各类合并报表的自动处理和主数据集团化管理，与公司现有的其他业务系统实现无缝衔接，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同时，公司还将通过财务共享中心及大数据平台建设，构建可实现公司财务应付、应收、总账等统一管理一体化平台及可收集覆盖饲料产业链业务数据和集团决策、管理、运营所需全量数据的大数据平台，提升公司的财务管理水平和数据收集处理能力，为公司业务部门的经营管理和高层的战略决策提供高质量的财务及数据决策支持，促进公司核心业务的快速发展，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2）项目建设有助于公司完善生产智能化水平，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随着我国宏观经济保持持续、稳定发展，居民收入、人均消费水平不断提高，国内禽肉类消费量整体维持增长态势，饲料行业受下游养殖市场供求变动等多方面的影响，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作为饲料制造领域领先的生产企业，为保障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有必要进一步完善提升公司饲料生产的智能化水平，逐步实现自动化、智能化的升级改造，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全面降低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

公司生产管理系统、ERP 系统等信息化系统已应用实施多年，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智能生产管理系统，但在一些系统模块仍有一定的不足。本项目拟构建优化公司智慧工厂管理平台，上线生产排程系统，集客户订单管理、物料采购管理、排产与生产调度、在线质量控制、车间物料规划与控制、生产过程追溯、

可视化过程监控和生产状态分析等功能为一体，实现管理信息系统与工厂现场设备的无缝对接，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设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实现产品生产降本增效的目的。

(3) 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确保业务系统的稳定及安全性，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两化融合持续推进，信息化已贯彻公司研发、采购、生产、服务等诸多重要环节，且应用不断深入，成果显著。但信息化与业务运营的深度结合也使得公司业务系统的稳定及安全性愈发重要，一旦系统受到入侵或硬件设备发生故障，虽配备有数据备份系统，但仍将对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造成一定的影响。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系统的稳定及安全性，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有必要在数据中心机房现有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购置超融合服务器及 VPN 系统，从部署、运维、维护等方面全方位提升公司业务系统的稳定及安全性，降低外网攻击入侵的安全风险。

公司目前数据中心机房服务器硬件设备约 50 多台，配备有深信服下一代防火墙，数据处理、储存及防护能力较强，但目前服务器均为独立服务器，如遇突发事件备份恢复较慢。同时，公司部分业务系统采用公网远程接入软件登录，也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项目实施后，公司数据备份恢复及安全防护能力将得到显著加强，抗风险能力提升，为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划

近年来，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制造业企业实施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国内重要部委先后出台了《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关于深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的指导意见》等多项政策与规划，持续深入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新兴业态和传统产业协调发展，推动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整体提升。2016 年 10 月，农业部印发《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重点提出要推动饲料行业信息化发展，鼓励饲料企业在原料采购、生产加工、质量控制、产品销售、服务客户等方面与互联网深度融合，挖掘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潜力，

促进资源节约、需求聚集、效率提升、渠道拓展、服务转型。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完善公司的信息化体系建设，促进公司转型升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导向。

（2）日趋成熟的信息化技术为项目建设提供了技术支撑

当前，我国信息化进程不断加快，信息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生产生活的各个环节，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随着我国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发展，相关技术应用方案日趋成熟，信息化管理理念逐渐深入到各行各业，且对生产和管理效率的提升已成为各界共识。同时，得益于传感通信、物联网等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供应链管理创新步伐不断加快，企业设计、生产、采购、销售等环节的资源整合及高效高质协同运转也已逐步实现。本项目根据公司的发展需求，拟进一步完善增强公司的信息化体系，提升公司智能生产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日趋成熟的信息化技术为公司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充分的技术保障。

（3）公司较强的信息技术人员及经验积累为项目开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信息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完善，主要建设内容涉及公司原有 ERP 系统升级、财务共享中心建设、智慧工厂管理平台建设、大数据平台建设及数据中心机房改造升级五大部分，旨在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化体系，提升公司的智能化生产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以达到降本增效的目的。目前公司信息化系统包括 OA 系统、SAP 系统、配方系统、LIMS 系统、CRM 系统、SRM 系统、中控系统等，范围覆盖公司生产经营的大部分环节，并设有专职的信息中心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开发及维护工作，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信息管理经验。同时，公司信息中心核心团队人员较为稳定，5 年以上员工占比达 70%，且多数员工全程参与了公司 ERP、CRM、SRM 等系统的实施运行，具备业务系统规划、需求调研、开发、实施全过程的项目管理能力。综上，公司丰富的信息技术经验及人才积累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四）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2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近年来，我国饲料行业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持续增长。

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预计公司未来 3 年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还将继续扩大，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在市场开拓、产品研发等方面的投入不断增加，公司需要通过外部融资补充营运资金。

当前，公司的融资渠道主要为银行贷款，已经制约了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通过外部股权融资方式解决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是公司拓展融资途径的重要途径。

公司通过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缓解成长阶段的资金周转压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因此，根据业务发展布局、营运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后，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的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一）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95,837.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 143,289.6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2.3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资产总额将有一定提升，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使得公司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净资产、总资产、资产负债率的精确影响需根据实际发行后所募集的资金数额来计算。

（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总资产将有一定增长，而在募集资金到位初期，各投资项目存在建设期，尚未产生效益，将可能导致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在短期内有所下降。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达产，公司产能规模将稳步提升，公司技术优势和品牌效应得到充分发挥，将较大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也将稳步提高。

（三）对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的影响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短期内无法完全产生效益，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股本总数和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长，因此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

和净资产收益将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将大幅增长，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将逐渐回升。

四、公司发展战略

（一）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将围绕饲料产品核心业务，以高科技、差异化路线为根本，通过持续优化产品内涵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综合服务能力，持续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一体化服务解决方案，对内不断创新商业模式、升级管理水平，打造成为全球幼畜料及动物精准营养领导品牌，并依托产品及服务，搭建完成专业型、开放型的低碳农牧产业链协作平台。

（二）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发展战略及目标

在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公司将依托双轮驱动的经营策略，聚焦产品优势、打造并丰富差异化产品，实现“产品+服务”双龙头，在现有优势产品基础上，继续扩大产品类型，增强产品技术含量，推动销售规模跨越式发展，同时通过整合产业资源，初步实现围绕安佑饲料产品和技术服务的产业链协作新生态。

（三）实现发展目标的各项举措

1、产品研发计划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重视技术的积累与创新，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研判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探索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公司将继续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不断升级猪料结构、加强禽料布局、聚焦反刍料、调整水产料，在加强优势产品开发的同时，拓展常规产品赛道，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步满足客户与市场需求。

2、技术服务方面

在技术服务方面，公司通过搭建总部“6S 技术服务”+区域“技术服务站”双层技术服务结构，将技术服务下沉养殖客户最后一公里，围绕客户提供养殖生态所需的动物防疫、精准营养、栏舍改造等专业服务，全方面增强客户粘性。

3、市场营销计划

公司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实施营销拓展计划：一是优化产品结构，通过升级猪、禽反刍和水产饲料品类，打造重点拳头产品，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二是根据客户类型，提供差异化服务；三是构建技术服务站，“产品+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四是加大新媒体渠道的品牌宣传，扩大品牌影响力，提升品牌知名度；五是继续布局国内市场，进一步开拓新客户，扩大市场影响力和销售规模。

4、成本管控计划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效益为中心，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充分利用市场规律，发挥“集采+地采”优势，抓住采购时点，确保采购效益；细化供应商分类管理和考评，完善供应商目录，拓展战略级供应商，提升合作水平，有效进行成本管控。

5、数字化工厂计划

公司将继续以“数字化工厂”为切入点，加强对公司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持续提升大数据运营管理能力，完善数字化管理平台，完成经营管理和决策分析的闭环，实现工厂全流程数字化；其次，开启智能制造，探索高级排程、生产、质量、设备和能源管理等模块的精细化管理；第三，升级品管信息系统，从原料到成品，引入生产过程品质自动化检测；第四，继续推进 BI 项目二期，重点完成生产和配方等领域关键指标分析。

未来，公司在数字化转型的基础上，还将推动物联网、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在饲料行业的应用，逐步向智能化迈进。

6、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在人力资源发展方面，继续重视人才梯队的建设与完善，坚持人力资本的升级。通过搭建三级培养体系，重塑人才结构，培养复合型经营管理团队；通过聚集产品线专才，打造行业专家团队；通过加强产学研合作，搭建“灵活”“柔性”人才服务平台；创新培养机制，通过升级营销系统培训体系，优化营销人才队伍；推行管培生培养计划，储备人才力量。

除人力资本升级以外，公司还将继续深化组织结构变革，优化人员配置与管理结构，以产品为核心调整公司运营框架，提升公司效率。此外，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考核与激励机制，以此增强综合管理效能，达到“组织蓄势，人才蓄能”的目标。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缺陷及改进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的生产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并依据上述规定建立了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治理不存在缺陷，不存在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整改情况

1、存在使用个人卡的情形

（1）个人卡账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导致存在账外账的情形，涉及的子公司为天津安佑、武汉安又泰和山川生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资金流入	资金流出	资金流入	资金流出	资金流入	资金流出	资金流入	资金流出
天津安佑	-	-	-	-	0.01	4.34	1,095.35	1,185.25
武汉安又泰	-	-	-	-	67.82	92.37	145.91	257.40
山川生物	-	-	-	-	261.00	309.08	609.10	622.45
合计	-	-	-	-	328.84	405.79	1,850.36	2,065.09

上述子公司发生个人卡代收代付的具体情况如下：

天津安佑：使用个人卡代收代付主要是基于账内实际销售发生，账上的产品收发存数据无误，即通过增设经销商对实际客户进行间接销售，降低对经销商的销售单价，将部分收入做到账外，并利用个人卡回款支付宣传推广费及工资；

武汉安又泰：个人卡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少量副产品鸡油的收入，资金流出

主要是用于支付无票招待费和资金拆借款；

山川生物：个人卡的主要收入来源为武汉安又泰个人卡转入拆借资金、收取客户货款保证金、往来款转入等，资金流出主要是用于退客户保证金、支付宣传推广费、部分员工奖金等事项。

报告期内，上述子公司按个人卡收支按事项汇总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资金流入：		
销售收款	67.79	866.02
个人卡之间转入	78.22	706.24
收取货款保证金	9.50	104.68
与山川生物对公户的资金往来	72.79	143.97
资金拆借	100.00	-
其他	0.54	29.44
小计	328.84	1,850.36
资金流出：		
销售退款	0.10	10.30
个人卡之间转出	78.22	706.24
退货款保证金	36.00	41.79
支付薪酬、费用	245.57	645.46
与天津安佑对公户的资金往来	-	512.92
与武汉安又泰对公户的资金往来	28.56	-
资金拆借	-	134.00
其他	17.33	14.39
小计	405.79	2,065.09

（2）整改情况

发行人逐笔比对个人卡流水业务性质，按照业务实质进行账务还原，补充确认相关收入及费用，并在年度汇算清缴时主动就个人卡相关事项进行调整，补缴相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以及相关的滞纳金，截至 2021 年底，相关个人卡均已注销。同时，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要求：公司除了在本制度规定的范围内直接使用现金结算（如员工薪酬、奖金、劳保

及单笔 1,000.00 元人民币以内零星支出等) 外, 其他收支业务, 都必须通过公司银行账户办理结算, 禁止使用员工或他人的个人账户办理收支结算。

综上, 上述个人卡问题已于 2021 年底前整改完毕, 之后发行人未再发生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的行为, 未对内控制度有效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存在现金交易的情形

(1) 现金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现金交易的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

①现金收入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销售收款	29.84	3,229.42	51.82	7,041.95	62.73	8,576.94	69.78	3,824.16
资金拆借	-	-	-	-	-	134.74	-	-
取现	22.16	51.95	37.36	282.30	100.02	247.22	191.34	192.23
其他	1.38	0.23	5.58	58.92	8.36	-	9.65	-
小计	53.38	3,281.60	94.76	7,383.17	171.11	8,958.89	270.77	4,016.40

注: 上表数据不包括个人卡收支。

报告期内, 公司的现金收款主要发生在子公司越南安佑, 由于越南当地金融基础设施尚不发达及客户支付习惯等因素, 现金收款仍是越南安佑饲料销售的主要结算方式之一, 报告期内越南安佑的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3,782.99 万元、8,556.46 万元、7,017.37 万元和 **3,229.42 万元**, 随着越南安佑的销售收入增长, 现金收款的金额有所增加。

除越南安佑以外, 公司部分客户、经销商经营地点位于乡镇或农村, 由于其经营地区偏远, 距离银行网点较远, 同时对于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的熟练度低, 公司对于这些客户、经销商存在少量现金收款。

②现金支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采购付款	-	1.85	0.79	0.29	-	-	-	0.39
资金拆借	-	-	-	-	-	134.74	-	46.64
支付薪酬及费用	12.21	39.95	35.50	82.04	104.08	85.50	157.69	77.22
存现	40.81	3,259.55	58.02	7,096.06	66.41	8,674.95	108.36	3,787.07
其他	-	8.24	1.31	196.96	1.65	13.60	1.80	15.65
小计	53.02	3,309.59	95.62	7,375.35	172.14	8,908.79	267.85	3,926.97

注：上表数据不包括个人卡收支。

（2）整改情况

针对境外子公司越南安佑的现金销售收款情况，公司制定了措施，一是通过采取因地制宜的替代措施，逐步引导客户减少现金收款的比例；二是加强财务部门对现金收款的管控，要求财务人员在现金收款的当天将销售取得现金存入当地银行，并加强现金日记账记录及现金盘点工作。

综上，公司现金交易具有一定的必要性与合理性，符合发行人业务情况和行业惯例，除境外子公司越南安佑外，现金交易比例及其变动情况处于合理范围。

3、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

（1）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款按收款对象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本人回款	558,090.35	97.01%	1,101,692.08	96.82%	1,034,331.16	98.34%	647,271.14	91.02%
直系亲属（父母、配偶、子女）	94.12	0.02%	310.58	0.03%	4,008.84	0.38%	20,915.61	2.94%
非直系亲属	37.71	0.01%	44.92	0.00%	77.25	0.01%	660.93	0.09%
客户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监事高管	1,583.61	0.28%	1,992.26	0.18%	2,307.08	0.22%	16,539.79	2.33%

客户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公司	11,213.26	1.95%	26,473.13	2.33%	7,159.07	0.68%	7,623.41	1.07%
客户的员工、司机、朋友	1,294.94	0.23%	1,159.55	0.10%	791.49	0.08%	8,235.28	1.16%
客户融资	2,326.03	0.40%	4,992.12	0.44%	2,379.33	0.23%	779.18	0.11%
法院执行	243.44	0.04%	700.55	0.06%	309.8	0.03%	292.5	0.04%
公司员工代收款	-	-	-	-	10.93	0.00%	336.95	0.05%
其他（注1）	429.09	0.07%	511.22	0.04%	427.17	0.04%	8,494.17	1.19%
小计	575,312.56	100.00%	1,137,876.39	100%	1,051,802.13	100%	711,148.96	100%
越南安佑（注2）	9,550.21	-	20,586.54	-	18,641.01	-	12,176.86	-
隆佑兴业（注2）	6,135.24	-	14,162.26	-	13,187.39	-	13,100.54	-
合计	590,998.01	-	1,172,625.20	-	1,083,630.53	-	736,426.36	-

注1：其他指付款对象无法归属到上述关系的情形。

注2：境外子公司越南安佑和隆佑兴业受限于当地金融体系发达程度，银行流水无法完整提供付款人信息，因此未将越南安佑和隆佑兴业的收款纳入第三方回款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境外子公司越南安佑和隆佑兴业后的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63,877.82 万元、17,470.96 万元、36,184.33 万元和 **17,222.21 万元**，上述第三方回款金额占营业收入（扣除境外子公司越南安佑和隆佑兴业收入）的比例为 9.13%、1.66%、3.25%和 **3.08%**。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第三方回款的具体原因如下：

①直系亲属（父母、配偶、子女），非直系亲属，客户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监事高管，客户的员工、司机、朋友的回款

公司客户中，存在大量乡镇或农村的饲料经销商或养殖户，多以家庭关系或朋友关系结合成经营主体，以家庭经营或者合伙经营的企业形式与公司建立合作关系，这些客户由于资金分散存储、支付灵活性和便利性的需要，且其自身不需要严格的资金管理要求和规范的支付习惯，故在支付货款时存在以亲属、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监事高管或者员工、司机、朋友代为付款的情形。

②同一控制下关联公司回款

部分集团客户内部存在统一的资金管理，同一控制下的各公司基于集团资金统筹安排要求向公司支付货款，主要为正邦科技、新希望，符合饲料行业下游主要直销客户的支付习惯。

③客户融资回款

部分客户通过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获得资金，并向公司支付饲料款，部分金融机构由于监控资金流向和使用用途等管理要求，会把贷款直接打给公司账户，故这种情况下，产生了客户融资回款的第三方回款情形。

④法院执行

法院执行情形主要是指部分客户由于拖欠公司货款等原因，公司向法院起诉，公司胜诉后法院执行客户的相关财产，并将执行款打到公司账户。

⑤公司员工代收款

公司部分客户地处偏僻，客观上较难前往银行打款，或者为了支付便利，存在将货款交由公司业务人员代收并转给公司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代收款的金额逐年下降，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已杜绝公司员工代收款的行为。

综上，公司能够合理区分不同类别的第三方回款类型，第三方回款与其经营模式相关，符合行业特点，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

（2）整改情况

针对第三方回款情形，公司对内控流程进行了完善，具体如下：

2021 年 2 月前，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会要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收款方式、客户付款账户和公司收款账户；2021 年 2 月后，公司为有效降低第三方回款比例，下发并执行《关于销售回款的管控要求》的制度，对收款方式和对象作出明确要求，对于后续还存在的少数第三方回款事项，一律要求进行 OA 审批，且需要客户提供付款委托书或公司统一收付款说明等文件。

针对第三方回款情形，公司执行了验证工作，具体如下：

对于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回款的客户，公司财务人员以银行回单显示的付款人名称、金额等信息在 SAP 系统中录入收款单，匹配到相应客户名称，若银行付款人名称与客户名称不一致，则判定为第三方回款；对于使用银联 POS 机刷卡方式回款的客户，在客户首次使用银行卡刷卡时，由公司财务人员通过支付宝转账 1 分钱的方式验证该卡的户名和完整卡号，公司财务人员以验证后的银行卡户名和卡号等信息在 SAP 系统中录入收款单，匹配到相应客户名称，若银

行卡户名和客户名称不一致，则判定为第三方回款。

通过上述规范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的第三方回款比例总体控制在较低比例，公司第三方回款的资金流、实物流与合同约定及商业实质一致，第三方回款具有可验证性，第三方回款不影响销售循环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测评的基础上，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发行人管理层确认：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三）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Z0732 号**），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违法违规事项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处罚机关	处罚事项	处罚日期	罚款金额（元）
1	吉林安佑	国家税务总局长春新区税务局	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所属期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季申报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年申报的企业所得税	2021.03.03	100.00
2	山东安佑	高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占用高密市姜庄镇成家社区唐家村村委会集体土地 13154 平方米建设车间	2021.08.27	316,780.00
3	重庆安佑	重庆市荣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使用未经注册登记、未经检验的特种设备	2022.03.07	30,000.00
4	浙江安佑	龙游县应急管理局	未履行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保障责任	2022.04.18	300,0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处罚机关	处罚事项	处罚日期	罚款金额 (元)
5	荆州安佑	荆州市沙市区应急管理局	未如实记录粉尘清理情况	2022.08.03	5,000.00
6	南通安佑	南通市应急管理局	生产车间有粉尘未及时规范清扫、未配齐应急预案规定的应急物资强光手电筒	2022.10.26	15,178.00
7	大理安佑	祥云县卫生健康局	工作场所内粉尘浓度超过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2023. 5. 31	警告

上述公司报告期内所受到的行政处罚，均在事后进行了积极整改，及时缴纳相关罚款，除吉林安佑税务处罚外均取得了主管部门出具的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证明文件。

吉林安佑虽于报告期内受到上述行政处罚并缴纳罚款，但相关处罚事由发生于报告期之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吉林安佑本次的罚款额度为 100 元，属于在较低档的处罚幅度范围内被处于极低的处罚金额。国家税务总局长春新区税务局出具了相关证明，确认其对吉林安佑上述违法行为按简易程序罚款 100 元，且吉林安佑已缴纳完毕全部罚款并就上述违法行为进行了整改，整改后违法行为及结果均已消除。吉林安佑的上述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和恶劣的社会影响等不良后果。因此，其未按期报税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到市场监督管理、税务、环保、土地、应急管理、人社等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最近三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及为其担保的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2021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苏州穗满德与林氏生物签订了原料购销合同，约定林氏生物应于 2021 年 12 月前向公司交付进口鱼粉 460 吨，并向其支付了 382.72 万元预付款。其后因国际原料价格上涨，林氏生物不能按期向公司交付鱼粉，公司拟解除采购合同但林氏生物因资金紧张不能及时归还预付款，双方经协商后约定在林氏生物向公司归还预付款之前，林氏生物按照 4.2% 的利率向公司支付资金使用费。

公司实际控制人苏美俐与林氏生物的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林豪杰系朋友关系，为筹措股权代持回购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浙江同能于 2021 年 11 月、2021 年 12 月和 2022 年 6 月，合计向林氏生物的全资子公司林氏实业借款 175 万元，并约定借款利率 8%。浙江同能向林氏实业的借款资金来源无法准确与公司支付给林氏生物的原料预付款进行区分，但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无占用公司资金的主观故意，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动形成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该项借款已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全部结清。

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笔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黑龙江和佑为江苏和佑的子公司，江苏和佑在 2020 年 11 月剥离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9 年 7 月，公司与黑龙江和佑、浙银租赁签订《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黑龙江和佑向浙银租赁的 5,000 万元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根据公司与江苏和佑的股权受让方江苏健健美签署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协议签署后公司不再为江苏和佑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融资担保，对于

公司现有为江苏和佑下属子公司黑龙江和佑融资提供的担保，各方应当积极促成对外担保变更工作，将担保方由公司变更为江苏和佑。但因浙银租赁解除担保手续内部审批流程较长，该笔担保延续到 2021 年 1 月由三方签署《补充协议》正式解除担保。

2023 年 5 月 5 日、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和股东回避表决，对上述关联担保进行了审议确认。

除上述关联担保外，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因黑龙江和佑原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形成关联担保系因债权人解除担保手续内部审批流程较长造成，因此公司未收取担保费用。上述担保未对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失，不存在公司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内控制度的有效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独立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公司对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

营的情况，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与在册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关系与关联方完全分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其他职务，亦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的情况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为独立纳税的合法主体，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副总经理的管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健全、清晰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行使各自的经营管理职权、相互制约，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决策、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的主要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存

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

公司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七）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公司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及商标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良好，不存在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而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综上，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已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独立经营情况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同业竞争

（一）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系	经营范围
1	富能投资	实际控制人家族持股 100.00%的公司	投资管理
2	安佑中国	实际控制人持股 50.26%的公司	投资管理
3	江苏健健美	安佑中国持股 60.83%的公司	投资管理
4	江苏和佑	江苏健健美持有其 100.00%的股权、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持有其 100.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5	黑龙江和佑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6	江西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7	山东佑香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序号	公司名称	关系	经营范围
	司)		
8	西平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9	河南田原畜牧业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0	济源和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1	河北和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2	陕西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3	安徽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4	雅安安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5	荆门佑安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6	河南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7	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8	瓦房店恒丰良种猪养殖基地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90%的股权	生猪养殖
19	河北佑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78.87%的股权	生猪养殖
20	泌阳安佑宇兴养殖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66%的股权	生猪养殖
21	安小佑食品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60%的股权	食品销售
22	安徽祥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60%的股权	生猪养殖
23	泾县现代养猪专业合作社	安徽祥泰持有其 60%的股权	生猪养殖
24	成都安小佑	江苏和佑持有其 56.6038%的股权	食品生产销售
25	绵阳伍丰源	成都安小佑持有其 100%的股权	食品生产销售
26	自贡巴佑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江苏和佑持有其 51%的股权	生猪养殖
27	荣县绿兴养殖有限公司	自贡巴佑生猪养殖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生猪养殖
28	浙江同能	富能投资持股 100%的公司	投资管理
29	齐运福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洪翊棻担任董事并全资控股的企业	投资管理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除江苏和佑及其下属子公司实际经营业务外，其他的企业均未实际经营业务。江苏和佑及其下属子

公司主要从事生猪养殖、食品生产销售业务，公司主要从事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江苏和佑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综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平、苏美俐、洪婉玲、洪翊棻、洪福佑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情形，并已就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问题作出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之“四/（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江苏和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江苏和佑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和佑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11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76,100 万元			
实收资本	7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太仓市沙溪镇太星村协星路 123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郑和中路 319 号			
主营业务	生猪养殖与销售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处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下游，为发行人客户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12.31/2022 年度	91,633.75	10,388.62	85,492.17	-15,265.02
2023. 6. 30/2023 年 1-6 月	83, 252. 07	5, 403. 16	25, 047. 14	-11, 110. 37

注：以上最近一年财务数据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江苏健健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江苏健健美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健健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50,6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600 万元			
注册地址	太仓市娄东街道郑和中路 319 号办公 905 室-907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太仓市娄东街道郑和中路 319 号			
主营业务	投资控股平台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12.31/2022 年度	91,636.65	10,356.52	85,492.17	-15,265.19
2023. 6. 30/2023 年 1-6 月	81,898. 37	4,422. 04	25,047. 14	-11,131. 13

注：以上最近一年财务数据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关联自然人

（1）实际控制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洪平	公司实际控制人
2	苏美俐	公司实际控制人
3	洪婉玲	公司实际控制人
4	洪翊棻	公司实际控制人
5	洪福佑	公司实际控制人

（2）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①叶子，其全资控股的欣晔投资持有安佑中国 18.7383%的股权，因此叶子通过安佑中国间接持有发行人 8.6844%股权。

②陈佐邦，其直接持有安佑中国 0.2042%的股权，其控制的企业星伟控股持有安佑中国 18.7431%的股权，因此陈佐邦合计通过安佑中国间接持有发行人 8.6175%股权。

（3）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4）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安佑中国 2023 年度周年申报表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安佑中国的董事为欣晔投资、洪平、陈佐邦，安佑中国不设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与前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前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为发行人的关联方。其中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交易的关联自然人及与公司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苏玉田	公司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苏美俐及前任董事苏武峰的父亲
2	谢秀凤	公司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苏美俐弟弟、前任董事苏武峰的配偶

（6）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发行人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无。

2、关联法人

（1）控股股东

安佑中国，持有发行人 46.3454%的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机构股东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景宁博纳	持有发行人 15.9390%股份的股东
2	九江高昱	持有发行人 10.6710%股份的股东

（3）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有 61 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其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4) 联营或合营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武汉安佑	发行人持有其 50%的股权
2	润和生物	本公司持有其 20.50%的股权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之“六/（一）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6) 除上述企业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鸿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洪婉玲担任董事且持股 25%的企业
2	星伟控股	公司董事、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陈佐邦担任董事，陈佐邦及其配偶、子女全资控股的企业，该企业持有安佑中国 18.7431%的股权
3	纯星投资	公司董事陈佐邦担任董事，陈佐邦及其子女全资控股的企业，该企业持有星伟控股 88.7709%的股权
4	海南敏烨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黄敏华控制的企业（黄敏华持股 95%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	欣晔投资	公司董事黄敏华担任董事且黄敏华之女叶子全资控股的企业，该企业持有安佑中国 18.7383%的股权
6	上海并茂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黄敏华担任董事的企业
7	安佳控股	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全资控股的企业
8	成都天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控制的企业
9	成都拓赢	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控制的企业（成都天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5%）
10	兰州新区中农智汇商贸有限公司	兰州新区润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1	陕西梅里众诚动物保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监事的企业
12	天津市中升挑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董事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3	上海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董事的企业
14	珠海温润创新挑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5	珠海温润创荣挑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6	温润农科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7	温润煦兴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8	温润煦兴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9	温润煦兴叁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0	温润安享科盛（广州）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1	承润（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2	广东煦兴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担任董事的企业
23	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24	和创数字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的企业
25	全美在线（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的企业
26	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的企业
27	广东国坤恒阳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磊担任董事的企业
28	武汉瑞林丰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张晶持股 59%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29	天津世昌	公司副总经理郑磊担任董事长并持股 50%、公司监事万志生担任经理及董事并持股 50%的企业
30	景宁昱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副总经理郑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31	上海韵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王真持股 10%，王真的弟弟王哲及其配偶周巧云合计持股 90%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32	云南爱力迈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阳元洪的配偶李洁玉担任经理的企业

(7)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发行人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副总经理段绍钧实际控制的企业
2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	湖北君合川畜牧有限公司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	武汉安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晶实际控制的企业
5	武汉安信三城庄农业园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晶实际控制的企业
6	江苏金远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朱华实际控制的企业

3、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王兴华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卸任
2	叶芳	公司前任监事，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卸任
3	段绍钧	公司前任副总经理，已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卸任
4	郭莉真	公司前任监事，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卸任
5	桂建芳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卸任
6	耿建涛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7	陈玉祥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8	张天西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9	乔文湘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10	褚国董	公司前任副总经理，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11	邬本成	公司前任副总经理，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卸任
12	张晓娜	公司前任财务总监，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卸任
13	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前任财务总监张晓娜担任董事、直接持股 19% 的企业
14	鼎晖投资	原系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已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通过股份转让退出持股
15	富日控股	公司前任董事苏武峰及其配偶、子女控股的企业
16	北京湃克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王兴华的配偶全资持股的企业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7	上海喆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王真的弟弟王哲曾担任执行董事并全资控股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9 月注销
18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卸任
19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露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卸任
20	上海正宜机器工程技术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姚民仆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卸任
21	太仓安佑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注销
22	汉川安佑科技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注销
23	怀化安佑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注销
24	武汉旭川	原系发行人间接持股 46%的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注销
25	江苏佑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注销
26	清远安佑	原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注销
27	天津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9 日注销
28	湖北和佑瑞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注销
29	广东和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注销
30	四川和佑巴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持股 80%的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注销
31	江苏和佑绿岸	原系江苏和佑持股 55%的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注销
32	驻马店翔佑农牧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间接持股 44%的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注销
33	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原系江苏和佑间接持股 100%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注销

注：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的企业包括唐河县裕嘉农发有限责任公司、浙江裕嘉裕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鲁山县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平顶山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商丘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孟州市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源兴农牧有限公司、登封市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明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西平县裕嘉一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驻马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省武陟瀛海禽业有限公司

公司已按照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主要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情况

1、重大关联交易分类依据

本节披露的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标准为：与关联方年度累计发生的交

易金额在 1,000.00 万元以上（半年度累计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00 万元以上）。

此外，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必要支出，均属于一般关联交易。

2、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性质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重大关联交易				
经常性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507.65	30,663.12	62,945.81	6,631.67
	关联租赁收入	-	-	-	1,024.69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金拆借	-	-	-	40,300.00
	关联方担保	详见本节“七/（二）/3/（2）/②关联方担保”			
	出售资产	-	-	-	44,500.00
	一般关联交易				
经常性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1.43	965.37	1,193.34	580.6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0.52	120.25	372.99	1,269.23
	关联租赁费用	详见本节“七/（二）/4/（1）/③关联租赁情况”			
	关联方担保	详见本节“七/（二）/4/（1）/④关联方担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70.48	1,266.19	1,246.99	1,169.40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金拆借	-	-	-	500.00
	关联方资金使用费	-	-	117.87	137.33
	关联方担保	详见本节“七/（二）/4/（2）/③关联方担保”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	-	90.00	-

3、重大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重大关联销售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内容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武汉安佑	销售饲料、 饲料原料等	591.72	0.10%	1,489.10	0.13%	1,521.48	0.14%	665.76	0.09%
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	销售饲料等	16,915.93	2.94%	29,174.02	2.54%	61,424.33	5.67%	5,965.91	0.82%
合计		17,507.65	3.04%	30,663.12	2.67%	62,945.81	5.81%	6,631.67	0.91%

武汉安佑为从事饲料生产和销售业务的发行人合营企业，发行人主要向其销售预混料和饲料添加剂等饲料原料用于其饲料生产；江苏和佑原为发行人从事生猪养殖业务的全资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江苏健健美，成为发行人关联方，因此 2020 年发行人与其关联交易金额较小，由于生猪养殖行情下行，2022 年江苏和佑大幅收缩了其生猪养殖业务，故 2022 年开始发行人向其销售量出现大幅下滑。

发行人向上述关联方的产品销售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经与非关联方相同产品销售价格对比，上述交易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②关联租赁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作为出租方的重大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2023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 收入	2022 年度确 认的租赁收入	2021 年度确 认的租赁收入	2020 年度确 认的租赁收入
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构筑物	-	-	-	1,024.69

上述租赁系江苏和佑未转让前，江苏和佑向其参股公司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出租位于黑龙江兰西县的占地面积约 687 亩、建筑面积约 7.5 万平方米的猪场租赁收入，合同租期为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30 年 1 月 31 日止。上述猪场租金参考同等规模猪场市场价并经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江苏和佑及其控制子公司	-	-	-	40,3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和佑及其控股子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余额为 40,300.00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 11 月发行人转让江苏和佑导致的期末尚未结清的往来款。上述往来款已于 2021 年 3 月前结清，发行人于 2020 年和 2021 年向其收取资金使用费 192.91 万元，因此上述资金拆借不存在向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②关联方担保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黑龙江和佑	3,000.00	2019/7/19	2021/1/13	是
黑龙江和佑	2,000.00	2020/1/19	2021/1/13	是

黑龙江和佑为江苏和佑的子公司，江苏和佑在 2020 年 11 月剥离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业务经营提供担保具有合理性；江苏和佑剥离后因债权人解除担保手续流程较长，延续到 2021 年 1 月正式解除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③出售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发生额	2022 年发生额	2021 年发生额	2020 年发生额
江苏健健美	出售资产	-	-	-	44,500.00

2020 年度公司向江苏健健美出售资产系 2020 年 11 月，为剥离生猪养殖业务，公司向其出售江苏和佑 100% 股权。该次资产出售的背景、必要性、定价依据以及对公司的影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三/（二）2020 年公司剥离养殖业务情况”。

4、一般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一般关联采购的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饲料原料	-	658.42	898.93	538.90
武汉安佑	采购饲料	-	-	34.61	-
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	采购试验猪或猪只试验费	9.46	69.61	28.65	1.24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猪肉	-	0.44	3.57	0.40
江苏和佑及其子公司	采购副食品	70.23	216.37	204.05	10.73
云南爱力迈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消毒液	11.74	19.41	23.53	19.40
上海喆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信息技术服务	-	-	-	10.00
上海韵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网络费	-	1.12	-	-
合计	-	91.43	965.37	1193.34	580.67
占营业成本比例	-	0.02%	0.09%	0.12%	0.10%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的采购根据双方生产经营需要进行，具有商业合理性。

相关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

②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一般关联销售、提供劳务的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驻马店翔佑农牧有限公司	销售生猪	-	-	-	3.38
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饲料	-	-	107.47	250.01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销售饲料	-	-	25.23	20.95
武汉安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动保产品等	-	-	11.60	19.95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原料、动保等	-	11.37	10.77	14.86
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饲料等	-	-	-	118.58
云南爱力迈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动保产品等	-	3.55	-	-
成都天屹	销售副食品	-	-	-	0.23
苏玉田	销售饲料	60.52	105.33	70.86	57.25
江苏金远华	销售饲料	-	-	147.06	784.02
合计	-	60.52	120.25	372.99	1,269.2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1%	0.01%	0.03%	0.17%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的销售根据双方生产经营需要进行，具有商业合理性。

相关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

③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3 年 1-6 月						
天津世昌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	-	142.50	65.22	103.87
成都拓赢	房屋及建筑物	-	-	54.31	2.20	49.01
2022 年度						
天津世昌	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	-	-	285.00	135.56	207.75
成都拓赢	房屋及构筑物	-	-	90.52	7.45	98.03
2021 年度						
天津世昌	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	-	-	193.94	70.70	154.68
成都拓赢	房屋及构筑物	-	-	99.75	11.38	102.93

(续上表)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天津世昌	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	156.67
成都拓赢	房屋及构筑物	113.89

公司子公司四川纽克泰德因生产经营需要于 2014 年与成都拓赢签署了十年期的租赁合同，早于公司 2015 年收购四川纽克泰德股权之前。双方关联租赁定价系由四川纽克泰德当时的股东与成都拓赢协商确定，发行人收购四川纽克泰德后并未发生变化，定价公允。

公司子公司天津安佑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郑磊、万志生等人于 2006 年合资成立的公司，天津世昌原系郑磊、万志生创办的从事饲料生产的企业，根据当时双方股东的合作约定，天津安佑成立后为尽快投入生产，租赁天津世昌的厂房和机器设备用于生产经营，天津世昌不再从事饲料生产业务。根据天津安佑和天津世昌签订的租赁合同，2020 年至 2022 年度租金分为 156.67 万元、154.68 万元和 285 万元。2021 年 12 月双方重新签订了租赁合同，约定租期 15 年，租金上涨至 285 万元/年，原因是随着天津安佑拓展反刍饲料业务新增租赁部分厂房和土地。双方租金系在天津世昌向第三方出租周边厂房及土地租金的基础上协商定价，租赁价格公允。

④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2,433.33	2019.7.19	2020.7.19	是
洪平	26,000.00	2017.03.13	2022.04.17	是
洪平	2,000.00	2021.08.19	2022.08.09	是
洪平	2,950.00	2022.11.22	2024.11.22	否
洪平	50.00	2022.11.22	2023.05.25	是
洪平	1,950.00	2022.11.25	2024.05.24	否
洪平	50	2022.11.25	2023.05.22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0.05.25	2021.05.09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9.17	2022.05.06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1.25	2022.05.16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2.21	2022.10.21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5.09	2022.12.2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5.17	2023.05.05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19.04.30	2020.04.21	是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0.03.13	2021.03.1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1.15	2021.09.10	是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1.01.22	2021.09.10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1.03.23	2022.03.03	是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1.06.29	2022.03.08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9.13	2022.03.25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2.03.04	2022.09.07	是
洪平、苏美俐	3,100.00	2022.03.04	2023.03.03	是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2.03.08	2023.03.08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3.25	2023. 03. 15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4.29	2023. 04. 11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19.03.29	2020.03.04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04.17	2020.03.04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19.04.24	2020.03.04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19.05.23	2020.03.04	是
洪平	1.00	2022.03.25	2022.09.24	是
洪平	1. 00	2022. 03. 25	2023.3.24	是
洪平	5, 998. 00	2022.03.25	2023. 05. 08	是
洪平	2, 000. 00	2022. 03. 25	2023. 04. 27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2.03.03	2022.06.03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	2022.05.17	2023. 05. 17	是
洪平、苏美俐	30. 00	2022.10.11	2023.3.27	是
洪平、苏美俐	270. 00	2022. 10. 11	2023. 09. 30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03.06	2021.01.05	是
洪平、苏美俐	950.00	2020.08.06	2021.08.05	是
洪平、苏美俐	950.00	2020.08.21	2021.08.20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08.24	2021.08.23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0.08.27	2021.08.26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0.10.27	2021.10.26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7.16	2021.09.27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8.06	2022.04.08	是
洪平、苏美俐	325.00	2021.09.28	2022.03.28	是
洪平、苏美俐	325.00	2021.09.28	2022.09.27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1.12.14	2022.09.05	是
洪平、苏美俐	HKD3,300.00	2022.08.05	2023.07.27	否
洪平、苏美俐	325	2021. 09. 28	2023. 03. 27	是
洪平、苏美俐	5, 925. 00	2021.9.28	2024.6.28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6, 100. 00	2021. 09. 28	2023. 03. 28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08.23	2020.08.22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10.22	2020.10.21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01.16	2021.01.08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11.16	2021.11.11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0.12.28	2021.12.23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1.02.26	2022.02.21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1.10.21	2022.10.12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1.10.27	2022.10.12	是
洪平、苏美俐	600.00	2021.11.05	2022.10.31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2.02.22	2023.02.17	是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2.03.02	2023.02.24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01.21	2020.01.15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11.15	2020.11.09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19.11.25	2020.11.19	是
洪平	2,000.00	2022.12.15	2023.12.13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0.07.01	2021.06.30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0.08.19	2021.08.18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0.12.25	2021.12.31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1.04.29	2022.02.18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19.01.23	2020.01.2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19.06.17	2020.06.16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19.07.18	2020.07.17	是
洪平、苏美俐	4, 000. 00	2022.12.22	2024.12.21	否
洪平、苏美俐	2, 000. 00	2022. 12. 22	2023. 04. 25	是
洪平、苏美俐	3, 000. 00	2022. 12. 22	2023. 06. 28	是
洪平、苏美俐	2, 700. 00	2022.12.29	2024.12.28	否
洪平、苏美俐	300. 00	2022. 12. 29	2023. 06. 29	是
洪平	500.00	2020.12.30	2021.12.30	是
洪平	950.00	2021.01.29	2021.12.29	是
洪平	950.00	2021.02.01	2021.12.29	是
洪平	950.00	2021.04.22	2022.04.22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	700.00	2021.04.27	2022.04.27	是
洪平	950.00	2021.04.29	2022.04.29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8.06	2022.03.24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1.09.23	2022.08.02	是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1.11.12	2022.03.22	是
洪平、苏美俐	3,500.00	2022.03.07	2022.12.29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3.15	2022.12.29	是
洪平、苏美俐	2,500.00	2022.03.23	2022.12.29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03.23	2023.02.0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3.24	2023. 01. 12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5.16	2023.02.02	是
洪平、苏美俐	2,000.00	2022.06.30	2023.02.02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2.08.02	2023.02.02	是
洪平	3,000.00	2019.10.25	2020.04.24	是
洪平	100.00	2020.08.31	2021.02.28	是
洪平	8,900.00	2020.08.31	2021.08.30	是
洪平	3,000.00	2020.08.31	2022.08.30	是
洪平	9,000.00	2020.09.28	2021.09.28	是
洪平	2,000.00	2021.02.09	2021.06.04	是
洪平	5,000.00	2021.06.25	2022.03.29	是
洪平	3,000.00	2021.09.27	2022.03.30	是
洪平	4,000.00	2022.03.29	2023.03.29	是
洪平	3,000.00	2022.03.30	2022.12.29	是
洪平	3,000.00	2022.08.16	2023. 03. 27	是
洪平	2,000.00	2022.10.27	2023. 03. 28	是
洪平	3,000.00	2022.10.28	2023. 04. 11	是
洪平	4,000.00	2019.08.28	2020.08.27	是
洪平	10,200.00	2019.09.03	2020.09.02	是
洪平	800.00	2019.09.05	2020.09.04	是
洪平	2,000.00	2019.11.14	2020.02.13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1.12.30	2022.08.21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2.08.23	2023.04.22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03.16	2022.11.15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6	2023.08.05	否
洪平、苏美俐	541.34	2022.05.13	2025.05.13	否
洪平、苏美俐	40.75	2022.05.13	2023.05.13	是
洪平、苏美俐	496.02	2022.06.15	2025.06.15	否
洪平、苏美俐	37.34	2022.06.15	2023.06.15	是
洪平、苏美俐	309.29	2022.07.01	2025.07.01	否
洪平、苏美俐	6.31	2022.07.01	2023.04.01	是
洪平、苏美俐	340.45	2022.08.10	2025.08.10	否
洪平、苏美俐	0.33	2022.08.12	2023.05.12	是
洪平、苏美俐	6.95	2022.08.10	2023.05.10	是
洪平、苏美俐	341.38	2022.08.12	2025.08.12	否
洪平、苏美俐	6.64	2022.08.12	2023.05.12	是
洪平、苏美俐	14.94	2022.08.29	2025.08.29	否
洪平、苏美俐	0.30	2022.08.29	2023.05.28	是
洪平、苏美俐	92.04	2022.09.02	2025.09.02	否
洪平、苏美俐	1.88	2022.09.02	2023.06.02	是
洪平、苏美俐	21.67	2022.09.06	2025.09.06	否
洪平、苏美俐	0.44	2022.09.06	2023.06.06	是
洪平、苏美俐	113.43	2022.09.07	2025.09.07	否
洪平、苏美俐	2.31	2022.09.07	2023.06.07	是
洪平、苏美俐	9.46	2022.09.22	2025.09.22	否
洪平、苏美俐	0.19	2022.09.22	2023.06.22	是
洪平、苏美俐	206.19	2022.09.30	2025.09.30	否
洪平、苏美俐	4.21	2022.09.30	2023.06.30	是
洪平、苏美俐	19.32	2022.10.14	2025.10.14	否
洪平、苏美俐	0.20	2022.10.14	2023.04.14	是
洪平、苏美俐	38.25	2022.10.19	2025.10.19	否
洪平、苏美俐	0.39	2022.10.19	2023.04.19	是
洪平、苏美俐	40.10	2022.11.10	2025.11.10	否
洪平、苏美俐	0.41	2022.11.10	2023.05.10	是
洪平、苏美俐	25.09	2022.12.20	2025.12.10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苏美俐	0.25	2022.12.20	2023.06.20	是
洪平、苏美俐	45.68	2022.12.20	2025.12.20	否
洪平、苏美俐	0.46	2022.12.20	2023.06.20	是
洪平、苏美俐	201.66	2022.12.22	2025.12.22	否
洪平、苏美俐	1.74	2022.12.22	2023.06.22	是
洪平、苏美俐	0.3	2022.12.22	2023.06.22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6	2023.08.05	否
谢秀凤	USD2.30	2019.11.05	2020.01.07	是
谢秀凤	USD2.30	2019.11.29	2020.01.07	是
谢秀凤	USD4.59	2019.11.29	2020.01.20	是
谢秀凤	TWD1,000.00	2020.08.14	2020.12.22	是
谢秀凤	USD5.08	2021.05.14	2021.06.0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08	2021.06.24	2021.09.2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1.08.03	2021.09.2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08	2021.08.11	2021.09.2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1.08.27	2021.09.2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08	2021.10.21	2021.11.2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08	2021.11.12	2021.12.2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1.12.27	2022.06.2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2.01.13	2022.02.15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4	2022.03.07	2022.03.08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36	2022.03.07	2022.03.1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6	2022.03.07	2022.03.1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6	2022.03.21	2022.04.1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53	2022.04.11	2022.04.25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77	2022.07.15	2022.08.1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08.04	2023.02.0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1.06	2022.12.15	2022.12.16	是
谢秀凤	TWD2,250.00	2013.06.05	2020.12.3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300.00	2013.06.05	2021.12.3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500.00	2013.06.05	2028.06.05	否
谢秀凤、洪婉玲	TWD150.00	2013.06.05	2023.06.30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谢秀凤、洪婉玲	TWD300.00	2013.06.05	2022.12.31	是
谢秀凤	TWD384.17	2019.10.07	2020.01.07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19.10.11	2020.01.08	是
谢秀凤	TWD292.97	2019.10.14	2020.01.07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19.10.25	2020.01.22	是
谢秀凤	TWD417.72	2019.10.31	2020.03.10	是
谢秀凤	TWD379.71	2019.11.06	2020.03.10	是
谢秀凤	TWD307.52	2019.11.06	2020.04.06	是
谢秀凤	TWD307.52	2019.11.06	2020.04.08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19.11.18	2020.01.14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19.11.29	2020.01.14	是
谢秀凤	USD4.59	2019.12.30	2020.03.10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20.01.06	2020.03.10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1.08	2020.04.08	是
谢秀凤	TWD302.72	2020.01.14	2020.04.08	是
谢秀凤	TWD302.72	2020.01.14	2020.04.29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1.22	2020.04.22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20.01.29	2020.04.10	是
谢秀凤	TWD137.92	2020.03.10	2020.05.21	是
谢秀凤	TWD303.73	2020.03.10	2020.06.22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3.23	2020.04.30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20.03.27	2020.04.21	是
谢秀凤	USD10.12	2020.03.27	2020.05.04	是
谢秀凤	USD2.39	2020.03.31	2020.04.21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4.08	2020.07.07	是
谢秀凤	TWD387.19	2020.04.08	2020.07.23	是
谢秀凤	TWD304.54	2020.04.10	2020.06.22	是
谢秀凤	USD1.64	2020.04.21	2020.05.06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4.22	2020.07.22	是
谢秀凤	TWD302.14	2020.05.04	2020.07.23	是
谢秀凤	USD20.33	2020.05.05	2020.06.30	是
谢秀凤	TWD53.13	2020.05.06	2020.08.21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谢秀凤	TWD482.27	2020.05.08	2020.08.19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5.14	2020.08.24	是
谢秀凤	TWD262.39	2020.06.10	2020.08.21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6.11	2020.08.24	是
谢秀凤	TWD401.19	2020.07.07	2020.09.01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7.07	2020.10.07	是
谢秀凤	USD20.43	2020.07.15	2020.08.25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7.17	2020.10.12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07.22	2020.10.22	是
谢秀凤	TWD424.55	2020.08.07	2020.09.23	是
谢秀凤	USD4.79	2020.08.12	2020.10.12	是
谢秀凤	TWD140.73	2020.08.24	2020.09.01	是
谢秀凤	TWD140.73	2020.08.24	2020.09.23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0.08.24	2020.10.12	是
谢秀凤	TWD599.78	2020.08.25	2020.10.16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0.09.22	2020.10.26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0.09.23	2020.10.26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10.07	2021.01.07	是
谢秀凤	TWD274.90	2020.10.12	2020.10.16	是
谢秀凤	TWD293.10	2020.10.12	2020.10.20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0.10.19	2020.12.18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0.10.20	2020.12.18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0.10.22	2021.01.22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0.11.16	2021.03.23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0.11.24	2021.02.19	是
谢秀凤	USD20.43	2020.12.15	2021.02.19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0.12.21	2021.02.19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1.01.07	2021.04.07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1.01.13	2021.03.23	是
谢秀凤	USD10.21	2021.01.20	2021.07.19	是
谢秀凤	USD2.45	2021.01.22	2021.03.23	是
谢秀凤	TWD500.00	2021.01.22	2021.04.22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谢秀凤	USD2.45	2021.02.05	2021.08.04	是
谢秀凤	TWD1,000.00	2021.04.22	2021.07.22	是
谢秀凤	USD4.89	2021.04.23	2021.07.30	是
谢秀凤	USD2.45	2021.05.19	2021.07.3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30.64	2021.03.19	2021.09.15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06.08	2021.09.0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45	2021.06.09	2021.09.0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500.00	2021.07.07	2021.10.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500.00	2021.07.22	2021.10.22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08.17	2021.10.28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08.25	2021.10.22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09.30	2021.11.02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500.00	2021.10.07	2022.01.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10.18	2022.04.15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500.00	2021.10.22	2022.01.22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1.12.16	2022.06.1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01.07	2022.04.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1.18	2022.06.1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3.21	2022.05.06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04.07	2022.07.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4.15	2022.05.1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07.07	2022.10.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59	2022.07.21	2022.07.2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8.08	2022.08.1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8.08	2022.11.0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8.31	2022.09.1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09.01	2022.09.14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9.06	2022.09.2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9.14	2022.11.0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9.20	2022.11.03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10.07	2022.11.3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11.17	2022.12.07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2.11.23	2022.12.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2.12.01	2023.03.0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2.09.23	2023.06.30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5.53	2022.12.23	2023. 02. 17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6	2023.08.05	否
洪平、苏美俐	700.00	2022.03.10	2022.11.10	是
洪平	950.00	2022.05.26	2023. 04. 17	是
洪平	1,000.00	2022.07.27	2023.07.27	否
洪平	500. 00	2022. 03. 30	2023. 03. 17	是
洪平	500. 00	2022. 03. 30	2023. 03. 23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	2020.03.18	2021.03.15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	2020.03.18	2020.12.24	是
洪平、苏美俐	1,890.00	2020.03.20	2021.03.15	是
洪平、苏美俐	1,500.00	2020.03.31	2021.03.15	是
洪平	1,000.00	2021.01.28	2022.01.05	是
洪平、苏美俐	900.00	2021.12.30	2022.08.29	是
洪平	HKD200.00	2019.12.31	2020.06.28	是
洪平、苏美俐	700.00	2022.03.24	2022.11.23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5	2023.08.04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01.26	2022.09.25	是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2.12.05	2023.08.04	否
洪平、苏美俐	800.00	2022.06.27	2023.02.26	是
洪平、苏美俐	1, 500. 00	2023. 05. 17	2024. 05. 14	否
洪平、苏美俐	300	2023. 05. 16	2024. 05. 10	否
洪平、苏美俐	3, 000. 00	2023. 02. 01	2025. 02. 01	否
洪平、苏美俐	3, 000. 00	2023. 03. 08	2025. 03. 08	否
洪平、苏美俐	3, 000. 00	2023. 01. 12	2025. 01. 12	否
洪平、苏美俐	2, 000. 00	2023. 01. 16	2025. 01. 16	否
洪平、苏美俐	3, 000. 00	2023. 02. 20	2025. 02. 20	否
洪平	4, 000. 00	2023. 03. 17	2024. 03. 08	否
洪平	3, 000. 00	2023. 03. 27	2023. 06. 26	是
洪平	2, 000. 00	2023. 03. 28	2024. 03. 08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洪平	3,000.00	2023.04.12	2024.03.08	否
洪平	3,000.00	2023.05.31	2024.02.28	否
洪平	2,000.00	2023.02.13	2024.02.09	否
洪平	2,000.00	2023.03.08	2024.03.06	否
洪平	2,000.00	2023.02.17	2024.02.15	否
洪平、苏美俐	5,500.00	2023.03.09	2024.03.09	否
洪平、苏美俐	500.00	2023.04.25	2024.04.25	否
洪平、苏美俐	1,500.00	2023.05.31	2023.06.25	是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3.03.08	2024.03.08	否
洪平、苏美俐	3,000.00	2023.03.15	2024.03.15	否
洪平、苏美俐	1,500.00	2023.03.24	2024.03.24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1.30	2023.09.29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5.12	2024.01.11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1.31	2023.09.29	否
洪平、苏美俐	10.11	2023.01.03	2026.01.03	否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3.02.04	2023.08.04	否
谢秀凤、洪婉玲	USD5.53	2023.04.06	2023.04.0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3.03.01	2023.06.01	是
谢秀凤、洪婉玲	TWD1,000.00	2023.06.01	2023.09.01	否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3.01.03	2023.02.1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20.43	2023.03.29	2023.04.17	是
谢秀凤、洪婉玲	USD10.21	2023.04.25	2023.05.03	是
洪平	500	2023.03.29	2024.03.08	否
洪平	500	2023.03.17	2024.03.08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2.14	2023.10.13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2.24	2023.10.23	否
洪平、苏美俐	4,000.00	2023.03.20	2023.11.19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2.13	2023.10.12	否
洪平、苏美俐	1,000.00	2023.02.13	2023.10.12	否

⑤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70.48	1,266.19	1,246.99	1,169.40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	-	-	300.00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	-	-	-	200.00

注：根据公司子公司山川生物与关联方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及子公司山川生物和武汉安又泰与关联方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上述借款按照 8% 的利率向借款方收取利息。

上述资金拆借，系关联方因其经营需要临时向公司借款，公司 2021 年度收回后未再发生。

②关联方资金使用费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	-	-	15.48	1.92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	-	22.25	22.64
江苏和佑及其控制子公司	-	-	80.14	112.77

上述关联方资金使用费收入系公司与其进行资金拆借收取的利息，2022 年度公司未再发生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形。

③关联方担保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晓娜	300.00	2019/11/12	2020/5/12	是

公司为张晓娜提供担保的原因为张晓娜离职后加入公司客户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借款用于客户河南裕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销售回款，具有合理性，并已于 2020 年 5 月到期解除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④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武汉安佑	采购资产	-	-	90.00	-

上述资产采购是公司子公司山川生物向关联方武汉安佑采购一辆二手奔驰车用于办公，以鉴定评估价进行交易，定价公允。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和佑及其控股子公司	4,835.88	241.79	9,205.59	468.87	12,324.50	622.83	7,906.17	398.43
应收账款	武汉安佑	-	-	0.68	0.03	0.68	0.03	-	-
应收账款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	1.47	0.07	-	-	-	-
应收账款	江苏金远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40.00	2.00
应收账款	苏玉田	60.54	3.03	60.55	3.03	17.94	0.90	12.74	0.64
应收账款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	-	-	-	-	-	1.44	0.37
应收账款	黑龙江安佑大好河山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1.17	0.06
合同资产	江苏和佑及其控股子公司	0.06	0.0032	7.38	2.16	30.75	1.96	22.94	1.15
预付款项	江苏和佑及其控股子公司	0.25	-	1.63	-	6.53	-	-	-
其他应收款	武汉旭川	-	-	-	-	128.97	6.45	-	-
其他应收款	成都拓赢	30.00	-	30.00	-	30.00	-	30.00	-
其他应收款	江苏健健美	-	-	-	-	-	-	20,387.58	1,019.38
其他应收款	江苏和佑及其控股子公司	-	-	-	-	-	-	40,638.83	2,031.44
其他应收款	阳新佳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	-	-	-	-	-	346.62	83.46
其他应收款	武汉佳润农牧有限公司	-	-	-	-	-	-	202.03	10.10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合同负债	江苏和佑及其控股子公司	21.45	7.62	283.82	1,441.02
应付账款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107.94	142.86	113.17
其他应付款	江苏和佑及其控股子公司	14.45	62.33	485.53	554.06
其他应付款	武汉安佑	0.38	0.38	0.27	0.18
其他应付款	天津世昌	21.72	25.75	10.55	3.08
其他应付款	成都拓赢	-	1.92	-	40.00
其他应付款	安佑中国	-	-	-	848.24
其他应付款	云南爱力迈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	-	0.0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天津世昌	159.86	156.31	149.44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成都拓赢	68.49	105.26	101.17	-
租赁负债	天津世昌	2,717.52	2,798.34	2,819.09	-
租赁负债	成都拓赢	47.88	63.21	146.98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报告期内，上述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占比较小，公司营业收入或利润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审议程序，关联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具有合理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

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规定，发行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于报告期内存在的关联交易，发行人亦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获得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6月10日、2021年6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和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4月28日、2022年5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年5月5日、2023年5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年5月7日、2023年5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年10月29日、2023年11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6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2、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报告期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报告期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是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关联交易事项合法、有效，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其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与承诺

1、建立健全、有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和相关议事规则，规范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程序，强化制度约束，建立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公司将通过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信息披露等来规范关联交易。

2、引入独立董事制度，规范关联交易，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年9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积极引入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现有4名独立董事。公司已制定《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赋予了独立董事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特别职权，即：“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项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建设，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确保公司独立董事均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量减少关联交易。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依照合法有效的协议进行。公司董事会目前聘任了4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1/3，并建立了相应的独立董事工作机制，对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有积极的作用。公司将结合工作实际持续完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开，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4、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公司与其他股东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了《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之“四/（一）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部分。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一、发行人现行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实施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月份	分红总金额（万元）	每股分红金额（元）	审议程序	是否派发完毕
2020年11月	30,963.20	0.82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2021年1月	26,998.40	0.715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2021年3月	20,000.00	0.53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2022年5月	15,328.00	0.40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2023年5月	18,010.40	0.47	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合计	111,300.00	2.935	-	-

注：以上分红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二）报告期内连续现金分红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为增强股东对公司发展的信心，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阶段性成果，同时为剥离生猪养殖业务和应对鼎晖投资退股，公司在充分考虑业务开展资金需求，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前提下进行了现金分红。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如下：

1、配合生猪养殖业务剥离

2020年11月和2021年1月，公司进行现金分红的主要原因系为了配合江苏和佑股权即生猪养殖业务剥离事项，部分公司股东将收到的分红款用于增资江苏健健美，并由江苏健健美向公司支付江苏和佑的股权受让款。

2、应对鼎晖投资退股

2021年3月，公司进行现金分红的主要原因系为应对鼎晖投资退出，使鼎晖投资获得入股协议约定的股份卖出价格，公司向鼎晖投资进行分红，同时相关股东收到分红款后用于支付鼎晖投资股份转让的差额补足款。

3、回报股东

2022年5月和2023年5月，公司进行现金分红系公司为回报股东进行的

正常的年度分红。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历次现金分红具有合理性。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发行人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
- 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 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三）利润分配的顺序：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配的条件：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满足前述条件的情况下，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至少一次现金分红，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

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运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除外）；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以现金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运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除外）。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利润分配方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过半数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表决同意。

2、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同意。

3、公司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作出调整时，应重新报经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上述审议程序批准，并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七）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八）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公司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应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中小股东意

见，并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汇集后交由董事会。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

下列情况为前款所称的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

1、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4、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三年均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5、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如出现以上五种情形，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中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调整。除以上五种情形外，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二）发行人子公司分红政策

公司的重要子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公司针对子公司可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作出股东决定，来决定其利润分配方案，保证利润分配的金额满足公司当年现金分红规划的需求。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本次公司首发上市完成后，发行并上市完成前实现的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新股东及原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根据合同与公司目前业务规模的对比情况、相关合同对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的影响，公司已签订的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一）采购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金额超过 2,000.00 万元的重大采购合同及采购战略合作协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签订主体名称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或类型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安佑生物	嘉吉投资	豆粕（饲料原料）	战略合作协议	2022.1.1-2022.12.31	履行完成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2	安佑生物	嘉吉粮油（阳江）有限公司	豆粕（饲料原料）	4,258.68	2022.12.1-2022.12.31	履行完成
3	安佑生物	厦门象屿	国产玉米、进口饲料谷物、豆粕等	战略合作协议	2022.12.12-2023.12.31	正在履行
4	苏州穗满德	锦州玉浓粮贸有限公司	玉米	框架协议	2020.12.3-2021.12.3	履行完成
5	苏州穗满德	大连象屿农产有限公司	国产玉米（二级）	2,450.00	2022.2.18-2022.5.31	履行完成
6	苏州穗满德	中粮贸易（成都）有限公司	国产玉米（二级）	2,749.90	2022.2.8-2022.5.31	履行完成
7	苏州穗满德	中粮贸易（成都）有限公司	国产玉米（二级）	2,872.04	2022.3.2-2022.5.15	履行完成
8	苏州穗满德	中粮贸易（成都）有限公司	国产玉米（二级）	2,070.17	2022.4.10-2022.5.20	履行完成
9	安佑生物	嘉吉粮油（南通）有限公司	豆粕（饲料原料）	3,416.94	2023.4.1-2023.4.30	履行完成
10	嘉兴安佑	江苏和润中海粮油销售有限公司	豆粕 43%	2,723.00	2023.7.1-2023.7.31	将要履行
11	嘉兴安佑	江苏和润中海粮油销售有限公司	豆粕 43%	2,723.00	2023.8.1-2023.8.31	将要履行

序号	签订主体名称	供应商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或类型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				
12	嘉兴安佑	江苏和润中海粮油销售有限公司	豆粕 43%	2,723.00	2023.9.1-2023.9.30	将要履行

(二) 销售合同

发行人与主要客户通常签署年度框架性销售合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前五大客户签订的各年度交易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的重要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主体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价款	合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1	云南安佑	石林德康家禽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1.1-2020.6.30	履行完成
					2020.7.1-2020.12.31	
					2021.1.1-2021.6.30	
					2021.7.1-2021.12.31	
					2022.1.1-2022.12.31	
2	广西安佑	贵港市汉世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1.1-2020.12.31	履行完成
					2021.1.1-2021.12.31	
3	山西安佑	寿阳县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19.9.12-2020.9.11	履行完成
					2020.9.12-2021.9.11	
4	赣州安佑	赣州希望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6.1-2021.12.31	履行完成
5	江苏和佑	唐受辛	生猪	框架协议	2020.1.1-2020.12.31	履行完成
6	江苏和佑	梁伟健	生猪	框架协议	2020.1.1-2020.12.31	履行完成
7	江苏安佑	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1-2021.12.31	履行完成
					2021.12.24-2024.12.23	正在履行
8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鄄城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7.22-2021.9.30	履行完成
9	广西安佑	来宾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0.12.31-2021.3.31	履行完成
					2021.4.1-2021.6.30	
					2021.7.1-2021.9.30	
					2021.10.1-2022.3.31	
					2021.10.21-2022.3.31	
					2022.4.1-2022.6.30	
					2022.7.1-2022.9.30	

序号	签订主体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价款	合同期限	实际履行情况
					2022.10.1-2022.12.31	
10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0.1-2022.12.31	履行完成
11	黑龙江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0.1-2022.12.31	履行完成
12	山西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0.01-2022.12.31 2022.7.1-2022.12.31	履行完成
13	驻马店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7.10-2022.12.31	履行完成
14	安徽安佑	金寨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1.1-2022.6.30 2022.7.1-2022.12.31	履行完成
15	广汉安佑	德阳正邦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1.11.25-2022.11.24	履行完成
16	大理安佑	鹤庆正邦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6.14-2023.6.13	履行完成
17	重庆安佑	荣县绿兴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1.1-2022.12.31	履行完成
18	乐山安佑	四川傲新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19	江苏安佑	江苏安佑码头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6.12.31	正在履行
20	文昌青牧原	海南青牧原实业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2.9.27-2023.9.26	正在履行
21	安徽安佑	金寨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22	云南安佑	石林德康家禽养殖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23	云南安佑	新平德康农牧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1.1-2023.12.31	正在履行
24	黑龙江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3.1-2023.12.31	正在履行
25	山东安佑东明分公司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3.1-2023.12.31	正在履行
26	山西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3.1-2023.12.31	正在履行
27	驻马店安佑	蚌埠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	框架协议	2023.3.1-2023.12.31	正在履行

注：2023年1-6月重大销售合同标准为交易金额超过2,500.00万元。

（三）借款合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超过5,000.00万元的银行贷款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借款期间	担保人	履行情况
1	安佑生物	中信银行太仓支行	2020 苏银贷字第 TC811208067391 号	8,000.00	2020.8.31-2021.8.30	广汉安佑、洪平	履行完毕
2	安佑生物	中信银行太仓支行	银 2020 字/第 TC425143 号 202000050088	9,000.00	2020.9.28-2021.9.28	广汉安佑、洪平	履行完毕
3	安佑生物	农业银行太仓分行	32010120200002 046	5,000.00	2020.2.19-2021.2.18	河南安佑、浙江安佑、安徽安佑	履行完毕
4	安佑生物	中国银行太仓分行	2020 年苏州太仓 150301307 借字第 001 号	5,000.00	2020.11.12-2021.11.11	广汉安佑、广东安佑、天津安佑	履行完毕
5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	89122020280075	5,500.00	2020.3.13-2021.3.12	太仓安佑、洪平、苏美俐	履行完毕
6	安佑生物	中信银行太仓支行	苏银信字第 TC202106256300 62 号	5,000.00	2021.6.25-2022.3.29	广汉安佑、洪平	履行完毕
7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89122021280024	5,500.00	2021.1.22-2021.9.10	太仓安佑、洪平、苏美俐	履行完毕
8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89122021280224	5,500.00	2021.6.29-2022.3.28	太仓安佑、洪平、苏美俐	履行完毕
9	安佑生物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512XY20210216 74	13,000.00	2021.9.28-2024.6.28	太仓安佑、苏州穗满德、洪平、苏美俐	正在履行
10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89122022280050	5,500.00	2022.3.8-2023.3.8	安徽安佑、洪平、苏美俐	履行完毕
11	安佑生物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	11202S1222024	8,000.00	2022.3.25-2024.3.24	南通安佑、洪平	正在履行
12	安佑生物	民生银行苏州分行	公流贷字第 ZX22000000420 979 号	9,000.00	2022.12.22-2024.12.21	南通安佑、洪平、苏美俐	正在履行
13	安佑生物	国际金融公司	462206	26,000.00	2023.6.30-2030.9.15	房产和设备抵押	将要履行
14	安佑生物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89122023280079	5,500.00	2023.3.9-2024.3.9	安徽安佑、洪平、苏美俐	正在履行
15	玉溪安佑	建设银行玉溪市分行	HTZ530650000GD ZC2023N00B	6,000.00	2023.5.24-2029.5.23	安佑生物	正在履行

(四) 工程施工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工程类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供应商	建设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供应商	建设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兰州安佑	甘肃再就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年产二十四万吨饲料生产项目	2,866.00	2021.9.28	正在履行
2	文昌青牧原	江西建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配套饲料厂项目	2,030.00	2021.10.10	履行完成

(五) 其他重大合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其他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广汉安佑	广汉市小汉镇人民政府	广汉安佑拆迁补偿协议	3,500.80	2021.6.23	履行中

二、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为加强饲料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缓解其资金压力，公司为符合信用标准的客户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用于购买公司饲料。公司各报告期末担保情况如下：

(一) 期末担保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6,761.39	4,781.91	4,288.94	7,075.15

(二) 截至报告期末具体担保模式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在履行的担保情况如下：

1、针对自然人客户，公司与贷款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签订《关于“惠农 e 贷”和“助业快 e 贷”业务的合作协议》与《最高额保证合同》，针对法人客户，公司分别与贷款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和太仓分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互联网金融信贷业务合作协议书》和《最高额保证合同》，上述协议约定，发行人向贷款机构推荐有贷款需求的下游客户，贷款机构审核通过后发放贷款，发行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累计担保的债

权最高余额为 1 亿元，该部分客户同时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公司与新希望集团下属上海厚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公司向上海厚沃提供拟融资的客户历史交易信息，上海厚沃对客户资质及交易数据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给予一定贷款额度，在实际提款时，子公司与下游客户、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安佑-慧养宝使用协议》，子公司将该应收账款通过保理形式进行融资，并由下游客户进行偿还。根据下游客户采购料型不同，子公司向上海厚沃缴纳放款余额的 5%或 10%作为保证金，并在保证金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该部分客户同时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3、公司子公司赣州安佑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担保业务合作协议》，约定赣州安佑向九江银行赣州分行推荐下游养殖户、饲料经销商开展信贷业务，由赣州安佑进行担保，当借款人不能如约偿还债务时，由赣州安佑进行代偿，赣州安佑承担逾期金额 20%的连带担保责任，其中，单个借款人担保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贷款担保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该部分客户同时安州安佑提供反担保。

4、公司子公司江苏安佑与贷款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江苏安佑向贷款机构推荐拟融资客户，在贷款机构审核通过后，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 3,000 万元，该部分客户向江苏安佑提供反担保。

5、公司子公司乐山安佑与普惠农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普惠担保与乐山安佑山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协议》，协议约定，乐山安佑向担保机构推荐其具有一定经济实力的经销商和规模养殖场（户）客户，在普惠担保审核通过后，普惠担保对上述客户向兴业银行济南分行和兴业银行济南市中支行等金融机构的专项用于购买乐山安佑饲料的贷款提供担保，同时乐山安佑承担 20%或 30%的担保责任，该客户同时向乐山安佑提供反担保。

6、公司子公司浙江安佑与贷款机构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了该银行对公司推荐的下游客户的最高授信额度，浙江安佑作为保证人对借款客户从该贷款机构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类客户向浙江安佑提供反担保。

7、公司子公司重庆安佑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签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循环贷款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下游客户与该金融机构签署《个人循环贷款额度协议》或《中银 E 贷·经营贷款额度协议》，公司为其贷款承担全程连带责任担保，该客户向重庆安佑提供反担保。

8、公司子公司高州安佑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市分行签订《产业链贷款业务合作协议》，约定高州安佑按向该金融机构推荐符合双方约定条件的客户进行贷款，饲料款专项用于购买子公司饲料产品，高州安佑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同时缴纳 3%合作额度的保证金（保证金为公司担保责任上限），合作贷款余额不超过 1 亿元，该部分客户向高州安佑提供反担保。

9、公司子公司乐山安佑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市分行签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市分行乐山安佑山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合作协议书》，约定乐山安佑向该金融机构推荐符合双方约定条件的客户进行贷款，贷款专门用于购买乐山安佑饲料产品，乐山安佑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并在该金融机构开设保证金账户，承担的单个客户 30%的担保责任，该部分客户向乐山安佑提供反担保。

10、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及《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向该金融机构推荐符合双方约定条件的下游客户，经该金融机构审批放款后，公司为其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该部分客户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三）担保代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代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末担保余额	当年代偿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追偿金额	截至 2023 年 11 月底追偿金额
2020 年	7,075.15	1,255.87	567.92	573.42
2021 年	4,288.94	1,201.64	627.04	648.53
2022 年	4,781.91	632.58	282.18	294.68
2023 年 1-6 月	6,761.39	84.94	25.03	25.03

2018 年下半年开始，非洲猪瘟疫病在我国爆发，公司担保的部分生猪养殖客户受非洲猪瘟疫病影响，遭受了较大的损失，使得公司 2020 年、2021 年担

保代偿金额较高，随着非洲猪瘟疫病得到有效控制和公司对担保业务的进一步把控，公司在 2022 年、2023 年 1-6 月代偿金额大幅下降，担保代偿情况较 2020 年、2021 年明显改善。

三、对发行人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其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1 宗涉诉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万元）	案件进展
1	蓝思种业	山东安佑	产品质量纠纷	1,500.00	已完结

2020 年 10 月，因蓝思种业欠山东安佑货款拒不归还，山东安佑向山东省高密市人民法院起诉蓝思种业要求支付 832.29 万元饲料欠款。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案已经二审法院终审判决，山东安佑胜诉，并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基于上述背景，2020 年 11 月，蓝思种业向日照市东港区法院起诉，诉称因山东安佑向其供应的饲料发霉变质导致其 400 余头生猪死亡，要求山东安佑赔偿 3,000 万元经济损失，后日照市东港区法院移送至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 年 6 月 27 日，蓝思种业将诉讼请求变更至 200 万元，并申请撤诉。2022 年 7 月 1 日，蓝思种业重新向日照市东港区法院提起本案诉讼，诉称因山东安佑向其供货的饲料发霉变质导致其 1,000 余头蓝色白猪 2 号死亡，要求山东安佑赔偿其经济损失 1,500 万元并登报向其公开赔礼道歉。山东安佑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向法院提交了答辩状。2023 年 9 月 7 日，日照市东港区法院作出民事裁定，因蓝思种业未在期限内缴纳案件受理费，裁定本案按蓝思种业撤回起诉处理。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诉讼标的

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近 3 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最近三年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六、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一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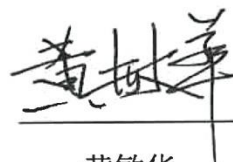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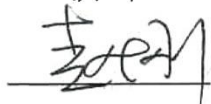
洪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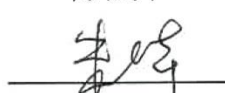
陈佐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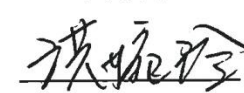
黄敏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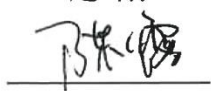
赵刚



朱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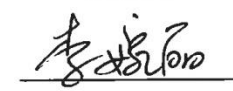
洪婉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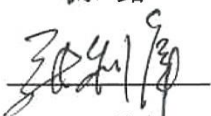
陈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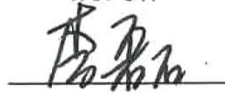
姚民仆



李婉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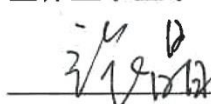


张利彦



李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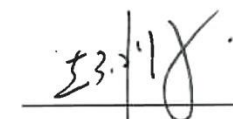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张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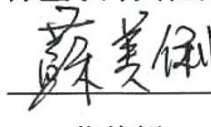


万志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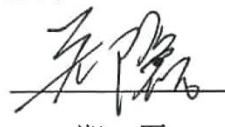


彭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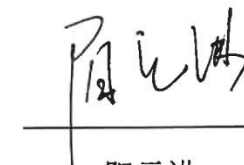
除董事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苏美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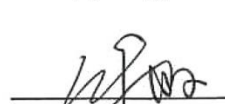
郑磊



阳元洪



王真



叶权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4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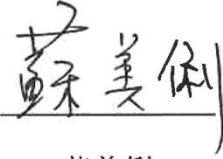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

安佑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洪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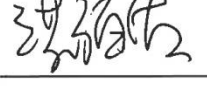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


洪平


苏美俐


洪婉玲


洪翊棠


洪福佑

2023年12月24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李云鹏
李云鹏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扬文 陈超
张扬文 陈超

总经理（总裁）： 王松
王松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王松
王松（代）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裁签字：_____

王 松

董事长签字：_____

王 松（代）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伟丽 赵小岑
张伟丽 赵小岑

吴仕奇 李晓迪
 吴仕奇 李晓迪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乔佳平
乔佳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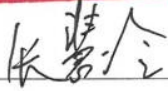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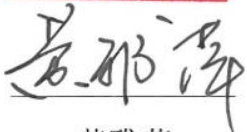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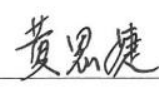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2023 年 12 月 24 日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361Z0454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Z0732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容诚专字[2023]361Z0733号）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慧玲 350200011535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雅萍 110101560613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思婕 110101560493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慧玲	 黄雅萍	 黄思婕
审计机构负责人：  肖厚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厚发 34010003000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12月24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评估师:

褚亚鸣(已离职)

林美芹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签字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6月28日出具的《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0561号）的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之一褚亚鸣已从本所离职，无法在本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中签字。

本公司对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4日

七、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_____

林璐 (已离职)

朱炜中 (已离职)

审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12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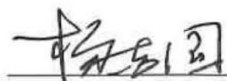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签字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本所为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 141253 号《验资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林璐、朱炜中，因各自原因已从本所退休、离职，无法在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声明上签字。

本公司对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审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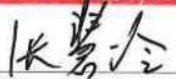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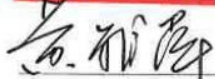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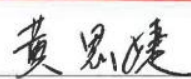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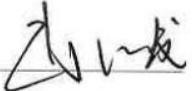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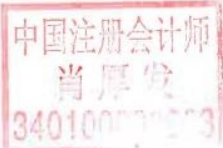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Z0543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慧玲	黄雅萍	黄思婕

审计机构负责人：		
	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12月24日

第十二节 附件

一、招股说明书附件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五）公司章程（草案）

（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1、发行人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从而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和措施，对投资者的权益保护作了详细规定，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内容、要求及流程、相关部门的职责、保密措施及责任追究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有助于保证投资者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相关资料和信息。

（2）投资者沟通渠道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和日常事务。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

管理的对象和工作内容、相关部门设置及职责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为公司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为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参与公司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享有资产收益等方面提供制度保障。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负责人：叶权

联系电话：0512-33006720

联系传真：0512-33006720

电子信箱：dongban@anschina.cn

（3）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将通过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在提高运作透明度的同时，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在投资者关系建设过程中，公司将以强化投资者关系为主线，以树立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为目标，探索多渠道、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模式，保持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努力拓展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和方式，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并在交流的过程中不断总结经验，查漏补缺，持续推动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建设工作。

2、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董事会拟定，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出具书面意见。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并通过网络投票形式为社会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3、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制定了累积投票制度、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征集投票权，以及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等各项制度安排。

（1）累积投票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3）征集投票权的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相关规定，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4）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方式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八）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四、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九）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告及审阅报告

（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十一）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1、公司治理概述

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健全了相关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相互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有关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各项制度和规范性文件有效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权责明确，相关人员切实履行相应职责，公司治理规范，不存在重大缺陷。

2、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2014年9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制度，对股东大会职权、召开方式和表决方式等作出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履行了公司最高权利机构的各项职责，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14次会议，历次股东大会对订立和修

改公司章程、选举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聘请独立董事、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算、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公司股东大会一直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3、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2014年9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规范的董事会制度。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包括4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1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6次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董事会会议的召开、重大决策的讨论以及决议形成和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涉及到人事任免、建章建制、机构设置、预算投资、财务决算等方面，确保了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

4、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2014年9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规范的监事会制度。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15次会议，依法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履行相应的监督义务。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规范、有效地运行监事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法人治理的不断健全和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5、独立董事制度及其运行情况

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根据现行有效的《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设独立董事 4 人，其中包括 1 名会计专业人士，对独立董事的提名、聘任、任职资格、职责和发表独立意见等方面作出了详细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遵循法律、法规和《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设并在各专门委员会中发挥重要作用，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战略、企业管理、财务等方面的专业意见，认真监督管理工作，维护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合法利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出席有关董事会，并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已发表意见，不存在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6、董事会秘书制度

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2014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根据《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及主管部门沟通和联络、投资者关系维护与管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筹办及记录、公司保密工作、普及法律法规知识等工作。

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有关信息，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正常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三）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201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安佑生

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2014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该四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了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依据该细则选举产生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营制度。

1、战略委员会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根据《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为：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议年度预算草案；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对《公司章程》规定需经董事会、股东会批准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融资方案等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规范运作，运行情况良好。

2、审计委员会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根据公司《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为：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实施，负责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规范运作，运行情况

良好。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根据公司《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体系与业绩考核指标；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与薪酬标准，并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建立并实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长期激励制度；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并管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规范运作，运行情况良好。

4、提名委员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根据公司《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为：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规范运作，运行情况良好。

（十四）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募集资金运用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十五）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61 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5 家参股公司，该等公司简要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之“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

情况”。

（十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一）查阅时间

查阅时间为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除法定节假日）9:00-11:00，14:00-17:00。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在下列地点查阅有关备查文件：

1、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权

联系地址：太仓市沙溪镇岳王新港中路 239 号

电话：0512-33006720

传真：0512-33006720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扬文、陈超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6 层

电话：010-83939246

传真：010-66162609

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具体内容

（一）股份锁定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安佑中国，公司实际控制人洪翊棻、洪福佑，公司实际控制人苏美俐的胞弟苏武峰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其他企业浙江同能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相应调整。

2、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平、苏美俐、洪婉玲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相应调整。

（3）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4）该承诺在所涉承诺期间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公司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刚、陈佐邦、朱华、郑磊、阳元洪、王真、叶权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3）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相应调整。

（4）在上述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4、公司持股监事张晶、万志生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5、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景宁博纳和九江高昱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6、公司其他股东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7、公司申报前 12 个月新增股东张晓刚承诺

本人在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内新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且自本人取得该部分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8、公司申报前 12 个月新增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洪自悠、洪自啟由其监护人洪福佑承诺

(1) 洪自悠、洪自啟在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内新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取得该部分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洪自悠、洪自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相应调整。

（二）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安佑中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其他企业浙江同能承诺

（1）持股意向：本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公司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对其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条件：本企业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

（3）减持方式和数量：本企业未来减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和数量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4）减持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本企业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5）减持程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

（6）约束措施：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平、苏美俐、洪婉玲、洪翊棻、洪福佑，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苏武峰承诺

本人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洪自悠、洪自啟由其监护人洪福佑承诺

洪自悠、洪自啟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4、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景宁博纳和九江高昱承诺

（1）持股意向：本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公司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条件：本企业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

（3）减持方式和数量：本企业未来减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和数量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4）减持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本企业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5）减持程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

（6）约束措施：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三）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以下简称“《股价稳定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如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公司及相关主体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被触发后，将依次采取：（1）公司回购股份；（2）控股股东增持；（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回购或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回购股份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所述情形出现10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

份的方案，并对外公告；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回购。

②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告日前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③如某一会计年度内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的，公司应继续采取回购股份的措施，但遵循下述原则：

I.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10%；

II.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3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2）控股股东增持

①若公司董事会未在触发公司股份回购义务后的20个交易日内制订并公告公司股份回购预案，或者股份回购预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否决，或者公司公告实施回购的具体方案后30日内不履行或者不能履行回购公司股份义务，或者公司回购股份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20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义务。

②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100%。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③如某一会计年度内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的，控股股东应继续采取增持股份的措施，但遵循下述原则：

I.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最近一次自公司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20%；

II.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控股股东最近一次自公司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若公司控股股东未在触发增持股份义务之日起20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者未在公司公告其增持计划后30日内开始实施增持，或者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20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

②公司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竞价交易等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100%。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③如某一会计年度内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继续采取增持股份的措施，但遵循下述原则：

I.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20%；

II.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④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均应当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已做出的相应承诺。公司将促使该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及相关约束措施出具承诺书。

3、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实施程序

（1）公司回购股份

①公司应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后10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是否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及具体的回购方案。

②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2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在30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回购股份议案。

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④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关于回购股份的决议做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回购相关法定手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2）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负有增持义务的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3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公告。

②负有增持义务的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开始履行与增持相关法定手续，并在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条件

自公司公告稳定股价方案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增持方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未能履行本预案的约束措施

(1) 如公司未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5个交易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开作出解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除不可抗力外，如因公司未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应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向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 如控股股东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其自未能履行约定义务之日起，停止其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 如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停止发放应付的薪酬，且有权停止对其分取红利（如有）；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6、本预案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

(四)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 本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关机关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发行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发行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 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五)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公司承诺

为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相关事宜，公司承诺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来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等相关规定，由保荐机构、监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2）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发行人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效益，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3）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及承诺

根据公司制定的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强化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加健全、透明。同时，公司还制订了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对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公司/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六) 关于发生欺诈发行情形的股份回购承诺

1、公司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后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相关工作。具体措施为：

①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③公司按照前述情形回购欺诈发行的股票的，应当向自本次发行至欺诈发行揭露日或者更正日期间买入欺诈发行的股票，且在回购时仍然持有股票的投资者发出要约。下列股票不纳入回购范围：（一）对欺诈发行负有责任的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票；（二）对欺诈发行负有责任的证券公司因包销买入的股票；（三）投资者知悉或者应当知悉发行人在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后买入的股票。

公司按照前述情形回购股票的，应当以基准价格回购。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投资者买入价格，按照该投资者买入股票的平均价格确定。

前述揭露日、更正日与基准价格，参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或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确定。当公司未来涉及股份购回时，公司将同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后，承诺方将利用在发行人的控制地位，促成发行人依法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承诺方被认定为对前述情形负有责任的，承诺方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后依法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七）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为明确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

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特此承诺:

公司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内容。若公司未能执行的,公司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将通过召开股东大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发公告的方式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因公司未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导致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③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④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

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本企业将停止在发行人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7）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③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④本人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

⑤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配合发行人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利益。

4、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景宁博纳、九江高昱承诺

(1) 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本企业将停止在发行人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 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6)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7)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九)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已经完全清理，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本公司目前股东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

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4、本公司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为本次发行上市提供服务的经办人员等之间不存在直接、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不存在上述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5、本公司及本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6、本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不涉及中国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不当入股的情形。

7、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十）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就公司本次发行事宜，相关中介机构国泰君安、康达律所、容诚会计师、银信评估作出如下承诺：

1、国泰君安承诺

（1）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康达律所承诺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承诺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银信评估承诺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一）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本企业/本人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企业/本人及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2）本企业/本人及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3）本企业/本人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4）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企业/本人、近亲属、本企业/本人及近亲属的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5）本企业/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切实遵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6）本企业/本人严格遵守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发行

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7）本企业/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本人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2）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3）本人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4）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的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如有）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的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人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立即停止与发行人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景宁博纳和九江高昱的承诺

（1）本企业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

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企业及本企业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2）本企业及本企业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3）本企业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4）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企业、本企业的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如有）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企业、本企业的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企业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立即停止与发行人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

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

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本企业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

（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

（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3）要求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本企业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

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

4、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本企业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

5、本人/本企业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企业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本企业违反本

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 （1）本人/本企业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三）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要求且不会促使发行人为其代垫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2、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要求且不会促使发行人通过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

（1）有偿或无偿拆借发行人的资金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性金融机构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3）委托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4）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代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

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和其他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年修改）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

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发生占用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其他承诺

1、发行人的境外投资

如发行人因投资境外公司未履行发改委审批/备案手续受到任何损失或处罚，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向发行人就受到的损失承担全额补足责任，确保发行人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

2、瑕疵资产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用地及房屋瑕疵事项受到主管机关处罚或遭受任何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向发行人及子公司承担全额补足责任，确保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

（2）如因发行人所租房屋无房产证、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存在其他不合规划情形而被第三人主张权利或政府部门行使职权导致发行人需要搬离承租场所、被有权政府部门处罚、被其他第三方追索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处罚款项、第三人的追索、发行人搬离承租场所而支付的相关费用以及发行人遭受的其他所有损失，以保证发行人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

3、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

（1）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任何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受到追溯，包括但不限于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的款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以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本公司/本人将敦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为员工按期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

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一）玉溪安佑年产 20 万吨饲料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云南省玉溪市研和工业园区滇中粮食物流片区地块建设年产 20 万吨饲料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12,530.25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玉溪安佑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12,530.25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9,85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3,820.4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5,603.4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337.21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土地购置	1,298.02	10.36%
2	场地建设及装修	3,820.40	30.49%
3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5,603.43	44.72%
4	基本预备费	471.19	3.76%
5	铺底流动资金	1,337.21	10.67%
6	合计	12,530.25	100.00%

3、建设内容

（1）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3,820.4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m²）	金额（万元）
1	主车间	4,800.00	1,344.00
2	成品仓库	3,400.00	408.00
3	原料仓库	3,400.00	408.00
4	办公楼	1,500.00	360.00
5	消防水池及水泵房	120.00	57.60

序号	项目	面积 (m²)	金额 (万元)
6	门卫及辅助用房	130.00	31.20
7	设备辅助用房	480.00	105.60
8	厂区道路	6,000.00	156.00
9	厂区雨污水管网	-	180.00
10	厂区围墙,挡土墙	-	260.00
11	消防工程	-	200.00
12	筒仓,散粕仓基础	-	280.00
13	厂区绿化	-	30.00
合计		-	3,820.4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5,603.43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原则、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编号	名称	数量	金额 (万元)
1	投料系统	1	82.33
2	粉碎系统	1	431.25
3	配料系统	1	557.58
4	制粒系统	1	549.82
5	打包系统	1	200.65
6	辅助系统	1	66.00
7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全屏）	1	218.00
8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1	137.00
9	其他		
9.1	添加剂货梯	1	19.80
9.2	消防电梯	1	23.00
10	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10.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1	150.00
10.2	工程项目税	1	25.00
10.3	远征费	1	6.00

编号	名称	数量	金额（万元）
10.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1	8.00
10.5	设计费	1	9.00
11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1	190.00
12	托利多地磅	2	60.00
13	辅助设备（含叉车、托板、配件、工具等）	1	80.00
14	预混合设备（不锈钢）	1	45.00
15	化验室（含近红外分析仪、天平等）	1	120.00
16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3	54.00
17	机器人系统	1	70.00
18	清洗房及设备、人员洗消通道及设备	3	78.00
19	烘干房及设备	1	35.00
20	玉米筒仓	8	544.00
21	粕类散装仓	24	528.00
22	成品散装仓	24	432.00
23	环保设备	1	58.00
24	锅炉系统	2	74.00
25	参观通道	1	10.00
26	液压翻板机	2	90.00
27	叉车，四项无人车	4	80.00
28	托板	1,000	50.00
29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4	260.00
30	包装追溯系统	1	50.00
31	软件		
31.1	办公（OA）	1	18.00
31.2	财务（SAP）	1	50.00
31.3	品控（Lins）	1	15.00
31.4	工业生产可视化控制（SCADA）	3	105.00
31.5	设备云管理（CRM）	3	24.00
合计		-	5,603.43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从燃气公司管道接入；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12,530.25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7,662.88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4,867.37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已经获得由玉溪市生态环境局红塔分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玉红环审[2022]21 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玉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投资项目备案

证，项目编码为 2106-520499-89-01-367855。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73,086.78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4,371.80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8.53%，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6.86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二）高州安佑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高州市金山街道高茂大道建设年产 12 万吨饲料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5,373.63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高州安佑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5,373.63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5,35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1,864.0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2,781.2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96.16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场地建设及装修	1,864.00	34.69%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2,781.21	51.76%
3	基本预备费	232.26	4.32%
4	铺底流动资金	496.16	9.23%
合计		5,373.63	100.00%

3、建设内容

（1）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1,864.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m ² ）	投资金额（万元）
1	主车间	3,400.00	952.00
2	成品仓库	1,400.00	168.00
3	原料仓库	1,800.00	216.00

序号	项目	面积 (m²)	投资金额 (万元)
4	厂区道路	3,000.00	78.00
5	厂区雨污水管网	-	90.00
6	消防工程	-	160.00
7	厂区绿化	-	30.00
8	散装玉米筒仓	-	90.00
9	成品散装仓	-	25.00
10	散装粕类仓	-	55.00
合计		-	1,864.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与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2,781.21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原则、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编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1	投料系统	1	42.07
2	粉碎系统	1	101.65
3	配料混合系统	1	116.02
4	发酵烘干系统	1	237.46
5	打包系统	1	73.61
6	辅助系统	1	53.00
7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全屏）	1	78.00
8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1	86.00
9	其他		
9.1	添加剂货梯	1	19.80
9.2	消防电梯	1	23.00
10	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10.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1	51.00
10.2	工程项目税	1	10.00
10.3	远征费	1	5.00
10.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1	8.00

编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10.5	设计费	1	5.00
11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1	48.00
12	托利多地磅	1	30.00
13	辅助设备（含叉车、托板、配件、工具等）	1	80.00
14	化验室（含近红外分析仪、天平等）	1	70.00
15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1	18.00
16	机器人系统	1	70.00
17	清洗房及设备、人员洗消通道及设备	3	78.00
18	烘干房及设备	1	35.00
19	粕类散装仓	12	264.00
20	成品散装仓	12	216.00
21	环保设备	1	48.00
22	锅炉系统	1	37.00
23	参观通道	1	10.00
24	液压翻板机	2	90.00
25	叉车，四项无人车	2	40.00
26	托板	500	25.00
27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2	130.00
28	包装追溯系统	1	50.00
29	软件		
29.1	办公（OA）	1	18.00
29.2	财务（SAP）	1	5.00
29.3	品控（Lins）	1	8.00
29.4	工业生产可视化控制（SCADA）	1	35.00
29.5	设备云管理（CRM）	2	16.00
合计		-	2,330.61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蒸汽以外购为主；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5,373.63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3,417.34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1,956.30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已获取茂名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茂环审[2022]31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为 2203-440981-04-

02-415030。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37,987.87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635.39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7.78%，税后静态投资回收 6.81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三）宜宾安佑年产 24 万吨饲料建设（一期）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四川省宜宾市珙县经开区塘坝园区建设年产 24 万吨饲料建设（一期）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11,000.00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宜宾安佑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11,0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0,95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4,294.19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5,548.4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65.25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场地建设及装修	4,294.19	39.04%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5,548.43	50.44%
3	基本预备费	492.13	4.47%
4	铺底流动资金	665.25	6.05%
合计		11,000.00	100.00%

3、建设内容

（1）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4,294.1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m ² ）	单位造价（元/m ² ）	投资金额（万元）
1	主车间	3,100	2,800.00	868.00
2	成品仓库	2,829	1,630.00	461.13

序号	项目	面积 (m²)	单位造价 (元/m²)	投资金额 (万元)
3	原料仓库	3,185	1,630.00	519.16
4	办公楼	1,800	2,830.00	509.40
5	消防水池及水泵房	180	4,800.00	86.40
6	门卫及辅助用房	728	2,830.00	206.02
7	设备辅助用房	400	2,630.00	105.20
8	厂区道路	10,000	260.00	260.00
9	厂区雨污水管网	-	-	290.00
10	厂区围墙,挡土墙	-	-	300.00
11	消防; 环保工程	-	-	320.00
12	筒仓,散粕仓基础	1,412	2,400.00	338.88
13	厂区绿化	-	-	30.00
合计		-	-	4,294.19

(2) 软硬件设备购置与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5,548.43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原则、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合计 (万元)
1	投料系统	1	132.33	132.33
2	粉碎系统	1	361.25	361.25
3	配料系统	1	557.58	557.58
4	制粒系统	1	299.82	299.82
5	打包系统	1	150.65	150.65
6	辅助系统 (液体; 压缩空气; 保温)	1	166.00	166.00
7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 (全屏)	1	218.00	218.00
8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1	137.00	137.00
9	其他			
9.1	添加剂货梯	1	19.80	19.80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9.2	消防电梯	1	23.00	23.00
10	十、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10.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1	40.00	40.00
10.2	工程项目税	1	25.00	25.00
10.3	远征费	1	6.00	6.00
10.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1	8.00	8.00
10.5	设计费	1	26.00	26.00
11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2	190.00	380.00
12	托利多地磅	2	30.00	60.00
13	辅助设备（含叉车、托板、配件、工具等）	1	80.00	80.00
14	预混合设备（不锈钢）	1	55.00	55.00
15	化验室（含近红外分析仪、天平等）	1	120.00	120.00
16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3	18.00	54.00
17	机器人系统	2	60.00	120.00
18	清洗房及设备、人员洗消通道及设备	2	26.00	52.00
19	烘干房及设备	1	35.00	35.00
20	玉米筒仓	6	68.00	408.00
21	粕类散装仓	6	32.00	192.00
22	成品散装仓	22	26.00	572.00
23	环保设备	2	158.00	316.00
24	锅炉系统（外购蒸汽）	1	55.00	55.00
25	参观通道	1	10.00	10.00
26	液压翻板机	2	65.00	130.00
27	叉车，四项无人车	4	20.00	80.00
28	托板	4,000	0.05	200.00
29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4	65.00	260.00
30	包装追溯系统	2	50.00	100.00
31	软件			
31.1	办公（OA）	1	18.00	18.00
31.2	财务（SAP）	1	50.00	50.00
31.3	品控（Lins）	1	15.00	15.00
31.4	设备云管理（CRM）	2	8.00	16.00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合计	-	-	5,548.43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从燃气公司管道接入；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11,000.00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6,839.24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4,160.76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取得了宜宾市珙县生态环境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宜环珙审批[2023]9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为 2303-511526-04-01-614841。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81,473.33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3,227.21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6.39%，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7.10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驻马店安佑年产 10 万吨饲料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驻马店市汝南县产业集聚区溱水路与物华东路交叉口建设年产 10 万吨饲料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4,953.11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驻马店安佑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4,953.1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4,95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1,486.0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2,676.9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81.98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场地建设及装修	1,486.00	30.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2,676.98	54.05%
3	基本预备费	208.15	4.20%
4	铺底流动资金	581.98	11.75%
合计		4,953.11	100.00%

3、建设内容

（1）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1,486.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m²）	投资金额（万元）
1	主车间	2,400.00	672.00
2	成品仓库	1,400.00	168.00
3	原料仓库	1,300.00	156.00
4	厂区道路	2,500.00	65.00
5	厂区雨污水管网	-	90.00
6	消防工程	-	160.00
7	厂区绿化	-	30.00
8	散装玉米筒仓	-	90.00
9	散装粕类仓	-	55.00
合计		-	1,486.00

（2）软硬件设备购置与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2,676.98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原则、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编号	名称	数量	合计（万元）
1	投料系统	1	42.07
2	粉碎系统	1	119.42
3	配料系统	1	127.52
4	制粒系统	1	193.56
5	打包系统	1	73.61
6	辅助系统	1	53.00
7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全屏）	1	55.00
8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1	68.00
9	其他		
9.1	添加剂货梯	1	19.80
9.2	消防电梯	1	23.00

10	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10.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1	50.00
10.2	工程项目税	1	13.00
10.3	远征费	1	5.00
10.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1	8.00
10.5	设计费	1	5.00
11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1	90.00
12	托利多地磅	1	30.00
13	辅助设备（含叉车、托板、配件、工具等）	1	80.00
14	预混合设备（不锈钢）	1	45.00
15	化验室（含近红外分析仪、天平等）	1	33.00
16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1	18.00
17	机器人系统	1	70.00
18	清洗房及设备、人员洗消通道及设备	3	78.00
19	烘干房及设备	1	35.00
20	玉米筒仓	4	272.00
21	粕类散装仓	12	264.00
22	成品散装仓	12	216.00
23	环保设备	1	28.00
24	锅炉系统	1	37.00
25	参观通道	1	10.00
26	液压翻板机	2	90.00
27	叉车，四项无人车	4	80.00
28	托板	800	40.00
29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2	130.00
30	包装追溯系统	1	50.00
31	软件		
31.1	办公（OA）	1	18.00
31.2	财务（SAP）	1	5.00
31.3	品控（Lins）	1	8.00
31.4	工业生产可视化控制（SCADA）	2	70.00
31.5	设备云管理（CRM）	3	24.00
合计			2,676.98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从燃气公司管道接入；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4,953.11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2,684.63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2,268.48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已获取汝南县环境保护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汝环评表[2022]2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

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编码为 2202-411727-04-01-387525。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34,250.79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718.26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7.78%，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7.13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五）陕西安佑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东环路 5 号建设年产 6 万吨反刍饲料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3,584.20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陕西安佑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3,584.2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58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1,553.0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1,658.0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12.60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场地建设及装修	1,553.00	43.33%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1,658.05	46.26%
3	基本预备费	160.55	4.48%
4	铺底流动资金	212.60	5.93%
合计		3,584.20	100.00%

3、建设内容

（1）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1,553.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 (m²)	投资金额 (万元)
1	主车间	1,600.00	320.00
2	原料仓库	1,200.00	156.00
3	成品仓库	1,200.00	156.00
4	消防工程	4,100.00	118.90
5	厂区绿化	2,100.00	31.50
6	管网、道路、停车场	1,250.00	125.00
7	综合办公楼	-	320.00
8	散装粕类仓	6.00	69.60
9	成品散装仓	12.00	96.00
10	人防易地建设费	-	30.00
1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	68.00
12	工程设计费	-	23.00
13	工程建设监理费用 (8 元/平方)	-	14.00
14	节能审查报告编制	-	4.00
15	测绘费	-	5.00
16	水土保持方案费用	-	4.00
17	安全三同时	-	6.00
18	职业卫生	-	6.00
合计		-	1,553.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与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1,658.05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原则、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编号	名称	数量	金额 (万元)
1	投料系统	1	64.50
2	粉碎系统	1	55.70
3	配料系统	1	75.07

编号	名称	数量	金额（万元）
4	液体添加系统	1	35.00
5	混合系统	1	31.50
6	制粒系统	1	70.60
7	打包系统	1	13.00
8	辅助系统	1	15.48
9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全屏）	1	46.80
10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1	34.20
11	其他		-
11.1	添加剂货梯	1	23.00
11.2	消防电梯	1	23.00
12	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12.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1	65.50
12.2	工程项目税	1	11.70
12.3	远征费	1	5.00
12.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1	8.00
12.5	设计费	1	5.00
13	电气控制系统（全屏）	1	22.50
14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1	45.00
15	托利多地磅	1	21.00
16	辅助设备（含叉车、托板、配件、工具等）	1	28.00
17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1	18.00
18	机器人系统	1	50.00
19	清洗房及设备、人员洗消通道及设备	1	26.00
20	烘干房及设备	1	35.00
21	粕类散装仓	6	240.00
22	成品散装仓	12	216.00
23	环保设备	1	27.00
24	锅炉系统	1	39.50
25	液压翻板机	1	45.00
26	叉车，四项无人车	1	19.00
27	托板	400	18.00
28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2	50.00

编号	名称	数量	金额（万元）
29	包装追溯系统	1	50.00
30	软件		
30.1	办公（OA）	1	18.00
30.2	财务（SAP）	1	5.00
30.3	品控（Lins）	1	8.00
30.4	工业生产可视化控制（SCADA）	2	70.00
30.5	设备云管理（CRM）	3	24.00
合计			1,658.05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从燃气公司管道接入；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3,584.20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2,327.03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1,257.17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已获取杨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杨政审复[2022]31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编码为 2204-611102-04-01-348841。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6,372.30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024.63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9.33%，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6.38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六）吉林安佑年产 8 万吨饲料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吉林省长春市长德新区聚德大街 1170 号建设年产 8 万吨发酵饲料及反刍饲料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3,380.81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吉林安佑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3,380.8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38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989.4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1,844.6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05.10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场地建设及装修	989.40	29.27%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1,844.61	54.56%
3	基本预备费	141.70	4.19%
4	铺底流动资金	405.10	11.98%
合计		3,380.81	100.00%

3、建设内容

(1)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989.4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 (m²)	单位造价 (元/m²)	投资金额 (万元)
1	主车间	1,080.00	2,800.00	302.40
2	成品发酵仓库	1,000.00	1,700.00	170.00
3	原料仓库	1,500.00	1,200.00	180.00
4	厂区道路	2,000.00	260.00	52.00
5	厂区雨污水管网	-	-	50.00
6	消防工程	-	-	150.00
7	厂区绿化	-	-	30.00
8	散装杂粮粕类仓	-	-	55.00
合计		-	-	989.4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1,844.61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合计 (万元)
1	投料系统	1	42.07	42.07
2	粉碎系统	1	101.65	101.65
3	配料混合系统	1	116.02	116.02
4	发酵烘干系统+制粒系统	1	337.46	337.46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5	打包系统	1	33.61	33.61
6	辅助系统	1	23.00	23.00
7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全屏）	1	48.00	48.00
8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1	56.00	56.00
9	其他			
9.1	添加剂货梯	1	19.80	19.80
9.2	消防电梯	1	23.00	23.00
10	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10.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1	38.00	38.00
10.2	工程项目税	1	10.00	10.00
10.3	远征费	1	5.00	5.00
10.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1	8.00	8.00
10.5	设计费	1	5.00	5.00
11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1	48.00	48.00
12	托利多地磅	1	20.00	20.00
13	辅助设备（含叉车、托板、配件、工具等）	1	56.00	56.00
14	化验室（含近红外分析仪、天平等）	1	35.00	35.00
15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1	18.00	18.00
16	机器人系统	1	70.00	70.00
19	粕类散装仓	12	22.00	264.00
21	环保设备	1	48.00	48.00
22	锅炉系统	1	37.00	37.00
23	参观通道	1	10.00	10.00
24	液压翻板机	1	45.00	45.00
25	叉车，四项无人车	2	20.00	40.00
26	托板	500	0.05	25.00
27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2	65.00	130.00
28	包装追溯系统	1	50.00	50.00
29	软件			
29.1	办公（OA）	1	18.00	18.00
29.2	财务（SAP）	1	5.00	5.00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29.3	品控（Lins）	1	8.00	8.00
29.4	工业生产可视化控制（SCADA）	1	35.00	35.00
29.5	设备云管理（CRM）	2	8.00	16.00
合计				1,844.61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从燃气公司管道接入；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3,380.81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1,813.60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1,567.21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已获取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长环中韩审（表）[2023]9 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

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吉林省项目投资备案，项目编码为 2211-220175-04-01-625980。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23,657.43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057.61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5.31%，税后静态投资回收 7.74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七）内蒙古安佑年产 20 万吨饲料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建设年产 20 万吨饲料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10,000.00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内蒙古安佑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10,0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3,980.93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4,618.43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土地购置	392.00	3.92%
2	场地建设及装修	3,980.93	39.81%
3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4,618.43	46.18%
4	基本预备费	429.97	4.30%

5	铺底流动资金	578.67	5.79%
合计		10,000.00	100.00%

3、建设内容

(1)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3,980.93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 (m²)	单位造价 (元/m²)	投资金额 (万元)
1	主车间	4,320	2,800.00	1,209.60
2	成品仓库	4,320	1,200.00	518.40
3	原料仓库	4,200	1,200.00	504.00
4	办公楼	2,317	2,400.00	556.08
5	消防水池及水泵房	120	4,800.00	57.60
6	门卫及辅助用房	610	2,250.00	137.25
7	厂区道路	4,000	260.00	104.00
8	厂区雨污水管网	-	-	150.00
9	厂区围墙,挡土墙	-	-	150.00
10	消防; 环保工程	-	-	210.00
11	筒仓,散粕仓基础	1,000	2,200.00	220.00
12	厂区绿化	-	-	30.00
13	人防易地建设费	-	-	15.00
1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	-	45.00
15	工程设计费	-	-	20.00
16	工程建设监理费用	-	-	20.00
17	节能审查报告编制	-	-	6.00
18	测绘费	-	-	3.00
19	水土保持方案费用	-	-	3.00
20	安全三同时	-	-	6.00
21	职业卫生	-	-	10.00
22	环评	-	-	6.00
合计		-	-	3,980.93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4,618.43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原则、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编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合计 (万元)
1	投料系统	1	132.33	132.33
2	粉碎系统	1	361.25	361.25
3	配料系统	1	557.58	557.58
4	制粒系统	1	299.82	299.82
5	打包系统	1	150.65	150.65
6	混合系统（发酵料）	1	125.00	125.00
7	辅助系统（液体；压缩空气；保温）	1	166.00	166.00
8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全屏）	1	218.00	218.00
9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1	137.00	137.00
10	其他			
10.1	添加剂货梯	1	19.80	19.80
10.2	消防电梯	1	23.00	23.00
11	十、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11.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1	40.00	40.00
11.2	工程项目税	1	25.00	25.00
11.3	远征费	1	6.00	6.00
11.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1	8.00	8.00
11.5	设计费	1	26.00	26.00
12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1	190.00	190.00
13	托利多地磅	2	30.00	60.00
14	辅助设备（含叉车、托板、配件、工具等）	1	80.00	80.00
15	预混合设备（不锈钢）	1	55.00	55.00
16	化验室（含近红外分析仪、天平等）	1	120.00	120.00
17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3	18.00	54.00
18	机器人系统	1	60.00	60.00
19	清洗房及设备、人员洗消通道及设备	3	26.00	78.00

编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合计 (万元)
20	烘干房及设备	1	35.00	35.00
21	玉米筒仓	4	68.00	272.00
22	粕类散装仓	10	25.00	250.00
23	成品散装仓	15	26.00	390.00
24	环保设备	1	120.00	120.00
25	锅炉系统（外购蒸汽）	1	40.00	40.00
26	参观通道	1	10.00	10.00
27	液压翻板机	1	50.00	50.00
28	叉车，四项无人车	4	20.00	80.00
29	托板	2000	0.05	100.00
30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2	65.00	130.00
31	包装追溯系统	1	50.00	50.00
32	光伏储能发电	0	-	-
33	软件			
33.1	办公（OA）	1	18.00	18.00
33.2	财务（SAP）	1	50.00	50.00
33.3	品控（Lins）	1	15.00	15.00
33.4	设备云管理（CRM）	2	8.00	16.00
合计		-	-	4,618.43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从燃气公司管道接入；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10,000.00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6,511.72 万元，第

二年拟投入 3,488.28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已取得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临河分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临环审发[2023] 32 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项目投资备案，项目编码为 2301-150899-04-01-454856。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66,999.18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3,182.27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8.66%，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6.55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八）重庆安佑生物年产 41 万吨饲料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重庆市万州区新田镇新田园 5 号地块（万州经开区）建设年产 41

万吨饲料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16,528.24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重庆安佑生物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16,528.2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5,90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6,179.59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7,311.72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土地购置	537.57	3.25%
2	场地建设及装修	6,179.59	37.39%
3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7,311.72	44.24%
4	基本预备费	674.57	4.08%
5	铺底流动资金	1,824.79	11.04%
合计		16,528.24	100.00%

3、建设内容

（1）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6,179.5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m ² ）	投资金额（万元）
1	主车间 1	3,920.00	1,003.52
2	主车间 2	1,620.00	414.72
3	原料仓库 1	3,500.00	420.00
4	原料仓库 2	1,500.00	180.00
5	成品仓库 1	2,100.00	252.00
6	成品仓库 2	1,540.00	184.80
7	消防工程 1	9,520.00	238.00
8	消防工程 2	4,660.00	116.50
9	厂区绿化	4,000.00	60.00
10	管网、道路、停车场	7,000.00	700.00
11	散装玉米筒仓	11.00	756.80
12	散装粕类仓	10.00	95.00

序号	项目	面积 (m²)	投资金额 (万元)
13	成品散装仓	30.00	240.00
14	预混成品恒温立库	1200.00	402.00
15	综合办公楼装修工程	3,825.00	956.25
16	人防易地建设费	-	30.00
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	68.00
18	工程设计费	-	23.00
19	工程建设监理费用 (8 元/平方)	-	14.00
20	节能审查报告编制	-	4.00
21	测绘费	-	5.00
22	水土保持方案费用	-	4.00
23	安全三同时	-	6.00
24	职业卫生	-	6.00
合计		-	6,179.59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7,311.72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原则、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编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1	投料系统	1	150.52
2	投料系统	1	43.20
3	粉碎系统	1	280.20
4	配料系统	2	246.00
5	配料系统	1	80.00
6	液体添加系统	2	70.00
7	混合系统	2	135.00
8	不锈钢混合系统	1	37.00
9	制粒系统	4	508.00
10	打包系统	4	104.00

编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11	打包系统	2	108.80
12	辅助系统	2	132.00
13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全屏）	2	312.00
14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1	126.00
15	其他	1	27.50
16	添加剂货梯	1	46.00
17	消防电梯	1	46.00
18	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
18.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1	256.00
18.2	工程项目税	1	62.50
18.3	远征费	1	12.50
18.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1	16.00
18.5	设计费	1	15.00
19	电气控制系统（全屏）	2	150.00
20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2	223.00
21	托利多地磅	2	42.00
22	辅助设备（含叉车、配件、工具等）	1	80.00
23	预混成品恒温立库	1	220.00
24	化验室（含近红外分析仪、天平等）	1	260.00
25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2	36.00
26	机器人系统	3	300.00
27	清洗房及设备、人员洗消通道及设备	2	104.00
28	烘干房及设备	2	42.00
29	玉米筒仓	11	715.00
30	粕类散装仓	10	400.00
31	成品散装仓	30	540.00
32	环保设备	2	360.00
33	锅炉系统	3	118.50
34	参观通道	1	30.00
35	液压翻板机	2	90.00
36	叉车，四项无人车	8	152.00
37	托板	4,000	200.00

编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38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5	125.00
39	包装追溯系统	3	150.00
40	软件		-
40.1	办公（OA）	1	18.00
40.2	财务（SAP）	1	5.00
40.3	品控（Lins）	1	8.00
40.4	工业生产可视化控制（SCADA）	3	105.00
40.5	设备云管理（CRM）	3	24.00
合计			7,311.72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从燃气公司管道接入；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16,528.24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10,097.06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6,431.17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已获取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渝（万）环准[2022]65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为 2203-500101-04-01-185496。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40,316.38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6,887.99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9.89%，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6.78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九）汉川安佑年产 18 万吨幼畜禽饲料建设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湖北省汉川市马口工业园建设年产 18 万吨幼畜禽饲料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13,471.39 万元，由公司子公司汉川安佑实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和设备购置。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13,471.39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3,460.00 万元，其中场地建设及装修投资为 5,125.0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5,919.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75.19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场地建设及装修	5,125.00	38.04%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5,919.00	43.94%
3	基本预备费	552.20	4.10%
4	铺底流动资金	1,875.19	13.92%
5	合计	13,471.39	100.00%

3、建设内容

(1)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

场地建设及装修明细共投资 5,125.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 (m²)	投资金额 (万元)
一、	主要生产厂房和仓库		
1	主车间	4,000.00	1,060.00
2	主车间地下室	1,200.00	423.36
3	原料库	2,500.00	425.00
4	成品库	2,300.00	391.00
5	恒温成品立库	2,000.00	691.50
6	恒温原料立库	1,100.00	368.50
二、	其他设施建设		-
1	综合楼	800.00	200.00
2	辅助用房	500.00	90.00
3	汽车地上衡（基础）	2.0	20.00
4	门卫、地磅房	80.00	16.00
5	配电房、配电系统	80	14.44
6	五金机修间	100.00	18.08
7	消防系统及水池（含泵房）	19,000.00	418.00
8	小件仓库	200.00	37.55
9	包装袋库	200.00	37.55
10	绿化	1,200.00	19.92
11	管网、道路、停车场	2,350.00	235.00
12	自动清洗房（不含设备）	110.00	17.60
13	烘干消毒房（不含设备）	110.00	17.60

序号	项目	面积 (m ²)	投资金额 (万元)
14	筒仓基础	3.00	206.40
15	粕类仓基础	17.00	161.50
16	成品仓基础	12.00	96.00
三	土地款及工程关联费用		
1	人防易地建设费	-	30.00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	68.00
3	工程设计费	-	23.00
4	工程建设监理费用	-	14.00
5	节能审查报告编制	-	4.00
6	测绘费	-	5.00
7	水土保持方案费用	-	4.00
8	安全三同时	-	6.00
9	职业卫生	-	6.00
合计		-	5,125.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为饲料生产及辅助设备，累计金额为 5,919.00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

编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1	投料系统	2	132.00
2	粉碎系统	2	192.00
3	配料系统	2	182.50
4	热粉系统	3	436.50
5	液体添加系统	4	258.40
6	混合系统	2	82.00
7	制粒系统	2	168.00
8	压片系统	1	42.00
9	打包系统	2	136.00

编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10	辅助系统	2	48.00
11	饲料机组电控系统（全屏）	2	97.00
12	饲料机组链接安装	2	58.00
13	其他		
13.1	添加剂货梯	1	25.00
13.2	消防电梯	1	23.00
12	工艺设备系统费用		
12.1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2	140.00
12.2	工程项目税	2	50.00
12.3	远征费	2	5.00
12.4	现场操作人员培训费	2	8.00
12.5	设计费	2	5.00
13	电气控制系统（全屏）	2	25.00
14	箱型干式变压器系统	2	269.60
15	托利多地磅	1	21.00
16	辅助设备（含叉车、托板、配件、工具等）	2	40.00
17	预混合设备（不锈钢）	1	308.00
18	化验室（含近红外分析仪、天平等）	2	130.00
19	图控数字化配料系统	2	18.00
20	机器人系统	1	50.00
21	成品恒温立库	2	550.00
22	原料恒温立库	2	350.00
23	清洗房及设备、人员洗消通道及设备	2	52.00
24	烘干房及设备	2	35.00
25	玉米筒仓	3	195.00
26	粕类散装仓	17	680.00
27	成品散装仓	12	216.00
28	环保设备	2	58.00
29	锅炉系统	2	79.00
30	参观通道	2	28.00
31	液压翻板机	2	90.00

编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32	叉车，四项无人车	4	80.00
33	托板	1,000	50.00
34	自动投料、拆袋系统	6	150.00
35	包装追溯系统	2	50.00
36	软件		
36.1	办公（OA）	1	18.00
36.2	财务（SAP）	1	30.00
36.3	品控（Lins）	1	15.00
36.4	工业生产可视化控制（SCADA）	3	219.00
36.5	设备云管理（CRM）	3	24.00
合计		-	5,919.00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二/（二）生产模式”。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与发行人当前业务一致，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五/（一）报告期内采购情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主要为照明及生产动力用电；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从燃气公司管道接入；项目有少量生产用水由市政水公司提供。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13,471.39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7,867.23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5,604.16 万元。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建设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行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竣工验收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已获取孝感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环评批复，批复编码为川环函[2022]75号。

本项目在建设期主要污染包括：噪声和废水。治理措施如下：针对噪声，采取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的有关要求；针对废水，施工期间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治理措施为纳入城市污水管网体系。

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将参照公司其他饲料生产公司的环保措施执行，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为 2201-420984-04-01-202203。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147,884.86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3,094.33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31.58%，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5.85 年（含建设期），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十）安佑集团数字化智能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概述

公司拟在安佑集团进行数字化智能平台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12,984.50 万元，由公司总部实施，建设内容主要为软硬件设备的购置和安装。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12,984.5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2,980.00 万元，其中软硬

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11,890.00 万元。具体投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1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11,890.00	91.57%
2	基本预备费	594.50	4.58%
3	技术开发及运维保障费用	500.00	3.85%
合计		12,984.50	100.00%

3、建设内容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共投资 11,890.00 万元，各项设备是项目实施中必不可少的物质基础，科学地进行设备选型、论证和合理配置，可减少盲目采购，使设备的使用价值最大化，对提高企业的整体实力意义重大。在留存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设备的购置具体考虑适用性、先进性原则以及性价比原则。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ERP 系统升级			
1	SAPS/4 软件	1	1,500.00
2	ERP 业务流程咨询、实施	1	1,000.00
3	ERP 服务器设备及网络	1	300.00
4	ERP 与其他系统对接	1	200.00
财务共享			-
5	财务共享软件	1	2,000.00
6	共享中心咨询	1	1,000.00
7	财务共享与 ERP 系统集成	1	500.00
8	财务共享服务器设备及网络	1	200.00
智慧工厂			
9	APS（数字化工厂）	1	240.00
10	MES（数字化工厂）	1	360.00
11	EMS+SCADA（数字化工厂）	1	240.00
12	实施服务费用（数字化工厂）	1	1,600.00
13	服务器设备及网络（数字化工厂）	1	200.00
安佑大数据平台建设			

14	大数据平台	1	600.00
15	数据治理咨询（大数据平台）	1	400.00
16	数据治理实施（大数据平台）	1	800.00
17	服务器设备及网络（大数据平台）	1	100.00
机房改造			
18	超融合服务器	1	450.00
19	VPN	1	200.00
合计			11,890.00

4、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方法及工艺流程

公司历来注重生产及管理信息化，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开发管理办法》《系统实施运维工作管理办法》《数据中心机房管理规定》等一系列信息系统相关的控制制度，并对相关系统操作人员严格培训，确保智能化系统的稳定运行，提升公司管理经营效率。

5、主要原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项目不涉及主要原料，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

6、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共需资金 12,984.50 万元，其中第一年拟投入 5,088.80 万元，第二年拟投入 3,935.35 万元，第三年拟投入 3,960.35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拟由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进度安排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业务需求梳理												
软硬件购置及平台搭建												
技术开发及运维保障												

7、项目环保措施

本项目为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不属于重度污染行业。公司经营符合环保要求，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公司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经营中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

8、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经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为 2205-320554-89-02-464378。

9、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1）项目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公司拟在现有 ERP（企业资源计划）系统 SAPB1 的基础上进行升级，的自动处理和主数据集团化管理，与公司现有的其他业务系统实现无缝衔接，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同时，公司还将通过财务共享中心及大数据平台建设，构建可实现公司财务应付、应收、总账等统一管理一体化平台及可收集覆盖饲料产业链业务数据和集团决策、管理、运营所需全量数据的大数据平台，提升公司的财务管理水平和数据收集处理能力，为公司业务部门的经营管理和高层的战略决策提供高质量的财务及数据决策支持，促进公司核心业务的快速发展，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2）项目建设有助于公司完善生产智能化水平，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本项目拟构建优化公司智慧工厂管理平台，上线 APS（生产排程系统），集客户订单管理、物料采购管理、排产与生产调度、在线质量控制、车间物料规划与控制、生产过程追溯、可视化过程监控和生产状态分析等功能为一体，实现管理信息系统与工厂现场设备的无缝对接，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设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实现产品生产降本增效的目的。

（3）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确保业务系统的稳定及安全性，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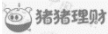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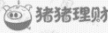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数据中心配备有深信服下一代防火墙，数据处理、储存及防护能力较强，但目前服务器均为独立服务器，如遇突发事件备份恢复较慢。同时，公司部分业务系统采用公网远程接入软件登录，也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项目实施后，公司数据备份恢复及安全防护能力将得到显著加强，抗风险能力提升，为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附件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商标

(一) 境内商标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安佑生物	65927849		31	2022.12.28-2032.12.27	原始取得	无
2	安佑生物	65933880		22	2022.12.28-2032.12.27	原始取得	无
3	安佑生物	65919422		16	2022.12.28-2032.12.27	原始取得	无
4	安佑生物	64933897		16	2022.11.28-2032.11.27	原始取得	无
5	安佑生物	64929570		14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6	安佑生物	64929589		21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7	安佑生物	64935828		41	2022.11.14-2032.11.13	原始取得	无
8	安佑生物	64935808		38	2022.11.14-2032.11.13	原始取得	无
9	安佑生物	64926476		25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10	安佑生物	64938012		35	2022.11.28-2032.11.27	原始取得	无
11	安佑生物	64328955		31	2022.11.14-2032.11.13	原始取得	无
12	安佑生物	61335074		41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13	安佑生物	61348910		40	2022.09.28-2032.09.27	原始取得	无
14	安佑生物	61355729		35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15	安佑生物	61365560		35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16	安佑生物	61339077		5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17	安佑生物	61361813		31	2022.07.21-2032.07.20	原始取得	无
18	安佑生物	61338910		42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19	安佑生物	61359625		9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20	安佑生物	58470043		31	2022.02.28-2032.02.27	原始取得	无
21	安佑生物	58473055		31	2022.03.07-2032.03.06	原始取得	无
22	安佑生物	58452944		5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无
23	安佑生物	57700962		5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无
24	安佑生物	57681091		31	2022.01.28-2032.01.27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5	安佑生物	57701378		31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无
26	安佑生物	57690506		40	2022.04.14-2032.04.13	原始取得	无
27	安佑生物	54384896	蛋能宝	31	2021.10.14-2031.10.13	继受取得	无
28	安佑生物	49800802	安佑奶爸	7	2021.06.07-2031.06.06	原始取得	无
29	安佑生物	48238180		31	2021.03.07-2031.03.06	原始取得	无
30	安佑生物	46619493	欧米伽 3 安心	35	2021.01.21-2031.01.20	原始取得	无
31	安佑生物	46613721	欧米伽 3 安心	29	2021.01.21-2031.01.20	原始取得	无
32	安佑生物	46611760	欧米伽 3 安心	43	202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无
33	安佑生物	43602414	特仑喝	31	2020.09.28-2030.09.27	原始取得	无
34	安佑生物	40862836	爱虾多	31	2020.04.28-2030.04.27	原始取得	无
35	安佑生物	39677368	腾鯢	31	2020.05.14-2030.05.13	原始取得	无
36	安佑生物	39685757	腾鯢	29	2020.03.07-2030.03.06	原始取得	无
37	安佑生物	35354321	OPF	35	2019.10.28-2029.10.27	原始取得	无
38	安佑生物	35348218	OPF	31	2019.08.28-2029.08.27	原始取得	无
39	安佑生物	24871962	凤凰虫	44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无
40	安佑生物	24877595	凤凰虫	29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无
41	安佑生物	24879114	黑虻	29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无
42	安佑生物	24866965	黑虻	44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无
43	安佑生物	24838391	黑虻	3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无
44	安佑生物	24857901	凤凰虫	3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无
45	安佑生物	22054326		31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无
46	安佑生物	22054615		31	2018.03.07-2028.03.06	原始取得	无
47	安佑生物	21472367	温尔芙	31	2017.11.21-2027.11.20	原始取得	无
48	安佑生物	21472347	Warm Life	31	2017.11.21-2027.11.20	原始取得	无
49	安佑生物	20886449		31	2017.09.28-2027.09.27	原始取得	无
50	安佑生物	20886338	安佑小肉铺子	31	2017.12.07-2027.12.0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1	安佑生物	20886299		29	2017.09.28-2027.09.27	原始取得	无
52	安佑生物	20886314		29	2017.09.28-2027.09.27	原始取得	无
53	安佑生物	19326940		35	2017.06.28-2027.06.27	原始取得	无
54	安佑生物	19327009		36	2017.04.21-2027.04.20	原始取得	无
55	安佑生物	19326715		35	2017.06.28-2027.06.27	原始取得	无
56	安佑生物	19326785		36	2017.04.28-2027.04.27	原始取得	无
57	安佑生物	16390606		31	2016.04.14-2026.04.13	原始取得	无
58	安佑生物	16390636		31	2016.04.14-2026.04.13	原始取得	无
59	安佑生物	16390677		31	2016.04.14-2026.04.13	原始取得	无
60	安佑生物	16390639	ANSCloud	31	2016.04.14-2026.04.13	原始取得	无
61	安佑生物	16391035	安佑云	31	2016.04.28-2026.04.27	原始取得	无
62	安佑生物	16246682		31	2016.03.28-2026.03.27	继受取得	无
63	安佑生物	14800766	转奶棒	31	2015.07.21-2025.07.20	原始取得	无
64	安佑生物	14800648	猪哥棒	31	2015.07.14-2025.07.13	原始取得	无
65	安佑生物	14800663	宝宝棒	31	2015.07.14-2025.07.13	原始取得	无
66	安佑生物	14800745	妹妹棒	31	2015.07.14-2025.07.13	原始取得	无
67	安佑生物	14721605	力佑宝	31	2015.07.21-2025.07.20	原始取得	无
68	安佑生物	13511263		31	2015.03.14-2025.03.13	继受取得	无
69	安佑生物	13511355		31	2015.03.14-2025.03.13	继受取得	无
70	安佑生物	12547370	PSY	7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71	安佑生物	12547394	PSY30	7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72	安佑生物	12540447	PSY	20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73	安佑生物	12540473	PSY30	20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74	安佑生物	12540518	PSY30	21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75	安佑生物	12541571	PSY	40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76	安佑生物	12541582	PSY30	40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7	安佑生物	12540538	PSY	21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78	安佑生物	12536754		31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79	安佑生物	12536827		31	2014.10.07-2024.10.06	原始取得	无
80	安佑生物	12536842		31	2015.03.21-2025.03.20	原始取得	无
81	安佑生物	12536859		31	2015.03.21-2025.03.20	原始取得	无
82	安佑生物	12138638	安佑奶妈房	19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83	安佑生物	12138237	财顺顺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84	安佑生物	12138242	安小子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85	安佑生物	12138245	安大王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86	安佑生物	12138256	隆佑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87	安佑生物	12138284	安佑母子顺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88	安佑生物	12138294		31	2015.03.21-2025.03.20	原始取得	无
89	安佑生物	12138264	ANYOU	31	2015.12.14-2025.12.13	原始取得	无
90	安佑生物	12138662	安佑精英场长	4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91	安佑生物	12138281	安佑集团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92	安佑生物	12138249	妈妈美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93	安佑生物	12138300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94	安佑生物	12138337	荣飞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95	安佑生物	12138361	帝霸罗	31	2014.07.28-2024.07.27	原始取得	无
96	安佑生物	12090837	新四金	31	2014.09.07-2024.09.06	原始取得	无
97	安佑生物	12090856		31	2015.04.07-2025.04.06	原始取得	无
98	安佑生物	12090882	猪立业	42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99	安佑生物	12090893	猪算盘	42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0	安佑生物	12090894	猪事通	42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1	安佑生物	12090795	猪立业	31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2	安佑生物	12090840	保育龙	31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3	安佑生物	12090846	健健美	31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4	安佑生物	12090879	猪事通	31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5	安佑生物	12090888	猪事如意	31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6	安佑生物	12090892	安蹄	31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7	安佑生物	12090821	猪算盘	31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8	安佑生物	12090898	猪事如意	42	2014.07.14-2024.07.13	原始取得	无
109	安佑生物	11362217		31	2014.01.21-2024.01.20	原始取得	无
110	安佑生物	10882376		31	2023.08.14-2033.08.13	原始取得	无
111	安佑生物	10882325		31	2023.08.14-2033.08.13	原始取得	无
112	安佑生物	10882432		31	2023.08.14-2033.08.13	原始取得	无
113	安佑生物	10882290		31	2023.08.14-2033.08.13	原始取得	无
114	安佑生物	10654634	安佑乳猪旺	31	2023.07.07-2033.07.06	原始取得	无
115	安佑生物	10654836	三奶一旺	31	2023.06.07-2033.06.06	原始取得	无
116	安佑生物	10654827	超母	31	2023.06.07-2033.06.06	原始取得	无
117	安佑生物	10492044	安佑102人工乳	31	2023.04.07-2033.04.06	原始取得	无
118	安佑生物	10492030	妈妈安	31	2023.04.21-2033.04.20	原始取得	无
119	安佑生物	10303620		31	2023.02.21-2033.02.20	原始取得	无
120	安佑生物	10212658	粉棒	31	2023.01.21-2033.01.20	原始取得	无
121	安佑生物	9952578	安佑妈妈奶	31	2022.12.28-2032.12.27	继受取得	无
122	安佑生物	9724180		30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23	安佑生物	9724436		38	2022.08.28-2032.08.27	继受取得	无
124	安佑生物	9724277		34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25	安佑生物	9724232		32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26	安佑生物	9724349		37	2022.10.07-2032.10.06	继受取得	无
127	安佑生物	9718751		24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28	安佑生物	9718682		23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29	安佑生物	9718617		22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30	安佑生物	9719027		26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31	安佑生物	9718294		18	2023.01.21-2033.01.20	继受取得	无
132	安佑生物	9718492		20	2023.04.21-2033.04.20	原始取得	无
133	安佑生物	9718390		19	2023.01.28-2033.01.27	继受取得	无
134	安佑生物	9718558		21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35	安佑生物	9719076		27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36	安佑生物	9719120		28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37	安佑生物	9712992		7	2022.08.28-2032.08.27	继受取得	无
138	安佑生物	9713077		8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39	安佑生物	9714031		16	2022.08.28-2032.08.27	继受取得	无
140	安佑生物	9713365		13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41	安佑生物	9713892		15	2022.10.07-2032.10.06	继受取得	无
142	安佑生物	9713778		14	2022.09.14-2032.09.13	继受取得	无
143	安佑生物	9713305		12	2022.10.28-2032.10.27	继受取得	无
144	安佑生物	9714110		17	2022.08.28-2032.08.27	继受取得	无
145	安佑生物	9713235		11	2022.09.07-2032.09.06	继受取得	无
146	安佑生物	9713151		9	2022.10.07-2032.10.06	原始取得	无
147	安佑生物	9709333		6	2022.10.28-2032.10.27	原始取得	无
148	安佑生物	9709061		1	2023.11.07-2033.11.06	原始取得	无
149	安佑生物	9709245		2	2022.08.21-2032.08.20	继受取得	无
150	安佑生物	9697477		45	2022.08.21-2032.08.20	继受取得	无
151	安佑生物	9697664		10	2022.08.21-2032.08.20	继受取得	无
152	安佑生物	9697744		33	2022.09.21-2032.09.20	继受取得	无
153	安佑生物	9398019	安佑康健	5	2022.06.14-2032.06.13	继受取得	无
154	安佑生物	9397994	康牧安佑	31	2023.03.07-2033.03.0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55	安佑生物	9397982	安佑康牧	31	2023.03.07-2033.03.06	原始取得	无
156	安佑生物	8615969	好转	31	2022.02.07-2032.02.06	继受取得	无
157	安佑生物	8416699		31	2021.09.14-2031.09.13	继受取得	无
158	安佑生物	8416682	安佑奶	31	2021.09.07-2031.09.06	继受取得	无
159	安佑生物	8189855	布丁仔	31	2021.05.14-2031.05.13	继受取得	无
160	安佑生物	8036272	聪明蛋	31	2021.03.28-2031.03.27	继受取得	无
161	安佑生物	8036283	不老蛋	31	2021.03.28-2031.03.27	继受取得	无
162	安佑生物	7304030	安幼	31	2020.10.14-2030.10.13	继受取得	无
163	安佑生物	7279058		35	2020.10.07-2030.10.06	继受取得	无
164	安佑生物	7276132	父子棒	31	2020.10.07-2030.10.06	继受取得	无
165	安佑生物	7276129		31	2015.04.07-2025.04.06	原始取得	无
166	安佑生物	7276138	母子棒	31	2021.01.28-2031.01.27	继受取得	无
167	安佑生物	7134019	安佑康健	29	2020.09.14-2030.09.13	继受取得	无
168	安佑生物	7134020	初之吻	31	2020.09.14-2030.09.13	继受取得	无
169	安佑生物	7134026	珍的棒	31	2020.09.14-2030.09.13	继受取得	无
170	安佑生物	7134022	康健	31	2020.12.14-2030.12.13	继受取得	无
171	安佑生物	7118605	妈咪佑	31	2020.09.14-2030.09.13	继受取得	无
172	安佑生物	6964878		1	2020.10.07-2030.10.06	继受取得	无
173	安佑生物	6964889		35	2020.08.28-2030.08.27	继受取得	无
174	安佑生物	6964877		3	2020.06.21-2030.06.20	继受取得	无
175	安佑生物	6964876		5	2020.07.21-2030.07.20	继受取得	无
176	安佑生物	6964890		31	2021.04.21-2031.04.20	继受取得	无
177	安佑生物	6964887		44	2020.07.07-2030.07.06	继受取得	无
178	安佑生物	6964888		40	2020.06.14-2030.06.13	继受取得	无
179	安佑生物	6964874		21	2020.06.21-2030.06.20	继受取得	无
180	安佑生物	6964875		7	2020.05.28-2030.05.27	继受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81	安佑生物	6964892		29	2020.12.07-2030.12.06	继受取得	无
182	安佑生物	6964873		21	2020.06.21-2030.06.20	继受取得	无
183	安佑生物	6321739	佑佑	31	2019.10.07-2029.10.06	原始取得	无
184	安佑生物	6321448	通通爽	31	2019.10.07-2029.10.06	原始取得	无
185	安佑生物	6227698	津津	31	2019.09.21-2029.09.20	继受取得	无
186	安佑生物	5324347		31	2019.04.21-2029.04.20	原始取得	无
187	安佑生物	4673893		31	2018.03.07-2028.03.06	继受取得	无
188	安佑生物	4673894		31	2018.03.07-2028.03.06	继受取得	无
189	安佑生物	4673895		31	2018.03.07-2028.03.06	继受取得	无
190	安佑生物	4633369	103好轉料	31	2018.01.28-2028.01.27	继受取得	无
191	安佑生物	4633366	优康质	31	2018.01.28-2028.01.27	继受取得	无
192	安佑生物	4633367	清爽灵	31	2018.01.28-2028.01.27	继受取得	无
193	安佑生物	4633368	酸霸	31	2018.01.28-2028.01.27	继受取得	无
194	安佑生物	4633363	乐饲A	31	2018.01.28-2028.01.27	继受取得	无
195	安佑生物	4021564	鸿佑	31	2016.03.28-2026.03.27	继受取得	无
196	安佑生物	3951054	福佑	31	2016.02.14-2026.02.13	继受取得	无
197	安佑生物	3951053	福友	31	2016.02.14-2026.02.13	继受取得	无
198	安佑生物	3897255	猪哥猛	31	2015.11.28-2025.11.27	继受取得	无
199	安佑生物	3897257	安佑奶妈妈	31	2015.11.28-2025.11.27	继受取得	无
200	安佑生物	3897256	妈妈乐	31	2015.11.28-2025.11.27	继受取得	无
201	安佑生物	3752440	安佑	31	2015.05.07-2025.05.06	继受取得	无
202	安佑生物	1274693		31	2019.05.14-2029.05.13	继受取得	无
203	安佑生物	1282206	好離	31	2019.06.07-2029.06.06	继受取得	无
204	漳州日高	18566521	易大	31	2017.01.21-2027.01.20	原始取得	无
205	漳州日高	10754211	日香健健乳	31	2023.06.21-2033.06.20	原始取得	无
206	漳州日高	10754224	日香康康乳	31	2023.06.21-2033.06.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07	漳州日高	7815800		31	2021.03.07-2031.03.06	原始取得	无
208	漳州日高	7770401		31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无
209	山川生物	61686539		31	2022.06.28-2032.06.27	原始取得	无
210	山川生物	52760250	小清干	5	2021.08.28-2031.08.27	原始取得	无
211	山川生物	52782785	山川生物	5	2021.12.07-2031.12.06	原始取得	无
212	山川生物	52793654	centree	5	2021.12.28-2031.12.27	原始取得	无
213	山川生物	48283377	小清干	31	2021.03.07-2031.03.06	原始取得	无
214	山川生物	43904217	好仁好饲	31	2020.10.07-2030.10.06	原始取得	无
215	山川生物	43900821	干好饲	31	2020.10.21-2030.10.20	原始取得	无
216	山川生物	42903830	宸天	31	2020.09.21-2030.09.20	原始取得	无
217	山川生物	42898979	辰天	31	2020.11.28-2030.11.27	原始取得	无
218	山川生物	42901013	山川聪明蛋	29	2020.12.07-2030.12.06	原始取得	无
219	山川生物	42328229	山川生物	29	2020.10.07-2030.10.06	原始取得	无
220	山川生物	42320304	山川生物	31	2020.09.14-2030.09.13	原始取得	无
221	山川生物	42347347	达力郎	31	2020.07.21-2030.07.20	原始取得	无
222	山川生物	42328235	Centree	31	2020.08.28-2030.08.27	原始取得	无
223	山川生物	42339759	达利朗	31	2020.07.21-2030.07.20	原始取得	无
224	山川生物	42325022	达利郎	31	2020.07.21-2030.07.20	原始取得	无
225	山川生物	42339755	达力朗	31	2020.07.21-2030.07.20	原始取得	无
226	山川生物	42320298	Centree	29	2020.07.21-2030.07.20	原始取得	无
227	山川生物	40602589	费西米尔	31	2020.04.07-2030.04.06	原始取得	无
228	山川生物	40594448	赛余粉	31	2020.04.07-2030.04.06	原始取得	无
229	山川生物	35337105	numerone	31	2019.08.14-2029.08.13	原始取得	无
230	山川生物	31571925		31	2019.03.07-2029.03.06	原始取得	无
231	山川生物	31563484		31	2019.03.07-2029.03.06	原始取得	无
232	山川生物	27561556	可灵可利	31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33	山川生物	22859769	倍多酚	31	2018.02.21-2028.02.20	原始取得	无
234	山川生物	22346910	飞畅	31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无
235	山川生物	21532358	飞畅六加一	31	2017.11.28-2027.11.27	原始取得	无
236	山川生物	19953955	固维舒	31	2017.07.07-2027.07.06	原始取得	无
237	山川生物	19954122	通唱	31	2017.06.28-2027.06.27	原始取得	无
238	山川生物	18079178	KMichel	31	2016.11.21-2026.11.20	原始取得	无
239	山川生物	17739377	初能	31	2016.10.07-2026.10.06	原始取得	无
240	山川生物	17468210	肠乐多	31	2016.09.14-2026.09.13	原始取得	无
241	山川生物	17467888	益康速	31	2016.11.14-2026.11.13	原始取得	无
242	山川生物	16778553	山川多滋味	31	2016.06.14-2026.06.13	原始取得	无
243	山川生物	16778568	山川霉毒净	31	2016.09.28-2026.09.27	原始取得	无
244	山川生物	16666469	好来采	31	2016.05.28-2026.05.27	原始取得	无
245	山川生物	16042614	好来康	31	2016.03.07-2026.03.06	原始取得	无
246	山川生物	16042709	好来神	31	2016.03.07-2026.03.06	原始取得	无
247	山川生物	16042832	好来爽	31	2016.03.07-2026.03.06	原始取得	无
248	山川生物	15698173		31	2016.01.07-2026.01.06	原始取得	无
249	山川生物	14694216	速卡	31	2015.08.21-2025.08.20	原始取得	无
250	山川生物	11164776	哮天	31	2013.11.21-2023.11.20	继受取得	无
251	山川生物	10387198	维康质	31	2023.03.14-2033.03.13	原始取得	无
252	山川生物	10139934		29	2013.07.07-2023.07.06	原始取得	无
253	山川生物	10139823		7	2013.07.21-2023.07.20	原始取得	无
254	山川生物	10122976	CENTREE	31	2022.12.21-2032.12.20	原始取得	无
255	山川生物	10123327	CENTREE	7	2014.02.28-2024.02.27	原始取得	无
256	山川生物	10123005	CENTREE	44	2022.12.21-2032.12.20	原始取得	无
257	山川生物	10123290	CENTREE	40	2023.09.07-2033.09.06	原始取得	无
258	山川生物	10123357	CENTREE	29	2023.02.07-2033.02.0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59	山川生物	10123397		7	2014.02.28-2024.02.27	原始取得	无
260	山川生物	10123376		40	2022.12.21-2032.12.20	原始取得	无
261	山川生物	10123415		21	2013.12.21-2023.12.20	原始取得	无
262	山川生物	10123342		21	2023.04.21-2033.04.20	原始取得	无
263	山川生物	9452856		31	2022.06.14-2032.06.13	原始取得	无
264	山川生物	9452792		31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265	山川生物	9452837		31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266	山川生物	9452874		31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267	高州安佑	36744417		31	2019.10.28-2029.10.27	继受取得	无
268	高州安佑	33681435		31	2019.05.21-2029.05.20	继受取得	无
269	高州安佑	16800799		31	2016.06.14-2026.06.13	原始取得	无
270	云南安佑	9275871		31	2022.04.21-2032.04.20	继受取得	无
271	黑龙江安佑	52243888		31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无
272	江苏普立兹	65309192		9	2023.01.21-2033.01.20	原始取得	无
273	江苏普立兹	57455048		9	2022.01.14-2032.01.13	原始取得	无
274	江苏普立兹	57450096		9	2022.12.07-2032.12.06	原始取得	无
275	江苏普立兹	57437479		40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无
276	江苏普立兹	57466225		40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无
277	江苏普立兹	57450172		42	2022.03.28-2032.03.27	原始取得	无
278	江苏普立兹	57458217		42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无
279	江苏普立兹	47746466		44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无
280	江苏普立兹	47755740		38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无
281	江苏普立兹	47745344		37	2021.02.28-2031.02.27	原始取得	无
282	江苏普立兹	24233908		7	2018.08.21-2028.08.20	原始取得	无
283	江苏普立兹	24234433		11	2018.09.14-2028.09.13	原始取得	无
284	江苏普立兹	24234758		40	2018.08.21-2028.08.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85	江苏普立兹	24234570		37	2018.08.21-2028.08.20	原始取得	无
286	江苏普立兹	23647346		9	2018.06.28-2028.06.27	原始取得	无
287	江苏普立兹	23647399		42	2018.06.28-2028.06.27	原始取得	无
288	江苏普立兹	15059531		7	2015.08.21-2025.08.20	原始取得	无
289	江苏普立兹	15059671		7	2015.08.28-2025.08.27	原始取得	无
290	江苏普立兹	24234632		35	2018.10.28-2028.10.27	原始取得	无
291	武汉安又泰	61668230	ANYOTIDE	31	2022.06.14-2032.06.13	原始取得	无
292	武汉安又泰	61664055	安又泰	31	2022.06.14-2032.06.13	原始取得	无
293	广西普乐益	63205916		31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294	广西普乐益	19156954	普乐益	30	2017.03.28-2027.03.27	原始取得	无
295	广西普乐益	19156967		30	2017.03.28-2027.03.27	原始取得	无
296	广西普乐益	19156915	PRO-YEAST	30	2017.03.28-2027.03.27	原始取得	无
297	江苏安佑	11306130	荣飞	31	2014.01.07-2024.01.06	原始取得	无
298	安佑生物	68127838		31	2023. 05. 14-2033. 05. 13	原始取得	无
299	安佑生物	65927815		31	2023. 04. 21-2033. 04. 20	原始取得	无
300	安佑生物	65937604		16	2023. 04. 14-2033. 04. 13	原始取得	无
301	安佑生物	65928921		22	2023. 04. 14-2033. 04. 13	原始取得	无
302	黑龙江安佑	66271283	佑优	31	2023. 04. 14-2033. 04. 13	原始取得	无
303	武汉安又泰	61676057		31	2023. 03. 28-2023. 03. 27	原始取得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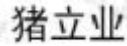
(二) 境外商标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地区	注册号	注册日期	专用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安佑生物	中国香港	302770263	2013.10.17	2013.10.17-2023.10.16	原始取得	无
2	安佑生物	中国香港	302770272	2013.10.17	2013.10.17-2023.10.16	原始取得	无
3	安佑生物	中国香港	302770254	2013.10.17	2013.10.17-2023.10.16	原始取得	无
4	安佑生物	越南	241478	2015.03.12	2013.10.18-2023.10.1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地区	注册号	注册日期	专用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	安佑生物	越南	288820	2017.10.02	2013.10.18-2023.10.18	原始取得	无
6	安佑生物	泰国	Kor414909	2013.10.28	2013.10.28-2023.10.27	原始取得	无
7	安佑生物	泰国	Kor413359	2013.10.28	2013.10.28-2023.10.27	原始取得	无
8	安佑生物	泰国	Kor413358	2013.10.28	2013.10.28-2023.10.27	原始取得	无
9	安佑生物	马来西亚	2013062011	2013.11.12	2013.11.12-2023.11.12	原始取得	无
10	安佑生物	马来西亚	2013062014	2013.11.12	2013.11.12-2023.11.12	原始取得	无
11	安佑生物	马来西亚	2013062012	2013.11.12	2013.11.12-2023.11.12	原始取得	无
12	安佑生物	韩国	40-1053731	2014.08.14	2014.08.14-2024.08.14	原始取得	无
13	安佑生物	菲律宾	4/2013/0001 2859	2014.05.08	2014.05.08-2024.05.08	原始取得	无
14	安佑生物	菲律宾	4/2013/0001 2858	2014.02.13	2014.02.13-2024.02.13	原始取得	无
15	安佑生物	菲律宾	4/2013/0001 2857	2014.01.09	2014.01.09-2024.01.09	原始取得	无
16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38243	1991.10.16	1991.10.16-2031.10.15	原始取得	无
17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055207	1992.01.16	1992.01.16-2032.01.15	原始取得	无
18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75772	1992.11.16	1992.11.16-2032.11.15	原始取得	无
19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94065	1993.04.16	2023.04.16- 2033.04.15	原始取得	无
20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94054	1993.04.16	2023.04.16- 2033.04.15	原始取得	无
21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94053	1993.04.16	2023.04.16- 2033.04.15	原始取得	无
22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594052	1993.04.16	2023.04.16- 2033.04.15	原始取得	无
23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685053	1995.07.16	1995.07.16-2025.07.15	原始取得	无
24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685052	1995.07.16	1995.07.16-2025.07.15	原始取得	无
25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705402	1996.01.16	1996.01.16-2026.01.15	原始取得	无
26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711621	1996.03.16	1996.03.16-2026.03.15	原始取得	无
27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711620	1996.03.16	1996.03.16-2026.03.15	原始取得	无
28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711619	1996.03.16	1996.03.16-2026.03.15	原始取得	无
29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0711635	1996.03.16	1996.03.16-2032.11.15	原始取得	无
30	隆佑兴业	中国台湾	01003234	2002.06.16	2002.06.16-2032.06.15	原始取得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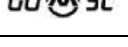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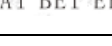
(三) 授权第三方使用的商标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商标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1	安佑生物	甘肃润牧生物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1274693	31	普通许可	2022.08.12- 2023.08.11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商标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2	安佑生物	浙江农信智创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农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2090795	31	普通许可	2021.11.01-2023.12.31
3	安佑生物	茂名傲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303620	31	普通许可	2023.04.12 - 2024.04.12
4	安佑生物	武汉安佑		1274693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 - 2023.12.31
5	安佑生物	武汉安佑		4673893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 - 2023.12.31

(四) 被授权许可使用的商标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商标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1	广州德泰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48926449	31	普通许可	2022.11.05-2023.12.31
2	周超峰	大理安佑		10054675	31	普通许可	2022.08.01-2023.08.01；商标授权到期后若无书面终止授权书，则此协议自动延期
3	大理旭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大理安佑		66184005	31	普通许可	2022.06.01-2023.05.31；商标授权到期后若无书面终止授权书，则此协议自动延期
4	江西佳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安佑		15448927	31	普通许可	2022.03.25-2023.12.31
5	福建民兴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安佑		65912466	31	普通许可	2022.03.25-2023.12.31
6	成都民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汉安佑		6969333	31	普通许可	2020.05.01-2030.12.31
7	百色恒翔饲料有限公司	广西安佑		60274990	31	普通许可	2022.07.01-2023.06.30
8	岳阳市加天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安佑		23471734	31	普通许可	2020.01.01-2023.12.31
9	吴朝阳	荆州安佑		5666554	31	普通许可	2021.06.15-2023.12.31
10	阎成烨	乐山安佑		17196745	31	普通许可	2022.05.12-2025.05.11
11	江苏和佑	乐山安佑		10679893	31	普通许可	2019.03.01-2023.12.31
12	江苏和佑	乐山安佑		12112190	31	普通许可	2019.03.01-2023.12.31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商标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13	袁光源	乐山安佑		35183780	31	普通许可	2020.08.01-2023.12.31
14	张小芳	乐山安佑		28426468	31	普通许可	2022.06.05-2025.12.31
15	乐山吉丰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乐山安佑		18569165	31	普通许可	2022.05.12-2025.05.11
16	韩为杰	邢台安佑		50107612	31	普通许可	2022.08.01-双方合作结束
17	河北龙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邢台安佑		39554791	31	普通许可	2022.08.17-双方合作结束
18	湖南优久农牧有限公司	邢台安佑		10676481	31	普通许可	2021.06.22-2024.01.24
19	余旭	长沙安佑		48939377	31	普通许可	2021.05.08-双方合作结束
20	长沙新起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安佑		42338571	31	普通许可	2021.06.01-2023.12.31
21	萨诺（杨凌）现代动物营养有限公司	长沙安佑		40057151	31	普通许可	2021.09.29-2023.12.31
22	长沙希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安佑		39542743	31	普通许可	2022.09.08-2023.09.07
23	张勇	重庆安佑		11349087	31	普通许可	2021.01.01-2025.01.01
24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4463321	31	普通许可	2022.03.28-2023.12.31
25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1654732	31	普通许可	2022.03.28-2023.12.31
26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5704669	31	普通许可	2022.03.28-2023.12.31
27	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驻马店安佑		1758697	31	普通许可	2019.10.10-2023.06.30
28	河南国牧实业有限公司	驻马店安佑		36393101	31	普通许可	2021.06.15-双方合作结束
29	尹伟奇	驻马店安佑		29522457	31	普通许可	2019.12.01-双方合作结束
30	北京农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安佑		61099577	31	普通许可	2023.03.01-2024.03.01
31	周创生	高州安佑		5254712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32	湖南优久农牧有限公司	河南安佑		10676481	31	普通许可	2023.03.07-2024.09.13
33	湖南优久农牧有限公司	河南安佑		10676426	31	普通许可	2023.03.07-2024.09.13
34	四川牛角峰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乐山安佑		62782069	31	普通许可	2023.05.01-2024.05.01
35	沈阳海合源农业	辽宁安佑		66481752	31	普通	2023.05.10-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商标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有限公司					许可	2026.05.10
36	山东佑邦饲料有限公司	山东安佑	喜佑农	57245766	31	普通许可	2023.03.01-2025.12.31
37	郭相龙	山西安佑		30468655	31	普通许可	2023.04.01-2025.03.31
38	烟台市丰腾众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49280117	31	普通许可	2023.05.01-2024.04.30
39	杨凌汉秦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44388322	31	普通许可	2023.06.09-2026.06.08
40	正大康地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51745356	31	普通许可	2023.05.15-2023.08.15
41	正大康地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CHIA TAI CONTI	51741744	31	普通许可	2023.05.15-2023.08.15
42	正大康地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安佑	正大康地	51747309	31	普通许可	2023.05.15-2023.08.15
43	宁波爱华农牧高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台佑爱华	18051895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44	哈尔滨安恩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倭农牧饲	38686416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45	南京华多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多映红	46558155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46	南京华多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46020238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47	河南国牧实业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GO 5C	36393101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48	山东佑邦饲料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喜佑农	57245766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49	苏州登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福仔子	55493016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50	苏州登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58572702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51	谢银	安佑生物、苏州安佑		9723388	31	普通许可	2023.01.01-2023.12.31
52	保山川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云南安佑	欣众佑	57141097	31	普通许可	2023.04.28-2024.04.27
53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旺大	4463321	31	普通许可	2023.05.08-2023.12.31

序号	权利人	被授权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商标类别	许可方式	许可期限
54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1654732	31	普通许可	2023. 05. 08- 2023. 12. 31
55	福州方浩饲料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17526298	31	普通许可	2023. 03. 01- 2024. 12. 31
56	福州方浩饲料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方之初	50088685	31	普通许可	2023. 03. 01- 2024. 12. 31
57	漳州鑫益华饲料有限公司	漳州日高	鑫益华	61067339	31	普通许可	2023. 03. 01- 2024. 12. 31
58	怀化市稳名饲料有限公司	长沙安佑	稳名之星	55987676	31	普通许可	2023. 04. 25-双方合 作结束
59	重庆彝川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彝川	48637019	31	普通许可	2023. 02. 21- 2024. 02. 21
60	重庆桂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安佑		59900534	31	普通许可	2023. 03. 28- 2024. 12. 31
61	王靖	重庆安佑	康佳菲	10262026	31	普通许可	2023. 01. 01- 2024. 01. 01

附件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安佑生物	一种多粒径筛选粉碎机	ZL202123392486.2	实用新型	2021.12.29 - 2031.12.28	2022.08.12	原始取得	无
2	安佑生物	一种涡旋振荡器的试管架	ZL202123392487.7	实用新型	2021.12.29 - 2031.12.28	2022.05.24	原始取得	无
3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喂奶装置的奶桶	ZL202120402413.8	实用新型	2021.02.24 - 2031.02.23	2021.10.29	原始取得	无
4	安佑生物	一种多功能仔猪自动喂奶装置	ZL202120402765.3	实用新型	2021.02.24 - 2031.02.23	2021.10.22	原始取得	无
5	安佑生物	膨化亚麻籽生产设备	ZL202120328630.7	实用新型	2021.02.05 - 2031.02.04	2021.11.30	原始取得	无
6	安佑生物	一种膨化亚麻籽生产设备	ZL202120328698.5	实用新型	2021.02.05 - 2031.02.04	2021.10.12	原始取得	无
7	安佑生物	一种高油脂物料破碎用制粒机环模及制粒机	ZL202120328699.X	实用新型	2021.02.05 - 2031.02.04	2021.10.26	原始取得	无
8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破碎亚麻籽的制粒机压模及制粒机	ZL202120328779.5	实用新型	2021.02.05 - 2031.02.04	2021.10.22	原始取得	无
9	安佑生物	一种液态饲喂用饲料隔膜阀	ZL202120340861.X	实用新型	2021.02.05 - 2031.02.04	2021.10.19	原始取得	无
10	安佑生物	养猪场仔猪集中供奶装置	ZL202023195315.6	实用新型	2020.12.25 - 2030.12.24	2021.09.24	原始取得	无
11	安佑生物	养猪场仔猪喂奶装置	ZL202022032837.8	实用新型	2020.09.16 - 2030.09.15	2021.05.14	原始取得	无
12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防治家禽红螨的方法	ZL201910707314.8	发明专利	2019.08.01 - 2039.07.31	2021.08.17	原始取得	无
13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替代乳清粉的复合预混料及其在乳猪饲料中的用途	ZL201910689396.8	发明专利	2019.07.29 - 2039.07.28	2022.08.16	原始取得	无
14	安佑生物	一种养猪场仔猪喂奶装置	ZL201921206799.4	实用新型	2019.07.29 - 2029.07.28	2020.04.28	原始取得	无
15	安佑生物	检测黄曲霉毒素B1、玉米赤霉烯酮、呕吐毒素的检测卡	ZL201921206938.3	实用新型	2019.07.29 - 2029.07.28	2020.05.12	原始取得	无
16	安佑生物	一种发酵乳喷雾添加系统	ZL201921207581.0	实用新型	2019.07.29 -	2020.04.2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029.07.28			
17	安佑生物	一种牛樟芝的发酵装置	ZL201920319942.4	实用新型	2019.03.14 - 2029.03.13	2019.11.26	原始取得	无
18	安佑生物	一种牛樟芝的培养装置	ZL201920319943.9	实用新型	2019.03.14 - 2029.03.13	2019.11.26	原始取得	无
19	安佑生物	一种适用于液态饲料的喂食槽	ZL201920024662.0	实用新型	2019.01.08 - 2029.01.07	2019.09.17	原始取得	无
20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养殖场所氨气处理的装置	ZL201721408698.6	实用新型	2017.10.27 - 2027.10.26	2018.10.12	原始取得	无
21	安佑生物	一种可调高度的猪用饮水装置	ZL201721286495.4	实用新型	2017.09.30 - 2027.09.29	2018.05.01	原始取得	无
22	安佑生物	不倒翁式可取食动物玩具	ZL201721129034.6	实用新型	2017.09.05 - 2027.09.04	2018.05.01	原始取得	无
23	安佑生物	怀孕母猪色牌	ZL201730025990.9	外观设计	2017.01.22 - 2032.01.21	2017.07.11	原始取得	无
24	安佑生物	一种仓储移动式RFID读取称量装置	ZL201621021565.9	实用新型	2016.08.31 - 2026.08.30	2017.03.29	原始取得	无
25	安佑生物	一种防治猪赤痢的复合植物提取物饲料添加剂	ZL201610256352.2	发明专利	2016.04.22 - 2036.04.21	2019.10.25	原始取得	无
26	安佑生物	一种电子标签小料配料装置	ZL201620338925.1	实用新型	2016.04.21 - 2026.04.20	2016.09.14	原始取得	无
27	安佑生物	一种规模化节能型养殖黑水虻的成虫室	ZL201521098371.4	实用新型	2015.12.25 - 2025.12.24	2016.08.10	原始取得	无
28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分离黑水虻幼虫的筛分装置	ZL201521028857.0	实用新型	2015.12.11 - 2025.12.10	2016.06.08	原始取得	无
29	安佑生物	一种改善猪肉肉质的猪饲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410362889.8	发明专利	2014.07.28 - 2034.07.27	2016.08.17	原始取得	无
30	安佑生物	一种乳猪饲料	ZL201410120535.2	发明专利	2014.03.28 - 2034.03.27	2016.04.13	原始取得	无
31	安佑生物	一种黄曲霉毒素B1、呕吐毒素二联检测卡	ZL201420082102.8	实用新型	2014.02.26 - 2024.02.25	2014.09.17	原始取得	无
32	安佑生物	一种提升断奶仔猪增重的方法	ZL201310508694.5	发明专利	2013.10.25 - 2033.10.24	2015.05.20	原始取得	无
33	安佑生物	博落回植株在饲料中的应用方法	ZL201310303875.4	发明专利	2013.07.19 -	2016.03.2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033.07.18			
34	安佑生物	一种可提高动物健康水平的复合饲料添加剂	ZL201310304338.1	发明专利	2013.07.19 - 2033.07.18	2015.01.21	原始取得	无
35	安佑生物	一种含枯草芽孢杆菌的猪用人工乳精预混料及应用	ZL201210313114.2	发明专利	2012.08.30 - 2032.08.29	2013.12.11	原始取得	无
36	安佑生物	一种促进种畜蹄部健康的功能性饲料	ZL201210262318.8	发明专利	2012.07.27 - 2032.07.26	2013.12.11	原始取得	无
37	安佑生物	一种提升病弱猪身体素质的救命油粉	ZL201210262319.2	发明专利	2012.07.27 - 2032.07.26	2015.02.18	原始取得	无
38	安佑生物	一种改善种猪皮毛营养的功能性饲料	ZL201210102946.X	发明专利	2012.04.10 - 2032.04.09	2013.11.06	原始取得	无
39	安佑生物	一种解决母猪难产及产后炎症的功能性饲料	ZL201210102951.0	发明专利	2012.04.10 - 2032.04.09	2013.09.04	原始取得	无
40	安佑生物	一种防治仔猪腹泻的复合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36779.8	发明专利	2011.12.22 - 2031.12.21	2013.06.19	继受取得	无
41	安佑生物	一种具有母猪初乳作用的初生仔猪保健品	ZL201110315893.5	发明专利	2011.10.18 - 2031.10.17	2013.01.16	原始取得	无
42	安佑生物	一种在仔猪饲料中代替血浆粉的蛋白粉及其配制方法	ZL201110073438.9	发明专利	2011.03.25 - 2031.03.24	2012.10.24	原始取得	无
43	安佑生物	一种后备母猪专用饲料	ZL200910008810.0	发明专利	2009.02.06 - 2029.02.05	2012.08.22	原始取得	无
44	安佑生物	一种提升公猪精液品质的专用饲料	ZL200910008812.X	发明专利	2009.02.06 - 2029.02.05	2012.08.29	原始取得	无
45	安佑生物	一种母猪分娩前之保健及调理饲料	ZL200910000279.2	发明专利	2009.01.15 - 2029.01.14	2012.01.18	继受取得	无
46	安佑生物	一种提高颗粒饲料风味的营养粉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含该粉剂的颗粒饲料的生产工艺	ZL200910000280.5	发明专利	2009.01.15 - 2029.01.14	2012.10.10	原始取得	无
47	安佑生物	一种教槽及早期断奶乳猪饲料及其配制方法	ZL200910000204.4	发明专利	2009.01.13 - 2029.01.12	2012.11.28	继受取得	无
48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动物调节体质的液体营养及其配制方法	ZL200910000206.3	发明专利	2009.01.13 - 2029.01.12	2012.09.26	原始取得	无
49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仔猪的代	ZL20091000	发明专利	2009.01.13	2012.05.23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母乳奶及其配制方法	0207.8		- 2029.01.12		取得	
50	安佑生物	动物用人工授精的装置	ZL200610058794.2	发明专利	2006.03.03 - 2026.03.02	2010.05.12	继受取得	无
51	山川生物	一种亚麻籽膨化装置	ZL202022471595.2	实用新型	2020.10.31 - 2030.10.30	2021.08.17	原始取得	无
52	山川生物	一种卵磷脂浓缩装置	ZL202022475255.7	实用新型	2020.10.31 - 2030.10.30	2021.10.08	原始取得	无
53	山川生物	一种肠膜蛋白酶解装置	ZL202022475256.1	实用新型	2020.10.31 - 2030.10.30	2021.10.08	原始取得	无
54	山川生物	包装袋（酸溜溜）	ZL202030034744.1	外观设计	2020.01.17 - 2035.01.16	2020.08.14	原始取得	无
55	山川生物	包装袋（奶妈妈金装）	ZL202030034745.6	外观设计	2020.01.17 - 2035.01.16	2020.08.14	原始取得	无
56	山川生物	一种植物精油包被装置	ZL201921946641.0	实用新型	2019.11.13 - 2029.11.12	2020.08.21	原始取得	无
57	山川生物	一种磷脂饲料生产系统	ZL201921946642.5	实用新型	2019.11.13 - 2029.11.12	2020.08.21	原始取得	无
58	山川生物	包装袋（倍多酚加强型）	ZL201830438697.X	外观设计	2018.08.09 - 2033.08.08	2018.12.21	原始取得	无
59	山川生物	一种精确稳定的饲料配料系统	ZL201720318470.1	实用新型	2017.03.29 - 2027.03.28	2018.02.02	原始取得	无
60	山川生物	一种高效稳定的饲料研磨系统	ZL201720318486.2	实用新型	2017.03.29 - 2027.03.28	2018.02.02	原始取得	无
61	山川生物	一种饲料用高效均质乳化系统	ZL201720318772.9	实用新型	2017.03.29 - 2027.03.28	2017.11.10	原始取得	无
62	山川生物	一种高效饲料级油粉的生产系统	ZL201720318773.3	实用新型	2017.03.29 - 2027.03.28	2018.02.02	原始取得	无
63	山川生物	一种高均匀度饲料级酸化剂的制备装置	ZL201720319331.0	实用新型	2017.03.29 - 2027.03.28	2018.01.30	原始取得	无
64	山川生物	一种解决物料起团的饲料混合系统	ZL201720319333.X	实用新型	2017.03.29 - 2027.03.28	2017.11.10	原始取得	无
65	山川生物	一种防治鸡球虫病的饲料添加剂制备方法	ZL201510897828.6	发明专利	2015.12.07 - 2035.12.06	2020.11.03	原始取得	无
66	山川生物	一种利用巧克力制备仔猪复合诱食剂	ZL201510814477.8	发明专利	2015.11.20 - 2035.11.19	2020.05.1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的方法						
67	山川生物	可提高公猪繁殖力的饲料饼干、及其制备方法	ZL201510308899.8	发明专利	2015.06.08 - 2035.06.07	2018.09.04	原始取得	无
68	大理安佑	一种振动式饲料加工筛选装置	ZL202022376698.0	实用新型	2020.10.23 - 2030.10.22	2021.07.20	原始取得	无
69	大理安佑	一种饲料加工除尘筛选装置	ZL202022376735.8	实用新型	2020.10.23 - 2030.10.22	2021.07.20	原始取得	无
70	大理安佑	一种禽畜饲料加工用粉碎装置	ZL202022376747.0	实用新型	2020.10.23 - 2030.10.22	2021.07.20	原始取得	无
71	大理安佑	一种饲料加工生产用定量加料机	ZL202022378356.2	实用新型	2020.10.23 - 2030.10.22	2021.07.20	原始取得	无
72	大理安佑	一种饲料加工用配料混合装置	ZL202022379106.0	实用新型	2020.10.23 - 2030.10.22	2021.07.20	原始取得	无
73	大理安佑	一种可提高饲料利用率的饲料制粒机	ZL202022379711.8	实用新型	2020.10.23 - 2030.10.22	2021.07.20	原始取得	无
74	安徽安佑	一种饲料生产加工用干燥装置	ZL202120455094.7	实用新型	2021.03.03 - 2031.03.02	2021.12.24	原始取得	无
75	安徽安佑	一种饲料生产铁钉杂质去除装置	ZL202120455095.1	实用新型	2021.03.03 - 2031.03.02	2021.12.24	原始取得	无
76	安徽安佑	一种用于饲料生产的制粒机	ZL202120352762.3	实用新型	2021.02.07 - 2031.02.06	2021.12.24	原始取得	无
77	安徽安佑	一种新型生态饲料生产装置	ZL202022642679.8	实用新型	2020.11.16 - 2030.11.15	2021.12.24	原始取得	无
78	安徽安佑	一种饲料生产用添加剂混合搅拌装置	ZL202022642688.7	实用新型	2020.11.16 - 2030.11.15	2021.11.05	原始取得	无
79	安徽安佑	一种适用于饲料生产的逐级抽水系统	ZL202022642689.1	实用新型	2020.11.16 - 2030.11.15	2021.07.30	继受取得	无
80	安徽安佑	一种带永磁筒的饲料生产加工设备	ZL202022644201.9	实用新型	2020.11.16 - 2030.11.15	2021.08.24	继受取得	无
81	安徽安佑	一种抗菌饲料生产线	ZL202022651937.9	实用新型	2020.11.16 - 2030.11.15	2021.08.03	继受取得	无
82	天津安佑	一种畜牧养殖顶棚装置	ZL202120373206.4	实用新型	2021.02.11 - 2031.02.10	2021.11.05	继受取得	无
83	江苏普立兹	一种养殖场探测装置	ZL202020698040.9	实用新型	2020.04.30 - 2030.04.29	2020.10.3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4	江苏普立兹	摄像头清洗装置及畜养场计数设备	ZL201921284652.7	实用新型	2019.08.09 - 2029.08.08	2020.06.26	原始取得	无
85	江苏普立兹	一种自动化体感温度测量系统	ZL201721454255.0	实用新型	2017.11.03 - 2027.11.02	2018.07.03	原始取得	无
86	江苏普立兹	一种传感器功耗测试设备	ZL201721454326.7	实用新型	2017.11.03 - 2027.11.02	2018.06.29	原始取得	无
87	重庆安佑	一种袋装饲料高效取料输送系统	ZL202123131825.1	实用新型	2021.12.14 - 2031.12.13	2022.06.24	原始取得	无
88	武汉安又泰	一种液态仔猪断奶料的生产工艺	ZL202011613588.X	发明专利	2020.12.31 - 2040.12.30	2022.07.08	原始取得	无
89	武汉安又泰	一种废料可回收式的原料除杂装置	ZL201920884395.4	实用新型	2019.06.10 - 2029.06.09	2020.04.07	原始取得	无
90	武汉安又泰	一种分级式的猪饲料初级粉碎装置	ZL201920884403.5	实用新型	2019.06.10 - 2029.06.09	2020.05.08	原始取得	无
91	武汉安又泰	一种可调节颗粒大小的猪饲料造粒机	ZL201920884417.7	实用新型	2019.06.10 - 2029.06.09	2020.06.02	原始取得	无
92	武汉安又泰	一种可用于冷藏车的猪饲料托盘车	ZL201920884420.9	实用新型	2019.06.10 - 2029.06.09	2020.04.07	原始取得	无
93	武汉安又泰	一种远距离风送猪饲料的管道送料装置	ZL201920884449.7	实用新型	2019.06.10 - 2029.06.09	2020.05.12	原始取得	无
94	武汉安又泰	一种反应釜罐体液渣分离装置	ZL201920838936.X	实用新型	2019.05.31 - 2029.05.30	2020.06.02	原始取得	无
95	武汉安又泰	一种可分开收集的油水分离器	ZL201920838937.4	实用新型	2019.05.31 - 2029.05.30	2020.06.02	原始取得	无
96	武汉安又泰	一种可拆卸刀座的刨冰机	ZL201920838938.9	实用新型	2019.05.31 - 2029.05.30	2020.06.02	原始取得	无
97	武汉安又泰	一种液体猪饲料生产用的旋流除沙器	ZL201920838939.3	实用新型	2019.05.31 - 2029.05.30	2020.06.02	原始取得	无
98	武汉安又泰	一种液体猪饲料浓缩定量加水装置	ZL201920840018.0	实用新型	2019.05.31 - 2029.05.30	2020.06.02	原始取得	无
99	湖北津津	一种饲料中间体打包机	ZL201721284918.9	实用新型	2017.10.05 - 2027.10.04	2018.07.17	原始取得	无
100	湖北津津	一种新型饲料缓冲机	ZL201721284921.0	实用新型	2017.10.05 - 2027.10.04	2018.06.22	原始取得	无
101	湖北津津	一种饲料挤压膨化机	ZL201721284922.5	实用新型	2017.10.05 -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027.10.04			
102	湖北津津	一种磷脂粉输送机	ZL201721284923.X	实用新型	2017.10.05 - 2027.10.04	2018.06.22	原始取得	无
103	湖北津津	一种哺乳动物幼仔饲养自动配料装置	ZL201420165452.0	实用新型	2014.04.04 - 2024.04.03	2014.07.30	原始取得	无
104	广西普乐益	酵母自动化包装机设备	ZL202120308750.0	实用新型	2021.02.03 - 2031.02.02	2021.10.22	原始取得	无
105	广西普乐益	液体肥料生产线	ZL202120308966.7	实用新型	2021.02.03 - 2031.02.02	2021.12.07	原始取得	无
106	广西普乐益	一种有机肥料专用加工装置	ZL202120308981.1	实用新型	2021.02.03 - 2031.02.02	2021.12.07	原始取得	无
107	广西普乐益	酵母提取物分离浓缩装置	ZL202120282941.4	实用新型	2021.02.01 - 2031.01.31	2021.10.22	原始取得	无
108	广西普乐益	一种酵母发酵罐的智能加料系统	ZL202120282943.3	实用新型	2021.02.01 - 2031.01.31	2021.12.07	原始取得	无
109	广西普乐益	一种酵母废液二次利用的反应釜	ZL202120283090.5	实用新型	2021.02.01 - 2031.01.31	2021.10.15	原始取得	无
110	广西普乐益	一种用于有机肥料生产加工发酵装置	ZL202120283261.4	实用新型	2021.02.01 - 2031.01.31	2021.12.07	原始取得	无
111	广西普乐益	糖蜜制作用稀释装置	ZL202120283263.3	实用新型	2021.02.01 - 2031.01.31	2021.10.22	原始取得	无
112	广西普乐益	一种泵机封冷却水循环装置	ZL202022158251.6	实用新型	2020.09.27 - 2030.09.26	2021.04.27	原始取得	无
113	广西普乐益	一种酵母发酵用空气过滤装置	ZL202022063779.5	实用新型	2020.09.18 - 2030.09.17	2021.06.08	原始取得	无
114	广西普乐益	一种真空泵水循环回收装置	ZL202021933856.1	实用新型	2020.09.07 - 2030.09.06	2021.05.25	原始取得	无
115	江苏安佑	连续式饲料防霉变的冷却系统	ZL201310712196.2	发明专利	2013.12.23 - 2033.12.22	2015.09.09	原始取得	无
116	江苏安佑	微量物质配料系统	ZL201310641296.0	发明专利	2013.12.04 - 2033.12.03	2015.06.24	原始取得	无
117	江苏安佑	微量物质配料机的新型加料装置	ZL201320786817.7	实用新型	2013.12.04 - 2023.12.03	2014.04.30	原始取得	无
118	安佑生物	一种在颗粒饲料表面喷涂调味糖霜的设备	ZL202223429087.3	实用新型	2022.12.21- 2032.12.20	2023.03.2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用权期限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19	安佑生物	一种用于液态糖霜制备的成套设备	ZL202223288063.0	实用新型	2022.12.08-2032.12.07	2023.04.18	原始取得	无
120	安佑生物	一种在线自动物料检测系统	ZL202221137339.2	实用新型	2022.05.12-2032.05.11	2023.05.12	原始取得	无
121	高州安佑	一种恒温水浴锅	ZL202222736122.X	实用新型	2022.10.17-2032.10.16	2023.03.07	原始取得	无
122	高州安佑	一种饲料检测用试管架	ZL202222725601.1	实用新型	2022.10.17-2032.10.16	2023.03.07	原始取得	无
123	吉林安佑	一种防潮湿玉米筒仓	ZL202223395044.8	实用新型	2022.12.16-2032.12.15	2023.04.18	原始取得	无
124	吉林安佑	一种旋转分配器	ZL202223395123.9	实用新型	2022.12.16-2032.12.15	2023.05.02	原始取得	无

注：①序号 40 的专利系从南京农业大学处继受取得；②序号 45、序号 47 的专利系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洪平处继受取得；③序号 50、序号 79-82 的专利系从公司员工处继受取得。